

朱 叶 自 圣 陶

×

^{开明文库} 语文大师教你 能读会写

读书不必贪多! 方法是关键!

就教学而言,精读是主体,略读是补充

就效果而言,精读是准备,略读才是应用

阅如诗

平书

精读+略读

高 效 自 主 阅 读 的 必 修 课

著名教育专家、新教育实验发起人

朱永新 推荐

著名语文特级教师、教育部"国培计划"专家

李怀源 推荐







著名教育专家、新教育实验发起人

朱永新 推荐

必 著名语文特级教师、教育部"国培计划"专家

的

李怀源 推荐



版权信息

如何阅读一本书:好方法比努力更重要 叶圣陶,朱自清著.一北京:开明出版社,2021.3

(开明文库. 语文大师教你能读会写)

ISBN 978-7-5131-6026-1

I.①如········②朱··· Ⅲ.①读书方法 Ⅳ.①G792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20)第225406号

责任编辑: 卓玥 张慧明

书 名:如何阅读一本书:好方法比努力更重要

出版人: 陈滨滨

著 者: 叶圣陶 朱自清

出 版:开明出版社(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25号青政大厦6层)

印 刷:天津旭非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880mm× 1230mm 1 32

印 张: 14

字 数: 276千字

版 次: 2021年3月第一版

印 次: 2021年3月第一次印刷

定 价: 58.00元

印刷、装订质量问题,出版社负责调换。联系电话: (010) 88817647

目录

版权信息

"开明文库•语文大师教你能读会写"出版说明

第一部分 如何精读

前言

泷冈阡表

药

我所知道的康桥

谈新诗(第五段节录)

封建论

第二部分 如何略读

前言

孟子

史记菁华录

唐诗三百首

蔡孑民先生言行录

胡适文选

呐喊

爱的教育

"开明文库·语文大师教你能读会写"出版说明

语文是我国现代教育的基础学科,其目标"在养成阅读书籍的习惯,培植欣赏文字的能力,训练写作文字的技能",因此阅读与写作是语文教学的重中之重,亦是叶圣陶等诸多语文教育大家热心关切的领域。这些大家不仅是中国现代汉语规范的创立者,亦是语文教育的开拓者,他们结合自己的经验,"谨慎的用心的写出"富有启发性的指导书籍,成为润泽无数青年的熠熠经典。"开明文库·语文大师教你能读会写"系列从中精选出十本,以飨读者。

《如何阅读一本书:好方法比努力更重要》,是叶圣陶、朱自清为中学国文教学编写的指导用书——《精读指导举隅》和《略读指导举隅》的合集,精选了说明文、议论文、抒情文、小说、诗歌等各类文体的经典之作为实例,全方位地阐释阅读过程中应当注意的问题和方法,堪称指导阅读的宝典。

《好读书而求甚解——叶圣陶谈阅读》,是叶圣陶阅读思想和阅读经验的汇集,内容涉及阅读的重要性及如何养成良好阅读习惯,是培养阅读自觉性、提升阅读能力的必读书目。

《文心:别开生面的语文课》,是夏丏尊、叶圣陶精心合作的"读书故事",以青少年成长为线索,把学习语文的知识和技能巧妙地融进32个有趣的故事中,使抽象的语文知识和中学生的生活,以及社会上的大小时事交融在一起,既是一本谈

"文章作法"的书,也是一本介绍"文学入门"的书,享有"为天下之至文"的美誉。

《文章例话——好文章究竟好在哪里》,由叶圣陶为《新少年》杂志"文章展览"专栏写的一系列侧重评论和赏析的文章汇集而成。书中选用了二十七篇名家的代表作,文后有叶圣陶的点评,细细道出好文章究竟好在哪里,又有哪些可取之处,对培养"鉴赏力"、学会阅读和欣赏文章大有裨益。

《七十二堂写作课——夏丏尊、叶圣陶教你写文章》,选自夏丏尊、叶圣陶二人合编的《国文百八课》。夏丏尊和叶圣陶认为文章的知识有一百零八个方面,就将每个知识精心地设计为一课,遗憾的是因"全面抗战"爆发,只编写了七十二课。这"七十二课"的"选文"有日记、游记、随笔、记叙文、小说、诗歌、散文、报告书、说明文、学术文、诗歌、仪式文、宣言和议论文,对每一篇选文都有十分清晰的介绍和评析,是青年人学习写作、提高写作技能不可不读的好书。

《落花水面皆文章——叶圣陶谈写作》,汇集了叶圣陶传授写作经验和技能的三十一篇文字,回答了写好文章需要做哪些准备、如何安排文章的结构、怎样评判文章的好坏等常识性的问题。既有行之有效的写作技巧,又有精辟入里的理论指导,值得一读。

《作文杂谈》,是张中行总结了自己半个多世纪以来写作 经历的甘苦的结晶。言为心声,信笔写来却自成系统,他以一 位前辈写作者的角度,阐述写作中可能遇到的诸多难题困惑的 解决方法,中肯贴切、谦逊风趣,具有极强的实操性和现实指导意义。

《文章作法:写好文章就这几步》,是夏丏尊在长沙第一师范和白马湖春晖中学执教时编就的讲义稿;后经教育家刘薰宇在立达学园教学实践中,修改补充而成。从五类常用的文体出发,着重介绍相应的语文知识和写作方法。依据书中提及但未及细述的主题,编者还特从夏丏尊文集中选取文章补充于文前和附录中,方便读者深入理解夏丏尊语文教育思想,更加有效地提高实际写作能力。

《作文基本功:如何写得生动有趣》,原名《修辞概要》,是著名语文教育家、语言学家张志公集学术性与实用性于一体的写作指导书。全书分选词、造句、修饰、谋篇布局和写作风格五个部分,结合一般写作中的弊病对症下药,详细解答了修辞与写作中的常见问题,有助于读者掌握语言表达的内在规律,提高语言运用的艺术水平。

《文章修养》,是著名作家唐弢为青年人量身定制的一本课外读物,内容不限于指导写作,还补充了许多"普通青年应当注意的语文方面的知识"。本书上半部以史立论,下半部细谈写作,文中征引了丰富的例证,练习写作的同时也可提高读者的文学修养。

这十本名著因了文字的深入浅出、内容的"对症下药", 当年均是甫一出版即引起青年们的阅读风潮,随着时间的推移 被一代又一代学人所钦敬,也滋养着一代又一代人的知识和智慧,而成为经典。

时移世易, "开明文库·语文大师教你能读会写"系列对于今天的语文学习和读写创作依然有着不可替代的参考意义。书中的真知灼见和谆谆教诲,也折射出大师们的哲思领悟,不仅是立言之本,更是立人之本,会在岁月长河中历久弥新。

开明出版社编辑部

2021年1月

第一部分 如何精读

前言

在指导以前,先得令学生预习。预习原很通行,但是要收到实效,方法必须切实,考查必须认真。现在请把学生应做的预习工作分项说明于下。

一通读全文

理想的办法,最好国文教本有两种本子:一种是不分段 落,不加标点的,供给学生预习时候用;一种是分段落,加标 点的,待预习过后才拿出来对勘。这当然办不到。可是,不用 现成教本而用油印教材的,那就方便得多。印发的教材不给分 段落, 也不给加标点, 令学生在预习时候自己用铅笔去划分段 落,加上标点。到上课时候,由教师或几个学生通读全文,全 班学生静听着,各把自己预习的成绩来对勘:如果自己有错 误,就用墨笔订正。这样,一份油印本就有了两种本子的功用 了。现在的书籍报志都分段落,加标点,这从著者方面说,在 表达的明确上很有帮助;从读者方面说,阅读起来可以便捷不 少。可是, 在练习精读的时候, 这样的本子反而把学者的注意 力减轻了。既已分了段落,加了标点在那里,就随便看下去, 不再问为什么要这样分,这样点,这是人之常情。在这常情 里,却正错过了很重要的练习机会。若要不放过这个机会,唯 有令学者就一种一贯到底只有文字的本子去预习, 在怎样分、 怎样点上用一番心思。预习的成绩 当然不免有错误, 然而不足 为病。除了错误以外, 凡是不错误的地方都是细心咬嚼过来 的: 这对于学者将是终身的受用。

假如用的是现成教本,或者虽用油印教材,而觉得一贯到底只印文字颇有不便之处,那就只得退一步设法,令学生在预习的时候,对于分段点句作一番考核的功夫。为什么在这里而不在那里分段呢?为什么这里该用读号而那里该用句号呢?为什么这一句该用惊叹号而不该用疑问号呢?这些问题,必须自求解答,说得出个所以然来。还有,现成教本是编辑员的产品,油印教材大都经教师加了工,"智者千虑,必有一失",岂能完全没有错误?所以,不妨再令学生注意,不必绝对信赖教本与教材的印刷格式;最要紧的是用自己的眼光通读下去,看是不是应该这样分段,这样点句。

要考查这一项预习的成绩怎样,自然得在上课时候指名通读。全班学生也可以借此对勘,订正自己的错误。读法通常当分为两种:一种是吟诵,又称为美读;一种是宣读,又可叫作论理的读法。无论文言白话,都可以用这两种读法来读。对于文言,各地方人有他们的吟诵的声调,彼此并不一致;但总之在传出文字的情趣,畅发读者的感兴。白话一样可以吟诵,大致与话剧演员念台词差不多,按照国语的调子,在抑扬顿挫、表情传神方面多多用功夫,使听者移情动容。现在有些小学校里吟诵白话与吟诵文言差不多,那是把"读"字呆看了。吟诵白话必须按照国语的调子,运用国语的调子十足到家,才是最好的白话的吟诵。为避免误会起见,白话的吟诵不妨改称为"说",比通常说国语更为精粹的"说"。至于宣读,只是依据着对于文字的理解,平正读下去,用连贯与间歇表示出句子的组织与前句和后句的分界来。集会时候读"总理遗嘱",便是宣读的例子。这两种读法,宣读是基本的一种;必须理解在

先,然后才谈得到传出情趣与畅发感兴。并且,要考查学者对于文字理解与否,听他的宣读是最方便的一法。譬如《泷冈阡表》的第一句,假如宣读作:"呜呼!惟我皇——考崇公卜——吉于泷冈——之六十年,其子修始——克表于其阡,非——敢缓也,盖有待也。"这就显然可以察出,读者对于"皇考""崇公""卜吉""六十年"与"卜吉于泷冈"的关系,"始"字、"克"字、"表"字及"非"字、"敢"字、"缓"字缀合在一起的作用,都没有理解。所以,上课时候指名通读,该令用宣读法。

二 认识生字生语

通读全文,在知道文字的大概;可是要能够通读下去没有错误,非同时把每一个生字生语弄清楚了不可。在一篇文字里,各人所认为生字生语的未必一致,只有各自选剔出来,倚赖字典、辞典的翻检,得到相当的认识。这里所谓认识,该把它解作最广义。仅仅知道生字生语的读音与解释,还不能算充分认识;必须熟习它的用例,知道它在某一种场合才可以用,用在另一种场合就不对了,这才真个认识了。说到字典、辞典,我们真惭愧,国文教学的被重视至少有二十年了,可是还没有一本适合学生使用的字典、辞典出世。现在所有的,字典脱不了《康熙字典》的窠臼,辞典还是《辞源》称霸,都与学习国文的学生不很相宜。通常英文字典有所谓"求解""作文"两用的,学习国文的学生所需要的国文字典、辞典也正是这一类。一方面知道了解释,另一方面更知道该怎么使用,这才使翻检者对于生字生语具有彻底的认识。没有这样的字典、

辞典,学生做起预习工作来,效率就不会很大。但是,使用破烂的工具总比不使用工具好一点;目前既没有更适用的,就只得把属于《康熙字典》系统的字典与称霸当世的《辞源》将就应用。这当儿,教师不得不多费一点心思,指导学生搜集用例,或者搜集了若干用例给学生,使学生自己去发见生字生语的正当用法。

学生做预习工作,通行写笔记,而生字生语的解释,往往 在笔记里占大部分篇幅。这原是好事情, 记录下来, 印象自然 深一层,并且可以备往后的查考。但是,学生也有不明白写笔 记的用意的: 他们以为教师要他们交笔记, 所以不得不写笔 记。于是,有胡乱抄了几条字典、辞典的解释就此了事的;有 遗漏了真该特别注意的字语而仅就寻常字语解释一下拿来充数 的。前者胡乱抄录,未必就是那个字语在本文里的确切意义: 后者随意选剔,把应该注意的反而放过了;这对于全文的理解 都没有什么帮助。这样的笔记实在没有意思: 交到教师手里, 教师辛辛苦苦地把它看过, 更提起笔来替它订正, 实际上对于 学生却没有多大益处,因为学生并没有真预习。所以,关于生 字生语,须在平时使学生养成一种观念与习惯,就是:必须把 本文作依据, 寻求那个字语的确切意义: 又必须把与本文相类 和不相类的若干例子作依据,发见那个字语的正当用法。至于 生字生语的选剔, 为防学生自己去做或许会有遗漏起见, 不妨 由教师先行尽量提示,指明这一些字语是必须弄清楚的。这 样,学生做预习工作才不至于是徒劳,写下来的笔记也不至于 是循例的具文。

要考查学生对于生字生语的认识程度怎样,可以看他的笔 记,也可以听他的口头回答。譬如《泷冈阡表》第一句里"始 克表于其阡"的"克"字,如果解作"克服"或"克制",那 显然是没有照顾本文,随便从字典里取了一个解释。如果解作 "能够",那就与本文切合了,可见是用了一些心思的。但还 得进一步研求: "克"字既然作"能够"解, "始克表于其 阡"可不可以写作"始能表于其阡"呢?对于这个问题,如果 仅凭直觉回答说, "意思也一样,不过有点不顺适", 那是不 够的。这须得去搜集"克"字的用例,于是找到《尚书》里的 "克明俊德""先王克谨天戒,臣人克有常宪""不克畏死" "不克开于民之丽",《诗经》里的"克咸厥功""克壮其 犹","克配上帝"等语。再搜集"能"字的用例,于是找到 《尚书》里的"能官人""能事鬼神",《诗经》里的"能不 我甲""能不我知",《左传》里的"能用善人""能歆神 人""能无从乎""能无贰乎""不能及子孙""不能事父 兄"等语。从这些古代语句看来,可以知道"克"字与"能" 字用法是一样的,只有在"能不我甲","能无从乎"一类的 句式里,不能把"能"字换"克"字,作"克不我甲","克 无从乎"。但是后来渐渐分化了,"能"字被认为常用字,直 到如今; "克"字却成为古字,在通常表示"能够"意义的场 合上就不大用它。这正同"其"字与"厥"字,"且"字、 "宁"字与"慭"字的情形相仿,"其"字、"且"字、 "宁"字至今还是常用字,"厥"字、"慭"字却是不常用的 古字了。在文句里面,丢开常用字不用,而特地用那同样的古 字,这除了表示相当意义以外,往往还带着郑重、庄严、虔敬 等等情味。如说"善保厥躬""慭固我疆"与"善保其躬"

"且固我疆",情味上自有不同。"始克表于其阡"一语,用 了"能"字的同义古字"克"字,见得作者对于"表于其阡" 的事情看得非常郑重,不敢随随便便着手,这正与全文的情味 相应。若作"始能表于其阡",就没有那种情味,仅仅表明 "方始能够""表于其阡"而已;所以直觉地看,也辨得出它 有点不顺适了。再看这一篇里,用"能"字的地方很不少,如 "吾何恃而能自守邪""然知汝父之能养也""吾不能知汝之 必有立""故能详也""吾儿不能苟合于世""汝能安之"。 这几个"能"字都不妨换作"克"字,但作者不用"克"字, 因为这些语句都是传述母语,无须带有郑重、庄严、虔敬等等 情味:并且,用那常用的"能"字,正切近于语言的自然。用 这一层来反证,更可以见得"始克表于其阡"的"克"字,如 前面所说,为着它有特别作用才用的了。——像这样的讨究, 学生预习时候未必人人都做得来: 教师在上课时候说给他们 听, 也嫌烦琐一点。但简单扼要地告诉他们, 使他们心知其 故, 那是必须的。

学生认识生字生语,往往有模糊侗的毛病,用成语来说,就是"不求甚解"。曾见作文本上有"笑颜逐开"四字,这显然是没有弄清楚"笑逐颜开"究竟是什么意义,只知道在说到欢笑的地方仿佛有这么四个字可以用,结果却把"逐颜"两字写颠倒了。又曾见"万巷空卷"四字,单看这四个字,谁也猜不出是什么意义;但是连着上下文一起看,就知道原来是"万人空巷"——把"人"字忘记了,不得不找一个字来凑数,而"卷"字与"巷"字字形相近,因"巷"字想到"卷"字,就写上了"卷"字。这种错误,全由于当初认识的时候太疏忽

了;意义不曾辨明,语序不曾念熟,怎得不闹笑话?所以令学生预习,必须使他们不犯模糊侗的毛病;像初见一个生人一样,一见面就得看清他的形貌,并且察知他的性情。这样成为习惯,然后每认识一个生字生语,好像积钱似的,多积一个总是增加财富的总量。

三 解答教师所提示的问题

一篇文字,可以从不同的观点去研究它。如作者意念发展 的线索, 文字后面的时代背景, 技术方面布置与剪裁的匠心, 客观上的优点与疵病,这些就是所谓不同的观点。对于每一个 观点,都可以提出问题,令学生在预习的时候寻求解答。如果 学生能够解答得大致不错,那就真个做到了"精读"两字了 ——"精读"的"读"字原不是仅指"吟诵"与"宣读"而言 的。比较艰深或枝节的问题,估计起来不是学生所必须知道 的, 当然不必提出。但是, 学生应该知道而未必能自行解答 的,却不妨预先提出,让他们去动一动天君,查一查可能查到 的参考书。他们经过了自己的一番摸索,或者是略有解悟,或 者是不得要领,或者是全盘错误,这当儿再来听教师的指导, 印入与理解的程度一定比较深切,最坏的情形是指导者与领受 者彼此不相应, 指导者只认领受者是一个空袋子, 不问情由把 一些叫作知识的东西装进去。空袋子里装东西进去,还可以容 受: 完全不接头的头脑里装知识进去,能不能容受却是说不定 的。

这一项预习的成绩,自然也得写成笔记,以便上课讨论时候有所依据,往后更可以覆按、查考。但是,笔记有敷衍了事

的与精心结撰的分别。随便从本文里摘出一句或几句话来,就 算是"全文大意"与"段落大意";不赅不备列几个项目,挂 几条线,就算是"表解";没有说明,仅仅抄录几行文字,就 算是"摘录佳句";这就是敷衍了事的笔记。这种笔记,即使 每读一篇文字都作,作上三年六年,实际上还是没有什么好 处。所以说,要学生作笔记自然是好的,但仅仅交得出一本笔 记或许只是形式上的事情,要希望收到实效,不得不督促学生 凡作笔记务须精心结撰。所谓精心结撰也不须求其过高过深, 只要写下来的东西真是他们自己参考与思索得来的结果, 就好 了。参考要有路径,思索要有方法,这不单是知识方面的问 题,而且是习惯方面的问题。习惯的养成在教师的训练与指 导。大概学生拿了一篇文字来预习,往往觉得茫然无从下手。 教师要训练他们去参考, 指导他们去思索, 最好给他们一种具 体的提示。譬如读《泷冈阡表》,这一篇是作者叙述他的父 亲,就可以教他们取相类的文字归有光的《先妣事略》来参 考,看两篇的取材与立意上有没有异同:如果有的话,为什么 有。又如《泷冈阡表》里有叙述赠封三代的一段文字,好像很 噜苏,就可以教他们从全篇的立意上思索,看这一段文字是不 是不可少的:如果不可少的话,为什么不可少。这样具体地给 他们提示, 他们就不至于茫然无从下手, 多少总会得到一点成 绩。时时这样具体地给他们提示,他们参考与思索的习惯渐渐 养成,写下来的笔记再不会是敷衍了事的了。即使所得的解答 完全错误, 但在这以后听教师或同学的纠正, 一定更容易心领 神会了。

上课时候令学生讨论,由教师做主席、评判人与订正人, 这是很通行的办法。但是讨论要进行得有意义,第一要学生在 预习的时候准备得充分,如果准备得不充分,往往会与虚应故 事的集会一样,或是等了好久没有一个人开口,或是有人开口 了却只说一些不关痛痒的话。教师在无可奈何的情形之下,只 得不再要学生发表什么,就此一个人滔滔汩汩地讲下去。这就 完全不合讨论的宗旨了。第二还得在平时养成学生讨论问题、 发表意见的习惯。听取人家的话, 评判人家的话, 用不多不少 的话表白自己的意见, 用平心静气的态度比勘自己的与人家的 意见,这些都要历练的。如果没有历练,虽然胸中仿佛有一点 准备,临到讨论时候是不一定敢于发表的。这种习惯的养成不 仅是国文教师的事情, 所有教师都得负责。不然, 学生成为但 能听讲的被动人物,任何功课的进步至少要减少一半。——学 生事前既有充分的准备, 平时又有讨论的习惯, 临到讨论时候 才会人人发表意见,没有老是某几个人开口的现象。所发表的 意见又都切合着问题,没有胡扯乱说,全不着拍的现象。这样 的讨论情形,在实际的国文教室里似乎还不易见到:然而要做 到名副其实的讨论, 却非实现这样的情形不可。

讨论进行的当儿,有错误给与纠正,有疏漏给与补充,有疑难给与阐明,虽说全班学生都有份儿,但最后的责任还在教师方面。教师自当抱着客观的态度,就国文教学应有的观点说话。如现在已经规定要读白话,却说白话淡而无味,没有读它的必要;或者教师自己偏爱某一体文字,却说除了某一体文字,其余都不值一读;都就未免偏于主观,违背了国文教学应有的观点了。讲说起来,滔滔汩汩连续到三十五十分钟,往往

不及简单扼要说这么五分十分钟容易使学生印入得深切。即使 教材特别繁复,非滔滔汩汩连续到三十五十分钟不可,也得在 发挥完毕的时候,给学生一个简明的提要。学生凭这个提要, 再去回味那冗长的讲说,就好像有了一条索子,把散开的钱都 穿起来了。这种简明的提要,当然要使学生写在笔记簿上;但 尤其重要的是写在他们心上,而且要教它永不磨灭。

课内指导之后,为求涵咀得深,研讨得熟,不能就此交代过去算数,还得有几项事情要做。现在请把学生应做的练习工作分项说明如下。

(一) 吟诵

在教室内开始通读,该令用宣读法,前面已经说过。但在把一篇文字讨究完毕以后,学生对于文字的细微曲折之处都弄清楚了,就不妨指名吟诵。或者先由教师吟诵,再令学生仿读。在自修的时候,尤其应该吟诵;只要声音低一点,不妨碍他人的自修。原来国文和英文一样,是语文学科,不该只用心与眼来学习;须在心与眼之外,加用口与耳才好。吟诵就是心、眼、口、耳并用的一种学习方法。从前人读书,多数不注重内容与理法的讨究,单在吟诵上用功夫。这自然不是好办法。现在国文教学,在内容与理法的讨究上比从前注重多了;可是学生吟诵的功夫太少,多数只是看看而已。这又是偏向了一面,丢开了一面。唯有不忽略讨究,也不忽略吟诵,那才全而不偏。吟诵的时候,对于讨究所得的不仅理智地了解,而且亲切地体会,不知不觉之间,内容与理法化而为读者自己的东

西了。这是最可贵的一种境界。学习语文学科,必须达到这种境界,才会终身受用不尽。

一般的见解,往往以为文言可以吟诵,白话就没有吟诵的必要。这是不对的。只要看戏剧学校与认真演习的话剧团体,他们练习一句台词,不惜反复订正,再四念诵,就可以知道白话的吟诵也大有讲究(白话的吟诵就是比通常说国语更为精粹的"说",前面已经说过了)。多数学生所写的白话,为什么看起来还过得去,读起来就少有生气呢?原因就在他们对于白话仅用了心与眼,而没有在口与耳方面多用功夫。多数学生登台演说,为什么有时意思还不错,可是语句往往杂乱无次,语调往往不合格式呢?原因就在平时对于语言既没有训练,国文课内对于白话又没有好好儿吟诵。所以这里要特别提明,白话是与文言一样需要吟诵的。白话与文言都是语文,要亲切的体会白话与文言的种种方面,必须花一番功夫去吟诵白话与文言。

吟诵的声调,虽说各地方人未必一致,却也有客观的规律。

声调的差别,不外乎高低、强弱、缓急三类。高低是从声 带的张弛而来的分别。强弱是从肺部发出空气的多少而来的分 别。缓急是声音与时间的关系,在一段时间内,发音数少是 缓,发音数多就是急了。吟诵一篇文字,无非依据了对于文字 的了解与体会,错综地使用这三类声调而已。大概文句之中的 特别主眼,或是前后的词彼此相关联照应的,发声都得高一 点。就一句来说,如意义未完的文句,命令或绝叫的文句,疑 问或惊讶的文句,都得前低后高。意义完足的文句,祈求或感 激的文句,插入"何""什么"一类疑问词的疑问的文句,都 得前高后低。再说强弱。表示悲壮、快活、叱责或慷慨的文 句,句的头部宜加强。表示不平、热诚或确信的文句,句的尾 部宜加强。表示庄重、满足或优美的文句,句的中部宜加强。 再说缓急。含有庄重、畏敬、谨慎、沉郁、悲哀、仁慈、疑惑 等等情味的文句,须得缓读。含有快活、确信、愤怒、惊愕、 恐怖、怨恨等等情味的文句,须得急读。以上这些规律,都应 合着文字所表达的意义与情感, 所以依照规律吟诵, 最合于语 言的自然。关于上面所说的三类声调,可以用符号来表示,如 把"•"作为这个字发声须高一点的符号,把"△"作为这一 句该前低后高的符号,把"▷"作为这一句该前高后低的符 号,把">"作为句的头部宜加强的符号,把"<"作为句的 尾部宜加强的符号,把"〈〉"作为句的中部宜加强的符号, 把"一"作为急读的符号,把"一一"作为缓读的符号,把" ~~~~ "作为不但缓读而且须摇曳生姿的符号。在文字上 记上符号, 练习吟诵就不至于漫无凭依。符号当然可以随意规 定,多少也没有限制,但是应用符号总是对教学有帮助的。

吟诵第一求其合于规律,第二求其通体纯熟。从前书塾里读书,学生为欲早一点到教师跟前去背诵,往往把字句勉强记住。这样强记的办法是要不得的,不久之后连字句都忘记了,还哪里说得上体会?令学生吟诵,要使他们看作一种享受而不看作一种负担。一遍比一遍读来入调,一遍比一遍体会得亲切,并不希望早一点能够背诵,而自然达到纯熟的境界:抱着这样享受的态度是最容易得益的途径。

(二)参读相关的文字

精读文字,每学年至多不过六七十篇。初中三年,所读仅 有两百篇光景,再加上高中三年,也只有四百篇罢了。倘若死 守住这几百篇文字, 不用旁的文字来比勘、印证, 就难免化不 开来与知其一不知其二的弊病。所以,精读文字,只能把它认 作例子与出发点: 既已熟习了例子, 占定了出发点, 就得推广 开来,阅读略读书籍,参读相关文字。这里不谈略读书籍,单 说所谓相关文字。譬如读了某一体文字, 而某一体文字很多, 手法未必一样,大同之中不能没有小异:必须多多接触,方能 普遍领会某一体文字的各方面。又或者手法相同,而相同之中 不能没有个优劣得失;必须多多比较,方能进一步领会优劣得 失的所以然。并且,课内精读文字是用细磨细琢的功夫来研讨 的; 而阅读的练习, 不但求其理解明确, 还须求其下手敏捷, 老是这样细磨细琢,一篇文字研讨到三四个钟头是不行的。参 读相关文字就可以在敏捷上历练: 能够花一两个钟头把一篇文 字弄清楚固然好, 更敏捷一点只花半个一个钟头尤其好。文字 既与精读文字相关, 怎样剖析、怎样处理, 已经在课内受到了

训练,阅读求其敏捷当然是可能的。这种相关文字可以从古今来"类选""类纂"一类的书本里去找。学生不能自己置备,学校的图书室不妨多多陈列,供给学生随时参读。

请再说另一种意义的相关文字。夏丏尊先生在一篇说给中 学生听的题目叫作《阅读什么》的演讲辞里,曾经有以下的 话:

诸君在国文教科书里读到了一篇陶潜的《桃花源记》 ……这篇文字是晋朝人作的,如果诸君觉得和别时代人所写的情味有些两样,要想知道晋代文的情形,就会去翻《中国文学史》;这时文学史就成了诸君的参考书。这篇文字里所写的是一种乌托邦思想,诸君平日因了师友的指教,知道英国有一位名叫马列斯的社会思想家,写过一本《理想乡消息》,和陶潜所写的性质相近,拿来比较;这时《理想乡消息》就成了诸君的参考书。这篇文字是属于记叙一类的,诸君如果想明白记叙文的格式,去翻看《记叙文作法》;这时《记叙文作法》就成了诸君的参考书。还有,这篇文字的作者叫陶潜,诸君如果想知道他的为人,去翻《晋书•陶潜传》或陶集;这时《晋书》或陶集就成了诸君的参考书。

这一段演讲辞里的参考书就是这里所谓另一种意义的相关 文字。像这样把精读文字作为出发点,向四面八方发展开来, 那么,精读了一篇文字,就可以带读许多书,知解与领会的范 围将扩张到多么大呢? 学问家的广博与精深差不多都从这个途 径得来;中学生虽不一定要成学问家,但有利的途径总该让他 们去走的。

其次,关于声调与语文法的揣摩,都是愈熟愈好。精读文字既已到了纯熟的地步,再取声调与语文法相类似的文字来阅读,纯熟的程度自然更进一步。小孩子学说话,能够渐渐纯熟而没有错误,不单是从父母方面学来的;他从所有接触的人方面去学习,才会成功。在精读文字以外,再令读一些相类似的文字,比之于小孩子学说话,就是要他们从所有接触的人方面去学习。

(三) 应对教师的考问

学生应对考问是很通常的事情,但对于应对考问的态度, 学生未必一致。有尽其所知所能认认真真地应对的;有不负责 任,敷敷衍衍地应对了完事的;有提心吊胆战战兢兢地只着眼 于分数的多少的。以上几种态度,自然第一种最可取。把所知 所能尽量拿出来,教师就有了确实的凭据,知道哪一方面已经 可以了,哪一方面还得加以督促。考问之后,教师按成绩记下 分数,原是备稽考用的;分数多不是奖励,分数少也不是惩 罚,可是少到不及格的时候,那就是学习成绩太差,非赶紧努 力不可。这一层,学生必须明白认识。否则误认努力学习只是 为了分数,把切己的事情看作身外的事情,就是根本观念错误 了。教师记下了分数,当然不是指导的终结,而是加工的开 始。对于几个不及格的学生,尤须个别设法,给他们相当的帮 助。分数少一点本没有什么要紧;但分数少正表明学习成绩 差,这是热诚的教师所放心不下的。 考问的方法很多,如背诵、默写、简缩、扩大、摘举大意、分段述要、说明作法、述说印象,也举不尽许多。这里不想逐项逐项地细说,只说一个消极的原则,就是:不足以看出学生学习成绩的考问方法最好不要用。譬如教了《泷冈阡表》之后,却考问学生说:"欧阳修的父亲做过什么官?"这就是个不很有意义的考问。文字里明明写着"为道州判官,泗绵二州推官,又为泰州判官",学生精读了一阵,连这一点也不记得,还说得上"精读"吗?学生回答得出这样的问题,也无从看出他的学习成绩好到怎样。所以说它不很有意义。

考问往往在精读一篇文字完毕或者月考、期考的时候举行;除此之外,通常不再顾及,一篇文字讨究完毕就交代过去了。这似乎不很妥当。从前书塾里读书,既要知新,又要温故,在学习的过程中,匀出一段时间来温理以前读过的,这是个很好的办法。现在教学国文,应该采取它。在精读几篇文字之后,且不要上新的;把以前读过的温理一下,回味那己有的了解与体会,更寻求那新生的了解与体会,效益绝不会比上一篇新的来得少。这一点很值得注意,所以附带在这里说一说。

泷冈阡表

[宋]欧阳修

[1]呜呼!惟我皇考崇公卜吉于泷冈之六十年,其子修始克表于其阡;非敢缓也,盖有待也。

[2]修不幸, 生四岁而孤。太夫人守节自誓, 居穷, 自力于 衣食,以长以教,俾至于成人。太夫人告之曰:"汝父为吏, 廉而好施与,喜宾客:其俸禄虽薄,常不使有余,曰:'毋以 是为我累。'故其亡也,无一瓦之覆,一垅之植,以庇而为 生。吾何恃而能自守邪?吾于汝父,知其一二,以有待于汝 也。自吾为汝家妇,不及事吾姑,然知汝父之能养也。汝孤而 幼, 吾不能知汝之必有立, 然知汝父之必将有后也。吾之始归 也,汝父免于母丧方逾年,岁时祭祀,则必涕泣曰: '祭而 丰,不如养之薄也!'间御酒食,则又涕泣曰:'昔常不足而 今有余,其何及也!,吾始一二见之,以为新免于丧适然耳; 既而其后常然: 至其终身, 未尝不然。吾虽不及事姑, 而以此 知汝父之能养也。汝父为吏, 尝夜烛治官书, 屡废而叹。吾问 之,则曰:'此死狱也,我求其生不得尔!'吾曰:'生可求 乎?'曰:'求其生而不得,则死者与我皆无恨也。矧求而有 得邪!以其有得,则知不求而死者有恨也。夫常求其生,犹失 之死,而世常求其死也!'回顾乳者剑汝而立于旁,因指而叹 曰: '术者谓我岁行在戍将死; 使其言然, 吾不及见儿之立 也。后当以我语告之。'其平居教他子弟常用此语,吾耳熟 焉,故能详也。其施于外事,吾不能知。其居于家,无所矜

饰,而所为如此。是真发于中者邪!呜呼!其心厚于仁者邪! 此吾知汝父之必将有后也。汝其勉之!夫养不必丰,要于孝; 利虽不得博于物,要其心之厚于仁。吾不能教汝,此汝父之志 也。"修泣而志之,不敢忘。

- [3] 先父少孤力学;咸平三年进士及第,为道州判官,泗绵二州推官,又为泰州判官。享年五十有九。葬沙溪之泷冈。
- [4]太夫人姓郑氏,考讳德仪,世为江南名族。太夫人恭俭仁爱而有礼,初封福昌县太君,进封乐安、安康、彭城三郡太君,自其家少微时,治其家以俭约,其后常不使过之。曰:"吾儿不能苟合于世,俭薄,所以居患难也。"其后修贬夷陵,太夫人言笑自若,曰:"汝家故贫贱也,吾处之有素矣。汝能安之,吾亦安矣。"自先公之亡二十年,修始得禄而养。又十有二年,列官于朝,始得赠封其亲。又十年,修为龙图阁直学士尚书吏部郎中,留守南京,太夫人以疾终于官舍,享年七十有二。
- [5]又八年,修以非才入副枢密,遂参政事。又七年而罢。 自登二府,天子推恩褒其三世。故自嘉祐以来,逢国大庆,必 加宠锡:皇曾祖府君累赠金紫光禄大夫太师中书令,曾祖妣累 封楚国太夫人;皇祖府君累赠金紫光禄大夫太师中书令兼尚书 令,祖妣累封吴国太夫人;皇考崇公累赠金紫光禄大夫太师中 书令兼尚书令,皇妣累封越国太夫人。今上初郊,皇考赐爵为 崇国公,太夫人进号魏国。

[6]于是小子修泣而言曰:"呜呼!为善无不报,而迟速有时,此理之常也。惟我祖考积善成德,宜享其隆,虽不克有于其躬,而赐爵受封,显荣褒大,实有三朝之锡命:是足以表见于后世而庇赖其子孙矣。"乃列其世谱,具刻于碑;既又载我皇考崇公之遗训,太夫人之所以教人而有待于修者,并揭于阡;俾知夫小子修之德薄能鲜,遭时窃位,而幸全大节,不辱其先者,其来有自。

[7]熙宁三年,岁次庚戌四月辛酉朔,十有五日乙亥,男推诚保德崇仁翊戴功臣,观文殿学士特进行兵部尚书,知青州军州事兼管内劝农使,充京东东路安抚使,上柱国乐安郡开国公,食邑四千三百户,食实封一千二百户修表。

指导大概

这篇文字,通体只有一条线索,就是一个"待"字。为什么直到父亲葬了六十年,才给他作墓表呢?因为有所等待。为什么要等待?因为作者的母亲说过"有待于汝"的话。母亲的"有待于汝"不是漫无凭依的空希望,她根据着父亲的孝行与仁心,知道这样的人该会有好儿子,能够具有同样的孝行与仁心,并且能够显荣他的父母祖先——就是所谓"有后"。在父亲下葬的那年,作者才只有四岁,当然不能作墓表。后来长大起来,而且"食禄"了,"列官于朝"了,他还是不作,因为母亲所等待的还没有确切的着落;直到"天子推恩褒其三世",三代都受了皇帝的赠封,作者觉得"是足以表见于后世而庇赖其子孙矣",换一句说,母亲所等待的有了确切的着落了,他才动手作墓表。他以为"天子推恩褒其三世"是自己

"幸全大节"的凭证,而自己所以能够"幸全大节"是由于不负母亲的等待,也就是不背父亲的遗训,总之是所谓"不辱其先",真成了个好儿子。这并不是夸张自己,只是见得父亲具有孝行与仁心而果真"有后",果真有好儿子,乃是"为善无不报"的"理之常"。要表扬父亲,还有比这个更值得叙述的吗?所以必须等待到这时候才来作墓表。——作者的意念是依着这样一条线索发展的。

意念发展的线索既已成立,同时就把取材的范围也规定 了。这一篇文字属于碑志类,所谓碑志类,是就它刊刻的方式 而言,实际上也就是传记。传记叙述一个人的生平有牵涉得很 广的,为什么这一篇仅叙父亲的孝行与仁心两端呢?还有,作 者在四岁时候,父亲就去世了,对于父亲的生平,当然只能间 接地从母亲方面得知: 但是母亲对于父亲的生平, 平日一定琐 琐屑屑 讲得很多,为什么这一篇仅叙母亲讲到父亲的孝行与仁 心的一番话呢?原来作者认为孝行与仁心是父亲的两大 "善", 只此两端, 就足以表见父亲的全貌。他在文字的第六 段里有"俾知夫小子修……"的话,所谓"俾知",使什么人 知道呢?不是要使子孙与世人知道吗?要使子孙与世人知道什 么?不是说父亲的两大"善"影响了他,果然使他"幸全大 节,不辱其先",可见这两大"善"是人生的至宝吗?这就使 这篇文字在叙述以外,自然而然带着教训意味。大凡含有教训 意味的文字,是排斥那没有教训意味的成分的:所以这一篇仅 叙父亲的孝行与仁心两端。并且, 作者受父亲的影响, 是从母 亲特别把父亲的两大"善"教训他而来的; 唯有把母亲当时的 教训墓声传神地叙述下来, 才见得他的受影响为什么会这么深 切。这好像是写母亲,其实正是出力地具体地写父亲。若再加上母亲平日琐琐屑屑讲到父亲生平的旁的话,那就使这一番话比较不显著,把它的力量减弱了; 所以这一篇仅叙母亲讲到父亲的孝行与仁心的一番话。——以上是说取材的范围受着意念发展的线索的限制。

不只第二段的取材如上面所说,再看第四段里叙述母亲"治其家以俭约";当作者贬谪的时候,母亲说过"汝能安之,吾亦安矣"的话;这都与第二段里所叙父亲的话"毋以是为我累"相应合,见得母亲是真能够体验父亲的志概,本着父亲的志概训练儿子的。写母亲也就是写父亲,所以这些材料要取。再看第五段,说了"天子推恩褒其三世",以下就直接第七段的"于是小子修泣而言曰",似乎也没有什么不可以。但是"天子推恩褒其三世"是作者"幸全大节"的凭证,如果就此一笔叙过,未免把这种凭证看得太不郑重了,把朝廷的宠锡看得太不恭敬了;所以要把三代所受的赠封逐一记下来,以表郑重与恭敬。可见这一段关于三代受赠封的文字,也是从作者意念发展的线索而来的。

自来传记文字很多,作者意念发展的线索不同,取材范围也就不一样。如归有光的《先妣事略》,是从一种"孺慕"的意念发展开来的;所以只取日常琐屑作材料,使全篇带着抒情的情调,而没有什么教训意味。欧阳修这一篇的第二段虽然纡徐曲折,摹声传神,也像是抒情的文字,但他把这一段作为全篇的主要材料,是着眼于它的教训意味的;所以这一段与其他各段统看,就不觉得什么抒情的情调,只觉得作者在那里向人

说教。欧阳修是上承唐朝的韩愈而提倡古文的: 他占很高的官 位,有许多文人做他的门人,受他的提拔,他是当时文坛的盟 主。韩愈开始以文字为教,主张为文须得传尧舜禹汤文武周公 孔孟之道, 也就是汉朝以来我国的传统伦理观念。 欧阳修当然 也作这样想。在寻常的题目之下,如一篇游记一篇短序之类, 自然不妨随便一点: 但现在遇到的却是个非常严重的题目—— 要叙述自己的父亲。以文坛盟主的资格,作这样非常严重的题 目, 若作来没有"传道"的作用, 岂不是自己取消自己的主 张?于是他抓住父亲的孝行与仁心两端,以为全篇的主要材 料,因为"孝"与"仁"正是我国最重要的传统伦理观念。他 又把母亲预料父亲"有后",到后来果真"有后",可见"为 善无不报",作为全篇的线索,这"为善无不报"也正是我国 的传统伦理观念。既叙述了父亲,又有了"传道"的作用,从 欧阳修当时的观点与立场着想,没有比这样下笔再得体的了。 看一篇文字, 要知道作者的观点与立场, 要知道他处在怎样的 一种思想环境与现实环境之中, 才会得到客观的理解。倘若不 能抱这样的态度,只凭读者自己的主观见解去评判,那就难以 理解得透切。如说这一篇第五段历记三代所受的赠封, 夸耀虑 饰的荣显,酸味十足:又说第六段表明为善果真有报,近于一 种迷信的因果论,与无知的积善老婆婆的见解不相上下:这就 是凭现代的人的主观见解去评判古人的文字了。这样评判固然 也是一种研讨,但对于作者为什么要这样取材,这样下笔,并 没有得到理解却是真的。

现在请把各段的大意与作用来说一说。第一段从作表延迟说起,标出"待"字。第二段说明"待"字的来由在母亲"有

待于汝"的话: 而母亲这个话是有根有据的, 那根据在父亲的 孝行与仁心。于是叙述母亲所讲关于父亲的孝行与仁心的一番 话,也就安排了本篇的主要材料。第三段记父亲的官职、年岁 与葬地,是传记一类文字的格式。到这里,叙述父亲的生平的 部分完毕了。第四段叙母亲, 而着眼于母亲能够体验父亲的志 概,能够随时本着父亲的志概训练儿子,可以说是从旁面叙父 亲。这段里因为叙"得禄而养"母亲,用了"自先公之亡二十 年"作为时间副语:以下就顺次下去,连用"又十有二年" "又十年",来表明自己进官与母亲去世的时间。第五段开头 用"又八年",紧接上段,而叙的是自己"登二府",三代受 赠封的事情,这表明母亲所谓"有待于汝"的有了着落了。于 是来了第六段,见得这才是可以作墓表的时候了。作墓表不但 记叙一个人的生平而已, 更得使子孙与世人得到一种教训, 才 有意义; 所以先前不作, 直到这个时候才作。第七段记作表的 年月与作表当时自己的赐号、官职、封爵、禄秩及名字, 也是 传记一类文字的格式。

第二段所叙母亲的一番话最长,也最关紧要。这一番话又可以分为六节。从"汝父为吏"到"以有待于汝也"是一节,说明她处在寡居穷困的境地"而能自守",只因她对于父亲知道一二,有待于她的儿子。以下到"然知汝父之能养也"是一节,到"然知汝父之必将有后也"又是一节,这两节就是所谓"知其一二"。从什么方面知道的呢?第四节到"而以此知汝父之能养也"为止,第五节到"此吾知汝父之必将有后也"为止,说明了知道的所以然。末了一节是结论,她说从"汝父之志"看来可见养亲最重要的是孝,待物最重要的是"其心厚于

仁"。这里第二节说"能养",第三节说"必将有后",第四节承接"能养"说,第五节承接"必将有后"说,第六节用"孝"与"其心厚于仁"双承"能养"与"必将有后",层次极为清楚整齐。

第三段开头是"先公少孤力学"一语,"少孤"叙他的境遇,"力学"叙他的努力,都只是抽象说法;如果没有这四个字,好像也没有多大关系。可是没有这四个字,开头一语就成"先公咸平三年进士及第",语气见得急促了。现在用这四个字,语气就见得舒缓;"力学"又与"进士及第"有了照应。并且,"少孤力学"是抽象说法,而第二段母亲口里称述父亲全是具体说法;一面具体,一面抽象,也有错综的趣味。

第四段第二句实在是"太夫人自其家少微时,治其家以俭约","恭俭仁爱而有礼,初封福昌县太君,进封乐安、安康、彭城三郡太君"三语是插进去的,作为对于"太夫人"的形容语。所以要把这三语插进去的缘故,第一,与前面所说加用"少孤力学"四字一样;作"太夫人自其家少微时",嫌其急促,插入这三语,语气就舒缓了。第二,太夫人被封为"福昌县太君,进封乐安、安康、彭城三郡太君"本来在作者"列官于朝"之后,但"始得赠封其亲"一语之下是接不上母亲被封为什么的(若要在这里叙明母亲被封为什么什么,就得像现在作文一样,把这个话括在括弧里头了,而从前作文是没有这个格式的)。正好前面有个可以安插的地方,所以就把它提到前面去了。

第四段里的"又十年",指宋仁宗皇祐四年,与以下的 "修为龙图阁直学士尚书吏部郎中,留守南京",都是"太夫 人以疾终于官舍"的时间副语,表明作者任这些官职的时候, 母亲去世了。若以为作者"为龙图阁直学士尚书吏部郎中,留 守南京",是皇祐四年才开始的事情,那就错了。原来作者除 龙图阁直学士,在前此八年(仁宗庆历四年);落龙图阁直学 士,在前此七年(庆历五年);复龙图阁直学士,在前此三年 (皇祐元年);知应天府,兼南京留守司事,授尚书吏部郎 中,在前此二年(皇祐二年);都不是皇祐四年才开始的。

第六段里"既又载我皇考崇公之遗训,太夫人之所以教而有待于修者"两语,是归结全篇的话,很关重要。全篇的主要目标当然在记载父亲的遗训,但父亲的遗训所以会在作者人生上发生影响,却在母亲本着遗训训练儿子,期待儿子。没有父亲的遗训,母亲将本着什么来训练儿子,这是不可知的。没有母亲的训练,父亲的遗训会不会在作者人生上发生影响,也很难说定。遗训与母亲的训练是二而一的,唯有这两项合并在一起,才能收到真实的效果——就是儿子果真能够"幸全大节,不辱其先"。这里所指出的两语就表明这个二而一。同时也点醒了本篇叙述手法的所以然。原来本篇从母亲的口吻叙述父亲的遗训,又叙述母亲的俭约安贫,无非要表明母亲能够本着遗训训练儿子。所以说,这两语是归结全篇的话。

以上把全篇的取材、布局、照应各方面大略说过了。大概读一篇文字,仅能逐句逐句照字面解释,是不够的;必须在解

释字面之后,更从文字以外去体会,才会得到真切意义。现在请把本篇须得加意体会的地方提出来说一说。

第二段母亲的话的第一节里,提起父亲的"毋以是为我累"一语,为什么"有余"反而是"累"呢?因为欲求"有余",或许会伤"廉",或许会损害"好施与"的品性,这是对于自身的"累"。"有余"而传到儿子手里,或许使儿子惯于席丰履厚,不能居患难,安贫贱,这是对于儿子的"累";对于儿子的"累"也就是自己的"累"。这些"累"都是要不得的,所以说"毋以是为我累"。同节里有"无一瓦之覆,一垅之植"两语,这等于说没有房屋与田地,但比起"无屋舍田亩"来,却具体得多,印象深刻得多。"一瓦""一垅"都是最低限度,最低限度的财产也没有,可见穷困真到了极点了。第三节"然知汝父之必将有后也"一语,如果去掉"将"字,作"必有后也",文意也顺适。但"必有后也"是断定口气,加入"将"字就是期望口气;这里承上文的"有待于汝",作期望口气尤合于说话当时的神情。

第四节叙述父亲的话,说"祭而丰,不如养之薄也",又 说"昔常不足而今有余,其何及也",都从一句简单的话,表 出父亲追慕不已的孝思。祭祀是人子的一件大事,固然要求其 丰盛;但是,如果不是死后的祭祀而是生前的奉养,即使比较 菲薄一点,在人子是何等的快慰呢?在奉养的时候,因为手头 "不足",不得好好儿奉养;现在手头"有余"了,偏偏又无 法奉养,在人子是何等的深恨呢?这两层意思,从这两句简单 的话里表达出来,父亲的孝思如何深切也就可想而知了。再看 在"御酒食"上头加上一个"间"字,见得所谓"有余"也是有限得很的,不过比往时稍稍宽裕一点而已。稍稍宽裕一点,就想到不及拿来奉养,那孝思真是没有一刻不在心上的了。同节"至其终身未尝不然"一语,是找足一句的说法。每逢祭祀,每对酒食,总是要涕泣而叹息,这样直到他临死;说他的孝思没有一刻不在心上,还有可以怀疑的吗?死后的追慕尚且如此,那么,生前的奉养虽因"不足"而菲薄一点,但必然纯本于孝思,是不问可知的了。所以本节的末了说"以此知汝父之能养也"。

第五节里母亲问"生可求乎"以下父亲回答的一番话,层 次很多,言外还有意思,必须仔细体会。这一段话开头说"求 其生而不得,则死者与我皆无恨也",并不直接回答说"生" 的可求不可求,只是提出一个原则来:法官必须劳费心思替将 死的罪犯寻一条生路。即使个个罪犯都寻不到生路,但那一番 心思是不得不劳费的: 因为唯有这样做, 在法官是尽了他的职 责,良心上没有什么抱恨;在罪犯是自己犯了实罪,虽死也没 有什么抱恨。以下接说"矧求而有得邪",用的是反问感叹的 语气。假定求而总是不得,但为彼此不致抱恨起见,尚且非求 不可;现在实际上又"求而有得",怎么能不求呢?这就回答 了"生可求乎"的问语;见得"生"是可求的,而且是非求不 可的。以下接说"以其有得,则知不求而死者有恨也",这是 推开来想。从"求而有得"着想,可见偶而疏忽一件案子,也 许正冤枉一个罪犯,将使他抱恨而死。那么,做法官的还可以 偶而疏忽一件案子吗?以下接说"夫常求其生,犹失之死,而 世常求其死也",这是对于当时一般法官的感慨。"常求其

生"指自己说;像自己这样存心,这样审慎,说不定还有考核与判断的错误,因而把不该受死罪的罪犯冤枉处死。而一般法官对于案子只是随便处理,一味疏忽;那不但是不替罪犯寻生路,简直是专把罪犯赶上死路去了。说着这样感慨的话,他自己绝不愿像一般法官那样随便与疏忽,那意思也就表明了。

接着父亲叹息说恐怕见不到儿子的成立, "后当以我语告 之",以下母亲又说"教他子弟常用此语";这里的"我语" "此语"不能呆看。"我语""此语"该是指前面的话而言, 而前面的话是说法官必须尽心替罪犯寻生路,以求彼此无恨; 难道父亲料定儿子与"他子弟"将来都要做法官吗?这就是呆 看了。原来"我语""此语"是指像前面的话那样的存心而 言: 儿子与"他子弟"将来固然不一定做法官,但那样的存心 是无论做什么都必要的,所以说"后当以我语告之",所以 "教他子弟常用此语"。以下母亲赞叹父亲,用推进一层的说 法, 先说"其施于外事, 吾不能知"; 这不但按照实际情形 说,他自己处在家里,不能知道父亲在外面的情形:同时还表 出一种料想,也许父亲在外面,更有许多教人感服的事情,只 是她不能知道,故而也无从说起了。在外面做事而能教人感 服,也许还有点"矜饰"的意味,并不完全出于自然;于是推 进一层说,在家里是绝对用不到"矜饰"的,而父亲能那样地 认真尽责, 可见他的存心是完全出于自然的了。存心完全出于 自然,怎么就归结到"此吾知汝父之必将有后也"呢?中间好 像缺少了一座过渡的桥梁。原来过渡的桥梁就是"为善无不 报";这"为善无不报"是"理之常",人人所有的信念,不 烦言而可知, 所以把它省略了。

第六节开头说"汝其勉之",明明是教训语,以下却又说"吾不能教汝",而用"此汝父之志也"来结束;见得所谓"养不必丰,要于孝,利虽不得博于物,要其心之厚于仁",只是从"知其一二"的父亲的性行上体验出来的一点道理;就为体验出来了这点道理,她才有以教儿子,她才有待于儿子。倘若没有这一节话,以上几节仅仅说明了"汝父之能养""汝父之必将有后",与儿子的关系还浅。现在有了这一节,见得她的教训也就是"汝父之志",她所谓"有待于汝",是期待"汝父之志"在儿子的人生上发生优善的影响,这与儿子的关系就深切多了。

第四段叙母亲的话"吾儿不能苟合于世,俭薄所以居患难也";意思是说"不能苟合"必然常"居患难",习惯了"俭薄","居患难"就安之若素了。这个话正与父亲"毋以是为我累"的话正反相应;父亲的意思是丰厚(有余)要成累,母亲的意思是俭薄就没有什么累。以下"汝家故贫贱也……"两句是承接上文,用叙述来加倍描写。"汝能安之,吾亦安矣"一句,虽只有八个字,可是把母亲与儿子融融泄泄,"居患难"而心胸旷然的情境,都表现出来了。作者的母亲画获教子,自来称为贤母的模范。读本篇所叙母亲的一些话,真像看见了这位贤母,听到了她的温恭慈爱的口吻。

第六段"为善无不报"之下,加"而迟速有时"五字,作为对于"报"字的副语,与下文相应;这是文字的周密处。 "我祖考积善成德,宜享其隆",但"不克有于其躬",这就像是"不报"。然而到后来"赐爵受封,显荣褒大,实有三朝 之锡命",可见并不是"不报",只是"报"得"迟"一点罢了。这就是所谓"迟速有时"。若不在上文把这一层先行点明,下文"不克有于其躬"就未免有点突兀了。末句的末了说"小子修""德薄能鲜,遭时窃位","德"与"能"都不行,原不该有什么发展,而现在竟得发展,无非遭遇时世,窃居高位而已:把自己说得这样地平凡,只是要反衬下文的"全大节"与"不辱其先"。"全大节"与"不辱其先"不是容易做到的事情,而平凡的自己居然能够做到,那是经过了许多奋勉的功夫而来的。下一个"幸"字,所以表明奋勉成功的意思。若把这"幸"字解作通常的"侥幸",意味就差一点了。平凡的自己何所凭借而能奋勉呢?凭借的是父亲的遗训与母亲的训练;把成功的原由都归到父母身上,这就是所谓"其来有自"。

现在把本篇所用的字与词、语,应该提出来说明的,逐一说明于下:

关于坟墓的刻石,通常有两种,一种是"墓表",也称"墓碑";一种是"墓志铭"。一般的见解,"墓表"所以彰其人,立在坟上,供瞻仰的人观看;"墓志铭"埋在坟中,将来时候或许陵谷变迁,发见的人就可以知这坟中埋的是谁。但姚鼐《古文辞类纂》的序文里说:"志者,识也。或立石墓上,或埋之圹中,古人皆曰志。为之铭者,所以识之之辞也。然恐人观之不详,故又为序。世或以石立墓上曰碑曰表,埋乃曰志,及分志铭二之,独呼前序曰志者,皆失其义。"这是说

关于坟墓的刻石,不管它立在坟上或是埋在坟中,"古人皆曰志";他是不承认有"墓表"与"墓志铭"的分别的。

"呜呼"是叹词,或仅表感叹,或在感叹之外兼表伤痛或赞美的意思。本篇里用了三个"呜呼"。第一段里的"呜呼"仅表感叹,感叹作表的延迟。第二段里的"呜呼"就兼表赞美了,赞美父亲"其心厚于仁"。第六段里的"呜呼"也兼表赞美,赞美祖考的"实有三朝之锡命"。从此又可见"于是小子修泣而言曰"的"泣"字是感慰的"泣",不是伤痛的"泣"。

本篇里用了两个"惟"字,一个在第一段,一个在第六段。这两个"惟"字不是"惟独",没有实义,只是古代的发语词——在说话开头的时候,带出一个没有实义的字来,以助语气。去掉"惟"字,作"我皇考""我祖考",意思也一样。现在加用这古代的发语词,见得称说自己的"皇考"与"祖考",语气更庄敬一点。

"皇"字是对于先代的敬称。篇首初提到父亲,当然该庄敬;第五段叙述父亲受朝廷的赠赐,第六段说到父亲的遗训,也非庄敬不可;所以都用"皇考"。第三段里的"先公少孤力学",第四段里的"自先公之亡二十年",都只是寻常叙述语;所以不用"皇考"而用"先公"。第五段里称曾祖为"皇曾祖",称祖父为"皇祖",理由与前面所说一样。

"崇公"是赐爵崇国公的简称。在"皇考"之下,又称父亲的赐爵,所以也表示庄敬。除了对于自己的祖先以外,对于

其他的人不称他的名字而称他的官位、封爵、谥号,也都表示 庄敬的意思。

"卜吉",就是下葬;但是说"卜吉"见得当时是郑重其事,占卜了"吉兆"而下葬的,正与全句郑重、庄敬的情味相一致。第三段里叙及葬地,仅是寻常叙述语,所以用"葬"字就够了。

"克"字与"能"字的分辨,在"前言"里已经提到,这里不再说。现在只说第六段里"虽不克有于其躬"一语的"不克"。这一语说祖考"不克"在生前"享其隆",而"享其隆"是一件大事,提及的时候应该郑重、庄敬的;所以不作"不能"而作"不克"。

本篇里用了许多"也"字,这些"也"字可以分为三类。 "非敢缓也""故其亡也""吾之始归也""此死狱也""汝 家故贫贱也"等语里的"也"字是一类,表示语气到此稍稍顿 一顿,话还没有说完。"盖有待也""以有待于汝也""然知 汝父之能养也""然知汝父之必将有后也""不如养之薄也" "而以此知汝父之能养也""则死者与我皆无恨也""则知不 求而死者有恨也""而世常求其死也""吾不及见儿子之立 也""故能详也""此吾知汝父之必将有后也""此汝父之志 也""俭薄所以居患难也""此理之常也"等语里的"也"字 是一类,表示语气到此完足,一句话已经说完。第三段里"其 何及也"一语的"也"字又是一类,与"邪"字相当,是反问 与感叹的语气。如果说白话,"非敢缓也"作"并不是敢于迟 缓","此死狱也"作"这是一件该判死罪的案子","汝家

故贫贱也"作"你家本来贫贱",都只须稍稍顿一顿就是,不 须再用什么语助词。"故其亡也"作"所以他去世的时候", "吾之始归也"作"我嫁过来的时候";这里值得注意,白话 里的时间副语"……的时候",文言里可作"……也"。"所 以当他入学的时候"可作"方其入学也", "与你碰见的时 候"可作"与君之相遇也"。再说第二类"也"字。"盖有待 也"作"是有所等待","以有待于汝也"作"因此对于你有 所等待",都只在声调上表示语气完足,末了不需再用什么语 助词。"然知汝父之能养也"作"然而知道你父亲是能够奉养 的","然知汝父之必将有后也"作"然而知道你父亲是一定 会有好子孙的","则知不求而死者有恨也"作"就知道不经 仔细考求而被处死刑的有怨恨了","吾不及见儿之立也"作 "我见不到儿子的成立了";从这里可以知道,白话里的 "是……的"与"了"两种断定语气,在文言里就是"也" 字。再说第三类"也"字。"其何及也!"白话作"还哪里来 得及呢!"这"也"字正是白话里的"呢"。所以,"什么缘 故呢?"文言作"何也?""什么人呢?"文言作"谁也?"

"盖有待也"的"盖"字,与"乃"字意义相近,作"乃有待也"也可以。全句说白话,是"并不是敢于迟缓,是有所等待"。可见白话里这样语气之下的"是"字,文言作"盖"字或"乃"字。所以"并不是不愿意做,是没有能力做",文言作"非不愿为也,盖无其能也"。"这不是远山,是停着的云",文言作"是非远山也,乃停云也"。

"自力于衣食"一语,照样说作白话是"自己尽力对于衣食",或"自己尽力在衣食方面",都不很顺适。这只须说"自己尽力谋衣食"就可以了。又如下文"新免于丧",白话就是"新近除服"。那"于"字都不必译作"对于"或"在"字放在话里的。

"以长以教"的"长"字作"长养"解,所以与"教"字处同等的地位。被"长"被"教"的都是作者。

"以长以教",以什么来长养儿子教训儿子呢?原来是以 "自力于衣食"。因为"自力于衣食"已经说在前面,"以" 字之下就可以直接"长"字"教"字了。这与"以庇而为生" 一语情形完全相同。原来是"以一瓦之覆,一垅之植,庇而为 生",但为要说明没有"一瓦之覆,一垅之植",必须把这两 语提在前面,才加得上一个"无"字;两语既已提在前面, "以"字之下就可以直接"庇而为生"了。明白了这个,也就 可以明白"俾至于成人""俾知夫小子修……"两语的句法。 "俾"就是"使",使那一个"至于成人",使什么人知道, 语中都不点明,必然已经提在前面了。不错,已经提在前面 了;对于"俾至于成人"的"俾"字是"修不幸"的"修" 字,对于"俾知夫小子修……"的"俾"字是"是足以表见于 后世而庇赖其子孙矣"一语里的"后世"与"子孙"。

本篇里用了四个"邪"。"邪"就是"耶"。"吾何恃而能自守邪?""矧求而有得邪!"都是反问口气,"邪"字与白话里的"呢"字相当。"是真发于中者邪!""其心厚于仁者邪!"都是赞叹口气,"邪"字与白话里的"啊"字相当。

后面两语说作白话,就是"这真是从心里发出来的啊!""他的心里仁道很厚的啊!"

"祭而丰,不如养之薄也",说作白话,就是"祭得丰厚,不如供养得菲薄"。又如"读而勤""学而有成""为吏而廉"一类的语句,白话就是"读得勤快""学习得有成就""做官做得廉洁";这些"而"字都与白话里的"得"字相当。"养之薄"本来也可以作"养而薄",现在不用"而"字而用"之"字,叫作"互文"——就是说,错综地使用作用相同的字,以避免重复。这"之"字并不与"我的""你的"的"的"字相当,而与上语的"而"字作用相同。"互文"常常用在语式相同的两语里。"而"字与"之"字可为"互文"之外,其他"互文"还有很多。如陶潜《归去来辞》里的"舟遥遥以轻飏,风飘飘而吹衣"两语语式相同,"以"字与"而"字是"互文"。

"间御酒食"的"御"字,与白话里的"用"字相当。白话说"请用饭",比较"请吃饭"恭敬一点。文言说"御酒食",也比较"进酒食"恭敬一点。

本篇里用了许多"其"字,多数"其"字都是寻常用法,在白话里就是"他的"。只有两个比较不寻常,现在提出来说一说。一个是"其何及也"的"其"字。这一语说作白话,就是"还哪里来得及呢!""其"字与白话的"还"字正相当。再从《左传》里摘出一些语句来看,如"其何不济?""其何以免乎?""其何以报君?""其何后之有?"说作白话,就是"还有什么不成功呢?""还从什么方法避免呢?""还拿

什么报答你呢?""还会有什么后代呢?"可见在反问或感叹的语句里,"其"字用在开头,语气与白话里说"还"字一样。又一个是"汝其勉之"的"其"字。这"其"字表示命令与期望的意思。不说"汝勉之"而说"汝其勉之",更见恳切叮咛的心怀。《尚书》里有"帝其念哉!""嗣王其监于兹!"的语句,《左传》里有"吾子其无废先君之功!"的语句,"其"字的用法都与"汝其勉之"一语相同。

"吾始一二见之,以为新兔于丧适然耳;既而其后常然;至其终身,未曾不然"一句里,连用"适然""常然""未尝不然",逐层递进,把父亲没有一刻不存着孝思说到极点。凡要使读者听者的感兴逐渐达到顶点,用这种逐层递进的说法是很有效的。

"以为新免于丧适然耳"的"耳"字,与寻常作"而已"或"罢了"意义的"耳"字不同。它与"也"字相当,放在语句的末了,表示语气到此停顿。所以这一语若作"以为新免于丧适然也",语调是一样的。说作白话,就是"以为他新近除服偶而这样",无论用"耳"用"也",都不须再找什么语助词来译它了。"我求其生不得尔"的"尔"字,与这个"耳"字,完全相同;也与"也"字相当,也是放在语句的末了,表示语气到此停顿。"我求其生不得尔",也可以作"我求其生不得也"。再就本篇用"也"字的语句来看,有些"也"字也可以换作"耳"字;如"盖有待也"也可以作"盖有待耳","以有待干汝也"也可以作"以有待干汝耳"。可见"也"

"耳"两字是常常可以通用的。不过用"也"字语气重一点,用"耳"或"尔"字语气轻一点,这是分别所在。

"矧"字与"况"字意义相同。有人说,这两个字,语气有缓急的分别,"况"字语气缓,"矧"字语气急。这种分别,现在也不能辨明;只觉得"况"字是常用字,"矧"字是比较不常用的字罢了。

本篇里用了三个"夫"字。"夫常求其生""夫养不必丰"两语里的"夫"字是一类,放在语首,表示提示的意思。白话里没有与这个"夫"字相当的字;说这两语,就是"常常给他寻生路""奉养不一定要丰盛",开头都不须用什么语词,只须发声前低后高就是了。"俾知夫小子修……"一语里的"夫"字又是一类,放在动词底下,没有意义,只把上面那动词拖得舒缓一点。白话里也没有与这个"夫"字相当的字。这样的"夫"字当然不妨去掉;所以这一语也可作"俾知小子修……"。

"犹失之死"一语里,"失之"两字是相连的,凡是说话说得不对,做事做得错误,文言都可用"失之"两字来表示。这一语说作白话,就是"尚且会弄错了教人冤枉死"。文言为什么缩得这样简短呢?因为"犹失之死"与上一语"常求其生"句法相同,成为对偶,而对偶的语句,往往可以简缩而见意的。

"剑"字的来源,在《礼记·曲礼上》。《曲礼上》的文句是:"长者······负剑辟咡诏之,则掩口而对。"郑注说:

"负,谓置之于背;剑,谓挟之于旁。"孔疏说:"剑,谓挟于胁下,如带剑也。"可见这"剑"字是把小儿挟在胁下的意思。本篇各本有异文若干处,这个"剑"字,一本作"抱"字。有人说,作"剑"字表示"乳者"把作者挟在胁下,看主人在灯下办公事,情态很生动;若作"抱"字,就觉得直致了。但这"剑"字是僻字(僻字与古字不同,古字是现在不常使用的字,僻字是向来就少经使用的字),就本篇全体看,使用僻字的就只有这一处,未免见得不调和。并且,用"剑"字就生动,用"抱"字就直致,也只是从爱好僻字而来的主观看法。所以,作者当时用的如果真是"剑"字,在全篇用字须求调和这一点上是可议的。

作者的父亲死在宋真宗大中祥符三年,那年正是"庚戌",与术者的话相应。作者所以要把"岁行在戌将死"的话叙下来,就为事实与预言相应的缘故。至于这是偶合还是术者真有预知的本领,这问题在现代人当然很容易想起;但在作者当时是不成问题的。

"吾耳熟焉"的"焉"字与"之"字相当,指称上一语里的"此语"。这四个字说作白话,就是"我听熟了这个话"。《左传》里有"公使让之,且辞焉"的语句,《孟子》里有"尧之于舜也,使其子九男事之,二女女焉"的语句,"辞焉"就是"辞之","女焉"就是"女之"。可见"焉"字与"之"字常常通用的。

作者"贬夷陵"是宋仁宗景祐三年的事情。按年谱,景祐元年,"授宣德郎,试大理评事,兼监察御史,充镇南军节

度,掌书记馆阁校勘"。景祐三年,"是岁,天章阁待制权知开封府范仲淹言事忤宰相,落职,知饶州。公切责司谏高若讷,若讷以其书闻,五月戊戌,降为峡州夷陵县令"。

作者初入仕"得禄而养"是宋仁宗天圣八年的事情。按年谱,天圣七年,"是春,公······试国子监为第一,补广文馆生。秋,赴国学解试,又第一"。天圣八年,"正月,试礼部,······公复为第一。三月,御试崇政殿,公申科第十四名。五月,授将仕郎,试秘书省校书郎,充西京留守推官"。

"列官于朝",指宋仁宗庆历二年作者"知太常礼院"而言。

作者"拜枢密副使"是宋仁宗嘉祐五年的事情。"参知政事"是嘉祐六年的事情。

"又七年",指宋英宗治平四年。按年谱,治平四年, "二月,……御史彭思永蒋之奇以飞语污公,上察其诬,斥 之。公力求去。三月壬申,除观文殿学士,转刑部尚书,知亳 州。……五月甲辰,至毫"。这就离开了中央而充外任了。

"实有三朝之锡命"的"实"字,不是"实在"而是"果然"。"果"本来是"木实",有"果然"一义,自然"实"也可以作"果然"了。如在叙述一个学生怎样怎样用功之后,接着说"每试实列前茅",在叙述人家怎样怎样对我有好感之后,接着说"实慰我心",这些"实"字都是"果然"。

以上说到的一些文言虚字,固然要分析、比较,确切地知道它们所表示的意义与语气;但是要熟习它们并且使用它们, 非加工吟诵不可。从吟诵入手,所得到的才是习惯,而不仅是知识。

_

读过了这篇文字,可以想起许多问题。譬如,碑志传记的文字,目的在叙述人物,从这篇文字看来,叙述人物的主要手法是什么呢?第一是抉出那个人品性与行为上的特点,凭那些特点来表见他的全貌。本篇作者以为孝行与仁心是父亲的两大"善",是父亲的特点,所以着眼在此,其他不再叙述。第二是用具体写法。本篇作者不用一些抽象词语来形容父亲的孝与仁,而用父亲在祭祀与进酒食的时候怎样追慕,在办公事的时候怎样用心,来表现父亲的孝与仁;这就是用具体写法。

又如,具体写法与抽象写法,方法上与效果上有什么不同呢?抽象写法只凭作者主观的意见:如作者观得某人能够孝顺他的父母,就说他"能孝其亲";觉得某人的孝行真是做到极点了,就说他"孝行纯笃";这里"能孝"与"纯笃"都是作者主观的意见。具体写法就不然。如"祭而丰,不如养之薄也!""昔常不足而今有余,其何及也!"本是本篇作者父亲常说的两句话;关于"求其生"的意见,本是本篇作者父亲某一夕说起的一番话;作者觉得就是这几句话,已可充分地见到父亲的孝行与仁心了,于是把它们记下来。还有说话当时的背景,"祭而丰·····"一句是"岁时祭祀"的时候说的;"者其生而不不足·····"一句是"间御酒食"的时候说的;"求其生而不

得·····"一段是"夜烛治官书,屡废而叹"的时候说的;在那样背景中,说那样的话,父亲的孝行与仁心真是宛然如见了。这里只有选取材料(就是言语、行动、背景等)的时候多少掺有作者主观的意见,待材料选定之后,作者的任务只是叙事与记言罢了。这种手法叫作表现,意思是使所写的人物自己显示在读者面前。以上是两种写法方法上的不同。抽象写法只能教人家知道些什么。如前面所举的例子,说某人"能孝其亲"或"孝行纯笃";但某人怎样"能孝",他的孝行怎样"纯笃",却是无法知道的。具体写法在教人家知道些什么以外,还能教人家感到些什么。如本篇叙述父亲的话与说话当时的背景,那背景与说话构成一种真切的境界,显示一个生动的人物,可供读者自己用心灵去探索与认识。探索与认识的结果,不但知道作者的父亲曾经说过那些话而已,并且感到作者父亲真是个尽孝尽仁的人。以上是两种写法效果上的不同。

又如,凡是碑志传记文字,是不是或多或少都用具体写法的呢?所谓抉出人物的特点,这特点是不是专指那人的长处而言呢?这类文字,有的带教训意味,有的却不带,这带与不带由什么而分别呢?想到这些问题,就可以各就方便,取若干篇碑志传记来看。又如,这篇文字纡徐而庄敬,风格与它相近的文字,作者还有哪些篇呢?人家说作者"文备众体",作者的文字工作,涉及的方面到底有多少呢?想到这些问题,就可以取作者的全集来看。又如,本篇所用的一些文言虚字,在本篇里作这样意义这样语气,能不能从其他文篇中得到印证呢?本篇所用的一些修辞方法,如逐层递进的说法与对偶句里用互

文,能不能从其他文篇中找到例子呢?想到这些问题,就得随时留意,以免错过发见的机会。

鲁迅

[1]秋天的后半夜,月亮下去了,太阳还没有出,只剩下一片乌蓝的天;除了夜游的东西,什么都睡着。华老栓忽然坐起身,擦着火柴,点上遍身油腻的灯盏,茶馆的两间屋子里,便弥满了青白的光。

[2]"小栓的爹,你就去么?"是一个老女人的声音。里边的小屋子里,也发出一阵咳嗽。

"唔。"老栓一面听,一面应,一面扣上衣服;伸手过去说,"你给我罢。"

华大妈在枕头底下掏了半天,掏出一包洋钱,交给老栓。 老栓接了,抖抖的装入衣袋,又在外面按了两下;便点上灯笼,吹熄灯盏,走向里屋子去了。那屋子里面,正在窸窸窣窣的响,接着便是一通咳嗽。老栓候他平静下去,才低低的叫道:"小栓······你不要起来。······店么?你娘会安排的。"

[3] 老栓听得儿子不再说话,料他安心睡了,便出了门,走到街上。街上黑沉沉的一无所有,只有一条灰白的路,看得分明。灯光照着他的两脚,一前一后的走。有时也遇到几只狗,可是一只也没有叫。天气比屋子里冷得多了;老栓倒觉爽快,

仿佛一旦变了少年,得了神通,有给人生命的本领似的,跨步格外高远。而且路也愈走愈分明,天也愈走愈亮了。

[4] 老栓正在专心走路,忽然吃了一惊,远远里看见一条丁字街,明明白白横着。他便退了几步,寻到一家关着门的铺子,蹩进檐下,靠门立住了。好一会,身上觉得有些发冷。

[5]"哼,老头子。"

"倒高兴……。"

老栓又吃一惊,睁眼看时,几个人从他面前过去了。一个还回头看他,样子不甚分明,但很像久饿的人见了食物一般,眼里闪出一种攫取的光。老栓看看灯笼,已经熄了。按一按衣袋,硬硬的还在。仰起头两面一望,只见许多古怪的人,三三两两,鬼似的在那里徘徊;定睛再看,却也看不出什么别的奇怪。

- [6]没有多久,又见几个兵,在那边走动;衣服前后的一个大白圆圈,远地里也看得清楚,走过面前的,并且看出号衣上暗红的镶边。——一阵脚步声响,一眨眼,已经拥过了一大簇人。那三三两两的人,也忽然合作一堆,潮一般向前赶;将到丁字街口,便突然立住,簇成一个半圆。
- [7] 老栓也向那边看,却只见一堆人的后背;颈项都伸得很长,仿佛许多鸭,被无形的手捏住了的,向上提着。静了一会,似乎有点声音,便又动摇起来,轰的一声,都向后退;一直散到老栓立着的地方,几乎将他挤倒了。

- [8]"喂!一手交钱,一手交货!"一个浑身黑色的人,站在老栓面前,眼光正像两把刀,刺得老栓缩小了一半。那人一只大手,向他摊着;一只手却撮着一个鲜红的馒头,那红的还是一点一点的往下滴。
- [9]老栓慌忙摸出洋钱,抖抖的想交给他,却又不敢去接他的东西。那人便焦急起来,嚷道,"怕什么?怎的不拿!"老栓还踌躇着;黑的人便抢过灯笼,一把扯下纸罩,裹了馒头,塞与老栓;一手抓过洋钱,捏一捏,转身去了。嘴里哼着说"这老东西……。"
- [10]"这给谁治病的呀?"老栓也似乎听得有人问他,但他并不答应;他的精神,现在只在一个包上,仿佛抱着一个十世单传的婴儿,别的事情,都已置之度外了。他现在要将这包里的新的生命,移植到他家里,收获许多幸福。太阳也出来了;在他面前,显出一条大道,直到他家中,后面也照见丁字街头破匾上'古□亭口'这四个黯淡的金字。

[11] 老栓走到家,店面早经收拾干净,一排一排的茶桌,滑溜溜的发光。但是没有客人;只有小栓坐在里排的桌前吃饭,大粒的汗,从额上滚下,夹袄也贴住了脊心,两块肩胛骨高高凸出,印成一个阳文的"八"字。老栓见这样子,不免皱一皱展开的眉心。他的女人从灶下急急走出,睁着眼睛,嘴唇有些发抖。

"得了么?"

"得了。"

[12]两个人一齐走进灶下,商量了一会;华大妈便出去了,不多时,拿着一片老荷叶回来,摊在桌上。老栓也打开灯笼罩,用荷叶重新包了那红的馒头。小栓也吃完饭,他的母亲慌忙说:

- "小栓——你坐着,不要到这里来。"
- 一面整顿了灶火,老栓便把一个碧绿的包,一个红红白白的破灯笼,一同塞在灶里;一阵红黑的火焰过去时,店屋里散满了一种奇怪的香味。
- [13] "好香!你们吃什么点心呀?"这是驼背五少爷到了。这人每天总在茶馆里过日,来得最早,去得最迟,此时恰恰整到临街的壁角的桌边,便坐下问话,然而没有人答应他。"炒米粥么?"仍然没有人应。老栓匆匆走出,给他泡上茶。
- [14]"小栓进来罢!"华大妈叫小栓进了里面的屋子,中间放好一条凳,小栓坐了。他的母亲端过一碟乌黑的圆东西,轻轻说:——

"吃下去罢,——病便好了。"

[15]小栓撮起这黑东西,看了一会,似乎拿着自己的性命一般,心里说不出的奇怪。十分小心的拗开了,焦皮里面窜出

一道白气,白气散了,是两半个白面的馒头。——不多工夫,已经全在肚里了,却全忘了什么味;面前只剩下一张空盘。他的旁边,一面立着他的父亲,一面立着他的母亲,两人的眼光,都仿佛要在他身里注进什么又要取出什么似的;便禁不住心跳起来,接着胸膛,又是一阵咳嗽。

[16]"睡一会罢,——便好了。"

小栓依他母亲的话,咳着睡了。华大妈候他喘气平静,才 轻轻的给他盖上了满幅补钉的夹被。

 \equiv

[17]店里坐着许多人,老栓也忙了,提着大铜壶,一趟一趟的给客人冲茶;两个眼眶,都围着一圈黑线。

"老栓,你有些不舒服么?——你生病么?"一个花白胡子的人说。

"没有。"

- "没有?——我想笑嘻嘻的,原也不像·····"花白胡子便取消了自己的话。
- [18] "老栓只是忙。要是他的儿子……" 驼背五少爷话还未完,突然闯进了一个满脸横肉的人,披一件玄色布衫,散着纽扣,用很宽的玄色腰带,胡乱捆在腰间。刚进门,便对老栓嚷道:

- "吃了么?好了么?老栓,就是运气了你!你运气,要不 是我信息灵·····。"
- [19] 老栓一手提了茶壶,一手恭恭敬敬的垂着;笑嘻嘻的听。满座的人,也都恭恭敬敬的听。华大妈也黑着眼眶,笑嘻嘻的送出茶碗茶叶来,加上一个橄榄,老栓便去冲了水。
- [20]"这是包好!这是与众不同的。你想,趁热的拿来, 趁热的吃下。"横肉的人只是嚷。
- "真的呢,要没有康大叔照顾,怎样会这样·····"华大妈也很感激的谢他。
- "包好,包好!这样的趁热吃下。这样的人血馒头,什么痨病都包好!"

华大妈听到"痨病"这两个字,变了一点脸色,似乎有些不高兴;但又立刻堆上笑,搭讪着走开了。这康大叔却没有觉察,仍然提高了喉咙只是嚷,嚷得里面睡着的小栓也合伙咳嗽起来。

[21] "原来你家小栓碰到了这样的好运气了。这病自然一定全好;怪不得老栓整天的笑着呢。"花白胡子一面说,一面走到康大叔面前,低声下气的问道:"康大叔——听说今天结果的一个犯人,便是夏家的孩子,那是谁的孩子?究竟是什么事?"

- [22]"谁的?不就是夏四奶奶的儿子么?那个小家伙!"康大叔见众人都耸起耳朵听他,便格外高兴,横肉块块饱绽,越发大声说,"这小东西不要命,不要就是了。我可是这一回一点没有得到好处;连剥下来的衣服,都给管牢的红眼睛阿义拿去了。——第一要算我们栓叔运气;第二是夏三爷赏了二十五两雪白的银子,独自落腰包,一文不花。"
- [23]小栓慢慢的从小屋子里走出,两手按了胸口,不住的咳嗽;走到灶下,盛出一碗冷饭,泡上热水,坐下便吃。华大妈跟着他走,轻轻的问道,"小栓你好些么?——你仍旧只是肚饿?……"
- [24]"包好,包好!"康大叔瞥了小栓一眼,仍然回过脸,对众人说,"夏三爷真是乖角儿,要是他不先告官,连他满门抄斩。现在怎样?银子!——这小东西也真不成东西!关在牢里,还要劝牢头造反。"
- "阿呀,那还了得。"坐在后排的一个二十多岁的人,很 现出气愤模样。
- "你要晓得红眼睛阿义是去盘盘底细的,他却和他攀谈了。他说:这大清的天下是我们大家的。你想:这是人话么?红眼睛原知道他家里只有一个老娘,可是没有料到他竟会这么穷,榨不出一点油水,已经气破肚皮了。他还要老虎头上搔痒,便给他两个嘴巴!"

- "义哥是一手好拳棒,这两下,一定够他受用了。"壁角的驼背忽然高兴起来。
 - [25]"他这贱骨头打不怕,还要说可怜可怜哩。"

花白胡子的人说, "打了这种东西, 有什么可怜呢?"

康大叔显出看他不上的样子,冷笑着说,"你没有听清我的话;看他神气,是说阿义可怜哩!"

听着的人的眼光忽然有些板滞;话也停顿了。小栓已经吃 完饭,吃得满身大汗,头上都冒出蒸气来。

[26]"阿义可怜——疯话,简直是发了疯了。"花白胡子 恍然大悟似的说。

"发了疯了。"二十多岁的人也恍然大悟的说。

店里的坐客,便又现出活气,谈笑起来。小栓也趁着热闹,拼命咳嗽,康大叔走上前,拍他肩膀说:

"包好! 小柃——你不要这么咳。包好!"

"疯了。"驼背五少爷点着头说。

四

[27] 西关外靠着城根的地面,本是一块官地,中间歪歪斜斜一条细路,是贪走便道的人用鞋底造成的,但却成了自然的

界限。路的左边,都埋着死刑和瘐毙的人,右边是穷人的丛冢。两面都已埋到层层叠叠,宛然阔人家里祝寿时候的馒头。

- [28]这一年的清明,分外寒冷;杨柳才吐出半粒米大的新芽。天明未久,华大妈已在右边的一座新坟前面排出四碟菜,一碗饭,哭了一场。化过纸,呆呆的坐在地上;仿佛等候什么似的,但自己也说不出等候什么。微风起来,吹动她短发,确乎比去年白得多了。
- [29]小路上又来了一个女人,也是半白头发,褴褛的衣裙;提一个破旧的朱漆圆篮,外挂一串纸锭,三步一歇的走。忽然见华大妈坐在地上看他,便有些踌躇,惨白的脸上现出些羞愧的颜色;但终于硬着头皮,走到左边的一座坟前,放下了篮子。
- [30] 那坟与小栓的坟,一字儿排着,中间只隔一条小路。 华大妈看他排好四碟菜,一碗饭,立着哭了一遍,化过纸锭; 心里暗暗地想,"这坟里的也是儿子了。"那老女人徘徊观望 了一回,忽然手脚有些发抖,跄跄踉踉退下几步,瞪着眼只是 发怔。
- [31]华大妈见这样子,生怕他伤心到快要发狂了;便忍不住立起身,跨过小路,低声对他说,"你这位老奶奶不要伤心了,——我们还是回去罢。"
- [32]那人点一点头,眼睛仍然向上瞪着;也低声吃吃的说道,"你看,——看这是什么呢?"

华大妈跟了他指头看去,眼光便到了前面的坟,这坟上草根还没有全合,露出一块一块的黄土,煞是难看。再往上仔细看时,却不觉也吃一惊;——分明有一圈红白的花,围着那尖圆的坟顶。

[33]他们的眼睛都已老花多年了,但望这红白的花,却还能明白看见。花也不很多,圆圆的排成一个圈,不很精神,倒也整齐。华大妈忙看他儿子和别人的坟,却只有不怕冷的几点青白小花,零星开着,便觉得心里忽然感到一种不足和空虚,不愿意根究。那老女人又走近几步,细看了一遍,自言自语的说:"这没有根,不像自己开的!这地方有谁来呢?孩子不会来玩;——亲戚本家早不来了。——这是怎么一回事呢?"他想了又想,忽然又流下泪来,大声说道:

"瑜儿,他们都冤枉了你,你还是忘不了,伤心不过,今天特意显点灵,要我知道么?"他四面一看,只见一只乌鸦,站在一株没有叶的树上,便接着说,"我知道了。——瑜儿,可怜他们坑了你,他们将来总有报应,天都知道;你闭了眼睛就是了。——你如果真在这里,听到我的话,——便教这乌鸦飞上你的坟顶,给我看罢。"

[34] 微风早经停息了;枯草支支直立,有如铜丝。一丝发抖的声音,在空气中愈颤愈细,细到没有,周围便都是死一般静。两人站在枯草丛里,仰面看那乌鸦;那乌鸦也在笔直的树枝间,缩着头,铁铸一般站着。

- [35]许多的工夫过去了,上坟的人渐渐增多,几个老的小的,在土坟间出没。
- [36]华大妈不知怎的,似乎卸下了一挑重担,便想到要走;一面劝着说,"我们还是回去罢。"
- [37] 那老女人叹一口气,无精打采的收起饭菜;又迟疑了一刻,终于慢慢地走了。嘴里自言自语的说,"这是怎么一回事呢?……"
- [38]他们走不上二三十步远,忽听得背后"哑——"的一声大叫;两个人都悚然的回过头,只见那乌鸦张开两翅,一挫身,直向着远处的天空,箭也似的飞去了。

指导大概

本篇是短篇小说。正题旨是亲子之爱,副题旨是革命者的 寂寞的悲哀。这故事是在清朝的末年,那时才有革命党;本篇 第三段"这大清的天下是我们大家的"一句话,表示了革命党 的主张,也表示了朝代。这故事是个小城市的故事,出面的人 物也都是小城市的人物。那时代的社会还是所谓封建的社会; 这些人物,这些人物的思想,自然充满了封建社会的色彩。从 华老栓到夏四奶奶,都是如此。

故事只是这样:小茶馆的掌柜华老栓和华大妈夫妇只有小 栓一个儿子,像是已经成了年。小栓生了痨病,总不好。老夫 妇捡到一个秘方,人血馒头可以治好痨病。老栓便托了刽子手 康大叔;当然,得花钱。刚好这一个秋天的日子,杀一个姓夏 名瑜的革命党,老栓去向康大叔买回那人血馒头,让小栓吃了。小栓可终于没有好,死了。那夏瑜是他的三伯父夏三爷告了密逮着的。夏瑜很穷,只有一个老母亲,便是夏四奶奶。他在牢里还向管牢的红眼睛阿义宣传革命,却挨了两个嘴巴。夏三爷告密,官厅赏了二十五两银子。一般人没有同情那革命党的。他是死刑犯人,埋在西关外官地上,华家是穷人,小栓也埋在那里。第二年清明,华大妈去上坟,夏四奶奶也去。夏四奶奶发见儿子坟上有一个花圈,却不认识是什么,以为他让人冤枉死了,在特意显灵呢。华大妈瞧着夏四奶奶发怔,过去想安慰她;看见花圈,也不认识,只觉得自己儿子坟上没有,"感到一种不足和空虚"[33]。她终于劝着夏四奶奶离开了坟场。

本篇从"秋天的后半夜"[1]老栓忙着起来去等人血馒头开场。第一段说到馒头到了手为止。第二段说老栓夫妇商量着烧那馒头,直到看着小栓吃下去。第三段康大叔来到茶馆里,和老栓夫妇谈人血馒头;从馒头便到了那革命党。这却只是茶客们和他问答着,议论着。这两段里都穿插着小栓的病相。第一段的时间是后半夜到天明;第二、三段只是一个早上。第四段是第二年清明节的一个早上,华大妈去上儿子的坟,可见小栓是死了。夏四奶奶也去上儿子的坟,却有人先已放了一个花圈在那坟上。第一段里,主要的是老栓的动作;第二段里是华大妈的。第三段里主要的是康大叔和茶客们的对话。第四段里主要的却是夏四奶奶的动作。

老栓和华大妈都将整个儿的心放在小栓的身上, 放在小栓 的病上。人血馒头只是一个环:在这以前可能还试过许多方 子,在这以后,可能也想过一些法子。但只这一环便可见出老 夫妇爱儿子的心专到怎样程度,别的都不消再提了。鲁迅先生 没有提"爱"字,可是全篇从头到尾都见出老夫妇这番心。他 们是穷人。不等到第四段说小栓埋在"穷人的丛冢"[27]里我 们才知道,从开始一节里"华老栓"这名字,和"遍身油腻的 灯盏""茶馆的两间屋子",便看出主人公是穷人了。穷人的 钱是不容易来的, 更是不容易攒的。华大妈枕头底下那一包洋 钱,不知她夫妇俩怎样辛苦才省下来的。可是为了人血馒头, 为了儿子的病,他们愿意一下子花去这些辛苦钱。"华大妈在 枕头底下掏了半天",才掏出那包钱。"老栓抖抖的装入衣 袋,又在外面按了两下"[2]。他后来在丁字街近处那家铺子门 边站着的时候,又"按一按衣袋,硬硬的还在"[5]。这些固然 见出老夫妇俩钱来的不易,他们可并不是在心痛钱。他们觉得 儿子的命就在那人血馒头上,也就在这包钱上,所以慎重的藏 着,慎重的装着,慎重的守着。这简直是一种虔敬的态度。

老栓夫妇是忙人,一面得招呼茶客们,一面还得招呼小栓的病。他们最需要好好的睡。可是老栓去等馒头排一夜,他俩都没有睡足,也没有睡好;所以第二天早上两个人的眼眶都围上一圈黑线[17][19],那花白胡子甚至疑心老栓生了病[17]。这一夜老栓其实不必起来得那么早,连华大妈似乎都觉得他太早了一些,所以带点疼惜的说,"你就去么?"[2]但是这是关系儿子生命的大事,他怎敢耽误呢!大概他俩惦记着这件大事,那上半夜也没有怎样睡着,所以第二天才累得那样儿。老

栓出了门,到了丁字街近处那家关着门的铺子前面立住,"好一会"[4],才有赶杀场的人"从他面前过去"[5],他确是太早了一些。这当儿华大妈也不会再睡。她惦记着,盼望着;而且这一早收拾店面是她一个人的事儿。老栓出门前不是叫了小栓"你不要起来。······店么?你娘会安排的"[2]?"老栓走到家,店面早经收拾干净,一排一排的茶桌,滑溜溜的凳儿"[11],可见她起来也是特别早的。两夫妇是一个心,只是为了儿子。

老栓是安分良民,和那些天刚亮就来赶杀场的流浪汉和那 刽子手不是一路。他们也看出他的异样,所以说,"哼,老头 子。""倒高兴。……"[5]"这老东西……"[9]。他胆儿 小,怕看杀人,怕见人血,怕拿人血馒头。他始终立在那铺子 的檐下,不去看杀场。固然他心里只有儿子的病,没心赶热闹 去; 害怕可也是一半儿。他连那些去看杀人和那杀人的人的眼 光都禁不起[5][8],他甚至看见那杀人的地方——丁字街 ——, 听见讥讽他也来看杀人的话, 都"吃一惊"[4][5], 何 况是杀人呢?人血馒头是那刽子手送到他面前来的。他还不敢 接那"鲜红的馒头"[8],是那刽子手扯下他的灯笼罩,塞给 他,他才拿着的[9]。这人血馒头本该"趁热的拿来,趁热吃 下"[20]。可是老栓夫妇害怕这么办。"两个人一齐走进灶下 商量了一会"[12],才决定拿一片老荷叶"重新包了那红的馒 头"[12],和那"红红白白的破灯笼,一同塞在灶里"[12]烧 了给小栓吃。他们不但自己害怕,还害怕小栓害怕,所以才商 量出这个不教人害怕的办法来。他们硬着头皮去做那害怕的事 川, 拿那害怕的东西, 只是为了儿子。但他们要尽可能的让儿 子不害怕,一来免得他不敢吃,二来免得他吃下去不舒服。所以在重包馒头的时候,华大妈"慌忙说'小栓——你坐着,不要到这里来'"[12]。她正是害怕小栓看见"那红的馒头"[12]——但那是人血馒头,能治病,小栓是知道的。

老栓夫妇唯一关心的是小栓的病。老栓起来的时候,小栓醒了,"里边的小屋子里,也发出一阵咳嗽"[2]。他出门的时候,吹熄灯盏,特地走向里屋子去。小栓又是一通咳嗽。老栓"候他平静下去,才低低的叫"他不要起来,店面由他娘收拾去[2]。"听得儿子不再说话,料他安心睡了"[3],老栓才出了门。一个做父亲的这样体贴儿子,也就算入微了。母亲自然更是无微不至。重包馒头时华大妈那句话,上节已引过了。她和小栓说话,给小栓做事,都是"轻轻"的。第二段第三段里见了三回:一回是轻轻说[14],一回是"候他气喘平静,才轻轻的给他盖上了满幅补钉的夹被"[16],又一回是"轻轻的问道"[23]。老栓固然也是"低低的叫",但那是在夜里,在一个特殊境地里。华大妈却常是"轻轻"的,老是"轻轻"的,母亲的细心和耐性是更大了。

老栓夫妇是粗人,自然盼望人血馒头治好小栓的病,而且盼望马上治好。老栓在街上走的时候,"仿佛一旦变了少年,得了神通,有给人生命的本领似的,跨步格外高远"[3]。他的高兴,由于信和望。他拿到那馒头的时候,听得有人问他话。"但他并不答应;他的精神,现在只在一个包上,仿佛抱着一个十世单传的婴儿,别的事情,都已置之度外了。他现在要将这包裹的新的生命,移植到他家里,收获许多幸福"[10]。这

是一种虔敬的信和望。华大妈的信和望和老栓其实不相上下。 "老栓走到家"的时候,她"从灶下急急走出,睁着眼睛,嘴 唇有些发抖",问:"得了么?"[11]只这半句话,便是她的 整个儿的心。后来她和小栓说,"吃下去罢,——病便好了" [14]。又说,"睡一会罢,——病便好了"[16]。她盼望小栓 的病便会好的。所以小栓又在吃饭的时候,她便"跟着他走, 轻轻的问道, '小栓你好些么? ——你仍旧只是肚 饿? ……'"[23]"仍旧"这个词表示她的失望,也就是表示 她的盼望。她不高兴"听到'痨病'这两个字"[20],也由于 她的盼望;她盼望小栓不是"痨病"。她知道他是,可是不相 信他是,不愿意他是,更不愿意别人说他是"痨病"。老栓和 她一样的盼望着小栓不是"痨病",可是他走到家,看见小栓 坐着吃饭的样子, "不免皱一皱展开的眉心"[11]。他是男 人,自然比华大妈容易看清楚现实些,也比她禁得住失望些。 但是他俩对于那个人血馒头却有着共同的信和望。小栓吃下那 馒头的时候, "一面立着他的父亲, 一面立着他的母亲, 两人 的眼光,都仿佛要在他身里注进什么又要取出什么似的" [15]。

老两口子这早上真高兴。老栓一直是"笑嘻嘻的"。那花白胡子说了两回:一回在康大叔来到茶馆之前,他说,"我想笑嘻嘻的,原也不像……(生病)"[17]。一回在康大叔来到之后,他说,"怪不得老栓整天的笑着呢"[21]。老栓如此,华大妈可想而知。康大叔来到的当儿,老栓"笑嘻嘻的听",华大妈也"笑嘻嘻的送出茶碗茶叶来,加上一个橄榄"[19];他俩的笑出于本心。后来康大叔说出"痨病"那两个字,华大

妈听到"变了一点脸色", "但又立刻堆上笑, 搭讪着走开 了"[20],那笑却是敷衍康大叔的。敷衍康大叔,固然也是害 怕得罪这等人, 多一半还是为了儿子。她谢康大叔的那一句话 [20],感激是真的。他们夫妇俩这早上只惦着馒头,只惦着儿 子: 很少答别人的话——自然, 忙也有点儿。老栓不答应路上 人的问话,上文已提过了。烧馒头的时候,驼背五少爷接连问 了两回, 老夫妇都没有答应; 虽然"老栓匆匆走出, 给他泡上 茶"[15]。花白胡子问,"老栓,你有些不舒服么?——你生 病么?"他也只答了"没有"两个字[17],就打住了。连康大 叔来,他都没有说一句话。这早上他夫妇答别人的话只有华大 妈的一句和他的半句。奇怪的是,他们有了那么一件高兴的事 儿,怎么不赶紧说给人家听呢?——特别在花白胡子向老栓探 听似的问着的时候。也许因为那是一个秘方,吃了最好别教人 家知道,更灵验些;也许因为那是一件罪过,不教人家知道, 良心上责任轻些。若是罪过,不但他俩,小栓也该有分儿。所 以无论如何,总还是为了儿子。

小栓终于死了。不用说,老夫妇俩会感到种种"不足和空虚"。但第二年清明节,去上坟的却只有华大妈一个人。这是因为老栓得招呼店面,分不开身子。他俩死了儿子,可还得活下去。茶馆的生意是很忙的。第三段里说,"店里坐着许多人,老栓也忙了,提着大铜壶,一趟一趟的给客人冲茶"[17],驼背五少爷也说,"老栓只是忙"[18],他一个人是忙不开的,得华大妈帮着。所以这一日"天明未久"[28],她便去上坟,为的是早点回来,好干活儿。她在小栓坟前"哭了一场,化过纸,呆呆的坐在地上;仿佛等候什么似的,但自己也

说不出等候什么"[28]。儿子刚死在床上,也许可以不相信, 也许还可以痴心妄想的等候他活转来: 儿子死后, 也许可以等 候他到梦里相见。现在是"天明未久"在儿子的坟前, 华大妈 心里究竟在等候着些什么呢?或者是等候他"显点灵"罢? "微风起来,吹动她短发,确乎比去年白得多了"[28]。半年 来的伤心日子, 也够她过的了。华大妈如此, 老栓也可想而 知。她后来看着夏四奶奶在哭,"心里暗暗地想,'这坟里的 也是儿子了。'"[30]。所以在夏四奶奶发怔的时候,"便忍 不住立起身, 跨过小路, 低声"劝慰[31]。这种同情正是从 "儿子"来的。后来见夏家儿子坟顶上"分明有一圈红白的 花"围着[32],"忙看他儿子和别人的坟,却只有不怕冷的几 点青白小花,零星开着"[33]。夏家儿子的坟确有些与众不 同,小栓的似乎相形见绌。这使她"忽然感到一种不足和空 虚,不愿意根究"[33]。她是在羡慕着,也妒忌着,为了坟里 的儿子。但是她还同情的陪着夏四奶奶, 直到"上坟的人渐渐 增多"[35],才"想到要走"[36]。她早就该回茶馆帮老栓干 活儿,为了同病相怜,却耽搁了这么久,将活儿置之度外。她 整个儿的心,还是在"儿子"身上。——以上是亲子之爱正题 旨。

副题旨是革命者的寂寞的悲哀。这只从侧面见出。那革命党并没有出面,他的故事是在康大叔的话里,和夏四奶奶的动作里。故事是从那人血馒头引起的。第三段里那花白胡子一面和老栓说(那时华大妈已经"搭讪着走开了")[20],"原来你家小栓碰到了这样的好运气了","一面走到康大叔面前,低声下气的问道,'康大叔——听说今天结果的一个犯人,便

是夏家的孩子,那是谁的孩子?究竟是什么事?'"[21]从这 几句话里可以见出那位革命党的处决,事先是相当秘密的: 大 家只知道那是"夏家的孩子",犯了不寻常的死罪而已。难怪 康大叔刚进茶馆"便对老栓嚷道":——"你运气,要不是我 信息灵……"[18]。那"信息"自然也是秘密的。他回答花白 胡子的第一问:"谁的?不就夏四奶奶的儿子么?那个小家 伙!"接着说:"这小东西不要命,不要就是了。我可是这一 回一点没有得到好处,连剥下来的衣服,都给管牢的红眼睛阿 义拿去了。——第一要算我们栓叔运气:第二是夏三爷赏了二 十五两雪白的银子,独自落腰包,一文不花。"[22]这些话并 不是回答花白胡子, 只是没有得到什么好处, 自己有点牢骚罢 了。夏三爷独得"二十五两雪白的银子",康大叔羡慕这个。 他自然不会忘记老栓的那包洋钱,可是比起"二十五两雪白的 银子",那就不算什么了。何况那是一手交钱,一手交货" [8], 而且是他"照顾"[20] 老栓的, 怎能算是他的好处! 他说 "信息灵",他说运气了老栓[18],"第一要算我们的栓叔运 气",都是要将人情卖在老栓的身上。但就故事的发展说,这 一节话却是重要的关键。那革命党是不出面的。他的故事中的 人物,全得靠康大叔的嘴介绍给读者。这儿介绍了夏四奶奶, 第四段里那老女人便有着落了。那儿不提起"夏四奶奶",是 给华大妈留地步:那一段主要的原是夏四奶奶的动作,假如让 华大妈分明的知道了那老女人就是夏四奶奶,她必露出一番窘 相。那会妨碍故事的发展。但她听了那老女人"他们都冤枉了 你"「33]一番话之后,好像也有些觉得了;"似乎卸了一挑重 担"那一句便是从这里来的。这里又介绍了牢头红眼睛阿义和 那告官的夏三爷:这些是那片段的故事的重要角色。但康大叔 并没有直接回答花白胡子的第二问,他只说"这小东西也真不成东西! 关在牢里,还要劝牢头造反"[24]。"关在牢里,还要劝牢头造反",没"关在牢里"的时候,不用说是在"造反"了;这还不该杀头之罪吗?不但他该杀头,夏三爷要是"不先告官",连他也会"满门抄斩"呢[24]。这就是回答了花白胡子了。至于详细罪状,必是没有"告示";大约只有官知道,康大叔也不会知道的。

康大叔提到那革命党,口口声声是"那个小家伙"[22], "这小东西"[22][24], "贱骨头"[25]。那革命党向红眼睛 阿义说过"这大清的天下是我们大家的"; 康大叔说这不是 "人话"[24]。一面他还称赞"夏三爷真是乖角儿"[24]。红 眼睛阿义是他一流人,第一是想得好处。他原知道那革命党 "家里只有一个老娘,可是没有料到他竟会那么穷,榨不出一 点油水,已经气破肚皮了;他还要老虎头上搔痒,便给他两个 嘴巴"[24]。这儿借着阿义的口附带叙述了那革命党家中的情 形。康大叔和阿义除了都想得好处之外,还都认为革命党是 "造反",不但要杀头,而且有"满门抄斩"之罪。他们原是 些做公的人,这样看法也是当然。那热心的革命党可不管这 个,他宣传他的。阿义打他,他并不怕,还说"可怜可怜"呢 [25]。革命者的气概从此可见。但是一般人是在康大叔阿义这 一边儿。那二十多岁的茶客听到说"劝牢头造反",道,"阿 呀,那还了得!""很现出气愤模样"[24]。那驼背五少爷听 到"给他们两个嘴巴",便"忽然高兴起来"说,"义哥是一 手好拳棒,这两下,一定够他受用了"[24]。那花白胡子听到 康大叔"还要说可怜可怜哩"[25]那句话,以为那革命党是在

向阿义乞怜了,便看不上他似的道,"打了这种东西,有什么 可怜呢?"[25]经康大叔矫正以后,他"恍然大悟似的说" "阿义可怜——疯话,简直是发了疯了"。那二十多岁的人 "也恍然大悟的说""发了疯了"。那驼背五少爷后来也"点 着头说""疯了"[26]。他们三个人原先怎么也想不到"可怜 可怜"是指阿义说的,所以都是"恍然大悟"的样子。那三个 茶客代表各种年纪的人。他们也都相信"造反"是大逆不道 的:他们和康大叔和阿义一样,都觉得"那小东西也真不成东 西"[24],而目"简直是发了疯了"。——"疯子"这名目是 "吃人"的巧妙的借口;这是封建的社会的"老谱"。《狂人 日记》里也早已说过了的。——这就无怪乎夏家的亲戚早不上 他家来了[33]。(夏四奶奶"亲戚本家早不来了"这句话里的 "来"字不大清楚;若说"来往",就没有歧义了。)其实就 是夏四奶奶,她对于革命党的意见,也还是个差不多。不过她 不信她儿子是的。她说,"瑜儿,他们都冤枉了你",又说, "可怜他们坑了你"。她甚至疑心他坟顶上那"一圈红白的 花"是"特意显点灵"要她知道的。她是爱她的儿子,可是并 没有了解她的儿子。革命者是寂寞的,这样难得了解和同情的 人! 幸而, 还不至于完全寂寞, 那花圈便是证据。有了送花圈 的人,这社会便还没有死透,便还是有希望的。鲁迅先生在 《呐喊》序里说,他不愿意抹杀人们的希望,所以"不恤用了 曲笔平空添上"一个花圈在瑜儿的坟上。这是他的创作的态 度。第四段是第一个故事的结尾,尤其是第二个故事的结尾。 这里主要的是夏四奶奶的动作;可是用了"亲子之爱"这个因 子, 却将她的动作和华大妈的打成一片了。

通常说短篇小说只该有"一个"题旨,才见得是"经济 的"。这句话不能呆看。正题旨确乎是只能有"一个",但是 正题旨以外不妨有副题旨。副题旨若能和正题旨错综糅合得恰 到好处,确有宾主却又像不分宾主似的,那只有见得更丰厚 些,不会松懈或枝蔓的。这一篇便可以作适当的例子。再有, 小说虽也在叙述文和描写文类里,跟普通的叙述文和描写文却 有些不同之处。它得有意念的发展。普通的叙述文和描写文自 然也离不了意念:可得跟着事实,不能太走了样子,意念的作 用不大。小说虽也根据事实,却不必跟着事实;不但选择有更 多的自由,还可以糅合融铸,发展作者的意念。这里意念的作 用是很大的。题旨固然是意念的发展, 取材和词句也都离不了 意念的发展。即使是自然派的作家,好像一切客观,其实也还 有他们的意念。不然,他们为什么写这种那种故事,为什么取 这件那件材料,为什么用这些那些词句,而不写、不取、不用 别的,就难以解释了。这种意念的发展在短篇小说里作用尤其 大。短篇小说里意念比较单纯,发展的恰当与否最容易见出。 所谓"经济的"便是处处紧凑,处处有照应,无一闲笔;也便 是意念发展到恰好处。本篇题旨的发展,上文已经解析。取材 和词句却还有可说的。

本篇副题旨的取材,《呐喊》序里的话已够说明。鲁迅先生的创作是在"五四"前后所谓启蒙时代(本篇作于民国八年四月)。他的创作的背景大部分是在清末民初的乡村或小城市里。所谓农村的社会或封建的社会,便是这些。鲁迅先生所以取材于这些,一方面自然因为这些是他最熟悉的,一方面也因为那是一个重新估定价值的时代,他要以智慧的光辉照彻愚蠢

的过去。他是浙江绍兴人,他却无意于渲染地方的色彩;这是他在《我的创作经验》一文里曾经暗示了的。本篇的正题旨发展在人血馒头的故事里,正因为那故事足以表现农村的社会一一愚蠢的过去。这故事包括三个节目:看杀头,吃人血,坐茶馆。看杀头的风俗代表残酷,至少是麻木不仁。《呐喊》序里说日俄战争时在日本看到一张幻灯片,是日本人捉着了一个替俄国作侦探的中国人,正在杀头示众,围着看热闹的都是些中国人。鲁迅先生很可怜我们同胞的愚蠢,因此改了行,学文学,想着文学也许有改变精神的用处。本篇描写那杀场的观众,还是在这种情调里。这是从老栓的眼里看出:"老栓也向那边看,却只见一堆人的后背;颈项都伸得很长,仿佛许多鸭,被无形的手捏住了的,向上提着"[9]。这些观众也真够热心的了。

吃人血的风俗代表残酷和迷信。老栓拿到那馒头的时候,"似乎听得有人问他,'这给谁治病的呀?'"[10]。可见人血馒头治痨病还是个相当普遍的秘方,这也就是风俗了。老栓和华大妈都信仰这个秘方,到了虔敬的程度。小栓也差不多,他撮起那烧好的黑馒头,"似乎拿着自己的性命一般"[15]。康大叔说了四回"包好!"[20][24][26]两回是向老栓夫妇说的,两回是向小栓说的。虽然不免"卖瓜的说瓜甜",但相信也是真的。那花白胡子也向老栓说,"原来你家小栓碰到了这样的好运气了。这病自然一定全好"[21]。一半儿应酬康大叔和老栓夫妇,至少一半儿也相信。可是后来小栓终于死了!一一老栓夫妇虽然相信,却总有些害怕;他们到底是安分良民,还没有那份儿残酷。他们甚至于感觉到这是一桩罪过似

的。老栓方面,上文已提过了。第四段里说,"华大妈不知怎 的,似乎卸下了一挑重担,便想到要走"[36]。原来她听了夏 四奶奶向坟里的儿子一番诉说之后,似乎便有些觉得面前的老 女人是谁,她那坟里的儿子又是谁了。想着自己儿子吃过人家 儿子的血,不免是一桩罪过,这就是她良心上的"一挑重 担"。在两人相对的当儿,夏四奶奶虽然根本未必知道血馒头 这回事,可是华大妈的担子却有越来越重的样子。"上坟的人 渐渐增多,几个老的小的,在土坟间出没"[35]。夏四奶奶的 注意分开了, 不只在坟里的儿子和面前的华大妈身上了, 华大 妈这才"似乎卸下了一挑重担"。老栓夫妇的内疚若是有的, 那正是反映吃人血的风俗的残酷的。《狂人日记》里不断提起 吃人,固然是指着那些吃人的"仁义道德"说的,可也是指着 这类吃人的风俗说的。那儿有"一直吃到徐锡麟"的话,徐锡 麟正是革命党。那儿还说"去年城里杀了犯人,还有一个生痨 病的人用馒头蘸着血舐"。这些都是本篇的源头——带说一 句,本篇的"夏瑜"似乎影射着"秋瑾";秋瑾女士也是绍兴 人,正是清末被杀了的一位著名的革命党。这人血馒头的故事 是本篇主要的故事,所以本篇用"药"作题目。这一个"药" 字含着"药"(所谓"药")"药?""药!"三层意思。

坐茶馆,谈天儿,代表好闲的风气。茶客们有些没有职业的,可以成天的坐着,驼背五少爷便是例子。"这人每天总在茶馆里过日,来得最早,去得最迟"[13],可以算是茶客的典型。那时就是有职业的人,在茶馆里坐一个上午或一个下午也是常见的。这些人闲得无聊,最爱管闲事。打听新闻,议论长短,是他们的嗜好,也是他们的本领。没有新闻可听,没有长

短可论的时候,他们也能找出些闲话来说着。本篇第二段里烧馒头的时候,驼背五少爷问,"好香!你们吃什么点心呀?"没有人答应。可是他还问,"炒米粥么?"仍然没人答应,他这才不开口了。找人搭话正是茶客们的脾气。第三段里那花白胡子看见老栓眼眶围着一圈黑线,便问,"老栓,你有些不舒服么?——你生病么?"老栓回答"没有"。他又说,"没有?——我想笑嘻嘻的,原也不像……"这是"取消了自己的话"[17]。这些都是没话找话的废话。康大叔来到以前,驼背五少爷提到小栓,那是应酬老栓的。康大叔来到以后,花白胡子也提到小栓,那是应酬康大叔和老栓的。这里面也有多少同情,但找题目说话,也是不免的。花白胡子向康大叔一问,这才引起了新闻和议论。那些议论都是传统的,也不负责任的。说来说去,无非是好闲就是了。

本篇的节目,大部分是用来暗示故事中人物的心理的,从上文的解析里可以见出。但在人物、境地、事件的安排上也不忽略。这些也都是意念的发展。第一段和第四段的境地都是静的,静到教人害怕的程度。老栓走到街上,"街上黑沉沉的一无所有";"有时也遇到几只狗,可是一只也没有叫"[3]。夜的街真太静了,忽然来了个不出声的人,狗也害怕起来,溜过一边或躲在一边去了;老栓吃了两回惊,一半是害怕那地方,那种人,一半也是害怕那静得奇怪的夜的街。甚至那杀场,也只"似乎有点声音",也只"轰的一声"[9];这并不足以打破那奇怪的静。这个静是跟老栓的害怕,杀头和吃人血的残酷,应合着的。第四段开场是"层层叠叠"的"丛冢"[27]中间,只放着两个不相识的女人。那也是可怕的静,虽然是在白天。

所以华大妈和夏四奶奶开始搭话的时候都是"低声"[31] [32]: "低声"便是害怕的表现。后来夏四奶奶虽然"大声" 向她的瑜儿说了一番话[33],但那是向鬼魂说的,也不足以打 破那个静。那时是: 微风早经停息了; 枯草支支直立, 有如铜 丝。一丝发抖的声音,在空气中愈颤愈细,细到没有,周围便 都是死一般静。两人站在枯草丛里,仰面看那乌鸦; 那乌鸦也 在笔直的树枝间,缩着头,铁铸一般站着"[34]。那"一丝发 抖的声音"便是夏四奶奶那节话的余音。后来"上坟的人渐渐 增多"[35],可是似乎也没有怎样减除那个静的可怕的程度。 本篇最后一节是这样:"他们走不上二三十步远,忽听得背 后'哑——'的一声大叫:两个人都竦然的回过头,只见那乌 鸦张开两翅,一挫身直向着远处的天空,箭也似的飞去了"。 这"竦然的"一面自然因为两人疑心鬼魂当场显灵,一面还是 因为那坟场太静了。这个静是应合着那丛冢和那两个伤心的母 亲的。配着第一段第四段的静的,是第二段第三段的动;动静 相变,恰像交响曲的结构一般。

小栓的病这节目,只在第二段开始写得多一些;那是从老栓眼中见出他的瘦。但在本篇前三段里随时都零星的穿插着。咳嗽,"肚饿",流汗,构成他的病象。咳嗽最明显,共见了六次[2][15][20][23][26];"肚饿"从吃饭见,流汗也是在吃饭的时候;这两项共同见了两次[11][25]。这样,一个痨病鬼就画出来了。康大叔是刽子手;他的形状,服装,举动,言谈,都烘托出来他是一个什么样的人。他那"像两把刀"的"眼光",那"大手"[8],那"满脸横肉"[18],高兴时便"块块饱绽"的[22],已经够教人认识他了,再加"被(披)

一件玄色布衫, 散着纽扣, 用很宽的玄色腰带, 胡乱捆在腰 间"[18],便十足见出是一个凶暴的流浪汉。他将那人血馒头 送到老栓面前的时候,说的话[8][9],以及"摊着""一只大 手"[8],以及"抢过灯笼,一把扯了纸罩,裹了馒头,塞与老 栓,一手抓过洋钱,捏一捏"[9]的情形,也见出是一个粗野的 人。他到了茶馆里,一直在嚷[18][20],在"大声"说话 [22]。他说话是不顾到别人的。他没有顾老栓夫妇忌讳"痨 病"这两个字。华大妈"搭讪着走开了",他还"没有觉察, 仍然提高喉咙只是嚷,嚷得里面睡着的小栓也合伙咳嗽起来" [20]。第三段末尾,小栓又在咳嗽,"康大叔走上前拍他的肩 膀说: ——'包好!小栓——你不要这么咳。包好!'"这都 是所谓不顾别人死活,真粗心到了家。他又是个唯我独尊的 人,至少在这茶馆里。那花白胡子误会了"可怜"的意思,他 便"显出看不上他的样子,冷笑着说,'你没有听清我的 话'"[25]。在本篇里,似乎只有康大叔是有性格的人,别的 人都是些类型。本篇的题旨原不在铸造性格,这局面也是当然 的。

第三段里茶客们和康大叔的谈话是个难得安排的断片或节目。这儿似乎很不费力的从正题旨引渡到副题旨,上文也已提到了。谈话本可以牵搭到很远的地方去;但是慢慢的牵搭过去,就太不"经济的"。这儿却一下就搭上了。副题旨的发展里可又不能喧宾夺主,冷落了正题旨。所以康大叔的话里没将老栓撂下;小栓更是始终露着面儿。茶客参加谈话的不能太多,太多就杂乱了,不好收拾了;也不能全是没露过面的,不然前后就打成两橛了。这儿却只有三个人;那驼背五少爷和花

白胡子是早就先后露了面的[13][17],只加了那"一个二十多 岁的人"[24]。这些人都"恭恭敬敬的"[19]"耸起耳朵" [22] 听康大叔的话。"恭恭敬敬的",也许因为大家都有一些 害怕这个粗暴的人;"耸起耳朵",因为是当地当日的新闻, 大家都爱听。——那花白胡子去问康大叔的时候, "低声下气 的"[21],也是两方面都有点儿。这样,场面便不散漫,便不 漏了。但是谈话平平的进行下去,未免显得单调。这儿便借着 "可怜可怜"那句话的歧义引出一番波折来。康大叔"冷笑 着"对花白胡子说明以后,"听着的人的眼光忽然有些板滞; 话也停顿了"[25]。这是讨了没趣;是满座,不止那三个人。 可是花白胡子和那二十多岁的人"恍然大悟",将罪名推到那 革命党身上以后,大家便又轻松了,——不是他们没有"听 清"康大叔的话,是那革命党"发了疯了",才会说那样出人 意外的话。于是"店里的坐客便又现出活气,谈笑起来"。但 这个话题也就到此而止。那悟得慢一些的驼背五少爷"点着头 说"的半句"疯了",恰巧是个尾声,结束了这番波折,也结 束了这场谈话。

词句方面,上文已经提到不少,还有几处该说明的。第一段末尾,"太阳也出来了;在他面前,显出一条大道,直到他家中,后面也照见丁字街头破匾上'古□亭口'这四个黯淡的金字"。这些并不是从老栓眼里看出;这是借他回家那一条大道描写那小城市。匾已破了,那四个金字也黯淡了;其中第二个字已经黯淡到认不出了。这象征着那小城市也是个黯淡衰颓的古城市;那些古旧的风俗的存在正是当然。第二段小栓吃下那馒头,"却全忘了什么味"[15]。他知道这是人血馒头,

"与众不同",准备着有些异味:可是没有,和普通的烧馒头 一样。烧馒头的味是熟习的,没有什么特别值得注意,所以觉 得"全忘了什么味"。这儿小栓似乎有些失望似的。第三段 "这康大叔却没有觉察"[20], "康大叔"上加"这"字是特 指。"康大叔"这称呼虽已见于华大妈的话里[20],但在叙述 中还是初次出现,加"这"字表示就是华大妈话里的那个人, 一方面也表示就是那凶暴粗野的流浪汉的刽子手。又, "夏三 爷赏了二十五两雪白的银子",是官赏了他银子。第四段夏四 奶奶"见华大妈坐在地上看他,便有些踌躇,惨白的脸上现出 些羞愧的颜色; 但终于硬着头皮, 走到左边的一座坟前, 放下 了篮子"[29]。这儿路的"右边是穷人的丛冢",小栓的坟便 在其中, "左边都埋着死刑和瘐毙的人"[23][24]。夏四奶奶 穷,不能将儿子埋在别处,便只得埋在这块官地的左边坟场 里。她可不愿意人家知道她儿子是个死刑的犯人。她"天明未 久"[24]就来上坟,原是避人的意思。想不到华大妈比她还 早,而且已经上完了坟,"坐在地上看他"。这一来她儿子和 她可都得现底儿了。她踌躇、羞愧、便是为此。但既然"三步 一歇的走"来了[29],那有回去的道理!到底还是上坟要紧, 面子上只好不管了; 所以她"终于硬着头皮走"过去了。后来 她"大声"说的一番话[36],固然是给她儿子说的,可也未尝 没有让华大妈听听的意思——她儿子是让人家"冤枉了""坑 了",他实在不是一个会犯罪的人。第四段主要的是夏四奶奶 的动作。这里也见出他的亲子之爱,他的(和华大妈的)迷 信。但本段重心还在那个花圈上。鲁迅先生有意避免"花圈" 这个词,只一步一步的烘托着。从夏四奶奶和华大妈的眼睛里 看,"红白的花……也不很多,圆圆的排成一个圈,不很精

神,倒也整齐"。又从夏四奶奶嘴里说,"这没有根,不像自己开的!"[34]这似乎够清楚了。可是有些读者总还猜不出是什么东西。也许在那时代那环境里,这东西的出现有些意外,读者心理上没有准备着,所以便觉得有点晦。若是将"花圈"这个词点明一下,也许更清楚些。夏四奶奶却看得那花圈有鬼气,两回"自言自语的说","这是怎么一回事呢?"[33][37]但她的(和华大妈的)迷信终于只是迷信,那乌鸦并没有飞上她儿子的坟顶,却直向着远处的天空飞去了[33][38]。

鲁迅先生关于亲子之爱的作品还有《明天》和《祝福》, 都写了乡村的母亲。她们的儿子一个是病死了,一个是被狼衔 去吃了;她们对于儿子的爱都是很单纯的。可是《明天》用亲

云吃了;她们对于几于的爱都是很单纯的。可是《明大》用亲子之爱作正题旨;《祝福》却别有题旨,亲子之爱的故事只是材料。另有挪威别恩孙(Bjornson)的《父亲》,有英译本和至少六个中译本。那篇写一个乡村的父亲对于他独生子的爱,从儿子受洗起到准备结婚止,二十四五年间,事事都给他打点最好的。儿子终于过湖淹死了。他打捞了整三日三夜,抱着尸首回去。后来他还让一个牧师用儿子的名字捐了一大笔钱出去。别恩孙用的是粗笔,句子非常简短,和鲁迅先生不同,可是不缺少力量。关于革命党的,鲁迅先生还有著名的《阿Q正传》,那篇后半写着光复时期乡村和小城市的人对于革命党的害怕和羡慕的态度,跟本篇是一个很好的对照。这些都可以参看。

我所知道的康桥

徐志摩

- [1]康桥的灵性全在一条河上。康河,我敢说,是全世界最秀丽的一条河水。河身多的是曲折。上游是有名的拜伦潭,当年拜伦常在那里玩的。有一个老村子叫格兰骞斯德,有一个果子园,你可以躺在累累的桃李树荫下吃茶,花果会掉入你的茶杯,小雀子会到你桌上来啄食,那真是别有一番天地。这是上游,下游是从骞斯德顿下去,河面展开,那是春夏间竞舟的场所。上下河分界处有一个坝筑,水流得很急。在星光下听水声,听近村晚钟声,听河畔倦牛刍草声,是我康桥经验中最神秘的一种:大自然的优美宁静,调谐在这星光与波光的默契中,不期然的淹入了你的性灵。
- [2]这河身的两岸都是四季常青最葱翠的草坪。从校友居的楼上望去,对岸草场上,不论早晚,永远有数十匹黄牛与白马,胫蹄没在恣蔓的草丛中,从容的在咬嚼。星星的黄花在风中动荡,应和着它们尾鬃的扫拂。桥的两端有斜倚的垂柳与椈荫护住。水是澈底的清澄,深不足四尺,匀匀的长着长条的水草。这岸边的草坪又是我的爱宠,在清晨,在傍晚,我常去这天然的织锦上坐地,有时读书,有时看水,有时仰卧着看天空的行云,有时反仆着搂抱大地的温软。
- [3]但河上的风流还不止两岸的秀丽。你得买船去玩。船不止一种:有普通的双桨划船,有轻快的薄皮舟,有最别致的长

形撑篙船。最末的一种是别处不常有的:约莫有二丈长,三尺宽,你站直在船梢上用长竿撑着走的。这撑是一种技术。我手脚太蠢,始终不曾学会。你初起手尝试时,容易把船身横住在河中,东颠西撞的狼狈。英国人是不轻易开口笑人的,但是小心他们不出声的皱眉!也不知有多少次,河中本来悠闲的秩序叫我这莽撞的外行给捣乱了。我真的始终不曾学会。每回我不服输跑去租船再试的时候,有一个白胡子的船家往往带讥讽的对我说:"先生,这撑船费劲,天热累人,还是拿个薄皮舟溜溜吧!"我哪里肯听话,长篙子一点就把船撑了开去,结果还是把河身一段段的腰斩了去!

- [4]你站在桥上去看人家撑,那多不费劲,多美!尤其在礼拜天,有几个专家的女郎,穿一身缟素衣服,裙裾在风前悠悠的飘着,戴一顶宽边的薄纱帽,帽影在水草间颤动,你看她们出桥洞时的姿态,捻起一根竟像没分量的长竿,只轻轻的不经心的往波心里一点,身子微微的一蹲,这船身便波的转出了桥影,翠条鱼似的向前滑了去。她们那敏捷,那闲暇,那轻盈,真是值得歌咏的。
- [5]在初夏阳光渐暖时,你去买一只小船,划去桥边荫下躺着,念你的书或是做你的梦,槐花香在水面上飘浮,鱼群的唼喋声在你的耳边挑逗。或是在初秋的黄昏,迎着新月的寒光,望上流僻静处远去。爱热闹的少年们携着他们的女友,在船沿上支着双双的东洋彩纸灯,带着话匣子,船心里用软垫铺着,也开向无人迹处去享他们的野福——谁不爱听那水底翻的音乐在静定的河上描写梦意与春光!

[6]住惯城市的人不易知道季候的变迁。看见叶子掉知道是秋,看见叶子绿知道是春,天冷了装炉子,天热了拆炉子,脱下棉袍,换上夹袍,脱下夹袍,穿上单袍:不过如此罢了!天上星斗的消息,地上泥土里的消息,空中风吹的消息,都不关我们的事。忙着哪,这样那样事情多着,谁耐烦管星星的移转,花草的消长,风云的变幻?同时我们抱怨我们的生活,苦痛、烦闷、拘束、枯燥,谁肯承认做人是快乐?谁不多少间咒诅人生?

[7]但不满意的生活大都是由于自取的。我是一个生命的信仰者,我信生活绝不是我们大多数人仅仅从自身经验推得的那样暗惨。我们的病根,是在"忘本"。人是自然的产儿,就比枝头的花与鸟是自然的产儿,但我们不幸是文明的人,入世深似一天,离自然远似一天。离开了泥土的花草,离开了水的鱼,能快活吗?能生存吗?从大自然,我们取得我们的生命,从大自然,我们应分取得我们继续的滋养。那一株婆娑的大木没有盘错的根柢深入在无尽藏的地里?我们是永远不能独立的。有幸福是永远不离母亲抚育的孩子,有健康是永远接近自然的人们。不必一定与鹿逐游,不必一定回"洞府"去,为医治我们当前生活的枯窘,只要"不完全遗忘自然"一张轻淡的药方,我们的病象就有缓和的希望。在青草里打几个滚,到海水里洗几次浴,到高处去看几次朝霞与晚照——你肩背上的负担就会轻松了去的。

[8]这是极肤浅的道理,当然。但我要没有过过康桥的日子,我就不会有这样的自信。我这一辈子就只那一春,说也可

怜,算是不曾虚度。就只那一春,我的生活是自然的,是真愉快的(虽则碰巧那也是我最感受人生痛苦的时期)。我那时有的是闲暇,有的是自由,有的是绝对单独的机会。说也奇怪,竟像是第一次,我辨认了星月的光明,草的青,花的香,流水的殷勤。我能忘记那初春的睥睨吗?曾经有多少个清晨,我独自冒着冷去薄霜铺地的林子里闲步——为听鸟语,为盼朝阳,为寻泥土里渐次苏醒的花草,为体会最微细最神妙的春信。啊,那是新来的画眉在那边凋不尽的青枝上试它的新声!啊,这是第一朵小雪球花挣出了半冻的地面!啊,这不是新来的潮润沾上了寂寞的柳条?

[9]静极了,这朝来水溶溶的大道,只远处牛奶车的铃声点缀这周遭的沉默。顺着这大道走去,走到尽头,再转入林子里的小径,往烟雾浓密处走去,头顶是交枝的榆荫,透露着漠楞楞的曙色。再往前走去,走尽这林子,当前是平坦的原野,望见了村舍,初青的麦田,更远三两个馒形的小山掩住了一条通道。天边是雾茫茫的,尖尖的黑影是近村的教寺。听,那晓钟和缓的清音!这一带是此邦中部的平原,地形像是海里的轻波,默沉沉的起伏。山岭是望不见的,有的是常青的草原与沃腴的田壤。登那土阜上望去,康桥只是一带茂林,拥戴着几处娉婷的尖阁。妩媚的康河也望不见踪迹,你只能循着那锦带似的林木想象那一流清浅。村舍与树木是这地盘上的棋子,有村舍处有佳荫,有佳荫处有村舍。这早起是看炊烟的时辰:朝雾渐渐的升起,揭开了这灰苍苍的天幕(最好是微霞后的光景),远近的炊烟,成丝的,成缕的,成卷的,轻快的,迟重的,浓灰的,淡青的,惨白的,在静定的朝气里渐渐的上腾,

渐渐的不见,仿佛是朝来人们的祈祷参差的翳入了天听。朝阳是难得见的,这初春的天气。但它来时是起早人莫大的愉快。顷刻间这田野添深了颜色,一层轻纱似的粉糁上了这草,这树,这通道,这庄舍。顷刻间这周遭弥漫了清晨富丽的温柔。顷刻间你的心怀也分润了白天诞生的光荣。"春!"这胜利的晴空仿佛在你的耳边私语。"春!"你那快活的灵魂也仿佛在那里回响。

[10]伺候着河上的风光,这春来一天有一天的消息。关心石上的苔痕,关心败草里的花鲜,关心这水流的缓急,关心水草的滋长,关心天上的云霞,关心新来的鸟语。怯怜怜的小雪球是探春信的小使。铃兰与香草是欢喜的初声。窈窕的莲馨,玲珑的石水仙,爱热闹的克罗克斯,耐辛苦的蒲公英与雏菊一一这时候春光已是缦烂在人间,更不烦殷勤问讯。

[11]瑰丽的春光!这是你野游的时期。可爱的路政!这里不比中国,那一处不是坦荡荡的大道。徒步是一个愉快,但骑自转车是一个更大的愉快。在康桥,骑车是普遍的技术,妇人,稚子,老翁,一致享受这双轮舞的快乐(在康桥,听说自转车是不怕人偷的,就为人人都自己有车,没人要偷)。任你选一个方向,任你上一条通道,顺着这带草味的和风,放轮远去,保管你这半天的逍遥是你性灵的补剂。这道上有的是清荫与美草,随地都可以供你休憩。你如爱花,这里多的是锦绣似的草原。你如爱鸟,这里多的是巧啭的鸣禽。你如爱儿童,这乡间到处是可亲的稚子。你如爱人情,这里多的是不嫌远客的乡人,你到处可以"挂单"借宿,有酪浆与嫩薯供你饱餐,有

夺目的果鲜恣你尝新。你如爱酒,这乡间每"望"都为你储有上好的新酿,黑啤如太浓,苹果酒姜酒都是供你解渴润肺的。 ……带一卷书,走十里路,选一块清净地,看天,听鸟,读书。倦了时,和身在草绵绵处寻梦去——你能想象更适情更适性的消遣吗?

[12] 陆放翁有一联诗句: "传呼快马迎新月,却上轻舆趁 晚凉。"这是做地方官的风流。我在康桥时虽没马骑,没轿子 坐,却也有我的风流:我常常在夕阳西晒时,骑了车迎着天边 扁大的日头直追。日头是追不到的, 我没有夸父的荒诞, 但晚 景的温存却被我这里偷尝了不少。有三两幅画图似的经验至今 还是栩栩的留着。只说看夕阳,我们平常只知道登山或临海, 但实际只须辽阔的天际, 平地上的晚霞有时也是一样的神奇。 有一次我赶到一个地方,手把着一家村庄的篱笆,隔着一大田 的麦浪,看西天的变幻。有一次是正冲着一条宽广的大道,过 来一大群羊,放草归来的,偌大的太阳在它们后背放射着万缕 的金辉,天上却是乌青青的,只剩这不可逼视的威光中的一条 大路,一群生物!我心头顿时感着神异性的压迫,我真的跪下 了,对着这冉冉渐翳的金光。再有一次是更不可忘的奇景。那 是临着一大片望不到头的草原,满开着艳红的罂粟,在青草 里, 亭亭的像是万盏的金灯, 阳光从褐色云里斜着过来, 幻成 一种异样的紫色, 透明似的不可逼视, 刹那间, 在我迷眩了的 视觉中,这草田变成了……不说也罢,说来你们也是不信的!

[13]一别二年多了,康桥,谁知我这思乡的隐忧!也不想别的,我只要那晚钟撼动的黄昏,没遮拦的田野,独自斜倚在

软草里,看第一个大星在天边出现!

指导大概

这一篇是叙述景物的文字。要叙述景物,作者先得熟悉那景物。不然,材料就没有了。叙述什么呢?既已熟悉了那景物,叙述起来,手法却不止一种。作者先在意念中画下一张景物的平面图,又在那图上圈出值得叙述的若干点来,于是用文字代替颜料,按照方向与位置逐点逐点画出来给读者看,作者自己却并不露脸,正像执著画笔的画家自身处在画幅以外一样:这是一种手法。作者当初在景物之中东奔西跑,左顾右盼,官能方面接受种种的感觉,心灵方面留下深深的印象,他觉得这一份受用不容一个人独享,须得分赠给读者,于是把当时的一切毫不走样地叙述下来,他自己当然担任了篇中的主人公:这又是一种手法。本篇采用的是后一种手法,那是一望而知的。

本篇作者对于康桥的景物不只是熟悉,那比较熟悉更进一步,他简直曾经沉溺在康桥的景物中间。因此,他告诉读者的不单是康桥的景物,并且是景物怎样招邀他,引诱他,他怎样被景物颠倒与陶醉。换一句说,他告诉读者的是他与康桥一番永远不能忘记的交情。这就规定了他所采用的手法,也就使这篇文字必得在叙述之中,带着抒情的气氛。要是他采用前一种手法,冷静地画出一幅康桥来,那只好把那一番交情牺牲了。可是他不但不愿意牺牲那一番交情,而且非常宝贵那一番交情,这篇文字可以说为了这一点才写的。他就不得不用一种热情的活泼的笔调:像对着一个极熟的朋友讲述他的游程,称心

随意,无所不谈,没有一点拘束,谈到眉飞色舞的时候,无妨指手画脚,来几声出神的愉快的叫唤。这样写来,景物之中有作者,作者心中有景物,错综变化,把景物与心情混成一片,那一番交情也就在这上头见出了。

因此,这篇文字的文体绝不能是严谨的,而必然是自由的。想到什么就写什么,怎样想到就怎样写,它差不多自由到这个地步。正统的古文家作游记,当然不肯也不能用这种文体。现代作家对于文学的观念虽说解放多了,但作起游记来,也未必都会像这一篇的自由。大概本篇作者所以能写成这样的文体,一半从他的品性,一半从他的教养。他是个偏于感情的人,热情奔放,往往自己也遏制不住。他通西洋文学,西洋文学中有所谓"散文"的一个部门,娓娓而谈,舒展自如,在自来我国文学中是不很发达的。他那品性与教养交叉在一点,就产生了他的自由的文体。

但是,仅仅说想到什么就写什么,怎样想到就怎样写,是不够的。果真这样,一篇文字不将成为在古墙上乱爬的藤蔓吗?原来控制还是需要的,线索还是不能没有的;不过功夫到了纯熟的地步,控制的痕迹不能在字里行间显明地看出;线索也若有若无,这就教人看来好像是完全自由的了。

现在试看,本篇是由什么控制着的?不就是前面说起的作者与康桥的一番交情吗?所以说河水,说草场,说船,说春景……等等,都不作客观的叙述,而全从作者与它们的关系上出发。作者功夫纯熟了,对于这种控制也许并不自觉;但研究这篇文字的人应该知道,如果没有这种控制,文字也许会见得

散漫。"散漫"与"自由"好像差得不远,然而实际上是相去 千万里了。

再看,作者的意念怎样发展而成为这一篇的形式。他要把 康桥的种种告诉读者,当然先得提起康桥。但康桥地方最吸引 他的感兴的是那条康河,提起康桥便想到了康河。在上游那个 果子园 里吃茶的情景也想起来了,在上下河分界处那个坝筑旁 边静听的经验也想起来了。于是从河身想到河两岸的草场,在 草场上他享受到许多的快适, 而河上坐船的快适, 趣味又各 别。想到船,他自己撑船的经验立刻涌上了心头,他只能"把 船身横住在河中,东颠西撞的狼狈"。看人家撑可不然了,尤 其看"专家的女郎"撑,那印象真是不可磨灭的。这才回转去 想坐船的趣味,一一与在草场上坐的不同。——以上的线索虽 然曲折,并不是一直的,但总之贴切着那条河。就写成的文字 说,便是从第一段到第五段。以下作者想开去了。他想到"住 惯都市的人"不关心自然界的变化,同时"不肯承认做人是快 乐",或多或少不免"咒诅人生"。他以为这大都是自取其 咎,正因离开了自然,才有这种"病象","只要'不完全遗 忘自然'","病象就有缓和的希望"。这似乎想得太远了, 可是并不远,只因他在康桥过过一春(本篇里的"春"是照外 国算法。指三四五三个月而言,须注意),与康桥有了一番深 密的交情,他才对于上面那个"极肤浅的道理"有了"自 信"。"星月的光明,草的青,花的香,流水的殷勤",原是 平时接触惯的;然而在康桥"竟像是第一次""辨认",可见 平时的接触实在算不得接触,而在康桥的"辨认",给与他性 灵上的补益是多么大了。于是,他想到春朝的景色,在那景色

中, 仿佛听到"晴空"与自己的"灵魂"互相应答, 声声叫唤 着"春!"他又想到春天的花信,从春光起初透露直到春光 "缦烂在人间""一天有一天的消息"。他又想到春天骑着自 转车出去"游行",到处可以欣赏,到处可以休憩,到处有温 厚的人情与丰美的饮食,"适情""适性",其乐无比。他又 想到春天傍晚,对着"辽阔的天际"看夕阳,"有三两幅画图 似的经验"竟带着神秘性,教他陷入迷离惝倪的境地。——以 上是想了开去而回转到康桥的春天, 从康桥的春天推演出平列 的四项来,就是朝景、花信、野游与晚景。就写成的文字说, 便是从第六段到第十二段。以下是结束了。他所以把康桥的种 种告诉读者,原来因为康桥与他有这么一番深密的交情,真像 他自己的家乡一样;他与它"一别二年多",禁不住起了"思 乡的隐忧",他要读者知道他怀着这么一腔"隐忧"。口里说 "谁知我",正是希望人家知道他。"思乡"自然想回去;如 果回到康桥, "看第一个大星在天边出现", 那"隐忧"就消 除了。这远远应接着开始的意念,他在开头不是说"在星光 下……是我康桥经验中最神秘的一种"吗?就写成的文字说, 便是末了一段。

以上说明了这篇文字虽则自由,可不是漫无控制的自由,稍稍用心一点看,线索也很分明。现在试看:本篇热情的活泼的笔调是怎样构成的?阅读这篇文字,一定会立刻注意到,它使用着许多"排语"。在开头第一段,"花果会掉入你的茶杯,小雀子会到你桌上来啄食",与"在星光下听水声,听近村晚钟声,听河畔倦牛刍草声",就是两组排语。第二段里有"在清晨,在傍晚",与"有时读书,有时看水,有时仰卧着

看天空的行云,有时反仆着搂抱大地的温软"两组。第四段里有"那多不费劲,多美!"与"她们那敏捷,那闲暇,那轻盈"两组。以下几段里还有很多,也不须逐一指出。人对于某事物有热烈深切的感触的时候,往往会一而再,再而三地申说。所以文字里使用着排语,足以表示出热情。这样再三申说当然是严谨与平板的反面,所以又足以表示出活泼。读者读了这种排语,自会引起一种感觉:仿佛一面经作者尽兴指点,一面听作者娓娓谈说。试看第八段里"啊,那是新来的画眉在那边凋不尽的青枝上试它的新声!啊,这是第一朵小雪球花挣出了半冻的地面!啊,这不是新来的潮润沾上了寂寞的柳条?"那一组,读者读了,不是仿佛觉得自己也置身其境,一同在那里听画眉的新声,一同在那里发见第一朵的小雪球花,一同在那里看新来的潮润沾上了寂寞的柳条吗?——这一节是说作者使用排语,是构成他那热情的活泼的笔调的一个因素。

本篇里出现了许多"你"字,这也会立刻注意到。"你"是谁?无论谁读到这篇文字,作为这篇文字的读者,这个"你"就是他。再推广开来说,这个"你"也就是作者自己,也就是"我"。为什么指称着读者,"你"呀"你"地叙述呢?为什么分身为二,把自己也称为"你"呢?一般文字原是认读者作对象的,提起笔来写文字,就好比面对着读者说话,虽不用"你"字,实则随处有"你"含在里头。现在明用"你"字,就见得格外亲切,仿佛作者与读者之间有着亲密的友谊,向来是"尔汝相称"的。以上是对于前一个问题的解答。这篇文字所写的原是作者自己在康桥的经验,但作者不想专有那经验,他拿来贡献给读者,于是在某一些地方用"你"

字换去了"我"字。这使读者读了更觉得欢喜高兴,禁不住凝神想道: "如果身在康桥,这一份受用完全是我的呀!"以上是对于后一个问题的解答。像这样使用"你"字,并不是作者故意使花巧,语言中原来有这种习惯的。作者适当应用这种习惯,也是构成他那热情的活泼的笔调的一个因素。

第三个因素可以说的是:他多从感觉印象上着笔。那些感 觉印象曾经深深地打动他,他就把它们照样写出来,笔调之中 自然含着许多情趣,见得活泼生动了。譬如第一段里的"花果 掉入茶杯""小雀子到桌上来啄食",这是个包含着视觉、听 觉、触觉、味觉、嗅觉的复杂印象。若不是那果子园花树果树 多, 花果怎么会掉入茶杯呢? 若不是那地方"鱼鸟忘机", 小 雀子怎么敢到桌上来啄食呢?可见那里真是个花木繁茂、鱼鸟 忘机的去处,真是个怡情适性、大可心醉的去处。但是作者不 用这一套平板的说明,他只把"花果掉入茶杯""小雀子到桌 上来啄食"写出来,这不但报告了实况,并且带出了他当时被 感动的心情。读者读到这里,也就得到个情趣丰足的印象,与 读那平板的说明完全两样。又如第三段里的"不出声的皱 眉",这是个视觉印象。看见"不轻易开口笑人的"人在那里 "不出声的皱眉",将怎样地窘急与羞愧呢?本已是"东颠西 撞的狼狈",又看见有人在那里"不出声的皱眉",更将狼狈 到何等程度呢? 这些意思是可想而知的, 作者都不写, 他只写 "不出声的皱眉"那个印象。就凭这六个字,作者当时窘急羞 愧的狼狈情形如在目前了。此外写感觉印象的地方还有很多, 不再提出来说。总之, 作者多从心理方面着笔, 又是构成他那 热情的活泼的笔调的一个因素。

上一节说的是外界事物给与作者印象很深的,作者就把它 照样写出来。还有一种是事物本身本来没有某种情意或动作, 但作者情绪上感觉上好像它有,就把那种情意或动作归给它。 这样的写法,事物便蒙上了作者的情绪与感觉的色彩,写事物 也就是写心情,"心"与"物"混成一片,当然与严谨地客观 地叙述事物不相同了。本篇用这样写法的地方也不少。如第一 段的末一句,"大自然的优美宁静,调谐在这星光与波光的默 契中,不期然的淹入了你的性灵"。星光与波光并没有性灵, 怎么会像"相对忘言"的两个朋友那样"默契"呢?"大自然 的优美宁静"又不是江水河水,"性灵"又不是田地城镇,那 "优美宁静"怎么会"淹入""性灵"呢?原来这都是作者当 时的感觉,这感觉又从作者当时闲适、舒快到近于神秘的情绪 而来。依他当时的情绪,好像星光与波光静静无声,互相照 映,其间自有一种"默契":又好像"优美宁静"是充满在字 宙间的大水,没有一处不淹到,连他的性灵也被"淹入"了: 这样,他就用了"默契"与"淹入"两个词。又如第八段里的 "啊,这是第一朵小雪球花挣出了半冻的地面!"小雪球花只 是应着自然的节候,顺着本有的生机,开出来罢了,它何尝 "挣"?原来这也是作者的感觉,这感觉又从他那爱活动爱奋 斗的性情而来。他在半冻的地面看见了第一朵的小雪球花,他 想象它也是爱活动爱奋斗的:它要挣扎出来,一定经历了许多 艰难辛苦: 但结果竟被它挣扎出来了, 那又是何等的成功, 何 等的欢喜。他下一个"挣"字,差不多分享了小雪球花那一份 成功与欢喜了。此外如说"鱼群的唼喋声在你的耳边'挑 逗'"[5],花草在泥土里渐次"苏醒"[8],克罗克斯是"爱

热闹的",蒲公英与雏菊是"耐辛苦的"[10],都是这种写法。这又是构成他那热情的活泼的笔调的一个因素。

本篇的笔调是热情的活泼的,前面说过了。若用图画来 比,它的彩色是浓重的。画有白描,有淡彩,有丹碧浓鲜的设 色:本篇就好比末了一种,它绝不是白描和淡彩。这浓重又是 怎样构成的呢?第一,由于使用排语。使用排语正如画画时候 一笔一笔地加浓。第二,由于多写感觉印象。感觉印象多,犹 如画面上布满了景物,少有空白处所,自然见得浓重。第三, 由于多用文言里的形容词与副词,就是所谓"词藻"。如用 "葱翠"来形容"草坪",用"恣蔓"(应作"滋蔓")来形 容"草丛"[2],用"婆娑"来形容"大木",用"盘错"来形 容"根柢"[7],用"娉婷"来形容"尖阁",用"妩媚"来形 容"康河"[9],如说裙裾"悠悠"的飘着[4],说经验"栩 栩"的留着[12],这些词藻都是红绿青黄的颜料,把这篇文字 涂成浓重的一幅。白话文里使用文言的词藻, 原有讨论余地, **且留在后面说。这里只说仅就文言而论,少用词藻就见得清** 淡, 多用词藻就见得绚烂; 现在把文言的词藻用入白话文, 彩 色当然见得浓重了。

然而本篇里也有用白描法的,可以举出两处说。一处是第三段末了叙述"租船再试"时候的情景。那老船家说: "先生,这撑船费劲,天热累人,还是拿个薄皮舟溜溜吧!"这个话多么朴素,然而那老船家又像殷勤又像瞧不起人的心情,已经完全描出。以下作者说"我哪里肯听话,长篙子一点就把船撑了开去",用个"一点"与"就",作者当时急于"再试"

与不爱听老船家噜苏的心情,以及当时活动的姿态,就在这上头传出来了。又一处是第四段叙述"专家的女郎"撑船出桥洞时候的姿态。那长竿"竟像没分量的","往波心里一点",只是"轻轻的,不经心的",在有过撑船经验可是不曾学会撑船的作者看来,是多么可以羡慕呢?"船身便波的转出了桥影,翠条鱼似的向前滑了去",那轻巧敏捷与"把河身一段段的腰斩了去"是何等显明的对照呢?以上两处也是写的感觉印象,可是读起来并不觉得浓艳,这里头该有个缘故。原来这两处只像平常谈话一样,不用什么词藻,也不用什么特殊语调,可是对于当时的印象,把捉得住,又表现得出,所以成为两节白描的好文字。

阅读叙述文字,不能没有时间观念。那事件是什么时候发生的呢?那景物是什么时候显现在作者眼前的呢?这些都得辨清楚。如果不辨清楚,就摸不清全篇的头绪。现在就本篇说,读者须得问:这里所写的康桥,是作者某一天某一回所接触的不是?要回答这问题,于是逐段看下去。第一段里说的果子园里的情景与星光下的经验,不是限于某一天的;第三段里说的自己撑船,第四段里说的看人家撑船,也不是限于某一天的。第九段说的朝景,可不是某一回的朝景;第十段说的花信,可不是某一回的花信;第十一段说的野游,可也不是某一回的野游。全篇之中,只有第十二段里说的三幅"画图似的经验"是属于某一回的,都特地用"有一次"来点醒,虽然没有说明是何年何月何

日。如果把叙述某一天某一回的经验称为"专叙",那么叙述不限于某一天某一回的经验便是"泛叙"。作者对于所写的事物太熟悉了,接触的机会不止一次两次,也分不清某一种经验是某一天某一回的了,只觉得种种经验各自累积起来,成为许多浓密的团结;那自然只有不限定时间,采用"泛叙"的方法。本篇的情形就是这样。如果是一个短期旅行的游客,到康桥地方匆匆地游览一周,提起笔来写游记,他就不得不用"专叙"的方法,单把他游览那一天的经验叙述下来了。除了这个,他还有什么可以叙述的呢?"专叙"的时候,常常用"某月某日""……的时候""……之后"一类时间副语,来点醒以下所说的事件、景物或经验所属的时间。

本篇里也有用这一类时间副语的地方,如"不服输跑去租船再试的时候"[3],"在礼拜天"[4],"在初夏阳光渐暖时"[5],"在康桥时","在夕阳西晒时"[12]。但在"不服输跑去租船再试的时候"前面加上个"每回",在"在夕阳西晒时"前面加上个"常常",这就成为"泛叙"了。此外三语,只要辨别上下文的语气,便知道也不是"专叙"。"在礼拜天"一语是用"尤其"承接着前面"你站在桥上去看人家撑"一语的;而"你站在桥上去看人家撑"是假设语气,"在初夏阳光渐暖时,你去买一只小船"也是假设语气,两语里都含得有"如果""假使"的意思:假设语气当然不会是"专叙"。至于"在康桥时"一语占着一春的时间,下面的"没马骑,没轿子坐,却也有我的风流",又是经常的情形,所以也只是"泛叙"而不是"专叙"。

阅读叙述文字,又不能没有空间观念。作者叙述那事件那 景物,是不是站定在一个观点上的呢?如果站定在一个观点 上, 那所写的只是这个观点上所能观察到的一切; 观点如有转 换,文字中一定先行交代明白,然后再写新观点上所能观察到 的一切。如果不站定在什么观点上,那就比较自由,只凭记忆 逐项逐项地叙述出来, 更不管它们是从哪一个观点上观察到 的。本篇就时间方面说既是"泛叙",那么所写康桥的种种, 当然不会是站定在什么观点上观察到的了。原来它写的是情绪 中的康桥, 而不是眼界中的康桥。但这是就本篇大体说。若在 非表明空间关系不可的地方,虽说是"泛叙",也不得不站定 一个观点来写。如第二段里的"对岸草场上……匀匀的长着长 条的水草", 第九段里的"康桥只是一带茂林……有佳荫处有 村舍",都是登高远望的景;第四段里的"有几个专家女 郎……翠条鱼似的向前滑了去"是桥上眺望的景;如果不是登 高,不在桥上,所见也就两样;这便有了空间关系,须得站定 一个观点来写。以上三节写景文字之前,第二段里有"从校友 居的楼上望去"一语,第九段里有"从那土阜上望去"一语, 第四段里有"站在桥上看人家撑"一语,都是用来表示站定的 观点的。又如第九段的开头, 叙述春朝游行时候所见的景色: "静极了……点缀这周遭的沉默"是大道上的景, "头顶是交 枝的榆荫, 透露着漠楞楞的曙色"是林子里的景, "当前是平 坦的原野……尖尖的黑影是近村的教寺"是林子外的景;大道 上, 林子里, 林子外, 景色不一, 这便有了空间关系, 不得不 站定一个观点又转换一个观点来写。

这一节最初的观点原在大道上,有"顺着这大道走去"一语可以证明;以下用"走到尽头,再转入林子里的小径"两语,就把观点转换到林子里去了;以下用"走尽这林子"一语,又把观点转换到林子外去了。至于第十二段里的三幅"画图似的经验",就时间方面说既是"专叙",自然得叙明当时站定的观点。"我赶到一个地方""正冲着一条宽广的大道""临着一大片望不到头的草原"三语,都是用来表示当时站定的观点的。若是匆匆游览过后写一篇"专叙"的游记,站定观点与转换观点的叙述就不会这么少了。

现在再把本篇值得注意值得体会的地方逐一提出来说一说(前面已经说过了的,就不再说了)。

第一段叙康河,分上游下游来说,原是最平常的方式,地理教本所常用的。可是叙上游就说到那个果子园,用复杂的感觉印象来描写那里的丰美与安静,把康桥的佳胜突然涌现在读者面前,这就不平常了。叙下游只说它是"春夏间竞舟的场所",以下便说到上下河分界处的那个坝筑,说到星光之下在那个坝筑旁边听各种声音的神秘经验,这也不平常。作者并不是写地理书,他要写的是他情绪中的康桥:读者只要读这第一段,就可以感觉到了。

第三段开头说明三种船,把撑篙船排在最后,是有意的,用来引起下面的自己撑船。说明三种船的部分,文字是静的;过渡到自己撑船,文字就是动的了。试看"把船身横住在河

中,东颠西撞的狼狈",旁观的英国人在那里"不出声的皱眉",河中悠闲的秩序"给捣乱了",以至"租船再试",经老船家劝告,不肯听话,"把船撑了开去",哪一处不是活生生的动态?不说英国人在旁边"不出声的皱眉",而说"小心他们不出声的皱眉",可见因他们"皱眉"而更显得"狼狈",那经验正不止一次两次了。不说船还是横着前进,而说"还是把河身一段段的腰斩了去",这是用更具体的说法,把"横着前进"化成个更具体的视觉印象。

第四段里"穿一身缟素衣服……帽影在水草间颤动"是对于"专家的女郎"的形容语(形容语不妨去掉,这里如果去掉这形容语,就成"有几个专家的女郎,你看她们……")。说衣服又说到裙裾的飘扬,说帽子又说到帽影的颤动,这是加工描绘。描绘的结果,使读者觉得但看这四语,便是一幅鲜明的生动的图画。本段末一句里的"敏捷""闲暇""轻盈"是作者主观的批评,但与前面所叙的姿态都有照应。如果再来一个"美丽",那就没有照应了,因为前面只叙那几个女郎撑船时候的动态,并没有叙她们的面貌与身材怎样美丽。

第五段末一语里的"水底翻的音乐",指在河上开话匣子而言。话匣子所奏的音乐,声音在河面发生回响,再传播开来,这便是"水底翻的音乐"。听这种音乐,物理上既与平时开话匣子不同,环境上、心情上也全不一样,所以在少年们的感觉中,这种音乐是"描写梦意与春光"的。

第六、七两段可以说是插入本篇的一篇议论文,它的题目是"人不要完全遗忘自然"。第六段先说"住惯城市的人"的

通常情形,分两点,一点是不关心"季候的变迁",又一点是 抱怨生活,不"承认做人是快乐"。对于前一点,用具体的说 法。仅仅从叶子的长落、炉子的装卸、衣服的更换,知道"季 候的变迁",足见那关心真是有限得很了。"星星""花草" "风云"环绕在周围,可是一样也不去理睬,足见对于自然全 没交涉了。于是第七段说一般人所以有这种情形,由于"忘 本"。人的"本"是什么呢?"人是自然的产儿",人从大自 然取得生命,这说明了人的"本"是自然。花草离不开泥土, 鱼离不开水,大木的根柢深入无尽藏的地里,这些都是比况, 比况人绝不能离开了大自然而生活,也得像大木一样,把生命 的根柢深入大自然里。然后归结到作者所提出的意见: "只 要'不完全遗忘自然'一张轻淡的药方,我们的病象就有缓和 的希望"。本篇是抒情的叙述文字,如果插入一小篇严格的议 论文(就是说完全用抽象的说法,由演绎、归纳、类推等方法 而达到结论的议论文),那是很不相称的。现在这两段多用具 体的说法, 语调自由活泼, 又与纯理智的说理文字不同, 所以 插在中间与各段一致,并不觉得不调和。

第八段末了三句,开头都用了惊叹词"啊",以下指点用"那是""这是""这不是",值得细辨。画眉的新声比较远,小雪球花与柳条近在面前,"那"与"这"表明实际上的远近之分,这是一。"那"与"这"不重复,用了两个"是"来一个"不是",又见得有变换,这是二。这样三句连在一起读,自然引起一种感觉,仿佛春信是四面袭来,不可抵御的了,这是三。

第九段里叙到"尖尖的是近村的教寺",以下接一句"听,那晓钟和缓的清音!"教谁听呢?也可以说教自己听,也可以说教读者听。但是在写文字的时候,作者并不正在望见那教寺的"尖尖的黑影",至于读者读这篇文字,是不拘于什么地点什么时间的,怎么能教自己听又教读者听呢?原来这是排除了空间与时间观念的说法。说起近村的教寺,仿佛钟声已经在那里送过来了,于是向自己并向读者提示道:"听,那晓钟和缓的清音!"前面提及的第八段末了三句,情形也正相同。说起春信,仿佛春信就从四面袭来了,于是一边指点,一边提示,说出这么三句来。

又,本段里用"朝来人们的祈祷参差的翳入了天听"譬喻炊烟"渐渐的上腾,渐渐的不见",这是用听觉印象表现视觉印象。朝来有许多的人作祈祷,想象他们的祈祷声音一一上达上帝的听官,正与炊烟上腾而没入天际相似,于是来了这错综的印象。以下连用三个"顷刻间",把时间说得极急促,表示初晓景色的刻刻变换。末了两句,"胜利的晴空"与"快活的灵魂"呼唤着"春!"互相应答,把清早寻春的人的欢喜心情完全表达出来。若说"春来了",或是"这已经是春天了",反而见得累赘失神。当时只有一个浑然的感觉"春!"可已,而感得欢喜的就在这个浑然的感觉,所以单说"春!"字是最完足的了。两个"春!"字的位置也可以注意。如果放在"私语"与"回响"之后,说话的力量就侧重在"胜利的晴空"与"快活的灵魂"。现在放在前面,随后解释一个是"晴空"的"私语",一个是"灵魂"的"回响",力量就侧重在"春!"的那一声呼唤方面了。本段叙述了春朝的晴色,归结

到"春!"这个浑然的感觉无所不在,自然该把力量侧重在"春!"的那一声呼唤方面才对。

第十段专说"伺候着河上的风光",也就是探河上的春信。明说"关心"的若干里固然是春信所在,"小雪球"与"铃兰与香草"也是报告春消息的使者。以下列举"莲馨""石水仙""克罗克斯""蒲公英与雏菊",可是没有说那些花儿怎么样,只用一个"破折号"便接说"这时候",表示提起那些花儿,意念立刻想到那些花儿开放的时候。那些花儿开放了,此外还有没有提到的许多花儿也开放了,那春信还待你去"探"吗?所以说"更不烦殷勤问讯"。

第十一段开头的"瑰丽的春光!"与"可爱的路政!"是两句赞叹句,形式上没说明"春光"与"路政"怎样,好像都不成一句话。其实是说明了的,只要倒转来,就是"春光瑰丽"与"路政可爱",不过成为寻常的表明句了。赞叹句自有这样的一种形式,如"伟大的时代!""好漂亮的人物!"都是口头常常说的。以下说骑着自转车出游,连用五个"你如爱",传出了眉飞色舞、津津乐道的神情。这里把"花""鸟"说在前,把"儿童""人情""酒"说在后,一种解说是:"花""鸟"是自然,亲近"儿童"接受"人情"是人事,而"酒"又是从"饱餐"与"尝新"联想起来的。但是还可以有一种解说:说"花""鸟""儿童"的话短,说"人情"与"酒"的话长,短的在前,长的在后,正是语言的自然。试把长句调在前面,吟诵起来,读到后面的短句,就会觉

得气势不顺了。本段里的"每'望'"等于说"每家酒店"。 "望"是"望子",酒店的市招。

第十二段作者引陆放翁的一联诗句,有记错的地方。现在 把全首抄在这里: "醉眼朦胧万事空,今年痛饮瀼西东。偶呼 快马迎新月, 却上轻舆御晚风。行路八千常是客, 丈夫五十未 称翁。乱山缺处如横线,遥指孤城翠霭中。"题目是"醉中到 白崖而归"。诗中有"痛饮瀼西东"的话,该是放翁通判夔州 的时候作的。所以作者说"这是做地方官的风流"。同段叙述 三幅"图画似的经验",哪个在前,哪个在后,本来可以随 便。现在排成这样形式,也为要先短后长。并且,前两个经验 是说清楚的,后一个却没有说清楚,也得把它放在最后才顺。 再看第二个经验的叙述,作者为什么会"感着神异性的压 迫","对着这冉冉渐翳的金光""跪下"呢?原来这是由于 对"伟大""庄严"的一种虔敬情绪。"一条大路,一群生 物",背后"放射着万缕的金辉",从一群生物在大路上走, 联想到一切生物在生命的大路上走; 从太阳放射万缕金辉, 联 想到赋与生命支配生命的"宇宙的力";这就觉得眼前景物便 是宇宙的"伟大""庄严"的具体表现,不由得虔敬地"跪 下"了。再说第三个经验,"这草田变成了"什么呢?读者没 有作者的经验, 当然无从猜测, 但可以说定, 那也是带着"神 异性"的。不然,作者为什么说"说来你们也是不信的"呢?

末一段若即若离地回顾第一段的"星光",作为结束。若 是终止在第十二段,话便没有说完,这是很容易辨明的。 本篇是白话文,但参用了许多文言的字眼。除了前面所举文言的词藻外,如"裙裾""唼喋""睥睨""闲步""清荫""美草""巧啭"等,都是文言的字眼。白话文里用入文言的字眼,与文言用入白话的字眼一样,没有什么可以不可以的问题,只有适当不适当,或是说,效果好不好的问题。要讨论这个问题,可以从理想的白话文该是怎样的想起。

白话文依据着白话,是谁都知道的。既说依据着白话,是 不是口头用什么字眼,口头怎样说法就怎样写法呢?那可不一 定。如果一个人口头说话一向是非常精密的,自然不妨完全依 据着他的说话写他的白话文。但一般人的说话往往是不很精密 的,有时字眼用得不切当,有时语句没有说完全,有时翻来覆 去,说了再说,无非这一点意思。这样的说话,在口头说着的 时候,因为有发言的声调、面目与身体的表情等帮助,仍可以 使听话的对方理会, 收到说话的效果。可是, 照样写到纸面上 去,发言的声调、面目与身体的表情等帮助就没有了,所凭借 的只是纸面上的文字; 那时候能不能也使阅读文字的对方理 会,收到作文的效果,是不能断定的。所以在写白话文的时 候,对于说话,不得不作一番洗炼的功夫。洗是洗濯的洗,就 是把说话里的一些渣滓洗去。 炼是炼铜炼钢的炼,就是把说话 炼得比平常说话精粹。渣滓洗去了,炼得比平常说话精粹了, 然而还是说话(这就是说,一些字眼还是口头的字眼,一些语 调还是口头的语调,不然,写下来就不成其为白话文了):依 据这种说话写下来的,才是理想的白话文。

文字写在纸面,原是教人看的,看是视觉方面的事情。然而一个人接触一篇文字,实在不只是视觉方面的事情。他还要出声或不出声地念下去,同时听自己出声或不出声地念。所以"阅""读"两个字是连在一起拆不开的。现在就阅读白话文说,读者念与听所依据的标准是白话,必须文字中所用的字眼与语调都是白话的,他才觉得顺适调和,起一种快感。不然,好像看见一个人穿了不称他的年龄、体态、身份的服装一样,虽未必就见得这个人不足取,但对于他那身服装,至少要起不快之感。而不快之感是会减少读者与作品的亲和力的,也就是说,会减少作品的效果的。

把以上两节话综合起来,就是:白话文虽得把白话洗炼,可是经过了洗炼的必须仍是白话;这样,就体例说是纯粹,就效果说,可以引起读者念与听的时候的快感。反过来说,如果白话文里有了非白话的(就是口头没有这样说法的)成分,这就体例说是不纯粹,就效果说,将引起读者念与听的时候的不快之感。到这里,可以解答前面所提出的问题了。白话文里用入文言的字眼,实在是不很适当的足以减少效果的办法。那么,本篇作者为什么在本篇里参用许多文言的字眼呢?这由于作者文言的教养素深,而又没有要写纯粹的白话文的自觉,不知不觉之间,就把许多文言字眼用进去了。教他另用一些白话的字眼来调换文言的字眼,他未必不可能,他只是没有想到要不要调换。

本篇里不单是字眼,就是语调也是非白话的,如第九段里的"想象那一流清浅"与第十段里的"更不烦殷勤问讯"两语

便是。这两语都是词曲的调子,如果用在词曲里,是很调和的;现在用在白话文里,就不调和了。"想象那一流清浅",这样的说法,白话里是绝没有的。"更不烦殷勤问讯"之下,白话里必得有个"了"字。作者把词曲的调子用入白话文,原由如前面所说,也只是个不自觉。这种情形,不只本篇有,初期白话文差不多都有;因为一般作者文言的教养素深,而又没有要写纯粹的白话文的自觉,大都与本篇作者相同。但是,理想的白话文是纯粹的,现在与将来的白话文的写作是要把写得纯粹作目标的,必须知道这两点,才可以阅读初期白话文而不受初期白话文这方面的影响。

或者有人要问:现在国文课里,文言也要读,这就有了文言的教养;既然有了文言的教养,写起白话文来,自然而然会有文言成分从笔头溜出来,像本篇作者一样。怎样才可以检出并排除这些文言成分,使白话文纯粹呢?这是有办法的,只要把握住一个标准,就是"上口不上口"。一些字眼与语调,凡是上口的,说话中间有这样说法的,都可以写进白话文,都不至于破坏白话文的纯粹。如果是不上口的,说话中间没有这样说法的(这里并不指杜撰的字眼与不合语文法的话句而言),那便是文言成分,不宜用入纯粹的白话文。譬如约朋友出去散步,绝不会说"我们一同去闲步一回"。走到一处地方,头上是新鲜的树荫,脚下是可爱的草地,也绝不会说"这里头上有清荫,脚下有美草"。可见"闲步""清荫""美草"是不上口的。又如"你只能循着那锦带似的林木想象那一流清浅"一语,在口头说起来,大概是"你只能沿着那锦带似的林木想象那清浅的河流"。可见"想象那一流清浅"是不上口的。只要

把握住"上口不上口"这个标准,即使偶而有文言成分从笔头溜出来,也不难检出了。

到这里,还可以进一步说。譬如董仲舒有句话道:"正其谊不谋其利,明其道不计其功。"这明明是文言的语调。可是,"从前董仲舒有句话道:'正其谊不谋其利,明其道不计其功。'"这样的说法却是口头常有的;口头常有就是上口,上口就不妨照样写入白话文。又如"知其不可而为之"一语出于《论语》,语调也明明是文言的。可是,"某人作某事是知其不可而为之"。这样的说法,却是口头常有的;口头常有就是上口,上口就不妨照样写入白话文。前一例里的"正其谊不谋其利,明其道不计其功"所以上口,因为说话说到这里,不得不引用原文。后一例里的"知其不可而为之"所以上口,因为说话本来有这么一个法则,有时可以引用成语。在"引用"这一个条件之下,口头说话既不排斥文言成分,纯粹的白话文当然可以容纳文言成分了。这与前一节话并不违背;前一节话原是这样说的:凡是上口的,说话中间有这样说法的,都可以写进白话文,都不至于破坏白话文的纯粹。

现在再就字眼说。如《易经》里的"否"与"泰"两个字,表示两个观念,平常说话是绝不用的,当然是文言字眼。可是经学或者哲学教师解释这两个观念的时候,口头不能不说"这样就是否"与"这样就是泰"的话;他也许还要说"经过了否的阶段,就来到泰的阶段"。在这些语句里,"否"与"泰"两个字上口了:就把这些语句写入白话文,那白话文还

是纯粹的。试看这两个字怎么会上口的呢?原来与前面所说一样,也是由于"引用"。

在小说或戏剧的对话里,如果适当地引用一些文言成分,不但没有妨碍,并且可以收到积极的效果。如鲁迅的小说《孔乙己》里,叙述孔乙己在喝酒时候,把作为酒菜的茴香豆给围住他的孩子吃,一人一颗。孩子吃完了一颗,还想吃第二颗,眼睛都望着碟子。孔乙己就着急说: "不多了,我已经不多了。"又看一看豆,自己摇头说: "不多不多!多乎哉?不多也。"这里的"多乎哉?不多也"是从《论语》的"君子多乎哉?不多也"引用来的。从这两句的引用,可以使读者读了宛如听见了孔乙己的口吻,因而想到他原来是这么一个读过几句书,半通不通,却爱随便胡诌的家伙:这就是所谓积极的效果。然而这两句所以能放在孔乙己的对话里,也因为事实上确然有一种人爱把书句放在口头乱说的,故而与"上口"的标准并无不合,这节对话还是纯粹的白话文。

以上对于纯粹的白话文说得很多,无非希望现在与将来的白话文的写作要把写得纯粹作目标的意思。以下再回到本篇来说。

本篇里有少数字句是不很妥适的。如第一段里"倦牛刍草声"的"刍"字,是个文言字眼且不必说;即就文言说,或作割草的意思,如"刍荛",或作饲养牲畜的意思,如"刍豢",却没有作嚼草的意思的。这里就上下文看,作牛在那里嚼草的意思,是用错的。又如第二段里"尾鬃的扫拂"的"扫拂"两字,分开来都是口头常用的字眼,合起来就不顺口了。

这里所以要用"扫拂"两字,原来因为说"尾鬃的扫"或"尾鬃的拂"都收不住,非用一个复音节语不可。但"扫拂"并不是一个口头习用的复音节语,作者却没有注意到这一层。同段里又有"反仆"两字,"仆"原是个文言字眼,口头说起来就是"跌倒"。跌倒并没有规定的形式,无所谓"正",也无所谓"反"。现在说"反仆",与上一语的"仰卧"相对,表示胸腹着地、背心向天的意思,这是错误的。

第七段里"入世深似一天,离自然远似一天"两语,是可 以讨论的。这两语表示"入世深"与"离自然远"的程度同时 并进,但按照口头的语调,应说"入世一天深似一天,离自然 一天远似一天"。若照这样说,每一语里在前的"一天"指在 后的一天,在后的"一天"指在后的一天之前的一天;用个 "似"字,表示前后两天程度的比较,"深似"就是"深 过", "远似"就是"远过", 若写文言, 就是"深于""远 于"。现在每一语里既然只用一个"一天",那就无所谓前后 两天程度的比较,"似"字显然是多余的。去掉"似"字, "作入世深一天,离自然远一天",便妥适了。同段里的"有 幸福是永远不离母亲抚育的孩子,有健康是永远接近自然的人 们"两语,"福"字"康"字之下都省掉一个不应该省的 "的"字。大概在这样的句式里, "是"字近于"等于",表 示在前的什么等于在后的什么。"的"就是"的人",用了 "的"字, "有幸福"与"有健康"才有属主, 属主才可以与 下面的"孩子"与"人们"相等。若照原文不用"的"字,那 么, "有幸福"与"有健康"是"事", "孩子"与"人们" 是"人","事"怎么能与"人"相等呢?

文言字眼"翳"字,在本篇里用了两次,都用得不妥适。 "翳"是遮蔽的意思。说"仿佛是朝来人们的祈祷参差的遮蔽 入天听"[9],是讲不通的;说"对着这冉冉渐遮蔽的金光" [12],同样地讲不通。原来遮蔽这个动作是及物的,说遮蔽必 然有被遮蔽的东西。现在并没有被遮蔽的东西,而把遮蔽这个 动作归到"祈祷"与"金光"自身,当然讲不通了。如果说 "没入了天听"或者"送入了天听",说"冉冉渐消的金光" 或者"冉冉渐隐的金光",便讲得通了;因为"没""送" "消""隐"等动作都是不及物的,本该归到"祈祷"与"金 光"自身的。

第十一段里指称"愉快"作"一个",照通常说法,应该是"一种"。"愉快""哀悲""道德""智慧"一类抽象事物,是没有个体的,没有个体,所以不能用个体单位的"个"字。这些事物却是有种类可分的,有种类可分,所以可以用种类单位的"种"字。现在人说话与写白话文,对于这种单位名称,有随便使用的倾向,这是不妥当的,应该留意。

阅读一篇文字,一味赞美,处处替作者辩护,这种态度是不对的。至于吹毛求疵,硬要挑剔,也同样地不对。文字如有长处,必须看出它的长处在哪里;文字如有缺点,又必须看出它的缺点在哪里:这才是正当的态度。唯有抱着这样正当的态度,多读一篇才会收到多读一篇的益处。

谈新诗 (第五段节录)

胡适

- [1]有许多人曾问我作新诗的方法,我说,作新诗的方法根本上就是作一切诗的方法;新诗除了"诗体的解放"一项之外,别无他种特别的作法。
- [2]这话说得太拢统了。听的人自然又问,那么作一切诗的 方法究竟是怎样呢?
- [3]我说,诗须用具体的作法,不可用抽象的说法。凡是好诗,都是具体的;愈偏向具体的,愈有诗意诗味。凡是好诗,都能使我们脑子里发生一种——或许多种——明显逼人的影像。这便是诗的具体性。
- [4]李义山诗"历览前贤国与家,成由勤俭败(破)由奢",这不成诗。为什么呢?因为他用的是几个抽象的名词,不能引起什么明了浓丽的影像。
 - [5]"绿垂风折笋,红绽雨肥梅"是诗。"芹泥垂(随)
- 燕嘴, 蕊粉上蜂须"是诗。"四更山吐月, 残夜水明楼" 是诗。为什么呢? 因为他们都能引起鲜明扑人的影像。
- [6] "五月榴花照眼明"是何等具体的写法! "鸡声茅店月,人迹板桥霜"是何等具体的写法! "枯藤老树昏鸦,小桥

流水人家,古道西风瘦马,夕阳西下,——断肠人在天涯!" 这首小曲里有十个影像,连成一串,并作一片萧瑟的空气,这 是何等具体的写法!

[7]以上举的例都是眼睛里的影像。还有引起听官里的明了感觉的。例如上文引的(苏东坡送弹琵琶的词)"呢呢儿女语,灯火夜微明,恩冤尔汝来去,弹指泪和声",是何等具体的写法!

[8]还有能引起读者浑身的感觉的。例如姜白石词,"暝入西山,渐唤我一叶夷犹乘兴。"这里面"一叶夷犹"四个双声字,读的时候使我们觉得身在小舟里,在镜平的湖水上荡来荡去。这是何等具体的写法!

[9]再进一步说,凡是抽象的材料,格外应该用具体的写法。看《诗经》的《伐檀》:

坎坎伐檀兮, 置之河之干兮,

河水清目涟漪, ——

不稼不穑,胡取禾三百廛兮!

不狩不猎, 胡瞻尔庭有悬貆兮!

社会不平等是一个抽象的题目,你看他却用如此具体的写法。

- [10]又如杜甫的《石壕吏》,写一天晚上一个远行客人在一个人家寄宿,偷听得一个捉差的公人同一个老太婆的谈话。寥寥一百二十个字,把那个时代的征兵制度、战祸、民生痛苦,种种抽象的材料,都一齐描写出来了。这是何等具体的写法!
- [11] 再看白乐天的《新乐府》那几篇好的,如《折臂翁》《卖炭翁》《上阳宫人》都是具体的写法。那几篇抽象的议论,如《七德舞》《司天台》《采诗官》——便不成诗了。
 - [12]旧诗如此,新诗也如此。
- [13] 现在报上登的许多新体诗,很多不满人意的。我仔细研究起来,那些不满人意的诗犯的都是一个大毛病——抽象的题目用抽象的写法。
- [14] 那些我不认得的诗人作的诗,我不便乱批评。我且举一个朋友的诗做例。傅斯年君在《新潮》四号里作了一篇散文,叫作《一段疯话》,结尾两行说道: "我们最当敬重的是疯子,最当亲爱的是孩子。疯子是我们的老师,孩子是我们的朋友。我们带着孩子,跟着疯子走,走向光明去。"有一个人在北京《晨报》里投稿,说傅君最后的十六个字是诗不是文。后来《新潮》五号里傅君有一首《前倨后恭》的诗——一首很长的诗。我看了说,这是文,不是诗。
- [15]何以前面的文是诗,后面的诗反是文呢?因为前面那十六个字是具体的写法,后面的长诗是抽象的题目用抽象的写

法。我且抄那诗中的一段,就可明白了:

倨也不由他, 恭也不由他! ——

你还赧他。

向你倨,你也不削一块肉,向你恭,你也不长一块 肉。

况且终竟他要向你变的, 理他呢!

这种抽象的议论是不会成为好诗的。

[16] 再举一个例。《新青年》六卷四号里面沈尹默君的两首诗。一首是《赤裸裸》:

人到世间来,本来是赤裸裸,

本来没污浊,却被衣服重重的裹着,这是为什么?

难道清白的身不好见人吗?那污浊的,裹着衣服,就 算免了耻辱吗?

他本想用具体的比喻来攻击那些作伪的礼教,不料结果还 是一篇抽象的议论,故不成为好诗。还有一首《生机》:

刮了两日风,又下了几阵雪。

山桃虽是开着却冻坏了夹竹桃的叶。

地上的嫩红芽, 更僵了发不出。

人人说天气这般冷,

草木的生机恐怕都被摧折;

谁知道那路旁的细柳条,

他们暗地里却一齐换了颜色!

这种乐观,是一个很抽象的题目,他却用最具体的写法, 故是一首好诗。

[17] 我们徽州俗话说人自己称赞自己的是"戏台里喝彩"。我这篇《谈新诗》,常引我自己的诗做例,也不知犯了多少次"戏台里喝彩"的毛病。现在且再犯一次,举我的《老鸦》做一个"抽象的题目用具体的写法"的例罢:

我大清早起,

站在人家屋角上哑哑的啼。

人家讨嫌我,

说我不吉利: ——

我不能呢呢喃喃讨人家的欢喜!

指导大概

本文(指《谈新诗》第五段,下同)是说明文。胡先生在 这一段文字里所要说明的是"作新诗的方法",其实也"就是 作一切诗的方法"[1]。新诗和旧诗以及词曲不同的地方只在诗 体上,只在"诗体的解放"上[1],根本的方法是一致的。胡先 生在本篇(指《谈新诗》全文,下同)第二段里说:"中国近 年的新诗运动可算得是一种'诗体的大解放'。因为有了这一 层诗体的解放, 所以丰富的材料、精密的观察、高深的理想、 复杂的感情,方才能跑到诗里去。"他又"用历史进化的眼光 来看中国诗的变迁",说"诗的进化没有一回不是跟着诗体的 进化来的"。他说从"三百篇"到现在诗体共经过四次解放: 骚赋是第一次, 五七言诗是第二次, 词曲是第三次, 新诗是第 四次。解放的结果是逐渐合于"语言之自然"。他在本篇第四 段里说新诗的音节是"和谐的自然音节"。又说,"诗的音节 全靠两个重要分子:一是语气的自然节奏:二是每句内部所用 字的自然和谐"。这第二个分子也就是"内部的组织——层 次、条理、排比、章法、句法"。本篇作于民国八年。这二十 多年来新诗的诗体也曾经过种种的尝试,但照现在的趋势看, 胡先生所谓"合语言之自然"同"和谐的自然音节"还是正确 的指路标:不讨详细的节目因时因人而异罢了。

作新诗的方法,乃至作一切诗的方法,积极的是"须要用具体的作法",消极的是"不可用抽象的说法"[3];但这里积极的和消极的只是一件事的两面儿,并不是各不相关的。可是怎样是"具体的作法"呢?从本文所举的例子看,似乎有三方面可说。一方面是引起明了的影像或感觉,一方面是从特殊的个别的事件暗示一般的情形,另一方面是用喻说理。本文所说

"明显逼人的影像"[3], "明了浓丽的影像"[4], "鲜明扑 人的影像"[5],都是"诗的具体性"[3];这些都是"眼睛里 起的影像"「7」。"还有引起听官里的明了感觉的"「7」,"还 有能引起读者浑身的感觉的",也该是"诗的具体性"。关于 "眼睛里起的影像",本文的例子都是写景的,或描写自然 的。这些多是直陈,显而易见。写人、写事便往往不能如此, 虽然有时也借重"眼睛里起的影像"。那儿需要曲达,曲达当 然要复杂些。"眼睛里起的影像"是文学的,也是诗的,一个 主要本源头。"听官里的感觉"和"浑身的感觉",在文学 里、诗里,到底是不常有的。胡先生有《什么是文学》一篇小 文,说文学有三要件:一是"明白清楚",叫作"懂得性", 二是"有力能动人",叫作"逼人性",三是"美",是前二 者"加起来自然发生的结果"。那文中所谓"明白清楚"和 "逼人", 当然不限于"眼睛里起的影像", 可还是从"眼睛 里起的影像"引伸出来的。"眼睛里起的影像"在文学里、在 诗里的重要性,由此可见一斑。

从引起明了的影像或感觉"再进一步说,凡是抽象的材料,格外应该用具体的写法"[9]。这儿"抽象的材料"是种种的情形或道理,"具体的写法"是种种的事件或比喻。从特殊见一般,用比喻说道理,都是曲达,比直接引起影像或感觉要复杂些,所以说是"再进一步"。文中又提出"抽象的题目"这名字。大概本文所谓"抽象的材料"有广狭二义;广义的"材料"包括着"题目",狭义的和"题目"对立着。就本文所举的例子说,"前倨后恭"[15],"作伪的礼教"、"乐观"[16],独行其是,不屈己从人(《老鸦》的"题目")

[17], 都是"抽象的题目"。还有"社会不平等"[9], 文中虽 也说是"抽象的题目",但就性质而论,实在和第十节里的唐 代征兵制度、战祸、民生痛苦是一类,该跟第十一节说到的白 乐天的《新乐府》里的种种都归在狭义的"抽象的材料"里。 从中国诗的传统看,写这种狭义的"抽象的材料"的多到数不 清的程度;但写"抽象的题目"的却不常见。全诗里有一两处 带到"抽象的题目"的并不缺少,如古诗十九首的"青青陵上 柏, 磊磊涧中石。人生天地间, 忽如远行客"。"四顾何茫 茫, 东风摇百草。所遇无故物, 焉得不速老!""去者日以 疏,生者日以亲。出郭门直视,但见丘与坟:古墓犁为田,松 柏摧为薪; 白杨多悲风,萧萧愁杀人。""生年不满百,常怀 千岁忧。"这些都是些"人生不常"的大道理,可只轻描淡写 的带过一笔, 戛然而止, 并不就道理本身确切的发挥下去。所 以全诗专写一个"抽象的题目"的也就稀有: 偶然有, 除了一 些些例外,也都是些迂腐的肤廓的议论,不能算"雅音"。可 是新诗,特别在初期,写"抽象的题目"的却一时甚嚣尘上。 胡先生便是提倡的一个人: 本文所举的新诗的例子, 可以作 证。这大概是从西洋诗的传统里来的。胡先生在《尝试集•自 序》里曾说过中国说理的诗极少,并引欧洲善于说理的大诗人 扑蒲等作榜样,可以作这句话的注脚。但是西洋诗似乎早已不 写这种"抽象的题目"了:中国的新诗也早已改了这种风气 了。

本篇举出新诗的好处,也就是胜于旧诗和词曲的地方,有"丰富的材料""精密的观察""曲折的理想""复杂的感情""写实的描画"等项(第二段)。这些其实也就是诗的标

准。旧诗和词曲正因为材料不够丰富的,观察不够精密的,理 想不够曲折的,感情不够复杂的,描画不够写实的,胡先生才 说是不如新诗。但这些还不是诗的根本标准, "具体的写法" 似乎才是的。用"具体的写法"的是诗[5],用"抽象的写法" 的不成诗[4]。用"具体的写法"的文是诗不是文,用"抽象的 写法"的诗是文不是诗[14]。还有, "凡是好诗,都是具体 的"[3][11][16];"抽象的写法"不会成为好诗[11][13][15] [16]。是诗不是诗,是文还是诗,是好诗不是好诗:这三个根 本问题的判别,按胡先生的意思说,"具体的写法"即使未必 是唯一的标准,至少也是最主要的标准——说那是诗的根本标 准,大概不会错的。但"具体的"和"抽象的"又各有不同的 程度。文中说,"愈偏向具体的,愈有诗意诗味"[3]。又举沈 尹默先生的《赤裸裸》,说"他本想用具体的比喻来攻击那些 作伪的礼教,不料结果还是一篇抽象的议论,故不成为好诗" [16]。用"具体的写法"有时也会不成为好诗,甚至于会不成 诗,这是"具体的"还没达到相当的程度的缘故。"抽象的题 目"比狭义的"抽象的材料"更其是"抽象的",从上节所论 可以看出。不过成篇的"抽象的议论"[11][19]的"抽象的" 程度却赶不上"几个抽象的名词"[4]。"具体的"和"抽象 的"都不是简单的观念;它们都是多义的词。这儿得弄清楚这 两个词的错综的意义,才能讨论文中所举的哪些"是诗"和 "不成诗"。

就本文而论, "具体的"第一义是明了的影像或感觉。所 谓明了的影像或感觉其实只是某种景物或某种境地的特殊的性 质:某种景物所以成为某种景物,某种境地所以成为某种境 地,便在这特殊的性质或个性上。如"绿垂风折笋,红绽雨肥 梅"(杜甫,《陪郑广文游何将军山林》十首之五)是暗示风 雨后浓丽而幽静的春光;"芹泥随燕嘴,蕊粉上蜂须"(杜 甫,《徐步》)是暗示晴明时浓丽而寂寞的春光;"四更山吐 月,残夜水明楼"(杜甫,《月》)是暗示水边下弦月的清亮 而幽静[5]; "五月榴花照眼明" (韩愈, 《题张十一旅舍•榴 花》三咏之一)是暗示张十一旅舍夏景的明丽而寂寞: "鸡声 茅店月,人迹板桥霜"(温庭筠,《商山早行》)是暗示秋晨 的冷寂和行旅的辛苦。还有那首小曲,是《天净沙》小令,相 传是马致远作的,文中说明"这首小曲里有十个影像,连成一 串,并作一片萧瑟的空气"[6]。这儿浓丽、幽静、寂寞、清 亮、明丽、冷寂、辛苦,乃至"萧瑟的空气",都是景物的个 性或特殊性,原都是抽象的。——有人说这种诗句有绘画的效 用,也许有点儿。但这种诗句用影像作媒介,绘画用形和色作 媒介,更直接的引起感觉。两者究竟是不同的。所以诗里这种 句子不能用得太多:太多了便反而减少强度,显得琐碎、啰 唆,怪腻烦人的。诗要不自量力地一味去求绘画的效用,一定 是吃力不讨好。这种"具体的写法"着重在选择和安排。选择 得靠"仔细的观察"作底子,并且观察的范围愈广博愈好。安 排得走"写实的描画"的路,才不至于落在滥调或熟套里。当 然,还得着重"经济的"。以上几个例子,文中说"都是眼睛 里起的影像"[7],但"鸡声"并不是的。一般的说,"眼睛里

起的影像"似乎更鲜明些,更具体些,所以取作题材的特别多。

文中又引苏东坡的《水调歌头》词。这在本篇第四段里有 详细的说明。那儿说:"苏东坡把韩退之的《听琴诗》(《听 颖师弹琴》)改为送弹琵琶的的词,开端是'呢呢儿女语,灯 火夜微明。恩冤尔汝来去,弹指泪和声'。他头上连用五个极 短促的阴声字,接着用一个阳声的'灯'字,下面'恩冤尔 汝'之后,又用一个阳声的'弹'字。""灯"(为人)是 "力"声母(子音)的字,"弹"(太马)是"去"声母的 字,摹写琵琶的声音;又把这两个阳声字和"呢呢儿女语" "尔汝来去"九个阴声字参错夹用,更显出琵琶的抑扬顿挫。 阳声字是有鼻音"与""厶"收声的字,阴声字是没有鼻音收 声的字。这里九个阴声显得短促而抑,两个阳声显得悠长而 扬。本文引这个例,说是"引起听官的明了感觉的"[7]。摹声 本是人类创制语言的一个原始的法子,但这例里的摹声却已不 是原始的。"力""去"声母的字似乎暗示琵琶声音的响亮, 那九个阴声字和两个"力""去"声母的阳声字参错夹用,似 乎暗示琵琶曲调高低快慢的变换来得很急骤。韩退之的《听琴 诗》开端是"呢呢儿女语,恩冤相尔汝,忽然变轩昂,勇士赴 敌场"。欧阳修以为像听琵琶的诗,苏东坡因此将它改成那首 《水调歌头》。欧阳修的意见大概是不错的,韩退之那首诗若 用来暗示琵琶的声音和曲调的个性或特殊性,似乎更合式些, 苏东坡的词便是明证。所谓"听官里的明了感觉"其实也是暗 示某种抽象的性质的,和"眼睛里起的影像"一样。至于姜白 石的《湘月》词句"暝入西山,渐唤我一叶夷犹乘兴",文中

以为"能引起读者浑身的感觉"。"这里面'一叶夷犹'四个双声字,读的时候使我们觉得身在小舟里,在镜平的湖水上荡来荡去"[8]。

双声字是声母(子音)相同的字。"一叶夷犹"可以说同是"一"声母,所以说是双声字。胡先生的意思大概以为这四个字联成一串,嘴里念起来、耳里听起来都很轻巧似的,暗示着一种舒适的境地;配合句义,便会"觉得身在小舟里,在镜平的湖水上荡来荡去"。在这种境地里,筋肉宽舒,心神闲适;所谓"浑身的感觉"便是这个。舒适还是一种抽象的性质;不过这例里字音所摹示的更复杂些就是了。运用这种摹声的方法或技巧,需要一些声韵学的知识和旧诗或词曲的训练,一般写作新诗的,大概都缺少这些;这是这种方法或技巧没有发展的一个原因。再说字音的暗示力并不是独立的,暗示的范围也不是确定的,得配合着句义,跟着句义走。句义还是首要,字音的作用通常是不大显著的。这是另一个原因。还有些人也注重字音的暗示力,他们要使新诗的音乐性遮没了意义,所谓"纯诗"。那是外国的影响。但似乎没见什么成就便过去了;外国这种风气似乎也过去了。

本篇第二段里,胡先生曾举他自己的《应该》作例,说"这首诗的意思神情都是旧体诗所达不出的"。那诗道:

他也许爱我,——也许还爱我,——但他总劝我莫再爱他。

他常常怪我;

这一天, 他眼泪汪汪的望着我,

说道: "你如何还想着我?

想着我, 你又如何能对他?

你要是当真爱我,

你应该把爱我的心爱他,

你应该把待我的情待他。"

他的话句句都不错; ——

上帝帮我!

我"应该"这样做!

这里好像是在讲道理,可是这道理只是这一对爱人中间的道理,不是一般的;"应该"只是他俩的"应该",不是一般人的。这道理,这"应该",是伴着强度的感情——他俩强度的爱情——的,不只是冷冰冰的一些概念。所以是具体的,不是抽象的。本文所举"具体的写法"的例子中,乍看像没有这一种,细看知道不然。这是暗示爱情和礼教和理智的冲突——爱情上的一种为难。"冲突"或"为难"是境地的特殊性或个性,是抽象的。这首诗从头到尾是自己对自己说的一番话,比平常对第三者的口气自然更亲切些,更具体些。那引号里的一

节是话中的话。人的话或文字,即使是间接引用,只要有适当的选择和安排,也能引起读者对于人或事(境地)的明了的影像。而通常所谓描摹口吻,口吻毕肖,便是话引起了读者对于人的明了的影像。——从以上各节的讨论,便知本文"具体的"第一义还是暗示着某种抽象的性质,并不只是明了的影像或感觉。

本文"具体的"第二义是特殊的或个别的事件,暗示抽象的一般的情形的。文中所谓"抽象的材料"(狭义)便是这一般的情形。《伐檀》所暗示的"社会不平等"[9]是"诗人时代"一般的情形。胡先生在《中国古代哲学史》里也说到这篇诗。他说:"封建时代的阶级虽然渐渐消灭了,却新添了一种生计上的阶级。那时社会渐渐成了一个贫富很不平均的社会,富贵的太富贵了,贫苦的太贫苦了。""有些人对着黑暗的时局腐败的社会,却不肯低头下心的忍受。他们受了冤屈,定要作不平之鸣的。你看那《伐檀》的诗人对于那时的'君子',何等冷嘲热骂!"又,杜甫的《石壕吏》[10]:

暮投石壕村,有吏夜捉人,老翁逾墙走,老妇出 门看。

吏呼一何怒!妇啼一何苦!听妇前致词:"三男邺城戍。一男附书至,二男新战死。生者且偷生,死者长已矣!室中更无人,唯有乳下孙。有孙母未去,出入无完裙。老妪力虽衰,请从吏夜归,急应河阳役,犹得备晨炊。"

夜久语声绝,如闻泣幽咽。——天明登前途,独 与老翁别。

胡先生在《论短篇小说》里说:"这首诗写天宝之乱,只写一个过路投宿的客人夜里偷听得的事并安插一句议论,能使人觉得那时代征兵之制的大害,百姓的痛苦,壮丁死亡的多,差役捉人的横行:一一都在眼前。捉人捉到了生了孙儿的祖老太太,别的更可想而知了。"

白乐天的《新乐府》11有序说:"首句标其目,卒章显其志,'诗三百'之义也。其辞质而径,欲见之者易谕也。其言直而切,欲闻之者深诫也。其事核而实,使采之者传信也。其体顺而肆,可以播于乐章歌曲也。总而言之,为君为臣为物为事而作,不为文而作也。"《新丰折臂翁》的"标目"是"戒边功",那诗道:

新丰老翁八十八,头鬓眉须皆似雪。玄孙扶向店 前行,左臂凭肩右臂折。

问翁臂折来几年,兼问致折何因缘。翁云贯属新丰县,生逢圣代无征战;惯听梨园歌管声,不识旗枪与弓箭。无何天宝大征兵,户有三丁点一丁。点得驱将何处去?五月万里云南行。闻道云南有泸水,椒花落时瘴烟起。大军徒涉水如汤,未过十人二三死,村南村北哭声哀,儿别爷娘夫别妻;皆云前后征蛮者,千万人行无一回。

是时翁年二十四,兵部牒中有名字。夜深不敢使 人知,偷将大石捶折臂。张弓簸旗俱不堪,从兹使免 征云南。骨碎筋伤非不苦,且图拣退归乡土。此臂折 来六十年,一肢虽废一身全。至今风雨阴寒夜,直到 天明痛不眠。痛不眠,终不悔,且喜老身今独在。不 然当时泸水头,身死魂孤骨不收。应作云南望乡鬼, 万人冢上哭呦呦。

老人言,君听取。君不闻开元宰相宋开府,不赏 边功防黩武?又不闻天宝宰相杨国忠,欲求恩幸立边 功?边功未立生人怨,请问新丰折臂翁。

《论短篇小说》里说这是《新乐府》中最妙的一首。"看他写'是时翁年二十四······偷将大石捶折臂',使人不得不发生'苛政猛于虎'的思想"。又说:"只因为他有点迂腐气,所以处处要把作诗的'本意'来做结尾(所谓"卒章显其志");即如'新丰折臂翁'篇末加上'君不见开元宰相宋开府'一段,便没有趣味了。"但《卖炭翁》却不如此。这一首"标目"是"苦宫市",诗道:

卖炭翁,伐薪烧炭南山中,满面尘灰烟火色,两 鬘苍苍十指黑。卖炭得钱所何营?身上衣裳口中食。 可怜身上衣正单,心忧炭贱愿天寒。

夜来城外一尺雪,晓驾炭车辗冰辙。牛困人饥日 己高,市南门外泥中歇。两骑翩翩来是谁?黄衣使者 白衫儿,手把文书口称"敕",回车叱牛牵向北。一 车炭重千余斤,官使驱将惜不得;半匹红纱一丈绫, 系向牛头充炭直。

这是宫官仗势低价强买老百姓辛苦做成靠着营衣食的东西。买炭如此,买别的也可想而知。《新乐府》的具体性,这两首便可代表,《上阳白发人》从略。这两首和杜甫的《石壕吏》也都是从特殊的或个别的事件暗示当时一般的情形。

白乐天的《新乐府》标明"乐府",序里又说明他作那些诗的用意;他是采取"诗三百之义"的。他取"诗三百之义",不止于"首句标其目,卒章显其志",并且真个要做到《诗大序》里解释"风"诗的话,"下以风刺上,主文(按旧解,是合乐的意思)而谲谏,言之者无罪,闻之者足以戒"。杜甫的《石壕吏》等诗也是乐府体,不过不"标目""显志",也不希望合乐罢了。

在汉代,乐府诗大部分原是民歌,和三百篇里的风诗确有相同的地方。但风诗多是抒情诗,乐府却有不少叙事诗。《伐檀》是抒情的,《石壕吏》《新丰折臂翁》《上阳白发人》都是叙事的。风诗大部分只是像《诗大序》说的"情动于中而形于言",并不是"谲谏",乐府也只如此。固然也有"卒章显其志"的,如《魏风·葛屦》的"维是褊心,是以为刺",《孔雀东南飞》的"多谢后世人,戒之慎勿忘"之类,可是很少。

杜甫的乐府体的叙事诗也只是"情动于中而形于言";同《伐檀》一类的风诗和汉乐府的一些叙事诗一样,都只是从特

殊的或个别的事件,暗示或见出一般的情形。这一般的情形渗透在那特殊的个别的事件里,并不是分开的,所谓"暗示",要显得是无意为之。白乐天的《新乐府》却不如此。他是有意的"借"特殊的个别的事件来暗示——有时简直是表明——一般的情形。这有意的"借",使他往往忽略事件的本身,结果还是抽象的议论。如本文所举的《七德舞》,"标目"是"美拨乱,陈王业",是歌颂唐太宗的功德的,诗中列举了太宗许多事实,但都是简单的轮廓,具体的不够程度,又夹杂了些抽象的说明,弄得那些简单的具体的事实都成了那些抽象的道理的例子。《司天台》《采诗官》两首更其如此。现在只举《采诗官》,"标目"是"鉴前王乱亡之由":

采诗歌,采诗听歌导人言。言者无罪闻者诫,下 流上通上下泰。

周灭秦兴至隋氏,十代采诗官不置。郊庙登官赞君美,乐府艳词悦君意。若求兴谕规刺言,万句千章无一字。不是章句无规刺,渐及朝廷绝讽议。诤臣杜口为冗员,谏鼓高悬作虚器。一人负扆常端默,百辟入门两自媚。夕郎所贺皆德音,春官每奏唯祥瑞。君之堂兮千里远,君之门兮九重。君耳唯闻堂上言,君眼不见门前事。贪吏害民无所忌,奸臣蔽君无所畏。

君不见厉王、胡亥之末年,群臣有利君无利!君 兮君兮愿听此:欲开壅蔽达人情,先向歌诗求讽刺!

这里只有"君之堂兮千里远"四语可以算是"具体的写法",别的都是些概念的事实和抽象的议论。白乐天原偏重在抽象的道理,所谓"迂腐气";他的《新乐府》不违背他的意旨,但是不成诗。《新丰折臂翁》和《卖炭翁》是诗;可是《折臂翁》结尾表明"本意","便没有趣味了"。"本意"是主,故事是宾,打成两橛,两边儿都不讨好;"本意"既不能像用散文时透彻的达出,诗也只是手段,不是目的,降低了身份,让人不重视。白乐天在《新乐府》序里也明说这些诗和一般的诗不同;所以他编集时别称为"讽谕诗"。但他之所以成为大诗人,却并不在这些"讽谕诗"上。

本文引李义山诗"历览前贤国与家,成由勤俭败(破)由奢",说"这不成诗","因为他用的是几个抽象的名词,不能引起什么明了浓丽的影像"[4]。这是"咏史诗",全诗是:

历览前贤国与家,成由勤俭败(破)由奢。何须 琥珀方为枕?岂得真珠始是车?运去不逢青海马;力 穷难拔蜀山蛇。几人曾预《南薰曲》?终古苍梧哭翠 华!

这里第一联是抽象的道理,以下三联倒都是具体的事例。 第二联讥刺服用的"奢",第三联引用汉武帝和秦惠王的故事的片段,说好边功的终必至于耗尽民财,无所成就而止。这自然也是"奢"。第四联引舜的《南薰曲》,那歌曲的末二语是"南风之时兮,可以阜吾民之财兮!"舜自己"土阶茅茨",却想着"阜民之财";这才是一位"勤俭"的帝王,值得永远的慕念。舜的"成"是不消说的,中二联所说的"奢"的事例 也都暗示着"破"的意思。这大概是讽刺当时的诗。只可惜首 联的抽象的道理破坏了"诗的具体性",和《新丰折臂翁》的 短处差不多。不同的是这一联只靠"勤""俭""奢"几个极 宽泛的概念作骨子,那是上文引过的几首白乐天的诗里都没有 的。这种高度的抽象的名词却能将李义山的"本意"明快的达 出,不过比白乐天那几首里的概念的事实和抽象的议论是更其 散文的,更其抽象的了。

本文"具体的"第三义是比喻,用来说道理的。这道理便 是文中所谓"抽象的题目"。"抽象的题目"大都是高度抽象 的概念。旧诗和词曲里也写这种抽象的题目",但只是兴之所 至, 带说几句, 很少认真阐发的。这种是"理语", 却不算 "抽象的议论",因为有"理趣"的缘故。就上文所举古诗十 九首的例子看:第一例"陵上柏""涧中石"都是具体的材 料,用来和"人生"比较的,"远行客"是比喻,这当然不会 是"抽象的议论":第二例"所遇无故物,焉得不速老!"是 从"四顾何茫茫, 东风摇百草"而来的感慨; 第三例"去者日 以疏,生者日以亲"是从"出郭门直视,但见丘与坟……"而 来的感慨。这些是抽象的道理,可是用迫切的口气说出,极 "经济的"说出,便带了情感的晕光,不纯然是冷冰冰的道理 了。因此,这两例里抽象的和具体的便打成一片了: 第四例 "人生不满百,常怀千岁忧",也是迫切的口气,"经济的" 手段,也是带了情韵的道理。这些也都和"抽象的议论"不一 样。

又如,陶渊明《庚戌岁九月中于西田获早稻》诗开端道, "人生归有道,衣食固其端。孰是都不营,而以求自安!"说 得太迫切了,又极"经济的",便不觉得是散文的议论了。胡 先生在《白话文学史》里说渊明的诗里虽也有哲学,但那是他 自己从生活里体验得来的哲学,所以觉得亲切。这话是不错 的。谢灵运《从斤竹涧越岭溪行》诗结尾道:"情用赏为美, 事昧竟谁辨!观此遗物虑,一悟得所遗。""情用赏为美"也 是灵运游山玩水体验得来的道理,这是"片言居要",不是 "抽象的议论"。但下面三语却是的。——全诗写一个"抽象 的题目"的极罕见,我们愿意举一个特别的然而熟悉的例。这 是朱熹的《观书有感》,诗道:

半亩方塘一鉴开,天光云影共徘徊。问渠"那得清如许?""为有源头活水来。"

这儿"抽象的题目"似乎是"读书可以明理定心"。朱熹《答江端伯书》说:"为学不可以不读书。而读书之法,又当熟读沉思,反覆涵泳。铢积寸累,久自见功;不唯理明,心亦自定。"这一节话可以用来说明本诗的意旨——就是那"抽象的题目"。本诗是用比喻说道理——还是那"抽象的题目"一一;那"水塘"的比喻是一套儿,却分为三层,每层又各有"喻体"和"喻依"。镜子般清亮的"半亩方塘"是喻依,喻体是方寸的心。这是一。"天光云影"是喻依,喻体是种种善恶的事物,这是二。"源头活水"是喻依,喻体是"铢积寸累"的知识,这是三。喻依和喻体配合起来见出意旨。第一层的意旨是定下的心,第二层是心能分别是非,第三层是为学当

读书。这儿每层的喻体和喻依都达到水乳交融的地步,而三层衔接起来,也像天衣无缝似的。这是因为这一套喻依里渗透了过去文学中对于自然界的情感,和作者对于自然界的情感;他其实并不是"用"比喻说道理,而是从比喻见出或暗示道理——这道理是融化在情感里的。所以本诗即使单从字面的意义看,也不失为一首情景交融,有"具体性"的诗。

本文引傅斯年先生《前倨后恭》的诗,说是"抽象的题目用抽象的写法",结果是"抽象的议论"[15]。又引沈尹默先生《赤裸裸》的诗,说"他本想用具体的比喻""结果还是一篇抽象的议论"[16]。《前倨后恭》里也并非没有用具体的材料,如文中所引的一段里便有"你也不削一块肉""你也不长一块肉"的句子。再说全诗似乎用的是"对称"的口气,意思也是要使这首诗成为具体的一番话。但那些"话料"没有经过适当的选择,多是概念的,便不能引起读者对于诗中境地的明了的影像。这其实是具体的不够程度。

《赤裸裸》里用的"衣服"的比喻也是一套儿,却有三方面:"赤裸裸""没污浊"的"清白的身"是喻依,自然而率真的人性是喻体,这是一。"重重的裹着"的"衣服"是喻依,礼教是喻体,这是二。"污浊的"身是喻依,罪恶是喻体,这是三。全诗的意旨在"攻击那些作伪的礼教"。这里"清白的"和"污浊的"都是抽象的词;三个喻依中间,有两个只是概念,不成其为喻依。这还是具体的不够程度。还有那三个问句,"这是为什么?""难道……不好见人吗?""就算免了耻辱吗?"也是表明的,不是暗示的;这里缺少了那情

感的晕光,便成了散文,不是诗了。关于"具体的"和"抽象的"的程度,本文虽然提出,可没有确切说明。我们在上文里已经补充了一些,这里还想找补一点儿。本文第五、六节所引的例子,胡先生似乎以为它们有同等的"具体性",细看却有些分别。"红绽雨肥梅""四更山吐月,残夜水明楼""五月榴花照眼明",这几句里"肥"字、"吐"字、第二个"明"字,似乎都是新创的比喻。这些比喻增加影像的活泼和明了的程度,也就是增加了诗的"明白清楚"和"逼人性",所以比别的例子更具体些。

本文举了两首"抽象的题目用具体的写法"的成功的新诗。这两首诗都反映着我们的启蒙时代。一首是沈尹默先生的《生机》[16]。这诗里"冷的天气""草木""生机",都是喻依,喻体依次是恶劣的环境、人事、希望;全诗的意旨是"乐观"。另一首是胡先生自己的《老鸦》,这儿只引了第一节[17]。"老鸦"是喻依,喻体是社会改革者;"哑哑的啼""不吉利""呢呢喃喃"(的燕子)是喻依,喻体依次是苦口良言、不合时宜、同流合污的人。全诗的意旨是独行其是,不屈己从人。这首诗全是老鸦自述的话,这是增加"具体性"的一个法子。但这两首诗的喻依并没有多少文学的背景,而作者们渗进去的情感也不大够似的;单从字面的意义看,沈先生对于"草木"的态度,胡先生对于"老鸦"的态度,好像都嫌冷淡一些。他们两位还是"用"比喻说道理,不是从比喻见出或暗示道理;所以不免让读者将那些喻体和喻依分成两截看。还

有,《生机》那一首也欠"经济"些。那时新诗刚在创始,这 也无怪其然。从那时起,渐渐的,渐渐的,喻体和喻依能够达 到水乳交融的地步的作品,就多起来了。

本文论到"诗的具体性",说"愈偏向具体的,愈有诗意诗味"[13]。胡先生在《什么是文学》里说,"达意达得好,表情表得妙"的便是文学。诗自然也不外乎此。所谓"达意达得好,表情表得妙",便是选择并安排种种的材料,使情意的效力增加到最大的限度。这种种材料是描写的、确切的,也就是具体的。因为"确切",便不能是寻常的表明而该是特殊的暗示了。这种"描写的确切"不在使人思而在逼人感。这需要"精密的观察,高深的理想,复杂的感情",以及"写实的描画"——这需要创造的功夫。那增加到最大限度的情意的效力,便是"诗意诗味"。这种"诗意诗味"却并不一定在诗的形式里。本文提到有一个人在北京《晨报》里投稿,说傅斯年先生《一段疯话》最后的十六个字是诗不是文[14]。那十六个字是:

我们带着孩子,跟着疯子走,走向光明去。

胡先生也承认这是诗,因为是"具体的写法"[15]。这该是"具体的"第三义;暗示"社会改革者不合时宜,只率性独行其是"的意旨。由此可见诗和文的分界并不是绝对的。就形式上说,从前诗有韵,文无韵,似乎分得很清楚。但歌诀也有韵;骈文虽不一定有韵,却有律,和近体诗是差不多的。到了新诗,既不一定有韵,更不一定有律,所有的好像只是"行"罢了。但是分行不像韵和律那样有明白的规则可据,只是靠着

所谓"自然的音节"。我们所能说的只是新诗的词句比白话散文"经济"些,音节也整齐些紧凑些罢了。这界线其实是不很斩截的。就内容上说,文是判断的、分析的,诗不然。但文也有不判断不分析而依于情韵的,特别是骈文; 古文和白话文里也都有。傅先生的那一句便是白话文的例子。这儿我们所能说的只是,特别私人的,特别强度的情感,写成诗合宜些。但这界线也是不很斩截的。

胡先生在《什么是文学》里说到他不赞成纯文学杂文学的分别;配合本文的讨论,他大概也不赞成诗文的绝对的分别。本来,这个分别不是绝对的。还有,本篇将旧诗和词曲都叫作"诗",这也不是传统的观念。从前词是"诗余",曲是"词余"——不过曲虽叫作"词余",事实上却占着和词同等的地位。诗和词曲不但形式不同,而且尊卑有别;诗是有大作用的,词曲只是"小道",只是顽意儿。这种尊卑的分别似乎不是本质的而是外在的。本篇将它打破也有道理。

本篇所谓"诗",具体的说,包括从"三百篇"到"新诗",范围是很大的。抽象的说,诗的根本标准是"具体性",所谓"诗意诗味";这是抽象的"是诗"或"不成诗"的分界,却不是具体的诗和文的分界。——其实"具体性"也不限于诗。演说、作论文,能多用适当的例子和适当的比喻,也可以增加效力。即如本文,头绪不多,也不复杂,只因选择了适当的例子,适当的安排进去,便能明白起信。不过这种"具体性"赶不上"诗的具体性"那么确切和紧张,也不带情韵罢了。

封建论

柳宗元

- [1] 天地果无初乎? 吾不得而知之也。生人(民)果有初乎? 吾不得而知之也。然则孰为近? 曰,有初为近。孰明之? 由封建而明之也。彼封建者,更古圣王尧舜禹汤文武而莫能去之。盖非不欲去之也,势不可也。势之来,其生人(民)之初乎? 不初无以有封建;封建非圣人意也。
- [2]彼其初与万物俱生,草木榛榛,鹿豕狉狉。人不能搏噬,而且无毛羽,莫克自奉自卫——荀卿有言,必将"假物"以为用者也。夫"假物"者必争。争而不已,必就其能断曲直者而听命焉。其智而明者,所伏必众。告之以直而不改,必痛之而后畏。由是君长刑政生焉。故近者聚而为群。群之分,其争必大。大而后有兵有德。又有大者,众群之长又就而听命焉,以安其属。于是有诸侯之列。则其争又有大者焉。德又大者,诸侯之列又就而听命焉,以安其封。于是有方伯连帅之类。则其争又有大者焉。德又大者,方伯连帅之类又就而听命焉,以安其人(民)。然后天下会于一。是故有里胥而后有县大夫,有县大夫而后有诸侯,有诸侯而后有方伯连帅,有方伯连帅而后有天子。自天子至于里胥,其德在人(民)者,死必求其嗣而奉之。故封建非圣人意也,势也。
- [3] 夫尧舜禹汤之事远矣,及有周而甚详。周有天下,裂土田而瓜分之,设五等,邦群后;布履星罗,四周于天下,轮运

而辐集,合为朝觐、会同,离为守臣、扞城。然而降于夷王,害礼伤尊,下堂而迎觐者。历于宣王,挟中兴复古之德,雄南征北伐之威,卒不能定鲁侯之嗣。陵夷迄于幽厉,王室东徙,而自列为诸侯矣。厥后问鼎之轻重者有之,射王中肩者有之,伐凡伯、诛苌弘者有之。天下乖盭,无君君之心。余以为周之丧久矣,徒建空名于公侯之上耳。得非诸侯之盛强,末大不掉之咎欤?遂判为十二,合为七国,威分于陪臣之邦,国殄于后封之秦。则周之败端,其在乎此矣。

[4]秦有天下,裂都会而为之郡邑,废侯卫而为之守宰。据天下之雄图,都六合之上游,摄制四海,运于掌握之内。此其所以为得也。不数载而天下大坏,其有由矣:亟役万人(民),暴其威刑,竭其货贿,负锄梃谪戍之徒,圜视而合从,大呼而成群。时则有判人(民)而无叛吏。人(民)怨于下而吏畏于上;天下相合,杀守劫令而并起。咎在人(民)怨,非郡邑之制失也。

[5]汉有天下,矫秦之枉,徇周之制,剖海内而立宗子,封功臣。数年之间,奔命扶伤而不暇;困平城,病流矢。陵迟不救者三代。后乃谋臣献画,而离削自守矣。然而封建之始,郡邑居半。时则有叛国无叛郡。秦制之得,亦以明矣。继汉而帝者,虽百代(世)可知也。

[6] 唐兴,制州邑,立守宰。此其所以为宜也。然犹桀猾时起,虐害方域者,失不在于州而在于兵。时则有叛将而无叛州,州县之设,固不可革也。

- [7]或者曰,封建者,必私其土,子其人(民),适其俗,修其理(治),施化易也。守宰者,苟其心,思迁其秩而已,何能理(治)乎?余又非之:
- [8] 周之事迹断可见矣。列侯骄盈,黩货事戎。大凡乱国 多,理(治)国寡。侯伯不得变其政,天子不得变其君。私土 子人(民)者百不有一。失在于制,不在于政。周事然也。
- [9]秦之事迹亦断可见矣。有理(治)人(民)制而不委郡 邑是矣;有理(治)人(民)之臣而不使守宰是矣。郡邑不得 正其制,守宰不得行其理(治);酷刑苦役,而万人(民)侧 目。失在于政,不在于制。秦事然也。
- [10]汉兴,天子之政行于郡不行于国,制有守宰,不制其侯王。侯王虽乱,不可变也;国人虽病,不可除也。及夫大逆不道,然后掩捕而迁之,勒兵而夷之耳。大逆未彰,奸利浚财,怙势作威,大刻于民者,无如之何。及夫郡邑,可谓理(治)且安矣。何以言之?且汉知孟舒于田叔,得魏尚于冯唐,闻黄霸之明审,睹汲黯之简靖,拜之,可也,复其位,可也,卧而委之以辑一方,可也。有罪得以黜,有能得以赏一朝拜而不道,夕斥之矣;夕受而不法,朝斥之矣。设使汉室尽城邑而侯王之,纵令其乱人(民),戚之而已;孟舒魏尚之术莫得而施,黄霸汲黯之化莫得而行。明谴而导之,拜受而退已达矣。下令而削之,缔交合从之谋周于同列,则相顾裂眦,勃然而起。一一幸而不起,则削其半;削其半,民犹瘁矣。曷若举而移之,以全其人(民)乎?汉事然也。

- [11]今国家尽制郡邑、连置守宰,其不可变也固矣。善制兵,谨择守,则理(治)平矣。
- [12]或者又曰,夏商周封建而延,秦郡邑而促,——尤非所谓知理(治)者也。魏之承汉也,封爵犹建;晋之承魏也,因循不革。而二姓陵替,不闻延祚。今矫而变之,垂二百祀,大业弥固——何系于诸侯哉?
- [13]或者又以为,殷周,圣王也,而不革其制,固不当复议也。是大不然。夫殷周之不革者,是不得已也。盖以诸侯归殷者三千焉,资以黜夏,汤不得而废;归周者八百焉,资以胜殷,武王不得而易。徇之以为安,仍之以为俗,汤武之所不得已也。夫不得已,非公之大者也;私其力于己也,私其卫于子孙也。秦之所以革之者,其为制,公之大者也,其情私也;私其一己之威也,私其尽臣畜于我也。然而公天下之端自秦始。
- [14] 夫天下之道理(治)安,斯得人者也。使贤者居上,不肖者居下,而后可以理(治)安。今夫封建者,继世而理(治)。继世而理(治)者,上果贤乎?下果不肖乎?则生人(民)之理(治)乱未可知也。将欲利其社稷,以一其人(民)之视听,则又有世大夫世食禄邑,以尽其封略。圣贤生于其时,亦无以立于天下。封建者为之也。岂圣人之制使至于是乎?吾固曰:非圣人之意也,势也。

指导大概

本篇是议论文,而且是议论文中的辩论文。辩论的题目是 封建制和郡县制的得失。辩论的对象是魏代的曹同,他作《六 代论》,晋代的陆机,他作《五等论》,都是拥护封建的人; 还有唐代的杜佑等。曹、陆的论、《文选》里有; 杜佑等的意 见,载在《唐书·宗室传赞》里——那"赞"里也节录了本篇 的文字。本篇着重实际的政制, 所以历引周秦汉唐的事迹作 证。但实际的政制总得有理论的根据: 曹、陆都曾举出他们理 论的根据。柳宗元是反对封建的,他也有他的政治哲学作根 据,这便是"势"。他再三的说,"封建非圣人意也,势也" [1][2][14]。这是全篇的主旨。柳宗元生在安史乱后,又亲见 朱泚、朱滔、李希烈、王武俊、吴少诚、吴元济、王承宗诸人 作乱。这些都是"藩镇",都是军阀的割据。篇中所谓"叛 将",便指的这些人。他们委任官吏,截留税款,全不把朝廷 放在眼里。这很像"春秋时代"强大的诸侯。柳宗元反对封 建,是在这一种背景里。他是因为对于当时政治的关心才引起 了对于封建制的历史的兴趣: 所以引证的事实一直到唐代, 而 且对于当时的局面还建议了一个简要的原则[11],供执政者参 考。——柳宗元是唐朝的臣子,照例得避本朝帝王的讳。太宗 讳"世民",文中"世"作"代","民"作"人"——文中 有两个"民"字[10],大概是传刻的人改的。高宗讳"治", 文中作"理"。当时人都得如此,不独柳宗元一个。今在想着 该是避讳的字下,都用括弧注出应作的本字,也许看起来明白 些。

曹、陆都以为封建是"圣人意"。《六代论》说:"夫与人共其乐者,人必忧其忧;与人同其安者,人必拯其危。先王

知独治之不能久也,故与人共治之,知独守之不能固也,故与人共守之。"《五等论》也说:"夫先王知帝业至重,天下至旷;旷不可以偏制,重不可以独任;任重必于借力,制旷终乎因人。于是乎立其封疆之典,财(同"裁")其亲疏之宜,使万国相维以成磐石之固,宗庶杂居而定'维城'之业。"共忧乐,同安危,便是封建制的理论的根据。曹、陆都说这是"先王知",可见是"圣人意"。这是封建论者共同的主要的论据。柳宗元反对封建,得先打破这个论据。这是本篇主要的工作[1]—[6]。

"封建非圣人意也,势也"便是针对着曹、陆的理论而发 的。柳宗元还说:"彼封建者,更古圣王尧舜禹汤文武而莫能 去之。盖非不欲去之也,势不可也。"[1]那么,不但"封建非 圣人意",圣人并且要废除封建,只是"势不可"罢了。说到 "势",便得从封建起源或社会起源着眼,这便是所谓"生人 (民)之初"[1]。柳宗元似乎不相信古传的"天作君师"说 (孟子引《逸尚书》);他以为"君长刑政"起于"争"。人 与人因物资而争,其中"智而明者"给他们"断曲直",施刑 罚,让他们息争。这就是"君长"。有"君长刑政"然后有秩 序, 然后有"群"。群与群又因物资相争, 息争的是兵强德大 的人;于是乎有诸侯。诸侯相争,息争的是德大的人;于是乎 有方伯连帅。方伯连帅相争,息争的是德更大的人:于是乎有 天子。"然后天下会于一"[2]。群的发展是自小而大,自下而 上。这是柳宗元的封建起源论、社会起源论,也就是他的政治 哲学。所谓"势",就指这种自然的发展而言。他的理论大概 是从荀子来的。《荀子•礼论》篇说:"人生而有欲。欲而不

得,则不能无求。求而无度量分界,则不能不争,争则乱,乱则穷。先王恶其乱也,故制礼义以分之。"《君道》篇又说:"君者,何也?曰,能群也。"这便是"君长刑政"起于"争"的道理,不过说得不成系统罢了。"假物"也是借用《荀子·劝学》篇"君子·······善假于物"的话,篇中已提明荀卿。至于那种层次的发展,是恰和《墨子·尚同》篇所说翻了个个儿。《尚同》篇以为"正长""刑政"起于"乱";而封建的社会的发展是自天子至于"乡里之长",是自大而小,自上而下。柳宗元建立了他的封建起源论、社会起源论,接着就说"自天子至于里胥,其德在人(民)者,死必求其嗣而奉之"[2]。这是说明封建的世袭制的来由,但未免太简单化了些。

可是社会的自然发展是"势",圣人的"不得已"也是"势"。篇中论汤武不革除封建制的缘故道:"盖以诸侯归殷者三千焉,资以黜夏,汤不得而废;归周者八百焉,资以胜殷,武王不得而易。徇之以为安,仍之以为俗,汤武之所不得已也。"[13]"徇之以为安,仍之以为俗",不免是姑息,不免是妥协。所以接着便说:"夫汤武之不得已,非公之大者也;私其力于己也,私其卫于子孙也"[13]。这种"不得已"出于私心,虽然也是"势",却跟那圣人也无可奈何的"生人(民)之初"的"势"不一样。但是无论怎么样,封建"非圣人之意"是一定的。在封建的世袭制下,"世大夫世食禄邑,以尽其封略;圣贤生于其时,亦无以立于天下"[14]。圣人哪会定下这种不公的制度呢?

本篇除辩明"封建非圣人意也,势也"这个主旨以外,还 设了三个难。末一难是"殷周,圣王也,而不革其制,固不当 复议也"。柳宗元便举出"汤武之所不得已"来破这一难,已 见上。中一难是"夏商周封建而延,秦郡邑而促"[12]。《六 代论》开端就说"昔夏殷周之历世数十,而秦二世而亡":杜 佑也以为封建制"主祚常永",郡县制"主祚常促"。但这也 是封建论者一般的意见,因为周历年八百,秦二世而亡,可以 作他们的有力的证据。柳宗元却只举魏晋唐三代作反证。魏晋 两代,封建制还存着,"而二姓陵替,不闻延祚";唐代改了 郡县制,"垂二百祀,大业弥固"[12]。可见朝代的长短和封 建是无关的。头一难是:"封建者,必私其土,子其人 (民),适其俗,修其理(治),施化易也。守宰者,苟其 心,思迁其秩而已,何能理(治)乎?"[7]这也是《五等论》 里一层主要的意思,而且是陆机自己的见解——他那"共忧 乐,同安危"的论据是袭用曹同的。这里他说:"五等之君为 己思治, 郡县之长为利图物。何以征之? 盖企及进取, 仕子之 常志: 修己安民, 良士之所希及。夫进取之情锐而安民之誉 迟。是故侵百姓以利己者,在位所不惮,损实事以养民者,官 长所夙夜也。君无卒岁之图, 臣挟一时之志。五等则不然, 知 国为己土, 众皆我民, 民安己受其利, 国伤家婴其病。故前人 欲以垂后,后嗣思其堂构;为上无苟且之心,群下知胶固之 义。"共忧乐,同安危,是从治者方面看,"施化"的难易是 从受治者方面看。这后一层的重要仅次于前者,也是封建论者 一种有力的论据。所以本篇列为头一难。别的两难,柳宗元只 简单的驳了过去: 只对于这一难, 却历引周秦汉唐的事迹, 证 明它的不正确。他对于"共忧乐,同安危"那个论据,除建立 了新的替代的"势"的理论外,也曾引周秦汉唐的事迹作证。 这一难的重要性由此可见。篇中两回引周秦汉唐的事迹,观点 却不同。一回着重在"制",在治者;一回着重在"政",在 被治者。但从实际的政治里比较封建制和郡县制的得失,却是 一样的。

照全篇所论,封建制有三失。一是"诸侯盛强,末大不 掉",天子"徒建空名于诸侯之上"[3]。二是"列侯骄盈,黩 货事戎; 大凡乱国多, 理(治)国寡"[8]。三是"继世而理 (治)",君长的贤不肖未可知,"生人(民)之理(治)乱 未可知"[14]。因为"末大不掉",便有陆机说的"侵弱之 辱","土崩之困";本篇论周代的末路"判为十二,分为七 国,威分于陪臣之邦,国殄于后封之秦"[3],正是这种现象。 因为"列侯骄盈,黩货事戎",便不免"奸利浚财,怙势作 威,大刻于民"的情形[1]。而这两种流弊大半由于"继世而理 (治)",便是所谓"世袭"。"生人(民)之初",各级的 君长至少是"智而明者",此外"有兵有德";愈是高级的君 长德愈大[2]。虽然在我们看,这只是个理想,但柳宗元自己应 该相信这是真的, 他也应该盼望本篇的读者相信这是真的。那 么, 封建制刚开头的时候, 该是没有什么弊病的。弊病似乎起 于"其德在人(民)者,死必求其嗣而奉之"[2]。这就是"继 世而理(治)"。"继世而理(治)"的嗣君不必是"智而明 者",更不必"有德"。这种世袭制普遍推行,世君之下,又 有"世大夫",使得"圣贤生于其时,亦无以立于天下" [14]。这不是和"生人(民)之初""智而明者""有德"者 做君长的局面刚刚相反了吗?

自然,事实上世袭制和封建制是分不开的,是二而一的。可是柳宗元直到篇末才将"继世而理(治)"的流弊概括的提了一下,似乎也太忽略了这制度的重要性了?不,他不是忽略,他有他的苦衷。他生在君主世袭的时代,怎能明目张胆的攻击世袭制呢?他只能主张将无数世袭的"君长"归并为一个世袭的天子,他只能盼望这个世袭的天子会选贤与能去做"守宰"。篇中所论郡县制之得有二。一是"摄制四海,运于掌握之内"[4],便是中央集权的意思。二是陆机所谓"官方(宜也)庸(同"用")能";按本篇的说法,便是"孟舒魏尚之术"可得而施,"黄霸汲黯之化"可得而行[10]——一方面也便是圣贤有以立于天下[14]。但本篇重在"破"而不在"立",封建之失,指摘得很详细,郡县之得,只略举纲目罢了。

本篇论历代政制的得失,只举周秦汉唐四代。"尧舜禹汤之事远"[3],所以存而不论。尧舜禹汤时代的史料留传的太少,难以考信,存而不论是很谨慎的态度。"及有周而甚详"[3],从周说起,文献是足征的。不但文献足征,周更是封建制的极盛时期和衰落时期。这里差不多可以看见封建制的全副面目。这是封建制的最完备最适当的代表。而周代八百年天下,又是封建论者所艳羡的,并且是他们凭借着起人信心的实证。秦是第一个废封建置郡县的朝代;这是一个革命的朝代。可是二世而亡,留给论史家许多争辩。封建论者很容易的指出,这短短的一代是封建制的反面的铁证。反封建论者像柳宗元这样,却得很费心思来解释秦的亡并不在郡县制上——郡县固然亡,封建还是会亡的。汉是封建和郡县两制并用;郡县制有了

长足的发展,封建制也经过几番修正,渐渐达到名存实亡的地步。年代又相当长。这是郡县制成功的时代,也是最宜于比较两种制度的得失的时代。

所以本篇说,"继汉而帝者,虽百代(世)可知也"[5]。 汉可以代表魏晋等代;篇中只将魏晋带了一笔,并不详叙,便 是为此。汉其实也未尝不可代表唐。但柳宗元是唐人,他固然 不肯忽略自己的时代;而更有关系的是安史以来的"藩镇"的 局面,那不能算封建却又像封建的,别的朝代未尝没有这种情 形,却不像唐代的显著和深烈,这是柳宗元所最关心的。他的 反封建,不但是学术的兴趣,还有切肤之痛。就这两种制度本 身看,唐代并不需要特别提出;但他却两回将本朝跟周秦汉相 提并论,可见是怎样的郑重其事了。《唐书·宗室传赞》说杜 佑、柳宗元论封建:"深探其本,据古验今而反复焉。"杜佑 的全文不可见;以本篇而论,这却是一个很确切的评语。"深 探其本"指立封建起源论,"据古验今而反复"正指两回将唐 代跟周秦汉一并引作论证。

篇中两回引证周秦汉唐的事迹,观点虽然不同,而"制"的得失须由"政"见,所论不免有共同的地方,评为"反复"是不错的。第一回引证以"制"为主,所以有"非郡邑之制失"[4],"徇周之制","秦制之得"[5],"州县之设,固不可革"[6]等语。这里周制之失是"末大不掉"[3],秦制之得是"摄制四海,运于掌握之内"[4];汉代兼用两制,"有叛国而无叛郡"[5],得失最是分明。秦虽二世而亡,但"有叛人(民)而无叛吏"[4],可见"非郡邑之制失"。唐用秦制,虽

然"桀猾时起,虐害方域",但"有叛将而无叛州",可见 "失不在于州而在于兵"[6]。兵原也可以息争,却只能用于小 群小争。群大了,争大了,便得"有德",而且得有大德。 "藩镇"是大群,有大争;而有兵无德,自然便乱起来了。 ——这番征引是证明"封建非圣人意也,势也"那个主旨。第 二回引证以"政"为主,所以有"侯伯不得变其政","失在 于制,不在于政"[8],"失在于政,不在于制"[9],"天子 之政行于郡不行于国"[10]等语。周虽失"政",但"侯伯不 得变其政,天子不得变其君",上下牵掣,以至于此。所以真 正的失,还"在于制,不在于政"。"秦制"是"得"了,而 郡邑无权,守宰不得人;二世而亡,"失在于政"。"汉兴, 天子之政行于郡不行于国","侯王虽乱,不可变也;国人虽 病,不可除也"。及夫郡邑,可谓理(治)且安矣"[10]。

篇中接着举出孟舒、魏尚、黄霸、汲黯几个贤明的守宰。"政"因于"制",由此可见。至于唐"尽制郡邑,连置守宰"[11],"制"是已然"得"了,只要"善制兵,谨择守",便会"理(治)平"[11],不致失"政"。这就是上文提到的柳宗元向当时执政者建议的简要的原则了。——这番征引是证明郡县的守宰"施化易"而"能理(治)"[7],回答那第一难。郡县制的朝代虽也会二世而亡,虽也会"桀猾时起,虐害方域"[9],但这是没有认真施行郡县制的弊病,郡县制本身并无弊病。封建制本身却就有弊病,"政"虽有一时的得失,"侵弱之辱""土崩之困"终久是必然的。——篇中征引,第一回详于周事,第二回详于汉事。这因为周是封建制的代表,汉是"政"因于"制"的实证的缘故。唐是柳宗元自己

的时代,他知道的事迹应该最多,可是说的最少。一来是因为就封建、郡县两制而论,唐代本不占重要的地位,用不着详其所不当详。二来也许是因为当代人论当代事,容易触犯忌讳,所以还是概括一些的好。

政制的作用在求"理(治)平"[11]或"理(治)安" [10][14], 这是"天下之道"。"理(治)安"在乎"得 人","使贤者居上,不肖者居下,而后可以"理(治)安" [14]。郡县制胜于封建制的地方便在能择守宰,能进贤退不 肖, 赏贤罚不肖。"且汉知孟舒于田叔, 得魏尚于冯唐, 闻黄 霸之明审, 睹汲黯之简靖, 拜之, 可也, 复其位, 可也, 卧而 委之以辑一方,可也。有罪得以黜,有能得以赏——朝拜而不 道,夕斥之矣;夕受而不法,朝斥之矣"[10]。这正是能择 人,能择人才能"得人"。但如孟舒、魏尚,本都是罢免了 的, 文帝听了田叔和冯唐的话, 才知道他们的贤能, 重行起 用,官复原职。可见知人善任,赏罚不差,也是不容易的。这 不但得有贤明的君主,还得有贤明的辅佐。"谨择守"[11]只 是个简要的原则,实施起来,得因时制官,斟酌重轻,条目是 无穷尽的。能"谨"择守宰,便能"得人",天下便能"理 (治)安"了。"得人"真可算是一个不变的道理;纵贯古 今, 横通四海, 为政都不能外乎此, 不过条目随时随地不同罢 了。柳宗元说郡县制是"公之大者"[13],便是为此。封建之 初,虽然是"其德在人(民)者",死了才"求其嗣而奉之" [2],但后来却只是"继世而理(治)"。"继世而理(治) 者,上果贤乎?下果不肖乎?"[14]这只是私天下,家天下。 "贤圣生于其时,亦无以立于天下,封建者为之也"[14]。汤

武虽是"圣王",而不能革除封建制,也不免有私心;他们是"私其力于己也,私其卫于子孙也"。秦始皇改封建为郡县,其实也出于另一种私心;这是"私其一己之威""私其尽臣畜于我"。可是从天下后世看,郡县制使贤不肖各居其所,使圣贤有以立于天下,确是"公之大者"。所以说"公天下之端自秦始"[13]。向来所谓"公天下",原指尧舜传贤,对禹传子的"家天下"而言。那是整个儿的"以天下与人"。但尧舜之事太"远"了,太理想了。本篇着重实际的政制,所以存而不论。就实际的政制看,到了柳宗元的时代,郡县制确是"公之大者"。他将新的意义给予"公天下"这一语,而称"公天下之端自秦始",也未尝没有道理。

议论文不管是常理,是创见,总该自圆其说,所谓"持之有故,言之成理"。最忌的是自相矛盾的毛病。议论文的作用原在起信;不能自圆其说,甚至于自相矛盾,又怎么能说服别人呢?本篇开端道:"天地果无初乎?吾不得而知之也。生人(民)果有初乎?吾不得而知之也。然则孰为近?曰,有初为近。孰明之?由封建而明之也。"上面的两答,好像是平列的;下面的两问两答却偏承着"生人(民)果有初乎?"那一问说下去,将"天地果无初乎?"一问撇开了。按旧来的看法,这一问原是所谓陪笔,这样撇开正是很经济的。可是我们觉得"无初"一问既然在篇首和"有初"一问平列的提出,总该交代一笔,才好撇开去。照现在这样,不免使人遗憾。篇中又说,"群之分,其争必大;大而后有兵有德"。接着却只说"德又大者",更不提"有兵"一层。论到世袭制,也只说"其德在人(民)者,死必求其嗣而奉之"[2]。柳宗元不提

"有兵"的用意,我们是可以看出的,上文已见。他这儿自然也是所谓省笔;可是逻辑的看,他是并没有自圆其说的。——前一例是逻辑的不谨严,广义的说,不谨严也是没有自圆其说的一目。

又,篇中说:"彼封建者,更古圣王尧舜禹汤文武而莫能去之。盖非不欲去之也,势不可也。势之来,其生人(民)之初乎?"[1]后面却又说,"殷(汤)周(武)之不革者,是不得已也"[13]。这"不得已"虽也是"势",却跟那"生人(民)之初"的"势"大不相同。这就未免自相矛盾了。篇中又说,"魏之承汉也,封爵犹建,晋之承魏也,因循不革;而二姓陵替,不闻延祚"[12]。这是回答那第二难。但魏晋只是郡县、封建两制兼用,而郡县更见侧重。用这两代来证明"秦郡邑而促",似乎还比用来反证"夏商周封建而延"合适些。那么,这也是自相矛盾了。韩愈给柳宗元作墓志,说他"议论证据今古,出入经史百子,踔厉风发,率常屈其座人"。五百家注柳集说:"韩退之文章过子厚而议论不及;子厚作《封建论》,退之所无。"长于议论的人,精于议论的文,还不免如上所述的毛病,足见真正严密的议论文还得有充分的逻辑的训练才成。

本篇全文是辩论,是非难。开端一节提出"封建非圣人意",已是一"非";所以后面提出第一难时说"余'又'非之"[7]。这两大段大体上是"反复"的。反复可以加强那要辩明的主旨,并且可以使文字的组织更显得紧密些。这两段里还用了递进的结构。论封建的起源时,连说"又有大者""又大

者",一层层升上去,直到"天下会于一"。接着从里胥起又 一层层升上去,直到天子。论汉代政制时说:"设使汉室尽城 邑而侯王之,纵令其乱人(民),戚之而已。……明谴而导 之,拜受而退已达矣。下令而削之,缔交合从之谋周于同列, 则相顾裂眦,勃然而起——幸而不起,则削其半;削其半,民 犹瘁矣。"[10]也是一层层升上去,不过最高一层又分两面罢 了。递进跟反复是一样的作用,可以说是"异曲同工"。本篇 的组织偏重整齐, 反复和递进各是整齐的一目。篇中还用了许 多偶句,从开端便是的,总计不下三十处,七十多语。又用了 许多排语,如"周有天下"[3],"秦有天下"[4],"汉有天 下"[5]; "周之事迹断可见矣"[8], "秦之事迹断可见矣" [9]; "周事然也"[8], "秦事然也"[9], "汉事然也" [10]; "有叛人(民)而无叛吏"[4], "有叛国而无叛郡" [5], "有叛将而无叛州"[6]; "失不在于州,而在于兵" [6], "失在于制,不在于政"[8], "失在于政,不在于制" [9]等等。偶句和排语也都可以增强组织的。柳宗元在朝中时, 作文还没有脱掉六朝骈俪的规矩:本篇偏重整齐,多半也是六 朝的影响。

本篇是辩论文,而且重在"破",重在非难。凡关键的非难的句子,总是毫不犹疑,斩钉截铁。如开端的"封建非圣人意也"[1][2],结尾的"非圣人意也"[14],论秦亡说"非郡邑之制失也"[4];回答第二难说"尤非所谓知理(治)者也"[12];回答第三难说"是大不然"[13],都是斩截的否定的口气。这些是柳宗元的信念。他要说服别人,让他自己的信念取别人的不同的或者相反的信念而代之,就得用这样刚强的口

气。要不然,迟迟疑疑的,自己不能坚信,自己还信不过自己,又怎能使别人信服呢?若是短小精悍的文字,有时不妨竟用这种口气一贯到底。但像本篇这样长文,若处处都用这种口气,便太紧张了,使读者有受威胁之感。再则许多细节,作者本人也未必都能确信不疑,说得太死,让人挑着了眼儿,反倒减弱全文的力量。这儿便得斟酌着掺进些不十分确定的、商榷或诘难的口气,可不是犹疑的口气。这就给读者留了地步,也给自己留了地步,而且会增加全文的情韵或姿态。在本篇里,如"势之来,其生人(民)之初乎?"[1]"得非诸侯之盛强,末大不掉之咎欤?""则周之败端,其在乎此矣。"[3]"不数载而天下大坏,其有由矣。"[4]"曷若举而移之,以全其人(民)乎?"[10]便都是商榷的口气。如"何系于诸侯哉?"[12]"继世而理(治)者,上果贤乎?下果不肖乎?""岂圣人之制使至于是乎?"[14]便都是诘难的口气。

本篇征引周秦汉唐四代的事迹,而能使人不觉得有纠缠不清或琐屑可厌的地方,这是因为有剪裁。一代的事迹往往浩如烟海,征引时当然得有个选择。选择得按着行文的意念。这里需要的是判断,是眼光。所取的事迹得切合那意念,或巧合那意念;前者是正锋,后者只是偏锋。这是剪裁的第一步。所取的事迹是生料,还得融铸一番。或引伸一面,或概括全面,或竟加以说明;总得使熟悉那些事迹的读者能领会到精细的去处,而不熟悉的读者也能领会到那意念,那大旨。这后一层是很重要的。因为熟悉史事的读者究竟比不熟悉的读者少得多;一般不熟悉史事而读书明理的读者,作者是不得不顾到的。大概简单些的事迹,直陈就行了,复杂些的就得加以概括或说

明。这是剪裁的第二步。本篇秦代的事比较少些,比较简单些;但只第一回征引可以算是直陈的[4],第二回便以说明为主了[9]。唐代的事虽不少,却也只概括的叙了几句[6][11],这缘由上文已见。周汉两代的事都繁多而复杂,最需要第二步的剪裁的便是这些。

篇中第一回征引周事甚详,便不得不多用说明的语句。如 "然而降于夷王,害体伤尊,下堂而迎觐者"[3], "下堂而迎 觐者"是"害礼伤尊",说明了对于一般读者更方便些。又如 "厥后问鼎之轻重者有之,射王中肩者有之,伐凡伯、诛苌弘 者有之;天下乖盭,无君君之心"。有了后二语,即使不熟悉 上面的三件事, 也可以知道它们的性质和征引的用意。又如 "遂判为十二,合为七国,威分于陪臣之邦,国殄于后封之 秦;则周之败端,其在乎此矣","周之败端"也是说明语。 这一节也参用概括的叙述,如说周初的封建,只用"周有天 下, ……离为守臣、扞城"一长句。又如"历于宣王, 挟中兴 复古之德,雄南征北伐之威,卒不能定鲁侯之嗣",也是的。 ——末一语在不熟悉史事的读者,可以"概括化"为"卒不能 定诸侯之嗣",意思还是明白的。篇中征引汉事,多作概括 语。如"数年之间,奔命扶伤而不暇; 闲平城,病流矢"[5], 上面接着"汉有天下", 叙的自然是高祖了。这里前二语概括 了数年间诸王叛变的事迹,后二语举了两个最厉害的例子,只 要知道了这两件事是数年间最厉害的例子,一般的读者也就算 懂得了。下面紧接着"陵迟不救者三代;后乃谋臣献画,而离 削自守矣",寥寥二语里也概括了许多事迹。又如"且汉知孟 舒于田叔, ……卧而委之以辑一方, 可也"一长句[10], 连举 了六个人名,似乎会使一般的读者感到困难。但说"知",说 "得",说"明审""简靖",又说"拜之""复其位""卧 而委之以辑一方",这些说明的词句,再加上上下文,那六个 人名也不会妨碍一般的读者了解大意的。

篇中有些词句,也许需要讨论。如"不初无以有封建" [1], "不初"等于"不是生人(民)之初", "初"是名词作 动词用: "无以"是熟语。全句翻成白话是, "不是生民之 初,没理由会有封建",或"不是初民社会不会有封建"。这 句话若用文言的肯定语气,该作"有初而后有封建",但不及 双重否定的斩截有斤两。"周有天下,裂土田而瓜分之,设五 等, 邦群后; 布履星罗, 四周于天下, ……"句读是照旧传。 有人在"邦"字断句,将"群后"属下句。这样, "周……设 五等邦""群后布履星罗,……"好像容易讲解些,也合于文 法些。但"五等"是成词,"五等邦"罕见;本篇还有六朝骈 俪的规矩,"设五等,邦群后"二语正是相偶的。至于文法, 骈体和诗自有它们的规律, 跟一般的文法原有不同的去处。所 以我们觉得还是旧传的句读理长些。——"履"是"所达到的 地界","布履"是"分布的地界"。"据天下之雄图,都六 合之上游"[4],写秦的形势。这儿"雄图"的"图"是版图, 不是谋略。"六合"原指天地四方,这儿只是宇内或天下的意 思。——"六合"用在这里实在不妥帖:只因上一语有了"天 下",只得另找一词对偶。这是骈体的毛病。——"负锄梃谪 戍之徒"[4]一语,从贾谊《过秦论》的"锄耰棘矜""谪戍之 众"变出,但不是骈体的句子而是"古文"的句子。这种句 法,以前似乎没有,大概是当时的语言的影响。——韩愈提倡 "古文",主要的其实也只是教人照自然的语气造句行文罢了。这一语里"负锄梃"是形容"谪戍之徒"的,翻成白话的调子该是"负锄梃的谪戍之徒";按文法说,"负锄梃"下似乎该有个"之"字。但一语两个"之"字,便嫌啰唆,句子显得不"健"似的,"古文"里这样两"之"的句法极罕见。这些地方不宜拘守那并未十分确定的文法,只消达意表情明白而有力就成。况且"负锄梃"这样句法后来也成了用例了。

"继汉而帝者,虽百代(世)可知也"[5],袭用《论语》 "其或继周者,虽百世可知也";不过孔子的话只是理想,柳 宗元却至少有唐代作证。"有理(治)人(民)之制而不委郡 邑是矣。有理(治)人(民)之臣而不使守宰是矣"[9],是说 明"秦之事迹"的。第一语"理(治)人(民)之制"就指的 郡县制;可是郡邑无权。第二语"理(治)人(民)之臣"泛 指贤能之士: 贤能不在位,守宰不得人。"幸而不起,则削其 半; 削其半, 民犹瘁矣"[10], "削其半"是被朝廷"削其 半", "民犹瘁矣"是说那被削的一半的人民在被削以前,和 那未被削的一半的人民,总之是吃苦的。"将欲利其社稷,以 一其人(民)之视听,则又有世大夫世食禄邑,以尽封略" [14], 前二语只是"为施政的便利, 求制度的一贯"的意思。 一一以上是句。"所伏必众"[2],伏,服也。"圜视而合从" [4], "阛视"一出在贾谊的《治安策》里,就是"睁阛了眼看 着",表示惊愕的神气:"合从"借用六国合从的事迹,表示 "叛秦"的意思。"戚之而已"[10],戚,忧也,又愤恨也。 这些是"实词"。"告之以直而不改,必痛之而后畏"[2],两 "之"字泛指上句里"所伏"的人——指其中的有些人。"秦 制之得,亦以明矣"[5],"以"和"已"通用。"私有力于己也,私其卫于子孙也""私其一己之威也,私其尽臣畜于我也"[13],四"其"字都相当于白话的"那"字。这些是"半实词"。"彼其初与万物俱生"[2],"其"等于"之":这里用较古的"其",是郑重的语气。"秦有天下,裂都会而为之郡邑,废侯卫而为之守宰"[4],两"之"字也只是增强语气的词。"及夫大逆不道""及夫郡邑,可谓理(治)且安矣"[10],两"及夫"都是"至于"的意思,但第一个指时间说,第二个指论点说。"且汉知孟舒于田叔……"[10],"且"只是发端词,和"夫"字一样。这儿用"且",也许是有意避开上面两个"及夫"里的"夫"字——那两个"夫"字可是增强"及"字的语气的。这些是"虚词"。

篇中除袭用《论语》一句外,还袭用贾谊《过秦论》和《六代》《五等》两论的词句不少。如"秦有天下"一节[4],便多出于《过秦论》。其中"负锄梃"二语上文已论。"据天下之雄图,都六合之上游,摄制四海,运于掌握之内",也是栝《过秦论》的词句。《过秦论》说:"秦孝公据殽函之固,拥雍州之地,……有席卷天下,包举字内,囊括四海,并吞八荒之心。"又说:"及至始皇,奋六世之余烈,振长策而御宇内,吞二周而亡诸侯,履至尊而制六合,执敲朴以鞭笞天下。"都是这四语所本——这儿"六合"这个词是很妥帖的。《六代论》汉景帝时七国之乱,有"所谓'末大必折,尾大难掉'"一语。这是引用《左传》,本篇用"末大不掉"[3],大约还是《六代论》的影响。这儿将原来两语合为一语,自然是求变化。但"末大必折"本说树木枝干太大,根承不住,是会

断的。现在这样和另一语拼合起来,各存一半,便不但失去原来两语的意义,而且简直是语不成义了。

篇中"矫秦之枉,徇周之制"[5],出于《五等论》的"汉矫秦枉""秦因循周制";而"不数载而天下大坏,其有由矣"[4]的句调也出于同论的"周之不竞,有自来矣"——这两句都是总冒下文的。《六代论》的作者曹冏是魏少帝的族祖。那时少帝年幼。曹冏历举夏殷周秦汉魏六代的事,主张封建宗室子弟,"强干弱枝,备万一之虑",作成此论,想感悟当时的执政者曹爽。曹爽没有采纳他的意见。此论纯为当时而作。《五等论》论"八代之制""秦汉之典"——"八代"指五帝三王而言。陆机是说古来圣王立"五等"治天下,"汉矫秦枉,大启侯王,境土逾溢,不遵旧典",于是乎有"过正之灾",却"非建侯之累"。他也是封建制的辩护人,可是似乎纯然出于历史的兴趣,不关时政。本篇只引周秦汉唐的事迹,韩愈所谓"证据今古",跟曹的重今,陆的述古,都是同而不同:柳宗元的态度是在曹陆之间。

封建制、郡县制的得失,主要的是中国实际政制问题,不独汉唐为然。明末的顾炎武还作了九篇《郡县论》。他说:"知封建之所以变而为郡县,则知郡县之敝而将复变。然则将复变而为封建乎? 曰,不能。有圣人起,寓封建之意于郡县之中,而天下治矣。"又说:"封建之失,其专在下;郡县之失,其专在上。……有司之官凛凛焉救过之不给,以得代为幸,而无肯为其民兴一日之利者。民乌得而不穷?国乌得而不弱?"他主张"尊令长之秩,而予之以生财治人之权,罢监司

之任,设世官之奖,行辟属之法——所谓寓封建之意于郡县之中"(论一)。我们看了他这番话,也许会觉得不伦不类,但他也是冲着时代说的。那时流寇猖獗,到哪里打劫哪里,如入无人之境一般;守土的"令长"大都闻风逃亡,绝少尽职抵抗的人。顾炎武眼见这种情形,才有提高令长职权,创设世官制度那番议论。就是我们民国时代,在国民革命以前,也还有过联省自治和中央集权的讨论,参加的很不少,那其实也在封建制和郡县制的得失的圈子里。

第二部分 如何略读

前言

国文教学的目标, 在养成阅读书籍的习惯, 培植欣赏文字 的能力, 训练写作文字的技能。这些事儿不能凭空着手, 都得 有所凭借。凭借什么?就是课本或选文。有了课本或选文,然 后养成、培植、训练的工作得以着手。课本所收的,选文之中 入选的,都是单篇短什,没有长篇巨著。这并不是说学生读了 一些单篇短什就足够了。只因单篇短什分量不多,要做细磨细 琢的研读功夫,正宜从此入手;一篇读毕,又来一篇,涉及的 方面既不嫌偏颇, 阅读的兴趣也不致单调: 所以取作"精读" 的教材。学生从精读方面得到种种经验,应用这些经验,自己 去读长篇巨著以及其他的单篇短什,不再需要教师的详细指 导,这便是"略读"。就教学而言,精读是主体,略读只是补 充;但就效果而言,精读是准备,略读才是应用。学生在校的 时候,为了需要与兴趣,须在课本或选文以外阅读旁的书籍文 字: 他日出校之后, 为了需要与兴趣, 一辈子须阅读各种书籍 文字: 这种阅读都是所谓应用。使学生在这方面打定根基, 养 成习惯,全在国文课的略读。如果只注意于精读,而忽略了略 读,功夫便只做得一半儿。其可能想象的弊害: 当学生遇到书 籍文字的时候, 也许会因没有教师在旁做精读那样的详细指 导,而致无所措手。现在一般学校,忽略了略读的似乎不少, 这是必须改正的。

略读不再需要教师的详细指导,并不等于说不需要教师的 指导。各种学科的教学都一样,无非教师帮着学生学习的一串 过程。略读是国文课程标准里面规定的正项工作,哪有不需要教师指导之理?不过略读指导与精读指导自有不同。精读指导必须纤屑不遗,发挥净尽;略读指导却提纲挈领,期其自得。何以须提纲挈领?唯恐学生对于当前的书籍文字,摸不到门径,辨不清路向,马马虎虎读下去,结果所得很少。何以不必纤屑不遗?因为这一套功夫在精读方面已经训练过了,依理论说,该能应用于任何时候的阅读;现在让学生在略读时候应用,正是练习的好机会。学生从精读而略读,譬如孩子学走路,起初由大人扶着肩、牵着手,渐渐的大人把手放了,只在旁边遮拦着,替他规定路向,防他偶或跌跤。大人在旁边遮拦着,正与扶着肩、牵着手走一样的需要当心;其目的唯在孩子步履纯熟,能够自由走路。精读时候,教师给学生纤屑不遗的指导,略读时候,更给学生提纲挈领的指导,其目的唯在学生习惯养成,能够自由阅读。

仅仅对学生说,你们随便去找一些书籍文字来读,读得愈多愈好;这当然算不得略读指导。就是斟酌周详,开列个适当的书目篇目,教学生按照着自己去阅读,也还算不得略读指导。因为开列目录只是阅读以前的事儿;在阅读一事的本身,教师没有给一点帮助,就等于没有指导。略读如果只任学生自己去着手,而不给他们一点指导,很易使学生在观念上发生误会,以为略读只是"粗略的"阅读,甚而至于是"忽略的"阅读;而在实际上,他们也会以"粗略的"甚而至于"忽略的"阅读,就此了事。这是非常要不得的,积久养成不良的习惯,便终身不能从阅读方面得到多大的实益。略读的"略"字,一半系就教师的指导而言:还是要指导,但只须提纲挈领,不必

纤屑不遗,所以叫作"略"。一半系就学生的功夫而言:还是要像精读那样仔细咬嚼,但精读时候出于努力钻研,从困勉达到解悟,略读时候却已熟能生巧,不须多用心力,自会随机肆应,所以叫"略"。无论教师与学生,都须认清楚这个意思;在实践方面又须各如其分,做得到家;略读一事才会收到它预期的效果。

略读既须由教师指导,自官如精读一样,全班学生用同一 的教材。假如一班学生同时略读几种书籍,教师就不便在课内 指导: 指导了略读某种书籍的一部分学生, 必致抛荒了略读别 种书籍的另一部分学生;各部分轮流指导固也可以,但每周略 读指导的时间,至多也只能有二小时,各部分轮流下来,必致 每部分都非常简略。况且同学间的共同讨论,是很有帮助于阅 读能力的长进的: 也必须阅读同一的书籍, 才便于彼此共同讨 论。在一学期中间,为求精详周到起见,略读书籍的数量不宜 太多,大约有二三种也就可以了。好在略读与精读一样,选定 一些教材来读,无非"举一隅"的性质,都希望学生从此习得 方法, 养成习惯, 再自己去"以三隅反"; 故而数量虽少, 并 不妨事。学生如果在略读教材之外, 更就兴趣选读旁的书籍, 那自然是值得奖励的:并且希望能够普遍的这么做。或许有人 要说,略读同一的教材,似乎不能顾到全班学生的能力与兴 趣。其实这不成问题。精读可以用同一的教材,为什么略读就 不能? 班级制度的一切办法, 总之以中材为标准; 凡是忠于职 务,深知学生的教师,必能选取适合于中材的教材,供学生略 读: 这就没有能力够不够的问题。同时,所取教材必能不但适 应学生的一般兴趣,并且切合教育的中心意义:这就没有兴趣 合不合的问题。所以,略读同一的教材是无弊的,只要教师能够忠于职务,能够深知学生。

课内略读指导,包括阅读以前,对于选定教材的阅读方法 的提示, 及阅读以后, 对于阅读结果的报告与讨论。作报告与 讨论的虽是学生,但审核他们的报告,主持他们的讨论,仍是 教师的事儿; 其间自不免有需要订正与补充的地方, 所以还是 指导。略读教材若是整部的书,每一堂略读课内令学生报告并 讨论阅读那书某一部分的实际经验; 待全书读毕, 然后令作关 于全书的总报告与总讨论。至于实际阅读, 当然在课外。学生 课外时间有限,能够用来自修的,每天至多不过四小时。在这 四小时内,除了温理旁的功课,做旁的功课的练习与笔记外, 分配到国文课的自修方面的,至多也不过一小时。一小时够少 了,但精读方面也得自修、预习、复习、诵读、练习,都是非 做不可的; 故而每天的略读时间, 至多只能有半小时。每天半 小时,一周便是三小时(除去星期放假)。每学期上课时间以 二十周计,略读时间仅有六十小时。在这六十小时内,如前面 所说的,要阅读二三种书籍,篇幅太多的自不相宜:如果选定 的书正是篇幅太多的,那只得删去若干,而选读它的一部分。 不然,分量太多,时间不够,学生阅读势必粗略,其而至于忽 略;或者有始无终,没有读到完篇就此丢开了;这都足以养成 不良习惯,为终身之累。所以漫无计算是要不得的:与其贪多 务广, 致发生流弊, 不如预作精密估计, 务使在短少时间之 内,把指定的教材读完,而且把应做的工作都做得到家,绝不 草率从事,借此养成阅读的优良习惯,来得有益得多。学生有 个很长的暑假,又有个相当长的寒假,在这两个假期内,可以

自由阅读很多的书。如果略读时候养成了优良习惯,到暑假寒假期间,各就自己的需要与兴趣,去多多阅读,那一定比不经略读的训练,多得吸收的实效。归结说起来,就是:略读的分量不宜过多,必须顾到学生所能应用的时间;多多阅读固宜奖励,但得为时间所许可,故以利用暑假寒假最为合适。

书籍的性质不一,因而略读指导的方法也不能一概而论。 现在就一般说,在阅读以前,应该指导的有以下各项。

一 版本指导

一种书往往有许多版本。从前是木刻,现在是排印:在初 刻初排的时候,或许就有了错误,随后几经重刻重排,又不免 辗转发生错误, 也有逐渐的增补或订正。读者读一本书, 总希 望得到最合于原稿的,或最为作者自己所惬意的本子;因为唯 有读这样的本子,才可以完全窥见作者的思想感情,没有一点 含糊。学生所见不广,在刚与一种书接触的时候,当然不会知 道哪种本子较好:这须待教师给他们指导。现在求书不易,有 书可读便是幸事, 更谈不到取得较好的本子, 但正唯如此, 这 种指导更不可少;哪种本子校勘最精审,哪种本子是作者的最 后修订稿,都得给他们说明,使他们遇到那些本子的时候,可 以取来覆按、对比。还有,有些书经各家的批评或注释,每一 家的批评或注释自成一种本子,这中间也就有了优劣得失的分 别。其需要指导,理由与前说相同。总之,这方面的指导,宜 运用校勘家、目录家的知识, 而以国文教学的观点来范围它。 学生受了这样的熏陶,将来读书不但知道求好书,并且能够抉 择好本子,那是受用无穷的。

二 序目指导

读书先看序文,是一种好习惯。学生拿到一部书,往往立 刻看本文,或者挑中间有趣味的部分来看,对于序文,认为与 本文没有关系似的:这是因为不知道序文很关重要的缘故。序 文的性质,常常是全书的提要或批评,先看一遍,至少对于全 书有个概括的印象或衡量的标准: 然后阅读全书, 便不至于茫 无头绪。通常读书, 其提要或批评不在本书而在旁的地方的, 尚且要找来先看:对于具有提要或批评的性质的本书序文,怎 能忽略过去? 所以在略读的时候, 必须教学生先看序文, 养成 他们的习惯。序文的重要程度,各书并不一致。属于作者的序 文, 若是说明本书的作意、取材、组织等项的, 那无异于"编 辑大意""编辑例言",借此可以知道本书的规模,自属非常 重要。有些作者在本文之前作一篇较长的序文, 其内容并不是 本文的提要,却是阅读本文的准备知识,犹如津梁或门径,必 须通过了这一关才可以涉及本文:那就是"导言"的性质,重 要程度也高。属于编订者或作者师友所作的序文,若是说明编 订的方法, 抉出全书的要旨, 评论全书的得失的, 那都与了解 全书直接有关, 重要也不在上面所说的作者自序之下。无论作 者自作或他人所作的序文,有些仅仅叙一点因缘,说一点感 想,与全书内容关涉很少;那种序文的本身也许是一篇好文 字, 但对于读者, 就比较不重要了。至于他人所作的序文, 有 专事赞扬而过了分寸的,有很想发挥而不得要领的:那种序文 实际上很不少, 诗文集中尤其多, 简直可以不必看。教师指导 的时候,不但教学生先看序文,就此完事;更须审察序文的重 要程度,予以相当的提示,使他们知道注意之点与需要注意力

的多少。若是无关紧要的序文,自然不教他们看,以免浪费时力。

目录表示一部书的骨干, 也具有提要的性质: 所以如序文 一样, 也须养成学生先看它的习惯。有些书籍, 固然须顺次读 下去,不读第一卷,就无从着手第二卷。有些书籍却不然,全 书分作许多部分,各部分自为起讫,其前后排列,并无逻辑的 根据,或仅大概以类相从,或仅依据撰作的年月,或竟完全出 于编排时候的偶然;对于那样的书籍,就不必顺次读下去;为 彻底了解全书,彻底认识作者起见,颠乱全书的次第,把有关 的各卷各篇作一次读,读过以后,再把其他有关的各卷各篇作 一次读,或许更比顺次读下去方便且有效得多。要把有关的各 卷各篇聚在一起,就更有先看目录的必要。又如选定教材若是 旧小说,假定是《水浒》,因为分量太多,时间不够,不能通 体略读,只好选读它的一部分,如写林冲或武松的几回。要知 道哪几回是写林冲或武松的, 也得先看它的目录。又如选定教 材的篇目若是非常简略,而其书又适宜于颠乱了次第来读的, 假定是《孟子》,那就在篇目之外,最好先看赵岐的"章 指"。"章指"并不编列在目录的地位;用心的读者不妨抄录 二百几十章的"章指",当它是个详细的目录提要。有了这详 细的目录提要,因阅读的目标不同,就可以把二百几十章作种 种的组合,对于每一组合作一面精心的研读。此外,目录的作 用当然还有,可以类推,不再详说。教师指导的时候,务须相 机提示, 使学生能够充量利用目录。

三 参考书籍指导

参考书籍,包括关于文字的音义、典故成语的来历等所谓 工具书, 以及与所读的书有关, 必须借彼而后明此的那些书籍 而言。从小的方面说,阅读一书而求其彻底了解,从大的方面 说,做一种专门研究,要从古今人许多经验中得到一种新的发 见,一种系统的知识,都必须广博的翻检参考书籍。一般学生 读书,往往连字典、辞典也懒得翻,莫说跑进图书室去检览有 关书籍了。这样"读书不求甚解"的态度,当时未尝不可马虎 过去: 但这就成了终身的病根, 将永不能从阅读方面得到多大 益处: 若做专门研究工作, 更难有满意的成就。所以, 利用参 考书籍的习惯,必须在学习国文的时候养成;精读方面要多多 参考, 略读方面还是要多多参考。在起初, 学生自必嫌得麻 烦,这要翻检,那要搜寻,不如直捷读下去来得爽快;但渐渐 的成了习惯,就觉得必须这样多多参考,才可以透切的了解所 读的书, 其味道的深长, 远胜于"不求甚解": 那时候, 教他 们"不求甚解"也不愿意了。国文课内指导参考书籍,当然不 能如专家作研究时候一样,搜罗务求广博,凡有一语一条用得 到的材料都舍不得放弃, 开列个很长的书目。第一, 须顾到学 生的能力。参考书籍所以帮助理解本书,若比本书艰深,非学 生能力所能利用, 虽属重要, 也只得放弃。譬如阅读某一书, 须作关于史事的参考,与其教学生查二十四史,不如教他们翻 一部近人所编的通史; 再退一步, 不如教他们看他们所读的历 史课本。因为通史与历史课的编辑方法适合于他们的理解能 力: 而二十四史本身还只是一堆材料, 要在短时期间从中得到 关于一件史事的概要,事实上不可能。曾见一些热心的教师给 学生开参考书目,把自己所知道的,巨细不遗,逐一写列,结 果是洋洋大观: 学生见了一大篇的书目, 唯有望洋兴叹: 有些 学生果真去按目参考,又大半不能理解,有参考之名,无参考 之实。这就是以教师自己为本位,忽略了学生的能力的弊病。 第二,须顾到图书室的设备。教师提示的书籍,学生从图书室 中立刻可以检到,既不耽误工夫,且易引起兴趣。如果那参考 书的确必要, 又为学生的能力所能利用, 但图书室中没有, 学 生只能以记忆书名了事: 那就在阅读上短少了一分努力, 在训 练上错过了一个机会。因此,消极的办法,教师提示参考书 籍,应以图书室中所具备的为限:积极的办法,就得有计划的 采购图书室的图书——各科至少有最低限度的必要参考书籍, 国文科方面当然要有它的一份。这事情很值得提倡:现在一般 学校,不是因为经费不足,很少买书,就是因偶然的机缘与教 师的嗜好,随便买书;有计划的为供学生参考而采购的,似乎 还不多见。还有个补救的办法,就是:图书室中虽没有那书 籍, 而地方图书馆或私家方面却有, 教师不妨指引学生去借来 参考。图书室中购备参考书籍,即使有复本,也不过两三本而 已;一班学生同时要拿来参考,势必争先恐后,好不容易拿得 到手,已经浪费了许多时间。为解除这种困难,可以用分组参 考的办法: 假定阅读某种书籍需要参考四部书, 就分学生为四 组, 使每组参考一部: 或待相当时间之后互相交换, 或不再交 换,就使每组报告参考所得,以免他组自去参考。第三,指定 了参考书籍, 教师的事情并不就此完毕。如果那书籍的编制方 法是学生所不熟习的,或者分量很多,学生不容易找到所需参 考的部分的。教师都得给他们说明或指示。一方面要他们练习 参考,一方面又要他们不致茫无头绪,提不起兴趣:唯有如上 所说相机帮助他们,才可以做到。

四 阅读方法指导

各书因性质不同,阅读方法也不能一致。但就一般说,总 得像精读时候的预习一样,就其中的一篇或一章一节,逐句循 诵,摘出了解的处所:然后应用平时阅读的经验,试把那些不 了解的处所自求解答;得到了解答,再看注释或参考书,以证 验解答得对不对;如果实在无法解答,那就径看注释或参考 书。不了解的处所都弄清楚了,又复读一遍,明了全篇或全章 全节的大意。最后细读一遍,把应当记忆的记忆起来,把应当 体会的体会出来,把应当研究的研究出来。全书的各篇或各章 各节,都该照此办法。略读原所以训练阅读的优良习惯,必须 脚踏实地,毫不苟且,才有效益;绝不能让学生胡乱读过一遍 就算。唯有开始脚踏实地,毫不苟且,到习惯既成之后,才会 "过目不忘""展卷有得"。若开始就草草从事,说不定将一 辈子"过目辄忘""展卷而无所得"了。还有一层,略读既是 国文功课方面的工作, 无论阅读何种书籍, 都官抱着研究国文 的态度。平常读一本数学课本,不研究它的说明如何正确;读 一本史地课本, 也不研究它的叙述如何精当。数学课本与史地 课本原可以在写作技术方面加以研究: 因作者的造诣不同, 同 样是数学课本与史地课本,其正确与精当的程度,实际上确也 大有高下。但是在学习数学、学习史地的立场, 自不必研究那 些:如果研究那些,便转移到学习国文的立场,抱着研究国文 的态度了。其他功课的阅读都只须顾到书籍的内容; 国文功课 训练阅读, 独须内容形式兼顾, 并且不把内容形式分开来研 究,而认为不可分割的两方面;经过了国文功课方面的训练, 再去阅读其他功课的书籍, 眼力自也增高。认清了这一层, 对 于选定的略读书籍,自必一律做写作技术的研究。被选的书总有若干长处;读者不仅在记得那些长处,尤其重要的,在能看出为什么会有那些长处。同时不免或多或少有些短处;读者也须能随时发见,说明它的所以然,这才可以做到读书而不为书所蔽。——这一层也是就一般说的。

现在再就分类来说,有些书籍,阅读它的目的在从中吸收知识,增加自身的经验;那就须运用思考与判断,认清全书的要点,不歪曲也不遗漏,才得如愿。若不能抉择书中的重要部分,认不清全书的要点,或忽略了重要部分,却把心思用在枝节上,所得结果就很少用处。要使书中的知识化为自身的经验,自必从记忆入手;记忆的对象若是阅读之后看出来的要点,因它条理清楚,印入自较容易。若不管重要与否,而把全部平均记忆,甚至以全部文句为记忆的对象;那就没有纲领可凭,增重心思不少的负担,结果或且全部都不记忆。所以死用记忆决不是办法,漫不经心的读着读着,即使读到烂熟,也很难有心得;必须随时运用思考与判断,接着择要记忆,才合于阅读这一类书籍的方法。

又如小说或剧本,一般读者往往只注意它的故事;故事变化曲折,就感到兴趣,读过以后,也只记住它的故事。其实凡是好的小说或剧本,故事仅是迹象;凭着那迹象,作者发挥他的人生经验或社会批判,那些才是精魂。阅读小说或剧本而只注意它的故事,便是专取迹象,抛弃精魂,绝非正办;在国文课内,要培植欣赏文学的能力,尤其不应如此。精魂就寄托在迹象之中,对于故事自不可忽略;但故事的变化曲折所以如此

而不如彼,都与作者发挥他的人生经验或社会批判有关,这一层更须注意。初学者还没有素养,一时当然无从着手;全仗教师给他们易晓的暗示与浅明的指导,渐渐引他们入门。穿凿附会固然要不得,但粗疏忽略同样要不得。凭着故事的节目,逐一追求作者要说而没有明白说出来的意思,才会与作者的精神相通;才是阅读这一类书籍的正当方法。有些学生喜欢看低级趣味的小说之类,教他们不要看,他们虽然答应了,一转身还是偷偷的看。这是由于没有学得阅读这类书籍的方法,注意力仅仅集中在故事上之故。他们如果得到适当的暗示与指导,渐渐有了素养,便将觉得低级趣味的小说之类在故事之外没有东西,经不起咀嚼;不待他人禁戒,自然就不喜欢看那些了。——这可以说是消极方面的效益。

又如诗集,若是个人的专集,按照着写作的年月,顺次看他意境的扩大或转换,风格的确立或变易,是一种读法。按题材归类,看他对于某一类题材如何立意,如何发抒,又是一种读法。按体式归类,比较他对于某一类体式最能运用如意,倾吐诗心,又是一种读法。以上都是分析研究方面的事儿,而文学这东西,尤其是诗歌,不但须分析的研究,还得要综合的感受。所谓感受,就是读者的心与诗人的心起了共鸣,仿佛诗人说的正是读者自己的话,诗人宣泄的正是读者自己的情感似的。阅读诗歌的最大受用在此;通常说诗歌足以陶冶性情,就因为深美高妙的诗歌能使读者与诗人同其怀抱。但这种受用不是没有素养的人所能得到的;素养不会凭空而至,还得从分析的研究入手。研究愈精,理解愈多,才见得纸面的文字一一是诗人心情动荡的表现;读它的时候,心情也起了动荡,几乎分

不清那诗是诗人的还是读者自己的。所读的若是总集,也可应 用类似前说的方法。发见各代诗人取材的异同,风格的演变; 比较各家各派意境的浅深,抒写的技巧;探讨各种体式如何与 内容相应,如何必须去旧而谋新:这些都是研究的事儿;唯有 经过这样研究,才可以享受诗歌。我国历代,诗歌的产量极为 丰富;读诗一事,在知识分子中间差不多是普遍的嗜好。但就 一般说,因为研究不精,感受不深,往往不很了然什么是诗。 其表现于阅读与写作方面的,几乎认为凡是五字一句,七字一句,而又押韵的文字便是诗;最近二十年通行了新体诗,又有 多数人认为凡是分行写的白话便是诗了。对于什么是诗既不能 了然,哪里谈得到享受?更哪里谈得到写作?中学生固然不必 写诗,但享受却是他们的权利;要使他们真能享受诗歌,自非 在国文课内认真指导不可。

又如古书,阅读它而要得到真切的了解,必须明了古人所处的环境与所怀的抱负。陈寅恪先生作冯友兰《中国哲学史》的审查报告,中间说: "古人著书立说,皆有所为而发;故其所处之环境,所受之背景,非完全明了,则其学说不易评论。而古代哲学家去今数千年,其时代之真相,极难推知。吾人今日可依据之材料,仅为当时所遗存最小之一部;欲借此残余断片,以窥测其全部结构,必须备艺术家欣赏古代绘画雕刻之眼光及精神,然后古人立说之用意与对象,始可以真了解。所谓真了解者,必神游冥想,与立说之古人处于同一境界,而对于其持论所以不得不如是之苦心孤诣,表一种之同情,始能批评其学说之是非得失,而无隔阂肤廓之论。否则数千年前之陈言旧说,与今日之情势迥殊,何一不可以可笑可怪目之乎?"这

里说的是专家研究古代哲学应持的态度,并不为中学生而言: 要达到这种境界,必须有很深的修养与学识,一般知识分子尚 且不易做到,何况中学生?但指导中学生阅读古书,不可不酌 取这样的意思,以正他们的趋向——尽浅不妨,只要趋向正, 将来可以渐求深造。否则学生必致辨不清古人的是非得失,或 者一味盲从古人,成个不通的"新顽固",或者一味抹杀古 人, 骂古人可笑可怪, 成个浅薄的妄人。这岂是教他们阅读古 书的初意呢?所谓尽浅不妨,意思是就学生所能领会的,给他 们适当的指导。如读《孟子•许行》章"或劳心,或劳力;劳 心者治人,劳力者治于人。治于人者食人,治人者食于人,天 下之通义也"一节,若认孟子这个话为天经地义,而说从前君 主时代,竭尽天下的人力物力以供奉君主是合理的,现代的民 权思想与民主政治是要不得的:这便是糊涂头脑。若认孟子这 个话为胡言乱语,而说后代劳心者与劳力者分成两个阶级,劳 心阶级地位优越, 劳力阶级不得抬头, 都是《孟子》的遗毒; 这也是偏激之论。要知道《孟子》这一章在驳许行的君臣并耕 之说,他所持的论据是与许行相反的"分工互助"。劳力的百 工都有专长, 劳心的"治人者"也有他的专长; 各出专长, 分 任工作, 社会才会治理。这是孟子的政治理想, 与现代所谓 "专家政治"相近。时代到了战国,社会关系渐趋繁复,许行 那种理想当然行不通。孟子看得到这一点,自是他的识力。要 怎样才是他理想中的"治人者"?看以下"当尧之时"一大段 文字便可明白,就是:像尧舜那样一心为民,干得有成绩,才 算合格。这是从他"民为贵"的根本观点而来的;正因"民为 贵",所以为民除疾苦、为民兴教化的人是"治人者"的模 范。于此可见他所谓"治人者",至少含有"一心为民,干政 治具有专长的人"的意思,并不泛指处在君位的人,如古代的酋长或当时的诸侯。至于"食人""食于人",在他的意想中,只是表示互助的关系而已,并不含有"注定被掠夺""注定掠夺人家"的意思——如此看法,大概近于所谓"了解的同情",与前面说起的糊涂头脑与偏激之论全然异趣。这未必深奥难知,中材的高中二三年生也就可以领会。若多作类似的指导,学生自不致走入泥古诬古的歪路。

五 问题指导

无论阅读何种书籍,要把应当记忆的记忆起来,把应当体 会的体会出来,把应当研究的研究出来,总得认清几个问题 ——也可以叫作题目。如读一个人的传记,那个人的学问、事 业怎样呢?或读一处地方的游记,那地方的自然环境、社会情 形怎样呢?都是最浅近的例子。心中存着这些问题或题目,阅 读就有了标的,辨识就有了头绪。又如阅读《爱的教育》,可 以提出许多问题或题目: 作为书中主人翁的那个小学生安利 柯,他的父亲常常勉励他、教训他,父亲希望他成个怎样的人 呢?书中写若干小学生,家庭环境不同,品性习惯各异,品性 习惯受不受家庭环境的影响呢? 书中很有使人感动的地方,为 什么能使人感动呢? 诸如此类,难以说尽。或阅读《孟子》, 也可以提出许多问题或题目: 孟子主张"民为贵",书中的哪 些篇章发挥这个意思呢? 孟子的理想中, 把政治分为"王道 的"与"霸道的"两种,两种的区别怎样呢?孟子认为"王 政"并不难行,他的论据又是什么呢?诸如此类,难以说尽。 这些是比较深一点的。在善于读书的人,一边读下去,一边自

会提出一些问题或题目来,作为阅读的标的,辨识的头绪;或当初读时候提出一些,到重读时候另外又提出一些。教学生略读,当然希望学生也能如此;但学生习惯未成,功力未到,恐怕他们提不出什么,只随随便便的胡读一阵了事,就有给他们提示问题的必要。对于一部书,可提出的问题或题目,往往如前面说的,难以说尽;提得太深了,学生无力应付,提得太多了,学生又无暇兼顾;因此,宜取学生能力所及的,分量多少又得顾到他们的自修时间。凡所提示的问题或题目,不只教他们"神游冥想",以求解答;还要让他们利用所有的凭借,就是序目、注释、批评及其他参考书。在教师所提示之外,学生如能自己提出,当然大可奖励。但提得有无价值,得当不得当,还须由教师加以注意与指导。为养成学生的互助习惯与切磋精神起见,也可分组研究;令每组解答一个问题或题目,到上课时候报告给大家知道,再听同学与教师的批判。

以上说的,都是教师给学生的事前指导。以后就是学生的事情了——按照教师所指导的去阅读,去参考,去研究。在这一段过程中,学生应该随时作笔记。说起笔记,现在一般学生似乎还不很明白它的作用;只因教师吩咐要作笔记,他们便在空白本子上胡乱写上一些文字交卷。这种观念必须纠正,要让他们认清:笔记不是教师向他们要的赋税,而是他们修学读书不能不写的一种记录。参考得来的零星材料,临时触发的片段意思,都足以供排比贯穿之用,怎能不记录?极关重要的解释与批评,特别欣赏的几句或一节,就在他日还值得一再检览,怎能不记录?研究有得,成了完整的理解与认识,若不写下来,也许不久又搅忘了,怎能不记录?这种记录都不为应门

面、求分数、讨教师的好;而只为于他们自己有益——必须这么做,他们的修学读书才见得切实。从上面的话看,笔记大概该有两大部分:一部分是碎屑的摘录;一部分是整统的心得——说得堂皇一点,就是"读书报告"或"研究报告"。对于初学,当然不能求其周密深至;但敷衍塞责的弊病必须从开头就戒除,每抄一条,每写一段,总得让他们说得出个所以然。这样成了习惯,终身写作读书笔记,便将受用无穷,无论应付实务或研究学问,都可以从笔记方面得到许多助益。而在上课讨论的时候,这种笔记便是参加讨论的准备;有了准备,自不致茫然无从开口,或临时信口乱说了。

学生课外阅读之后,在课内报告并讨论阅读一书某一部分的实际经验;待全书读毕,然后作关于全书的总报告与总讨论:这在前面已经说过。那时候教师所处的地位与应取的态度,《精读指导举隅》曾有提到,不再多说。现在要说的是关于成绩考查的事儿。教师指定一本书教学生阅读,要他们从书中得到何种知识或领会,必须有个预期的标准;那标准便是判定成绩的根据。完全达到了标准,成绩很好,固然可喜;可是,如果达不到标准,却不该给他们一个不及格的分数就此了事。其时教师必须研究学生所以达不到标准的原因——是教师自己的指导不完善呢?还是学生的资质上有缺点,学习上有疏漏?——竭力给他们补救或督促,希望他们下一次阅读时成绩较好,能渐近于标准。一般指导自然愈完善愈好;对于资质较较好,能渐近于标准。一般指导自然愈完善愈好;对于资质较差,学习能力较低的学生的个别指导,尤须有丰富的同情与热诚。总之,教师在指导方面多尽一分力,无论优等的次等的学生,必可在阅读方面多得一分成绩。单是考查、给分数、填表

格,没有多大意义,为学生的利益而考查,依据了考查再打算增进学生的利益,那才是教育家的存心。

以上说的成绩,大概指了解、领会以及研究心得而言。但还有一项,就是:阅读的速度。处于事务纷繁的现代,读书迟缓,实际上很吃亏;略读既以训练读书为目标,自当要求他们速读,读得快,算是成绩好,不然就差。不用说,阅读必须以精细正确为前题;可是,既能精细正确,是否敏捷迅速,却是判定成绩时候应该注意的。

阅读《孟子》,可取两种本子。一种是宋代朱熹的《孟子 集注》。一种是清代焦循的《孟子正义》。两种都有商务印书 馆的国学基本丛书本(《孟子集注》与《大学章句》《中庸章 句》《论语集注》合称《四书章句集注》:中华书局也有: 又,这四种是宋代以来至今通行的读本,各地都有木刻本), 后一种又有世界书局的诸子集成本,定价不高,而且容易买 到。《四书章句集注》是朱熹一生心力所萃,其发挥处表示宋 学的精神——宋学,指宋代的道学,也就是现代所谓哲学。朱 喜是宋代的大哲学家,他注这四部儒书,实即发挥二程(程 颢、程颐)与他自己对于儒家思想的认识,所以表示宋学的精 神。他的训诂考证虽不免有粗疏阙略之处,还待后来好些专家 给他正补: 但就一般说,简单扼要,篇幅不多,便于省览。 《孟子正义》是依据后汉赵岐《孟子章句》的注,逐一给它作 详密的疏,所采清代顾炎武以下六十余家之说: "于赵氏之说 或有所疑,不惜驳破以相规正;至诸家或申赵义,或与赵殊, 或专翼孟,或杂他经,兼存备录,以待参考。"(见《孟子篇 叙》篇末疏中)这是集大成的工作,一般批评都说它当得"精 博"两字。但篇幅繁多,训诂考证又偏于专门,初学者未必能 够消化。现在不妨把《孟子集注》作为大家案头阅读的本子, 而从图书室中检出一部《孟子正义》来, 供偶尔的参考: 能力 较强,素养较深的同学,自可兼看正义。(更d书f享搜索雅书. YabooK)

参考书不拟多举,只提以下四种。一是历史课内所用的本 国史课本。要读《孟子》,不可不明了孟子所处的时代;关于 这一点,无论何种本国史课本,多少总有述及。二是冯友兰的 《中国哲学史》(商务印书馆本)。这部书的第六章讲孟子思 想极简要。阅读古代所谓诸子,必然牵涉思想问题,这就关系 到哲学。哲学不一定微妙难知;就简单方面说,只是哲学家所 抱的一种见解,"持之有故,言之成理"而已。所以,国文课 内的阅读, 也可取关于哲学的书籍来作参考。三是钱穆的《论 语要略》(商务印书馆本)。这是一本研究《论语》也就是研 究孔子的书; 孟子自负继承孔子, 他的思想与孔子关系最密 切,理解《论语》当然可以帮助理解《孟子》。但所以提出这 本书,尤其重要的,在它的方法。《论语》只是散乱的记述孔 子的言行,这本书却从其中采辑相关的材料,分题研究:因为 材料是本身的,排比在一起,其结论也就显然可知,没有穿凿 附会的弊病。这种研究方法,对于《孟子》也极为合式。四是 裴学海的《古书虚字集释》(商务印书馆本)。《孟子》一 书,虽与后代的文言相差不远,但还有若干虚字,是后代文言 所不常用的。这种虚字的训释,《孟子正义》收集得很齐备; 恐怕一般同学无力看《正义》, 所以提出这一本书。其体例与 字典相似;对于每一个虚字,从实例中归纳出若干训释来,在 每一个训释之下,就列举古书中的那些例句。只是各字的排列 次第,与寻常字典不同;它不依各字的形体,按部首排列,而 依各字的声音,按音母编次。起初使用它,不免感觉不便:但 音母实在并不难辨,少加注意,渐即熟悉,若是记得注音符号 注音的人,一经指点便明白了。

以上所举,除第一种外,通常认为大学适用的;拿来给高中同学参考,似乎是躐等^[1]。但所谓某种书适宜于某种程度的读者,原是大概的说法;高中二三年的同学,距离大学的阶段已经不远,若能多努力,多用心,便是大学用书,又何尝不可参考?况且这三种书都是现代人编撰的,条理明白,文字流畅,比较参考从前人编撰的书,阅览上可以省力不少,理解上也有亲切之感。这是提出它们来的又一层理由。

《孟子》一书,记载孟子一家的思想言论,与《荀子》《庄子》等书同类,应当归入"子"部。《汉书·艺文志》《隋书·经籍志》《旧唐书·经籍志》都把它列在儒家,正是认孟子为诸子之中的一家。但是到了宋代,《孟子》一书却被选拔出身,升到了"经"部。清代何绍基《东洲草堂诗集》中有《寄题丁俭卿新获嘉祐二体石经册》七言古诗一首,题目下记道:"丁俭卿舍人凡新得宋嘉祐二体石经三百七十余纸,为《易》《书》《诗》《春秋》《礼记》《周易》《孟子》七经。《玉海》等书述汴石经,不言有《孟子》。表章亚圣,自此刻始。是足补史志之阙。"以前的石经不收《孟子》,这嘉祐石经却收了,可见把《孟子》归入经部是从宋仁宗时候开始的。而南宋陈振孙作《直斋书录解题》,把《孟子》列入经类,是目录家对孟子移易观点的开头。"经"字原指六艺(诗、书、乐、易、礼、春秋)而言(这样用得最早的,当推

《礼记》中的《经解》)。六艺都是孔子以前的旧籍,孔子教 人,这些就是他的教科书。他教的时候,也许加点儿选择,又 或随时引申, 算是他的讲义。后来人所说孔子删正六经, 情形 大概如此。孔子以后的儒家效法孔子,继续用六艺教人,而他 家却只讲自己的思想学说,不讲旧籍,因此,六艺就似乎是儒 家所专有。到汉武帝时候,罢黜百家,专尊儒术,立诗、书、 礼、易、春秋于学官(或说乐经其时已亡失,或说乐本没有专 书),定名为五经;于是"经"字开始含有特别高贵的意味。 唐代以三礼(《仪礼》《礼记》《周礼》)三传(《左传》 《公羊传》《穀梁传》)含《诗》《书》《易》为九经。唐文 宗开成年间,在国子学刻石,又把《孝经》《论语》《尔雅》 加进去,为十二经。到了宋代,如前面所说,《孟子》又被加 进去, 便成十三经。现在用平心的看法, 经部书实在就是儒家 的书; 孟子虽是诸子之中的一家, 但如陈振孙所说: "自韩文 公称'孔子传之轲,轲死不得其传',天下学者咸曰孔孟,孟 子之书,固非荀杨以降所可同日语也。"那末被列入"经"部 确是应该的。

《孟子》又是《四书》之中的一部。朱熹取《礼记》中的《大学》《中庸》两篇,以配《论语》《孟子》,为作章句集注,定名为四书。他在《大学章句》的开头记道: "子程子曰:《大学》,孔氏之遗书,而初学入德之门也。于今可见古人为学次第者,独赖此篇之存。而《论》《孟》次之。学者必由是而学焉,则庶乎其不差矣。"他的《中庸章句序》说: "《中庸》何为而作也?子思子忧道学之失其传而作也。……若吾夫子,则虽不得其位,而所以继往圣,开来学,其功反有

贤于尧舜者。然当是时,见而知之者,惟颜氏、曾氏之传得其宗。及曾氏之再传,而复得夫子之孙子思,则去圣远而异端起矣。子思惧夫愈久而愈失其真也,于是推本尧舜以来相传之意,质以平日所闻父师之言,更互演绎,作为此书,以诏后之学者。"可见他编辑四书,宗旨在供给研究道学的人一套有系统的教科书。他的意思,先读《大学》,懂了为学次第,才可以尽《论》《孟》的精微;对于《论》《孟》既能融会贯通,再读《中庸》,才可以穷道学的旨趣(现在四书次第,《中庸》在《大学》之后,乃以篇幅多少排列,并非朱熹的原意)。这套教科书,元仁宗延祐年间开始据以取士,明代清代因仍不改,凡读书的人必须诵习,势力最为广遍。因此,四书几乎成为知识分子的常识课本,无论习行方面、思想方面、言语方面,都不免与它发生关系。现在读《孟子》,这一层也是应该知道的。

《孟子》一书,汉人都以为孟子自作。司马迁《史记·孟子荀卿列传》里说: "孟轲……游事齐宣王,宣王不能用。适梁,梁惠王不果所言,则见以为迂远而阔于事情。……所如者不合。退而与万章之徒序《诗》《书》,述仲尼之意,作《孟子》七篇。"赵岐《孟子题辞》里说: "孟子闵悼尧舜汤文周孔之业将遂湮微……于是则慕仲尼,周流忧世,遂以儒道游于诸侯,思济斯民。由不肯枉尺直寻,时君咸谓之迂阔于事,终莫能听纳其说。……于是退而论集所与高第弟子公孙丑、万章之徒难疑答问,又自撰其法度之言,著书七篇。"这都说孟子如现在的教师一样,自编讲义,自订学生所作的笔记,集合起来,成为一部学术讲录。到唐代韩愈,始以为其书出于弟子之

手。韩愈《答张籍书》里说:"孟轲之书,非轲自著;轲既 殁,其徒万章、公孙丑相与记轲所言焉耳。"这是说《孟子》 一书只是学生的笔记集, 孟子自己并没有动笔。后人给后一说 找证据,提出两点。一点是:《孟子》书中,对于孟子所见诸 侯大都称谥,而诸侯之中,有可断言死在孟子之后的(如鲁平 公),孟子决不能豫知他死后的谥;可证其书并非孟子自作。 又一点是:《孟子》书中,对于孟子弟子大都称"子",这是 尊称,非师对弟子所宜用;可证其书并非孟子自作。对于前一 点,有人解释说,书是孟子自己所作,但后来又经弟子编定: 当编定的时候,于当时诸侯,就其可知的,一律加谥,以便识 别。对于后一点,有人解释说,"子"是男子的通称,不一定 是尊称,师对弟子也常用;在《孟子》书中,就有"子诚齐人 也""我明语子"的话,都是孟子称他的弟子可以为证。前一 解释是可能的,后一解释是确凿的;但只能证明那两个证据不 很坚强,并不能就此证明《孟子》书确系自作。大概自作的确 据是找不到的;清代阎若璩《孟子生卒年月考》里说:"《论 语》成于门人之手,故记圣人容貌甚悉:七篇成于己手,故但 记言语或出处耳。"也只是想象之辞——不记容貌,岂便是自 作的确据? 现在只能信从较古且较可靠的材料, 如朱熹一样, 认为"史记近是"(见《孟子集注》卷首的《孟子序说》)。 但有一点可以断言的,就是:无论是孟子自作或弟子所记,其 编撰工作总之出于一人之手,不像大多数的子书那样,是一派 中前后许多学者的著作的结集。这从文字方面看, 便可以知 道。朱熹说: "《论语》多门弟子所集,故言语时有长短不类 处;《孟子》疑自著之书,故首尾文字一体。无些子瑕疵,不 是自下手,安得如此好?若是门弟子集,则其人亦甚高。"

(《朱子语类》)首尾文字一体,读过《孟子》的人都有这种感觉;若不是出于一人之手,怎能一体呢?朱熹答人疑问,又说:"熟读七篇,观其笔势,如镕铸而成,非缀缉所就也。"(宋代王应麟《困学纪闻》引)非缀缉所就,也说明出于一手的意思。还有一层,私人著作的古书,据现在所知,最早是《论语》。《论语》是记言体,极为简约。及到《孟子》《庄子》等书,便由简约的记言进而为铺排的记言,更有设寓的记言;这是战国诸子文体的初步。此后乃有不用记言体而据题抒论的,如《荀子》书中的一部分;这是战国诸子文体演进的第二步(以上冯友兰《中国哲学史》引傅斯年说)。这也是文字观点上的话;要把《孟子》与其他子书比较,应先有这样的概念。

现在的《孟子》凡有七篇,是赵岐作《孟子章句》以后的本子。以前所传的《孟子》却有十一篇。赵岐《孟子题辞》里说: "又有外书四篇——《性善》《辩文》《说孝经》《为政》,其文不能宏深,不与内篇相似;似非孟子本真,后世依放而托也。"后来传孟子的都依据赵本,外书四篇于是亡失。但他书中称引《孟子》的话,为七篇中所没有的,现在还可以见到。清代顾炎武《日知录》里说: "《史记》《法言》《盐铁论》等所引《孟子》,今《孟子》书无其文,岂俱所谓外篇者邪?"大概是不错的。至于七篇编排的次序,赵岐以为具有意义的。他在《孟子篇叙》里说: "孟子以为圣王之盛,唯有尧舜,尧舜之道,仁义为上;故以梁惠王问利国,对以仁义为首篇也。仁义根心,然后可以大行其政;故次之以公孙丑问管晏之政,答以曾西之所羞也。政莫美于反古之道,滕文公乐反

古: 故次以文公为世子,始有从善思礼之心也。奉礼之谓明, 明莫甚于离娄; 故次之以离娄之明也。明者当明其行, 行莫大 于孝: 故次以万章问舜往于田号泣也。孝道之本,在于情性: 故次以告子论情性也。情性在内,而主于心;故次以尽心也。 尽己之心与天道通,道之极者也:是以终于尽心也。"这样从 散乱之中看出个条理来的办法,大概模仿《易经》的《序 卦》,说得通时,未尝不新奇可喜。但这完全依据主观,只是 读者的一种看法, 绝非作者当时编排的原意。现在不用主观的 眼光,那么,《孟子》每篇中的各章以及七篇的次序,只能说 是大概以类相从,从政治经济的实迹方面进到心性存养的抽象 方面。《梁惠王》篇、《滕文公》篇中,大都是与当时诸侯人 士的谈话;《万章》篇中,大都谈尧舜禹汤以及孔子的故事; 《离娄》篇、《尽心》篇,汇集许多短章:所以说它大概以类 相从。在前面的几篇中,谈政治经济的话居多,一贯的宗旨在 阐明"王政";到第六篇《告子》,却有许多章发挥对于 "性"的见解,第七篇《尽心》开头一章便说尽心知性:所以 说它大概以政治经济的实迹方面进到心性存养的抽象方面。而 第七篇《尽心》的末了一章,说从尧舜到孔子,每"五百有余 岁"而有"知"道的圣人出世;以下接说孟子自己所处的时 地:"去圣人之世, 若此其未远也; 近圣人之居, 若此其甚 也。"结末说:"然而无有乎尔,则亦无有乎尔!"叹息没有 人继孔子而起,隐然以继承孔子之业为己任。这一章表明自家 宗旨,与他书的"自叙"性质相近;编在末了,却不能说它没 有意义。总之,《孟子》书的编排,并没有严密的逻辑的次 序, 所以不必按着次序一章章的读: 为充分了解起见, 还是颠

乱了次序,把相关各章(如论"王政"的各章、阐明"民为贵"的各章)作一次读,来得有益。

 \equiv

孟子的出处,《史记•孟子荀卿列传》记载得很简略,生 卒也不详。后来经许多人考证,其说互有异同。大概他先事齐 宣王,后见梁惠王、梁襄王,又事齐宣王;年寿很高,在八十 岁以上, 卒于距今二千二百三十年前后。他那时代是所谓战国 之世。我国古代,从春秋到汉初,是社会组织的大改变时期。 在春秋以前,社会上显分两个阶级,一是贵族,一是庶人。贵 族之中又有层层阶级,都握有政治权与经济权,而且世代相 袭: 庶人只是贵族的奴仆, 平时替贵族服种种劳役, 战时便替 贵族打仗拼命。这在当时人的意念中,认为当然之事,故而大 家相安过去。可是到了春秋之世,贵族阶级开始崩坏了。其时 诸侯上僭于天子,卿大夫上僭于诸侯,陪臣也上僭于卿大夫; 贵族阶级不能各自守其阶级的制限,本身就大乱起来。同时庶 人崛起而为大地主、大商人,他们有了经济上的势力,也便有 政治上的势力,足以威胁贵族。这是个全新的局面,以前不曾 有过。有心人遇到了,自然要精思深虑,求得一个有条理的理 论,以为自己及他人应付这新局面的标准。所谓诸子书,就是 这样来的;诸子都是处在新局面中的有心人。社会组织的大改 变,到汉代而渐渐停止,对于由自然趋势产生出来的新制度, 大家又能相安;于是诸子也就没有了。以上说明我国古代特别 有"诸子争鸣"这个现象的原因。再说处在新局面中的有心 人,孔子是最早的一个;他却是拥护旧制度的。冯友兰《中国

哲学史》里说: "在一社会之旧制度日即崩坏之过程中,自然 有倾向于守旧之人,目睹'世风不古,人心日下',遂起而为 旧制度之拥护者, 孔子即此等人也。不过在旧制度未摇动之 时,只其为旧之一点,便足以起人尊敬之心;若其既已动摇, 则拥护之者, 欲得时君世主及一般人之信从, 则必说出其所以 拥护之之理由,与旧制度以理论上的根据。此种工作,孔子已 发其端,后来儒家者流继之。""为旧制度之拥护者""与旧 制度以理论上的根据",这两语说明了孔子的精神,也就是儒 家的精神:现在读《孟子》书,应当特别记住。孟子距离孔子 一百多年,其时思想界情形,与孔子时候有所不同。在孔子时 候,还没有其他有势力的学派,与孔子对抗;及到孟子时候, 思想派别已极复杂。他唯恐"孔子之道不著"(《滕文公下》 "外人皆称夫子好辩"章),所以对于他派的学说,尽力攻 击:除他自己明说的"距杨墨"(同在前章)以外,又驳斥 "为神农之言者许行"(《滕文公上》"有为神农之言者许 行"章),崇拜公孙衍、张仪的景春(《滕文公下》"公孙衍 张仪岂不诚大丈夫哉"章)、讥讽他的淳于髡(《离娄上》 "男女授受不亲"章、《告子下》"先名实者为人也"章)、 主张薄税自夸有水利经验的白圭(《告子下》"吾欲二十而 取"章、"丹之治水也愈于禹"章)等人的主张或议论:对于 法家、名家、阴阳家、兵家等,也都有反对的论调("省刑 罚"——《梁惠王上》"晋国天下莫强焉"章——抵拒法家 言: "生之谓性也,犹白之谓白欤?"——《告子上》"生之 谓性"章——抵拒名家言:"天时不如地利"——《公孙丑 下》"天时不如地利"章——抵拒阴阳家言;抵拒兵家言的篇 章尤其多,这里不列举了)。《孟子》书几乎是一部辩论集,

这是孟子所处的时代使然。而他辩论的一贯精神,只是拥护旧制度,"与旧制度以理论上的根据"。

孟子以为旧时的政治经济制度都是要得的, 他把它称为 "仁政"或"王政"或"王道";而当世的各国纷争,民生困 苦,全由于诸侯不能行那种"仁政",一般"游事诸侯"发言 立说的人不懂得那种"仁政"。在事实上,旧时的政治经济制 度只是自然趋势的产物,不一定含有什么道理:可是,他要把 它作为当世的标准, 自当说出道理来。这种道理是他想象出来 的,推论出来的,不尽是旧制度的本真;用现在的说法,是他 个人的"心得",而不是"客观的叙说";他讲尧舜禅让 (《万章上》"尧以天下与有诸"章),井田制度(《滕文公 上》"滕文公问为国"章),以及解释故事,称引诗书,无不 如此。"仁政"为什么要得?因为王者"以德行仁"(《公孙 丑上》"以力假仁者霸"章),一切施为都为民众着想,顾到 民众的全部利益。民众为什么这样怠慢不得?因为"民为贵" (《尽心下》"民为贵"章)。他用这些道理来解释旧制度, 这些道理其实是他的新理论。在孔子并不看轻霸者, 对于齐桓 公与管仲,曾经深表赞美(《论语•宪问》篇); 孟子却不惜 说得歪曲一点,"仲尼之徒,无道桓文之事者"(《梁惠王 上》"齐桓晋文之事"章),而把政治分为"王""霸"两 种,贵王而贱霸。在孔子主张正名,只说"君君,臣臣,父 父,子子"(《论语·颜渊》篇),处什么地位的人各尽他应 尽的本分; 孟子却更进一步,说"贼仁者谓之贼,贼义者谓之 残,残贼之人,谓之一夫;闻诛一夫纣矣,未闻弑君也" (《梁惠王下》"汤放桀"章),不尽君的本分的人简直不是 君,不妨诛灭他。从他"民为贵"与"仁政"为民的观点,自不得不达到这样的结论。孔子自称"述而不作"(《论语·述而》篇),孟子师法孔子也是述而不作;其实他们并非不作,并非没有自己的新见解;只是以述为作,在称说古制,传述旧闻的当儿,就将自己的新见解参和其中而表达出来。孔子把春秋的"书法"归纳为"正名"两字;孟子把旧时的政治经济制度描写成为民的"仁政"。从他们依据旧材料之点来说,那是"述";从他们将旧材料理论化之点来说,便是"作"了。儒家给予后代的影响,在其"述"的方面小,在其"作"的方面大;换句话说,古制与旧闻的本身,对后代并没多大影响,其影响后代极大的,乃是儒家对古制与旧闻所加的理论。自从孟子把政治分为"王""霸"两种,直到如今,谈政治的人的心目中常常存着这种区别:无论国体是什么,政体是什么,总觉得"王道"是值得仰慕的,"霸道"是不足齿数的。可见孟子理论影响后代的大了。

"仁政"为什么必须施行?又为什么能够施行?这是孟子 所必须说明的。他主张"仁政",目的原在遏止当世的纷乱, 解除民生的困苦;用现在的说法,他抱着一腔救世的热诚。若 不说明这两点,怎能得到人家的信从?若不能得到人家的信 从,又怎能达到他的目的?他说明这两点,把根据完全放在人 的心理方面。他说:

> 人皆有不忍人之心。先王有不忍人之心, 斯有不 忍人之政矣。以不忍人之心, 行不忍人之政, 治天下

可运之掌上。(《公孙丑上》"人皆有不忍人之心"章)

"人皆有不忍人之心",社会纷乱,民生困苦,是"不忍人之心"所难堪的;所以"仁政"必须施行。这种心是人人皆有的,只要根据了这种心,发挥出来便是"不忍人之政",便是"仁政";所以"仁政"能够施行——非但能够施行,而且容易得很,一定办到,"可运之掌上"。他因齐宣王不忍见一条牛"觳觫而就死地"(《梁惠王上》"齐桓晋文之事"章),便断定他可以"保民而王",意思就是如此。这可以说,他要说明他的政治见解才有他的心理见解;也可以说,他根据他的心理见解才有他的政治见解。总之,他的政治见解与心理见解是一贯的。在心理见解方面,他发挥得更为深广。因"人皆有不忍人之心",自然见得人性都善。从性善之说推行开来,便构成了他关于修养方面以及崇高人格的一套理论。

孟子说:

所以谓人皆有不忍人之心者,今人乍见孺子将入于井,皆有怵惕恻隐之心;非所以内交于孺子之父母也,非所以要誉于乡党朋友也,非恶其声而然也。(《公孙丑上》"人皆有不忍人之心"章)

"怵惕恻隐之心"就是现在所谓同情心,并无所为,而自然流露。以下接着说:

由是观之,无恻隐之心,非人也。无羞恶之心, 非人也。无辞让之心,非人也。无是非之心,非人 也。

对于羞恶、辞让、是非之心,没有如对于恻隐之心那样举出例证;但他的意思,必以为这三种心也是并无所为,而自然流露,看"由是观之"一语便可推知。他说过"人之所以异于禽兽者几希"(《离娄下》"人之所以异于禽兽者几希"章),恻隐、羞恶、辞让、是非之心便是那"几希"的部分。所以说没有这四种心就不是人。以下接着说:

恻隐之心,仁之端也。羞恶之心,义之端也。辞 让之心,礼之端也。是非之心,智之端也。人之有是 四端,犹其有四体也。

这"端"字可以比作萌芽,植物有萌芽,乃是自然机能,只需营养得宜,不加摧残,自会发荣滋长;人的"四端"正与相同,像四体一样,"我固有之也"(《告子上》"告子曰性无善无不善也"章),只须"扩而充之",不为"自贼",自会完成具有仁义礼智四德的崇高的人格。人人皆有"四端",是《孟子》性善之说的根据。但事实上确有不善的人,这由于他们不能扩而充之,不把"四端"积极发展的缘故。所以他说:

求则得之,舍则失之,或相倍蓰而无算者,不能 尽其才者也。(同在前章) "才"就是现在所谓本质,指人人有善性而言;一般人不能发展他们的本质,"舍则失之",便流于恶;善与恶之间,才有倍蓰乃至计算不清的距离,因此,光是有这"四端",而任其自然,是不行的;人要合于所以为人的道理,而不致同于禽兽,必须"尽其才",扩充这"四端"。这是孟子对于修养的根本观点。修养到了极致,当然是崇高的人格;可是,依他的说法,"圣人与我同类者"(《告子上》"富岁子弟多赖"章);"尧舜与人同耳"(《离娄下》"王使人夫子"章),圣人具有崇高的人格,尧舜是他心目中的标准圣人,却说得这么平常,毫不稀奇,见得圣人也不过扩充到了家,无论什么人原都可以扩充到家的。

以上所说,大部分根据冯友兰《中国哲学史》,为篇幅所限,只能扼要提出;诸同学要知道得详细,可以参看原书。但读《孟子》一书,有了上述的一些概念也就够了。孟子的政治见解与心理见解是一贯的,无非从人性本善的观点出发。记住了这一层,读他的二百几十章便能左右逢源,而不至于迷离恍惝,不明白他何所为而云然。不过,刚着手读过三遍,只能知道孟子思想的大概而已,决不能说已经读通了《孟子》;往后每多读一回,必将多一分了解,多一层领会,其了解与领会的增多且将永无止境。这不但读《孟子》书如此,读古典或具有永久价值的文学作品,大都如此。因为这些东西不比数学的定理或化学的方程式,除非不懂,要懂就完全懂;这些东西是要用生活经验去对付的,生活经验愈丰富,愈能够咀嚼其中的意味。一个人的生活经验没有止境,所以一部古典或文学作品,可以终身阅读而随时有心得。《孟子》书是宋代以来势力很广

遍的一部古典,几乎成为知识分子的常识课本,诸同学现在读它只是个开端,将来自当随时读它。抱着拘泥的态度读它当然流为迂腐(如相信今世必须有仁者出来王天下才行),但抱着融通的态度读它却是真实的受用(如相信人必须合于所以为人的道理)。

《孟子》七篇,据今本共三万五千二百二十六字,诸同学要以两个月的课外略读时间完全仔细读过,事实上恐怕办不到。那只好取尤其重要的来读,如与当时诸侯人士论仁政的,以及发挥性善之说的若干章。读的时候,须认定两个目标:一是知道孟子思想的大概;一是借此养成阅读虽古而并不艰深的文言的能力。知道某人的思想,当然不就是信从某人的思想;但知道得既已真切,把自己的生活经验来印证,又觉此时此地仍还适合的时候,便不妨信从。古典之中,《孟子》的文字较易通晓,议论的发展,语调的呼应,都与现在人相近;超旷飘逸的文字如《庄子》,简奥费解的文字如《墨经》,尽可以让具有哲学兴趣的文学者与考据者去研究,一般人不一定要阅读;而如《孟子》那样的文字,却是受教育的人所必须通晓的。若还不能通晓,就可以说不懂文言,吃亏自不必说。——以上是对于两个目标的说明。

前面说过把相关的各章作一次读的话。所谓相关的各章,就是各章同属于某一个题目的意思。题目由读者的观点而定;对于《孟子》的二百几十章,可取的观点无数,所以题目也无数,各章的组合方式也无数。现在只能举一个例子来说。孟子对于修养,根本见解在扩充"四端",其扩充的条目怎样呢?

这便是一个观点,一个题目。假如择定了这个题目,至少得把 以下各章排比起来读。《公孙丑上》"人皆有不忍人之心"章 说明人皆有"四端",《告子上》"告子曰性无善无不善也" 章也说明人皆有"四端";前章以"苟能充之,足以保四海, 苟不充之,不足以事父母"作结,仅说及能否扩充的后果;后 章却有"弗思耳矣"与"求则得之,舍则失之"的话,见得那 些不能扩充的人,其病在于"弗思"。能思便能扩充,《告子 上》"公都子问曰"章即说明此意。那章里说:"耳目之官不 思而蔽于物,物交物,则引之而已矣。心之官则思,思则得 之,不思则不得也。"人有与禽兽同具的"耳目之官",又特 别有禽兽所不具的能思的"心之官";"心之官"当其职而能 思, "耳目之官"就不为外物所蔽,善端自能尽量扩充了。因 此, 讲求扩充, 从消极方面说, 必须寡欲, 必须求放心。前一 层意思见《尽心下》"养心莫善于寡欲"章,后一层意思见 《告子上》"仁人心也"章。从积极方面说,必须慎于择术, 存心为仁;这可看《公孙丑上》"矢人岂不仁于函人哉"章。 必须把"有所不忍""有所不为"的心推广开来,遍及于"所 忍""所为";这可看《尽心下》"人皆有所不忍"章。必须 在伦常之间实践, 使善端自然扩充, 各方面都无欠缺; 这可看 《离娄上》"仁之实事亲是也"章。必须在实践上辨别人的 "所欲""所恶"到底是什么,抱持着"舍生而取义"的精 神;这可看《告子上》"鱼我所欲也"章。而《万章下》"一 乡之善士"章所说的"尚友"古人、《公孙丑上》"子路人告 之以有过则喜"章所说的"与人为善",也是讲求扩充的人应 有的事儿。在扩充的过程中,要在"自得"才可以"取之左右 逢其源";这可看《离娄下》"君子深造之以道"章。又要在

继续不间断,才可以积久而成熟:这可看《尽心下》"孟子谓 高子曰"章。扩充而不得所欲,譬如我爱人而人不爱我,我敬 人而人不敬我,那不必怨人,只当向自己方面加功,"反求诸 己";《公孙丑上》"矢人岂不仁于函人哉"章,《离娄上》 "爱人不亲反其仁"章,《离娄下》"君子所以异于人者" 章,都说到这层意思。"反身而诚",如《离娄上》"居下位 而不获于上"章所说,"至诚而不动者,未之有也"。到得这 个地步,便如《滕文公下》"公孙衍张仪岂不诚大丈夫哉"章 与《尽心上》"孟子谓宋句践曰"章所说,无论"达"或 "穷","得志"或"不得志",总之无往而不善;又如《尽 心上》"万物皆备于我矣"章所说,人生的"乐莫大焉"。 ——与前面所举的题目有关的,除了这里所指出的各章,当然 还有:这里只是个简约的组合罢了。这样把若干章贯串起来 读,比较单读一章易于了悟,且也富有趣味。贯穿起来必须有 一条线索, 那线索便是读者的理解力, 理解若不透切, 贯穿起 来就将流于穿凿,那非但不能增进了悟,反而把自己搅糊涂 了。因此,读的时候该分两个步骤:每章仔细体会,理解它的 要旨,是前一个步骤;然后把相关各章贯穿起来,看出它们彼 此照应、互相发明之点,是后一个步骤。古典原不妨阅读一辈 子;现在阅读《孟子》,取两个步骤,实在不是徒劳无益之 举。

四

前面说过,《孟子》书是铺排的记言体,其中更有设寓的记言。所谓铺排,就是说得畅达详尽;唯恐对方不感动,不了

解,不相信,故用畅达详尽来取胜。这在较长的各章都可以看出。其所用方法,一种是逐层疏解。如《梁惠王上》"孟子见梁惠王"章中"万乘之国弑其君者""不夺不餍"若干语,只是上文"上下交征利而国危矣"的意思,不过说得更明白一点。又如《告子下》"五霸者三王之罪人也"章开首提出"五霸者,三王之罪人也;今之诸侯,五霸之罪人也;今之大夫,今之诸侯之罪人也"三个判断,以下便逐一说明,说明完毕而文字也完毕。又如《滕文公上》"有为神农之言者许行"章说"或劳心,或劳力;劳心者治人,劳力者治于人"便接上"当尧之时……"一段,这不过是"岂无所用其心哉?亦不用于耕耳"的实例,为上文"劳心者治人"的解释;以下说了陈相倍[2] 他的师,便接上"昔者孔子没有……"一段,这不过说倍师是要不得的,借以衬托出陈相的荒唐。

第二种方法是不惮反复——说了正面,再说反面;说了反面,又回到正面。如《梁惠王下》"庄暴见孟子"章曰论乐,"今王鼓乐于此……""今王田猎于此……",先从"不与民同乐"的方面说;接着反过来,"今王鼓乐于此……""今王田猎于此……",又从"与民同乐"的方面说。又如《公孙丑上》"仁则荣"章先提出"仁则荣,不仁则辱"的原则,以下"今恶辱而居不仁"与原则不相应,是反面;"如恶之,莫如……"才与原则相应,是正面;可是"今国家闲暇……",又说到反面去了。

第三种方法是多用排语。如《梁惠王上》"齐桓晋文之事"章的"为肥甘不足于口与?轻暖不足于体与?抑为采色不

足视于目与? 声音不足听于耳与? 便嬖不足使令于前与? "列举种种嗜欲。又如《梁惠王下》"所谓故国者"章从"左右皆曰贤"到"然后杀之",语作三排,其意无非说任贤诛罪,一切得从民意。又如《公孙丑上》"人皆有不忍人之心"章从"无恻隐之心,非人也"到"无是非之心,非人也",从"恻隐之心,仁之端也"到"是非之心,智之端也";书中说及仁义礼智的地方,往往作排语,不可尽举。

第四种方法是插入譬喻——用具体的事例来显明抽象的理论。如《梁惠王上》"齐桓晋文之事"章的"缘木而求鱼",《梁惠王下》"为巨室"章的"教玉人雕琢玉",《公孙丑上》"仁则荣"章的"恶湿而居下",《滕文公上》"滕定公薨"章的"君子之德,风也;小人之德,草也",都是单纯的譬喻。又如《梁惠王上》"寡人之于国也"章以战喻为政,同篇"齐桓晋文之事"章以力举百钧,明察秋毫喻仁心足以王天下,《公孙丑下》"孟子平陆"章以受人之牛羊喻牧民,《滕文公下》"戴盈之曰"章以攘鸡喻关市之征,都用譬喻来启发对方,使对方自然领悟,不得不首肯作者所持的理论。

第五种方法是重言申明。如《梁惠王上》"王曰叟"章的答语,开头说"何必曰利",结尾又说"何必曰利"。《滕文公下》"外人皆称夫子好辩"章的答语,开头说"予岂好辩哉?予不得已也",结尾又说"予岂好辩哉?予不得已也"。

应用以上五种方法,文字自然见得畅达详尽,与日常谈话差不多了。现在,一个善于谈话的人的言辞,或一个善于演说的人的讲辞,听者觉得畅达详尽;如果留意一下,便知道多少

与这里所说的五种方法有关。至于所谓设寓,与上面所举譬喻例子两类之中的后一类相近;但并不明白表示说的是譬喻,仿佛那故事真有似的;这便是寓言。《公孙丑上》"夫子加齐之卿相"章的"宋人揠苗",《离娄下》"齐人有一妻一妾"章的"齐人乞墦",都是例子。说了宋人揠苗的故事,以下便说"助长"无益而有害;说了齐人乞墦的故事,以下便说求富贵利达而不以其道的可羞。这样把设寓的意思点明,是寓言的原始的形式。

《孟子》文字倾向于铺排,而其书是记言体,可见孟子当时的说话本来就那么铺排。这是时代的影响。那时候游说之风大盛,游士立谈可以取卿相,全靠辩论的技术,畅达详尽,说得人动听。孟子虽自视甚高,不屑将自己排在游士的队伍里;可是他要"正人心,息邪说,距诐行,放淫辞"(《滕文公下》"外人皆称夫子好辩"章),就不得不与游士一样,利用辩论的技术;一利用,自然走入铺排一路了。他说:"予岂好辩哉?予不得已也。"可见他自己也承认,他的说辞与游士的辩是相仿的;不过游士的辩为的富贵利达,他的辩为的"不得已",是二者的分别。大概辩论不会十分浑厚,多少要露点儿锋芒。朱熹《孟子集注》卷首的孟子序说里,记着程子的话说:"孟子有些英气;才有英气、便有圭角;英气甚害事。如颜子便浑厚不同。"这是在修养的造诣上所下的批评。现在不比较二人修养的造诣,单说《孟子》的文字,其英气是极易感觉到的。英气何从而来:就在于孟子好辩,具有游士的舌锋。

就学习语文的观点说,畅达详尽的具有英气的文字,与简约浑厚的文字,虽不能说二者有优劣之判,入手却有难易之不同,读了见效,也有迟速的分别。这就是说,前一类文字,阅读比较容易;要增进语文方面的素养,也以阅读前一类文字比较方便。现在读《孟子》,如果不是敷衍塞责的读,而是认认真真的读,其效果至少可以使思路开展,言辞顺适,没有枯窘、梗阻的毛病。尤其因为《孟子》文字与现在人说话相近,如果翻译为白话,大都与口头的白话差得不远,所以易于得到上述的效果。最好能够熟读,不去强记,而自然背诵得出。通体熟读也许不容易办到,选定其中较长的若干章,把它熟读,却是必要的。

《孟子》文字虽说与现在人说话相近,却也有些字句是后来文言中所不常用的。如"愿比死者一洒之"(《梁惠王上》"晋国天下莫强焉"章)的"比"字,作"为"字、"代"字解;"君为来见也"(《梁惠王下》"鲁平公将出"章)的"为"字,作"将"字解;"夫子加齐之卿相"(《公孙丑上》"夫子加齐之卿相"章)的"加"字,作"居"字解;这些都不可滑过,致文义含糊;若仔细看注释,体会语意,自也不致含糊。又如"则苗淳然兴之矣"(《梁惠王上》"孟子见梁襄王"章)的"之"字,不作代名词用而与助词"焉"字相当;"吾不惴焉"(《公孙丑上》"夫子加齐之卿相"章)的"焉"字,不作表决定的助词用而与表反诘的助词"乎"字相当;"舍皆取诸其宫中而用之"(《滕文公上》"有为神农之言者许行"章)的"舍"字,作"止"作"不肯"解都很牵强,而作"任何"作"什么"解,同于现在的"啥"字(见

《责善》半月刊第一卷第十一期,李行之《孟子书中之方俗语》),便非常顺适;这些也须仔细揣摩,才能得其神情。又如"苗则槁矣"(《公孙丑上》"夫子加齐之卿相"章),用现在的话说,就是"苗可枯了"或"苗却枯了";"木若以美然"(《公孙丑下》"孟子为卿于齐"章),用现在的话说,就是"棺木仿佛太好了一点似的";"人之有道也"(《滕文公上》"其为神农之言者许行"章)同于"人之为道也",用现在的话说,就是"人的情形是这样的";这样用贴切的今语来理解,便见得较生的句式都是生动有致的了。

杨树达《高等国文法》的总论里说: "从孔子到孟子的二 百年中间, 文法的变迁已就很明显了。孔子称他弟子 为'尔''汝',孟子便称'子'了。孔子时代用'斯',孟 子时代便不用了。《阳货》称孔子用'尔',子夏曾子相称亦 用'尔''汝',孟子要人'充无受尔汝之实'(《尽心下》 "人皆有所不忍"章),可见那时的'尔''汝'已变成轻贱 的称呼了。"这是读孟子书注意到文法方面的例子。又如称 名,《论语》中无论他称自称,往往于单名之下加个助词 "也"字,以表提示,"回也""赐也""由也""雍也", 不一而足;《孟子》中却极为少见,仅有"求也为季氏宰" (《离娄上》"求也为季氏宰"章)、"轲也请无问其详" (《告子下》"宋牼将之楚"章)等几处。在对话里,自称名 字的有"克告于君"(《梁惠王下》"鲁平公将出"章)、 "丑见王之敬子也"(《公孙丑下》"孟子将朝王"章)、 "比非距心之所得为也"(同篇"孟子之平陆"章)、"前日 虞闻诸夫子曰"(同篇"充虞路问曰"章)、"丹之治水也愈

于禹"(《告子下》"丹之治水也愈于禹"章)等例子;可是 称呼对手, 便用代名词"子"字而不直呼其名。这可以看出语 气与称谓的变迁。又如"然"字、"如"字同样可以作形容词 副词的语尾,但论语以用"如"字为多,孟子以用"然"字为 多。《论语》中这种用法的"如"字,最多见于《乡党》篇, 他如"翕如也……纯如也,嗷如也,绎如也"(《八佾》 篇)、"申申如也,天天如也"(《述而》篇)、"阖闾如 也……行行如也……侃侃如也"(《先进》篇)都是。用 "然"字的,只有"斐然成章"(《公冶长》篇)、"颜渊喟 然叹曰"(《子罕》篇)、"硁硁然小人哉"(《子路》篇) 等少数几处。《孟子》中这种用法的"然"字,如"填然鼓 之"(《梁惠王上》"寡人之于国也"章), "天油然作云, 沛然下雨,则苗淳然兴之矣"(同篇"孟子见梁襄王"章), "举欣欣然有喜色而相告曰"(《梁惠王下》"庄暴见孟子 曰"章),"岂不绰绰然有余裕哉"(《公孙丑下》"孟子谓 蚳鼃曰"章),"予然后浩然有归志""悻悻然见于其面" (同篇"孟子去齐尹士语人曰"章), "使民盻盻然终岁勤 动"(《滕文公上》"滕文公问为国"章), "何为纷纷然与 百工交易"(同篇"有为神农之言者许行"章), "夷子怃然 为间曰"(同篇"墨者夷之"章),"如其自视欲然"(《尽 心上》"附之以韩魏之家"章)都是。用"如"字的,只有 "则皇皇如也"(《滕文公下》"周霄问曰"章)、"欢虞如 也……嗥嗥如也"(《尽心上》"霸者之民"章)等少数几 处。两书用这两个字,规律实相一致,就是:在语中用 "然",在语末用"如",又加上个助词"也"字。但从多用 少用上,也就可以看出孟子时代的语言习惯与孔子时代不尽相

同了。以上不过略发其凡。诸同学如能自定观点,将《孟子》 书作文法方面的研究,是很有意思的事儿;而且可研究处不会 嫌少的。

顾炎武《日知录》(卷十九)里说:

时子因陈子而以告孟子,陈子以时子之言告孟子。(《公孙丑下》"孟子致为臣而归"章)此不须 重见而意已明。

齐人有一妻一妾而处室者,其良人出,则必餍酒肉而后反。其妻问所与饮食者,则尽富贵也。其妻告其妾曰:"良人出,则必餍酒肉而后反。问其与饮食者,尽富贵也。而未尝有显者来。吾将良人之所之也。"(《离娄下》"齐人有一妻一妾"章)

有馈生鱼于郑子产,子产使校人畜之池。校人烹之,反命曰:"始舍之,圉圉焉;少则洋洋焉,攸然而逝。"子产曰:"得其所哉!得其所哉!"校人出,曰:"孰谓子产智!予既烹而食之,曰:'得其所哉!得其所哉!"(《万章上》"诗云娶妻如之何"章)此必须重叠而情事乃尽。此孟子文章之妙。

这是读《孟子》书注意到文字技巧方面的例子。

又如"杀人以梃与刃,有以异乎?……以刃与政,有以异乎?"(《梁惠王上》"寡人愿安承教"章),"王之臣有托其妻子于其友,而之楚游者,比其反也,则冻馁其妻子,则如

之何?……士师不能治士,则如之何?……四境之内不治,则如之何?"(《梁惠王下》"王之臣"章),都是远远引起,渐入题旨,对方感愧而无所逃遁。又如"伊尹以割烹要汤"章(《万章上》)描写伊尹对于出处的心理,"伯夷目不视恶色"章(《万章下》)描写伯夷、伊尹、柳下惠、孔子四人各不相同的品格,都有抓住要点、传神阿堵的好处。诸同学如能按此类推,也将会有不少的心得。

史记菁华录 [3]

读《史记菁华录》,不可不知道《史记》的大概。《史记》的作者司马迁的传叙,有《史记》的末篇《自序》。那篇历叙他的家世,传述他父亲的学术见解和著述志愿,又记载他自己的游览各地和继承先志,然后说到《史记》的编例和内容。《汉书》里的《司马迁传》,就直抄那篇的原文,不过加入了"迁报任安"的一封书信罢了。现在为便利读者起见,作司马迁传略如下:

司马迁,字子长,生于龙门(龙门是山名,在今山西省河津县西北,陕西省韩城县东北,分跨黄河两岸,形如门阙)。他的生年有两说:一说是汉景帝中元五年(公元前145年),一说是汉武帝建元六年(公元前135年),相差十年;据近人考证,前一说为是。他的父亲谈,于各派学术无所不窥,当武帝建元元封之间,为太史令。谈死于元封初年(元封元年当公元前110年),迁即继职为太史令。因此,《史记》中称父亲,称自己,都作"太史公"(《天官书》里有"太史公推古天变"一说,《封禅书》里有"有司与太史公祠官宽舒议""太史公祠官宽舒等曰"两语,其中的"太史公",和《自序》前篇用了六次的"太史公",都是称父亲;各篇后面"赞"的开头"太史公曰"的"太史公",都是称自己。官是太史令,为什么称"太史公"呢?关于此点,解释很多。有的说,"太史公"是官名,其位极尊;驳者却说,《汉书·百官公卿表》中

并没有这个官。有的说,称"令"为"公",同于邑令称"公";驳者却说,这是僭称,用来称呼别人犹可,哪里有用来自称的?有的说,迁尊其父,故称为"公";驳者却说,明明自称的地方也作"公",为什么对自己也要"尊"?有的说,尊父为"公",是迁的原文,尊迁为"公",是后人所改;驳者却说,后人这一改似乎有点愚。有的说,这个"公"字并没有特别表示尊重的意思,只如古代著书,自称为"子"或"君子"而已;此说用来解释称父和自称,都比较圆通,但得其真际与否,还是不可知)。迁在青年时期出去游览,《自序》里说:

二十而南游江淮,上会稽,探禹穴,窥九疑,浮 于沅湘,北涉汶泗,讲业齐鲁之都,观孔子之遗风, 乡射邹峄,厄困鄱薛彭城,过梁楚以归。

黄河、长江流域的大部分,他都到过。回来之后,做"郎中"的官。元封元年,"奉使西征巴蜀以南,南略邛笮昆明",便又游览了西南地方。及继任了太史令,于太初元年(公元前104年)开始他的著作。《自序》里说:

余尝掌其官,废明圣盛德不载,灭功臣世家贤大 夫之业不述,堕先人所言,罪莫大焉。……于是论次 其文。

可见他从事著作为的是继承先志。"论次其文"是就旧闻旧文加以整理编排的意思;他既受了父亲的熏陶,又读遍了皇室的藏书,观察了各地的山川风俗,接触了在朝在野的许多人

物,自然能够取精用宏、肆应不穷。天汉二年(公元前99年),李陵与匈奴战,矢尽力竭,便投降了匈奴。消息传来,一班朝臣都说陵罪很重;武帝问到迁,迁独替李陵辩白。他说:

陵事亲孝,与士信,常奋不顾身,以殉国家之急,其素所畜积也;有国士之风。今举事一不幸,全驱保妻子之臣,随而媒蘖其短,诚可痛也!且陵提步卒不满五千,深戎马之地,抑数万之师,虏救死扶伤不暇,悉举引弓之民,共攻围之;转斗千里,矢尽道穷,士张空弮,冒白刃,北首争死敌。得人之死力,虽古名将不过也,身虽陷败,然其所摧败,亦足暴于天下。彼之不死,宜欲得当以报汉也。(见《汉书·李陵传》,《报任安书》中也提到这一层,大致相同)

这是说李陵人品既好,将才又出众,战败是不得已,投降 是有所待。武帝以为迁诬罔,意在诽谤贰师将军李广利(那一 次打匈奴,李广利将三万骑,为主力军,但没有与单于大军相 遇,因此少有功劳),并替李陵说好话;便治他的罪,处以最 残酷的腐刑(割去生殖器)。这不但残伤了他的身体,同时也 打击了他的精神;《报任安书》中说:

> 祸莫憯于欲利,悲莫痛于伤心,行莫丑于辱先, 而诟莫大于宫刑。刑余之人,无所比数,非一世也, 所从来远矣。昔卫灵公与雍渠载,孔子适陈;商鞅因 景监见,赵良寒心;同子参乘,爰丝变色。自古而耻

之。夫中材之人,事关于宦竖,莫不伤气,况慷慨之士乎!

从这些话,可知他的羞愤和伤心达到了何等程度。受刑之后不久,他又做"中书令"的官。对于著作事业,还是继续努力;《报任安书》中有"所以隐忍苟活,幽粪土之中而不辞者,恨私心有所不尽,鄙没世而文采不表于后也。古者富贵而名摩灭,不可胜记,唯俶傥非常之人称焉。盖西伯拘而演周易;仲尼厄而作春秋;屈原放逐,乃赋离骚;左丘失明,厥有国语;孙子膑脚,兵法修列;不韦迁蜀,世传吕览;韩非囚秦,说难孤愤;诗三百篇,大底贤圣发愤之所为作也:此人皆意有所郁结,不得通其道,故述往事,思来者。及如左丘明无目,孙子断足,终不可用,退论书策,以舒其愤,思垂空文以自见"的话,说明了他在痛苦之中,希望立言传世,垂名于久远的心理。接着就说:

仆窃不逊,近自托于无能之辞,网罗天下放失旧闻。考之行事,稽其成败兴坏之理,凡百三十篇;亦欲以究天人之际,通古今之变,成一家之言。草创未就,适会此祸。惜其不成,是以就极刑而无愠色。

写这封书信的时候,既说了"近自托于无能之辞"的话, 又有了"百三十篇"的总数,他的初稿大概已经完成了。这封 书信,据近人考证,作于征和二年(公元前91年);其时迁从 武帝幸甘泉。甘泉在今陕西省淳化县西北,距长安西北二百 里,所以书中说"会东从上来";次年正月武帝要幸雍,迁也 将从行,所以书中说"仆又薄从上雍("薄"是"近"和 "迫"的意思,也就是"立刻要")。如此说来,他的著作,从开始着手到初稿完成,共占了十几年的时间;一部开创的大著作,十几年的工夫自然是要的。他的死年不可知,大概在武帝末年或昭帝初年(武帝末年当公元前87年);年龄在六十岁左右。

 \equiv

司马迁所著的书,他自己并不称为"史记"。原来"史 记"这个名词,在古代是记事之史的通称。这在司马迁书里, 就有许多证据。如《周本纪》里说: "周太史伯阳读史记 曰: '周亡矣!'"这"史记"指周室所藏的记事之史;《孔 子世家》里说孔子"因史记,作春秋",《十二诸侯年表序》 里说孔子"论史记旧闻,兴于鲁而次春秋",这"史记"指孔 子所见的记事之史:《自序》里说:"诸侯相兼,史记放 绝",《六国年表序》里说:"秦既得意,烧天下诗书,诸侯 史记尤其。"这"史记"指各国所有的记事之史:《天官书》 里说: "余观史记考行事,百年之中,五星无出而不反逆 行。"这"史记"指汉代的记事之史,从"百年之中"一语可 以推知;《自序》里说"结史记石室金匮之书",这"史记" 兼指汉代、秦代秦国(秦记独存,见《六国年表序》),及残 余的各国的记事之史,这些都是他著书的参考资料。司马迁没 有把"史记"这个通称作为自己的书的专名,也没有给自己的 书取一个统摄全部的别的专名:他在《自序》里,只说"著十 二本纪……作十表……作八书……作三十世家……作七十列 传,凡百三十篇,五十二万六千五百字,为太史公书"而已。

班固撰《汉书》,其《艺文志》承沿着刘歆的《七略》,称司马迁书为"太史公百三十篇",没有"书"字。他的父亲班彪论史家著述,将《太史公书》与《左氏》《国语》《世本》《战国策》《楚汉春秋》并举(见《后汉书·班彪传》)。这可见在班氏父子当时,还没有把司马迁书称为"史记";但范晔《后汉书·班彪传》的叙述语中,却有"司马迁著《史记》"的话。据此推测,"史记"成为司马迁书的专名,该是起于班范之间,从后汉到晋宋的时代。

三

《史记》一百三十篇,就体例而言,分为五类,就是: "本纪""表""书""世家""列传"。"本纪"记载帝王 的事迹,从五帝(黄帝、帝颛顼、帝喾、帝尧、帝舜)到汉武 帝,有年的分年,没有年的分代。"表"编排各代的大事,年 代已经不可考的作"世表",年代可考的作"年表",变化太 剧烈的时候作"月表";并表列汉兴以来侯王的封立和将相的 任免。"书"叙述文化的各部门,如礼节、历法、祭祀、水 利、财政等,都分类历叙,使读者对于这些方面得到系统的知 识。"世家"按国按家并按着年代世系,记载若干有重要事迹 的封建侯王。体例和"本纪"相同,不过"本纪"记的是统治 天下的人,"世家"记的是统治一个区域的人。有这一点分别 而已。"列传"记载自古到汉或好或坏的重要人物,以及边疆 内外的各国状态。这五类所包容,范围很广大,组织很完密; 在汉朝当时,实在是一部空前的"中国通史"。自从有了《史 记》,我国史书的规模就确定了,以后史家作史大多模仿它。 现在所谓"二十四史",除了《史记》以外的二十三史,体例都与《史记》相同(不过"世家"一类,以后的史中没有了。"书"一类自从《汉书》改称了"志",便一直沿用下去,都称"志"而不称"书"。"表"和"志"并非各史都有,其没有这两类的,便只有"纪"和"传"了)。这种体例称为"纪传体",与另外两个重要史体"编年体"和"纪事本末体"相对待。

五类之中, "本纪"和"世家"两类都有几篇足以引起人 疑问的,这里简略的说一说。先说"本纪"方面。秦自庄襄王 以上,论地位还是诸侯,应该入"世家";迁却作了《秦本 纪》,这是一点。项羽并没有得天下,成帝业:迁却作了《项 羽本纪》,这是二点。惠帝做了七年的天子,迁不给他作"本 纪",却作了《吕太后本纪》,这是三点。以上三点疑问,看 了《自序》的话,都可以得到解答。《自序》里说: "略推三 代, 录秦汉, 上记轩辕, 下至于兹, 著十二本纪, 既科条之 矣。""科条之"是科分条例,举其大纲的意思;换句话说, 十二本纪是全书的纲领。既要"录秦汉", 自不得不详及秦的 先代。《秦本纪》里说: "秦之先伯翳,帝颛顼之苗裔。" 《秦始皇本纪》赞里说:"秦之先伯翳,尝有勋于唐虞之 际。"都是说秦的由来久远。《秦始皇本纪》赞里又说:"自 缪公以来,稍蚕食诸侯,竟成始皇。"《自序》里说:"昭襄 业帝,作秦本纪第五。"都是说秦的帝业的由来。况且诸侯史 记大多散失,独有秦记保存着;要举纲领,自宜将秦列入"本 纪"了。项羽自为西楚霸王,"霸"是"伯"的借字——"伯 长"的意思,"霸王"便是诸侯之长。他实际上为诸侯之长,

所以《项羽本纪》赞里说: "分裂天下而封王侯,政由羽出, 号为霸王。"那自宜将他列入"本纪"了。惠帝当元年的时 候,因为吕太后"断戚夫人(高祖的宠姬)手足,去眼煇耳, 饮喑药,使居厕中,命曰'人彘'",便派人对太后说:"此 非人所为。臣为太后子,终不能治天下。"迁既记载了这个 话,下文又说:"孝惠以此日饮为淫乐,不听政。"在元年, 惠帝便不听政了: 惠帝即位以后, 实际上纲纪天下的是吕太 后。那自宜将她列入"本纪"了。再说"世家"方面。孔子并 非侯王,应与老、庄、孟、荀同等,入"列传";迁却作了 《孔子世家》,这是一点。陈涉起自群盗,自立为陈王,六月 而死,以后就没有子孙传下去了,这与封建侯王的情形不同, 也应入"列传";迁却作了《陈涉世家》,这是二点。《外戚 世家》记载后妃,后妃与封建侯王更不相类,为什么要为她们 作"世家"?这是三点。以上三点疑问,也可以从《自序》得 到解答。《自序》里说: "二十八宿环八辰,三十辐共一毂, 运行无穷,辅拂股肱之臣配焉,忠信行道,以奉主上,作三十 世家。"这说明了"世家"所叙人物,都是对统治者尽了"辅 拂(同"弼"字)股肱"的责任的。孔子不仕于周室,在周固 非"辅拂股肱之臣":但在汉朝人观念中,孔子垂教乃是"为 汉制作",他的功劳,实在当代功臣之上;《自序》里说: "为天下制仪法,垂六艺之统纪于后世。"便表示这个意思。 那自宜将他列入"世家"了。汉室的兴起,由于天下豪杰群起 反秦,而反秦的头一个,便是陈涉。《高祖本纪》里说:"陈 胜等起蕲,至陈而王,号为'张楚',诸郡县皆多杀其长吏, 以应陈涉。"高祖便是响应陈涉的一个。《陈涉世家》里说: "陈胜虽已死,其所置遣侯王将相竟亡秦,由涉首事也。"

《自序》里说: "天下之乱,自涉发难。"可见陈涉对于汉室虽没有直接的功劳,间接的关系却非常重大,如果陈涉不发难,也许就没有汉室。那自宜将他列入"世家"了。至于后妃列入"世家",因为她们对于统治者辅弼之功独大;换句话说,她们影响统治者最为深切。《外戚世家》开头说: "自古受命帝王,及继体守文之君,非独内德茂也,盖亦有外戚之助焉。夏之兴也以涂山,而桀之放也以末喜;殷之兴也以有娥,纣之杀也嬖妲己;周之兴也以姜原及大任,而幽王之禽也淫于褒姒。"便说明这层意思。

五类之中,"列传"分量最多;体例并不一致,又可以分为三类,就是:"分传""合传""杂传"。"分传"是一篇叙一个人,如"孟尝君""信陵君""李斯""蒙恬"等传都是。"合传"是一篇叙两个人或两个人以上,或因事迹关联,不可分割,便叙在一起,如《廉颇蔺相如列传》是;或则时代虽隔,而精神相通,也便叙在一起,如《屈原贾生列传》是。"杂传"是把许多人,其学业或技艺或治术或行为相类的,按照先后叙在一篇里,计有《刺客》《循吏》《儒林》《酷吏》《游侠》《佞幸》《滑稽》《日者》《龟策》《货殖》十篇,合了《扁鹊仓公列传》(该是"医者列传",但迁并没有标明),共十一篇。

四

《史记》中"本纪""世家""列传"三类,都是叙述人物和他们的事迹的,那些篇章并不是独立的单位。一个人物的性行,一件事情的原委,往往散见在若干篇中,读者要参看了

若干篇才可以得其全貌;这由于作者认一百三十篇是整部的书。他期望读者读的时候,不仅抽读一篇两篇,而能整部的读。其所以运用这样作法,有几层理由可以说的。

第一,一部《史记》包括若干人物的事迹,这若干人物的 事迹,必然有若干共同的项目:若把每个人物的事迹,都叙述 在关于其人的篇章里, 必然有若干重复或雷同, 就整部书看起 来,便是浪费了许多可省的篇幅。所以作者把这些共同的事 迹, 叙述在关于主角的篇章里, 同时连带叙及与此有关的其他 人物: 而在关于其他人物的篇章里, 便节省笔墨, 单说一句 "见某篇"了事,有时连这一句也省去了。这叫作"互见", 其主要目的在于避免重复。例如管仲、晏婴两人的重要事迹, 都叙在《齐世家》里:于是在《管晏列传》里,对于管仲,便 只叙他与鲍叔的交情和他的政治主张两点:对于晏婴,便只叙 他事齐三世,与越石父交和荐其御者为大夫三点。大概还以为 管晏的重要事迹,都与齐国关系极大,而管晏与齐国比较,自 然齐国居于主位,所以叙在《齐世家》里。《齐世家》里既然 叙了为避免重复起见,《管晏列传》里就不再叙了。若不明白 这个"互见"的体例,单就《管晏列传》求知管晏,那是不会 得其全貌的。

第二,"互见"的体例不只在避免重复,又常用来寄托作者对于历史人物的褒贬。作者认为某人物该褒,便在关于其人的篇章里,专叙其人的长处。作者认为某人物该贬,便在关于其人的篇章里,专叙其人的短处。遇到该褒的人确有短处,无可讳言,该贬的人确有长处,不容不说的时候,便也用"互

见"的办法,都给放到另外的篇章里去。例如《信陵君列 传》,前面既说"诸侯以公子贤,多客,不敢加兵谋魏十余 年":末后又说"秦闻公子死,使蒙骜攻魏,拔二十城。初置 东郡,其后秦稍蚕食魏,十八岁而虏魏王,屠大梁",隐隐表 示信陵君的生死, 影响到魏国的存亡。这由于迁对信陵君太倾 倒了,任着感情写下去,以至"褒"得过了分寸。所以《魏世 家》赞里又说:"说者皆曰,魏以不用信陵君,故国削弱,余 以为不然。"读者若单看《信陵君列传》而不注意《魏世家》 赞里的话,对于迁的史识,就不免要发生误会。又如《信陵君 列传》写信陵君的个性,先提明"公子为人仁而下士",以下 所叙许多故事, 便集中在这一点: 所以就文章论, 这是一篇完 整之作。但"仁而下士"只是信陵君个性的好的一方面;还有 不甚高明的方面,却在另外的篇章里。《范雎传》里叙秦昭王 要为范雎报仇, 向赵国索取从魏国逃到平原君家里的魏齐: 魏 齐往见赵相虞卿, 虞卿便解了相印, 与魏齐同到大梁, 欲见信 陵君; 信陵君犹豫不肯见,魏齐怒而自刭。虞卿可以丢了高 官,陪着朋友亡命:信陵君与魏齐同宗,偏偏顾忌着秦国,拒 而不见, 无怪要引起侯嬴的讥刺了。同传里又叙秦昭王把平原 君骗到秦国,软禁起来,向他要魏齐的头:平原君只说:"贵 而为友者为贱也, 富而为交者为贫也。夫魏齐者, 胜之友也, 在固不出也,今又不在臣所。"平原君看重交情,表示得这么 勇决, 以与信陵君的顾忌犹豫相对比, 更可见出信陵君的 "仁"并非毫无问题。读者若单记着《信陵君列传》里的"仁 而下士",对于信陵君的个性,就只知识了一半。

第三, "互见"的体例, 又常用来掩护作者, 以免触犯忌 讳。事实上是这样,而在作者所处的地位,却不容不说那样, 否则便触犯忌讳;于是也用"互见"的办法,使读者参互求 之,自得其真相。例如迁对于高祖、项羽两人,他的同情似乎 完全在项羽方面, 但他是汉朝的臣子, 不容不称赞高祖, 因此 他写两人就运用"互见"的体例。大概从正面写时,高祖是一 个长者,而项羽是一个暴君:从侧面写时,便恰正相反。《高 祖本纪》开头说高祖"仁而爱人",这是正面。在其他篇章 里,便常有相反的记载。《张丞相列传》里记载周昌对高祖说 "陛下即桀纣之主也";《佞幸列传》里直说"高祖至暴抗 也":此外见于《张耳陈余列传》《魏豹彭越列传》《淮阴侯 列传》《郦生陆贾列传》里的,不一而足。从这许多记载,读 者可以见到高祖怎样的暴而无礼,恰正是"仁而爱人"的反 面。《萧相国世家》里记载萧何请把上林中空地,让人民进来 耕种,高祖大怒,教廷尉论萧何的罪,其后对萧何说:"相国 休矣! 相国为民请苑, 吾不许。我不过为桀纣主, 而相国为贤 相。吾故系相国,欲令百姓闻吾过也。""桀纣主"的话,高 祖自己也说出来了,可见高祖连假装"仁而爱人"的心思也并 不存的。《高祖本纪》里说:"怀王诸老将皆曰:'项羽为人 猾悍滑贼。'"这是正面。在其他篇章里,便也常有相反的记 载。《陈丞相世家》里记载陈平对高祖说: "项羽为人,恭敬 爱人,士之廉节好礼者多归之。"《淮阴侯列传》里记载韩信 对高祖说: "项羽见人,恭敬慈爱,言语呕呕,人有疾病,涕 泣分食饮。"便在《高祖本纪》里,也还留着王陵的"项羽仁 而爱人"一句话。陈平、韩信都是弃楚归汉的人,王陵的母亲 在楚死于非命,他们三个人对于项羽,当然不会有过分的好

评;把他们的话合起来看,项羽"恭敬爱人"该是真的,恰正是"僄悍猾贼"的反面。读者若不把各篇参看,对于高祖、项羽两人,就得不到真切的认识。

"互见"的体例具有避免重复、寄托褒贬、掩饰忌讳三种 作用。《史记》是这样,以后仿模《史记》的许多史书也是这 样。因此凡属"纪传体"的史书,必须统看全部,才会得到人 物及其事迹的真相:倘若仅仅抽读一篇两篇,那所得的只是个 朦胧而不切实的印象而已。所以,在欲知一点史实的人,"纪 传体"的史书并非必读。现在有好些研究历史的人,给大学生 作了"中国通史";给中学生读的"中国通史"似乎还没有, 但编辑得完善一点的历史教本,也足够使中学生知道史实了。 "纪传本"的史书,就其性质而言,还只是一种材料:把它参 互比观、仔细钩稽,是史学专家和大学史学系学生的工作,仅 仅欲知一点史实的人是不能而且也不必去做的。还有"纪传 本"以人物为经,自不得不以纪事迹为纬,即使不嫌重复,想 不用"互见"的体例,事实上也办不到。而在欲知史实的人, 却是事迹重于人物。一件事迹往往延续到若干年,另外一种 "编年体"为要编年,把整件事迹分隔开来,看起来也不方 便。所以宋朝袁枢在"纪传体"和"编年体"之外,创立"纪 事本末体"而作《通鉴纪事本末》。他把一件大事作题目,凡 司马光《资治通鉴》中关于这件大事的记载,都抄来放在一 起;这样,一件事迹便有头有尾,它的前因后果都容易看明白 了。在旧式的史书中, "纪事本末体"比较适宜于一般欲知史 实的人,这是应该知道的。

现在的《史记》并不是司马迁当时的原样,已经经过了许 多人的增补和窜改。《汉书•司马迁传》载了《史记•自序》 之文,接着说:"迁之自叙云尔,而十篇缺,有录无书。"这 是说整篇的缺失,而古代简策,保存不易,零星的残逸,也是 可以想见的事。修补《史记》的,以汉褚少孙为最早;又有冯 商和孟柳,"俱待诏,颇序列传"(见《汉书•艺文志》颜师 古注); 东汉时有杨终, "受诏删太史公书为十余万言"(见 《后汉书·杨终传》); 唐刘知几《史通》外篇《古今正史》 中说《史记》之后,"豫向、向子歆,及诸好事者若冯商、卫 衡、扬雄、史岑、梁审、肆仁、晋冯、段肃、金丹、冯衍、韦 融、萧奋、刘恂等相次撰续,迄于哀平,犹名《史记》"。这 些增补删削的本子,与原书混和起来是很容易的,着手混和的 人也不一定为着存心作伪。现在的《史记》,唯褚少孙的补作 低一格刊刻, 或更标明"褚先生曰", 可以一望而知: 此外的 增补和窜改便不能辨别了。旧注中颇有辨伪的考证; 历代就单 篇零句加以考证的, 多不胜举: 清崔适作《史记探源》八卷, 举出伪窜之处特别多,虽未必完全可靠,但一般批评都认为当 得"精博"两字。

关于《史记》的注释,宋裴驷的《史记集解》,唐司马贞的《史记索隐》,唐张守节的《史记正义》,合称"三注",现在都附刊在《史记》里。《史记集解》的序文中说:"考较此书(指《史记》),文句不同,有多有少,莫辩其实。而世之惑者,定彼从此,是非相贸,真伪舛杂。故中散大夫东莞徐

广,研核众本,为作《音义》,具列异同,兼述训解;粗有所 发明,而殊恨省略。聊以愚管,增演徐氏,采经传百家并先儒 之说,豫是有益,悉皆抄内,删其游辞,取其要实:或义在可 疑,则数家兼列……号曰《集解》:未详则阙,弗敢臆说。" 《史记索隐》的序文中说:"贞谀闻陋识,颇事钻研,而家传 是书(指《史记》),不敢失坠。初欲改更舛错,裨补疏遗, 义有未通,兼重注述。然以此书残缺虽多,实为古史,忽加穿 凿,难允物情。今止探求异闻,采摭典故,解其所未解,申其 所未申者,释文演注,又为述赞。凡三十卷,号曰《史记索 隐》。"《史记正义》的序文中说:"守节涉学三十余年,六 籍九流, 地里苍雅, 锐心观采, 评史汉, 诠众训释而作正义。 郡国城邑,委曲申明,古典幽微,窃探其美,索理允惬,次旧 书之旨,音解兼注,引致旁通。凡成三十卷,名曰《史记正 义》。"看了以上所引,约略可以知道"三注"的大概。若作 《史记》的研究,单看"三注"是不够的:因为关于《史记》 任何方面的考据,从唐以后还有很多,就是现在也常有人发表 新见,必须搜罗在一起,互相比观,才谈得到研究。若并不作 研究而仅仅是阅读,那不必全看"三注";也可以全不看,只 要有一部较好的辞书, 如商务印书馆《辞源》或中华书局《辞 海》,就可以解决大部分疑难了。

六

《史记》的大概既已说明,才可以谈到《史记菁华录》。

现在中学里自有历史课程,或用教本,或由教师编撰讲义,学生据以研修,便知道了从古到今的史实。《史记》不是

仅仅欲知一点史实的人所官,前面已经说过;若把它认为古史 教本,给中学生研修,那在能力和时间上都超过了限度,无论 如何是不应该的(事实上也没有一个中学把《史记》作为历史 教本的)。但同样一部书,往往可以从不同的观点去看它。譬 如《庄子》,就内容的观点说,是一部哲学书,但就写作技术 的观点说,却是一部文学书;又如《水经注》,就内容的观点 说,是一部地理书,但就写作技术的观点说,却是一部文学 书。内容和写作技术当然不能划然分开——要了解内容必须明 白它怎样表达,要理会写作技术必须明白它说些什么:但偏重 一方面,在一方面多用些功夫,那是可以的。从哲学的观点读 《庄子》,必须弄清楚庄子思想的整个系统,以及它与当时别 派思想的异同,它给与后来思想界的影响等项:从地理的观点 读《水经注》,必须弄清楚古今的变迁,广稽图籍,知道什么 水道还是与古来一样,什么水道却不同了,又须辨别原著的是 非,详加考证,知道某处记载确凿可靠,某处记载却是作者的 疏失。但从文学的观点读这两部书,这些方面便不必过于精 求,只须注重在词句的运用、篇章的安排,以及人情事态的描 写等项就是了。《史记》也同上面所举两部书一样,就内容的 观点说,是一部历史书:就写作技术的观点说,是一部文学 书。认《史记》为历史而读它,固非中学生所能胜任;但认 《史记》为文学而读它,对于中学生却未尝不相官。《史记》 的多数篇章, 叙人叙事都是"文学的", 值得恒久的玩味。二 十四史中的各史,不一定全是文学,但《史记》无疑的是文学 的名著。中学生读《史记》,目的并不在也能写出像《史记》 一般的古文, 而在借此训练欣赏文学的能力和写作记叙文的技 术,换句话说,借此养成眼力和手法,以便运用到阅读和写作方面去,得到切实的受用。

中学生读文学名著,虽不宜贪多务博,广事涉猎;也不能抱定一书,不再他求。因此,对于每一部书,不能通读全部,只能节取其一部分;全部的分量往往太多了,非中学生的时力所能应付;所节取的一部分,当然是全书的精粹。教育部颁布的"中学国文课程标准",在"实施方法概要"项的"教材标准"目下,初中的略读部分列着"有诠释之名著节本"一条,高中的略读部分列着"选读整部或选本之名著"一语,就是这个意思。现在提出的《史记菁华录》,就是一种"名著节本"或"选本之名著"。

七

《史记菁华录》是钱塘姚祖恩编的。他在卷首有一篇题辞,末书"康熙辛丑七夕后三日,苎田氏题";卷尾又有一篇跋,末书"辛丑长至后三日阅讫题此";据此可知他这部书的编成在清康熙六十年辛丑(公元1721年)。"苎田氏"是他的别号;幸而题辞后面有吴振棫的短跋:"此本为吾乡姚公祖恩摘录,比携之入黔,中丞善化贺公见而善之,命校勘刊行,以惠学者。道光癸卯五月,钱唐吴振棫识。"才使我们知道编者的姓名和籍贯。但除此以外,我们对于姚祖恩便别无所知。"善化贺公"是贺长龄,曾做贵州巡抚。吴振棫曾做贵州布政使,此书原版就在任内刊刻,所以卷首书名旁边署着"藩宪吴开雕"五字。"癸卯"是道光二十三年(公元1843年),据此可知此书行世快满一百年。原版而外,各地刻本不少:最近在

成都买到一部,是民国三年成都文明阁刻的。自从西洋印刷术流传进来之后,又有些铅印石印的本子。你一定要在某家书铺子里买到一部,往往不能如愿;但如果随时留心的话,却很容易遇见此书,当然不限定哪一种本子。

姚祖恩自题两篇,就所记时日看,跋作在前。此跋说明他的编撰体例,现在全录于后:

《史记》一书,学者断不可不读,而亦至不易读者也。盖其文洸洋玮丽,无奇不备,汇先秦以上百家六艺之菁英,罗汉兴以来创制显庸之大略,莫不选言就班,青黄纂组,如游禁籞,如历钧天,如梦前生,如泛重溟;以故谫材谀学无有能阅之终数卷者。前哲虽有评林,要亦丹黄粗及,全豹不呈。不揣荒陋,特采录而详阅之,务使开卷犁然,皆可成诵,间加论断,必出心裁。密字蝇头,经涉寒暑,幸可成编,固足为雪案之快观也。若所删节者,刊本具存,岂妨翻读。世有三仓四库烂熟胸中之士,吾又安能限之哉?

这里说他所采选的,都可以认为完整的篇章;如要看删去的部分,自有整部的《史记》在那里。采选之外,他又自出心裁,加以评注。题辞一篇,说明他编撰此书的用意,现在摘录如下:

余少好龙门《史记》,循环咀讽,炙而味益深 长。顾其夥颐奥衍,既不能束之巾笥;又往哲评林, 迄无定本。尝欲抽挹蓍华,批导窾郤,使其天工人

巧,刻削呈露: 俾士之欲漱芳润而倾沥液者,澜翻胸 次,而龙门之精神眉宇,亦且郁勃翔舞于尺寸之际, 良为快事矣。……古人比事属辞,事奇则文亦奇,事 或纷糅,则文不能无冗蔓;故有精华结聚之处,即不 能无随事敷衍之处。掇其蓍华而略其敷衍,而后知古 人之作文甚苦,而我之读之者乃甚甘也。今夫龙门之 文得于善游, 夫人而能言之矣: 则当其浮长淮, 溯大 江,极览夫惊沙逆澜,长风怒号,崩击而横飞者,吾 于其书而掇取之;望云梦之泱漭,睹九嶷之芊绵,苍 梧之野, 巫山之阳, 朝云夕烟, 靡曼绰约, 吾于其书 而掇取之: 临广武之墟, 历鸿门之坂, 访潜龙之巷 陌, 思霸主之雄图, 鹰扬豹变, 慷慨悲怀, 吾于其文 而掇取之: 奉使巴岷, 吊蚕丛鱼凫之疆, 扪石栈天梯 之险, 萦纡晦窗, 巉峭幽深, 吾于其文而掇取之; 适 鲁登夫子之堂, 抚琴书, 亲杖履, 雍容鱼雅, 穆如清 风, 吾于其文而掇取之。若夫后胜未来, 前奇已过, 于其中间, 历荒堤而经破驿, 顽山钝水, 非其兴会之 所属, 斯逸而勿登焉。读其文而可以知其游之道如 彼,则文之道诚不得不如此也。……凡《史记》旧文 几五十万言,今掇其五之一;评注皆断以鄙意,视他 本为最评,约亦数万言。龙门善游,此亦如米海岳七 十二芙蓉, 研山几案间卧游之逸品也。因目之曰《史 记菁华录》云。

这里说摘出一些部分,足以表现《史记》文字的"天工人巧"的,供学者研摩;又把游览比喻读书。游览可以挑选那最

胜之处,"顽山钝水",便舍弃不顾;读书可以挑选那精粹之处,随事敷衍的笔墨,便也舍弃不顾:这是文章家的看法,把《史记》认为文学书,与史学家的看法全然不同。其中"事奇则文亦奇"的"奇"字,与跋中"无奇不备"的"奇"字,在评注中也常常用到,并不是"奇怪"或"新奇"的意思。大概"事奇"的"奇"字指其事可供描写而言,"文奇"的"奇"字指其文描写得出而言。但站在史学家的立场,不能专取那些可供描写的材料;一事的过场脉络,也不得不叙;趣味枯燥可是关系重要的事迹,也不得不记。这些材料,在文章家看来,便是不奇的事;写成文字,只是寻常的记叙文,便是不奇的文了。

八

此书选录"本纪"三篇、"表序"三篇、"书"三篇、 "世家"九篇、"列传"三十三篇,共五十一篇。各篇之中, 并不都加删节,全录的有十六篇(《高祖功臣年表序》《秦楚 之际月表序》《六国表序》《萧相国世家》《伯夷列传》《司 马穰苴列传》《孟子荀卿列传》《信陵君列传》《季布栾布列 传》《张释之冯唐列传》《魏其武安侯列传》《李将军列传》 《汲郑列传》《酷吏列传》《游侠列传》《滑稽列传》)。于 "合传"中全录一人之传的也有五篇(于《老庄申韩列传》全 录《老子传》,于《屈原贾生列传》全录《屈原传》,于《韩 王信卢绾列传》全录《卢绾传》,于《郦生陆贾列传》全录 《陆贾传》而《郦生传》有删节,于《扁鹊仓公列传》全录 《扁鹊传》而《仓公传》有删节)。这些全录的,该是编者所 认为完整的篇章, 文学的佳作。从此又可推知, 凡加以删节 的,他必认为其中有"随事敷衍之处",非作者"兴会之所 属"。如"本纪"一类,原是全书的纲领,从史学的观点看, 是极关重要的;但作者写来,不能不平铺直叙,有如记账。所 以十二"本纪"中,他只选了三篇,而且都加以删节。于《秦 始皇本纪》, 只取了"议帝号""制郡县""废诗书"三节: 这三节主要部分是议论, 阔大而简劲, 其事对于后来又有极大 关系,故而采选。于《项羽本纪》,删去的部分就没有《秦始 皇本纪》那么多,约占全篇的三分之一,都是叙述当时一般的 战争情势的。原来《项羽本纪》注重在描写项羽这个人物,在 十二"本纪"中,是并不拘守体例的一篇:从文章家看来,描 写项羽的部分都是好文章, 叙述当时一般的战争情势的部分, 虽是史学家所不容忽略,然而非作者"兴会之所属"了。于 《高祖本纪》,只取了开头叙高祖微时的一节和高祖还沛酒酣 作《大风歌》的一节:这两节都是描写高祖这个人物,采选的 用意与《项羽本纪》相同。——其他各篇删节,大致都是如 此。

编者用从前人评点的办法,把《史记》文字逐语圈断;认 为颇关紧要或文章佳胜的处所,便在旁边加上连点或连圈。因 为刊刻的不精审,就是原版也有很多地方把圈断的圈儿刻错 了,其他翻刻排印的本子,也不能完全校正无误,其加上连圈 的部分,把一段文字一直圈下去,圈断之处便无从辨别。因 此,阅读此书的时候,先得自下一番功夫,详审文字的意义而 加上句读,不能全靠圈断的圈儿。阅读古书,第一步原在明句 读;句读弄清楚了,对于书中的意义才确切咬定,没有含糊。 像此书似的单用一种圈儿作符号,语意未完的地方是圈儿,语意完足的地方也是圈儿,本来不很妥当。读者自己下一番功夫,在语意未完的地方用"读号"(","),在语意完足的地方才用"句号"("。"),这是很有意思的一种练习,使你对于文中每一个字都不能滑过。至于文字旁边的连点和连圈,也可以不必重视;因为加上这种符号由于编者的主观,读者若能读得透澈,别有会心,也自有他的主观;而这两种主观,从读者方面说,以后者为要,前者只有拿来比照的用处罢了。

古人作文不分段,现在重印古书,往往给它分段。如果分得很精审的话,在读者自是极大便利。此书除了删去一段,下段另行开头以外,仍照原样不分段。因此,读者在断句之后,还得下一番分段的功夫。这番功夫也不是白用的,从这上边,你可以练习解析文章的手段。分段的时候,可以参考此书的注,因为注中有时提到关于段落的话。如《项羽本纪》,此书节录"初宋义所遇齐使者高陵君显在楚军"至"项羽由是始为诸侯上将军,诸侯皆属焉"为一段;但在其中"当阳君蒲将军皆属项羽"一句下注道:"以上一大段,总写羽为上将军之案。"便可知此处是一段之末,以下"项羽已杀卿子冠军"可另作一段。又如同篇节录叙"鸿门之会"的文字为一段;但在其中"乃令张良留谢"一语下注道:"张良留谢,自作一段读。"便可知此处是一段之始,该与上一语"于是遂去"划开。在注中没有提到的地方,就得自出心裁,把每一段都分得极精审。

编者所加评注,篇中篇末都有。在篇中的,有的写在文句之下,有的写在书页的上方,如所谓"眉批"。大致评注少数语句的,写在文句之下,评注较长的一节的,写在书页的上方;但这个区别并不严格,只能说是编者下笔时随便书写的结果。在篇末的,是对于本篇的评论;所选五十一篇的后面,并不是每篇都有,只有二十四篇有。我们既选读此书,对于这些评注,应当明白它的体例,辨别它的善否,选择它的善者而利用它。以下便就这方面说。

通常所谓"注",是解释字义句义,凡读者不易了悟之处,都把它申说明白;或考证故事成语,凡读者见得生疏之处,都把它指点清楚。这类的注,此书并不多,所以阅读的时候,案头应当备一部较好的辞书。但此书属于这类的注,大体都明白扼要,可以阅看。如《秦始皇本纪》,于"丞相绾、御史大夫劫、廷尉斯等"下注道:"秦初三公之职如此。"读者便知丞相、御史大夫、廷尉是秦的"三公",汉时"三公"是因袭秦制。又如《项羽本纪》,于"公将见武信君乎"下注道:"即项梁。"于"项王令壮士出挑战"下注道:"独骑相持,不用兵卒者,谓之挑战。"于赞语"何兴之暴也"上方注道:"暴字只是骤字义,言苟非神明之后,何德而致此骤兴也。"读者对于"武信君""挑战"和"暴"字,或将迷惑,看了注语,便明白了。又如《秦始皇本纪》,于"人善其所私学,以非上之所建立"下注道:"人各以其所私学者为善也,长句曲而劲。"《高祖本纪》,于"高祖每酤,留饮酒,雠数

信"下注道: "始则索钱数倍常价,以其不琐琐较量也。"读者于此等语句或将不明其义,看了"人各以其所私学者为善",便明白什么是"人善其所私学",看了"索钱数倍常价",便明白什么是"雠数倍"。不过也偶尔有解释错的。如《项羽本纪》,于"马童面之,指王翳曰:'此项王也'"下注道:"回面向王翳也。"把"回面向"解释"面"字,把"之"认为称代王翳,都是显然的错误。这个"面"字向来认为用的反训,是"背向"的意思;又有人说是"俪"的借字。"俪"有"向"义,也有"背"义,《离骚》"俪规矩而改错"的"俪"字,便是"背"义。用代名词"之"字,所代的人或事物必然先见,没有先见了"之"字,然后提出它所代的人或事物的;现在说"回面向王翳",便是"之"字先见,王翳后出了。这个"之"字分明是称代上一句"项王身亦被十余创……"的"项王";"面之"便是"背向项王"。

除了前一类的注以外,多数的评注可以分为两大类:一类是关于文章的,一类是关于事迹的。现在先说前一类。前一类中又可以分为几类。一类是说明文章的段落,前面已经提及,这里不再说了。又一类是说明文章的层次脉络。如《秦始皇本纪》,于"收天下兵,聚之咸阳,销以为钟,金人十二,重各千石,置宫廷中"下注道:"一销兵。"于"一法度衡石丈尺,车同轨,书同文字"下注道:"二同律。"于"地东至海,暨朝鲜,西至临洮羌中,南至北向户,北据河为塞,并阴山,至辽东"下注道:"三舆地。"于"徙天下豪富于咸阳十二万户,诸庙及章台上林,皆在渭南"下注道:"四建京。"看了这四注,对于这节文字便有了统括的观念。又如《项羽本

纪》,于"是时汉兵盛食多,项王兵罢食绝"下注道:"成败 大关目,提出大有笔力。"于张良、陈平说汉王语中的"楚兵 罢食尽"下又注道: "再言之。"于"项王军壁垓下,兵少食 尽"下又注道: "三言之。"其上方又注道: "'兵罢食 尽'之语凡三提之,正与项王'天亡我'之言呼应: 史公力为 项王占地步,其不肯以成败论英雄如此,皆所谓'一篇之中, 三致意焉'者也。"这提醒了读者,由此可知屡叙兵罢食尽并 不是无谓的赘笔。又如同篇,于"项王身亦被十余创,顾见汉 骑司马吕马童曰: '若非吾故人乎?'马童面之,指王翳 曰: '此项王也。'项王乃曰: '吾闻汉购我头千金……'" 的上方注道: "项王语本一片,中间别描吕马童数笔,此夹叙 法。"看了此注,便知项王"吾闻汉购我头千金……"的语与 "若非吾故人乎"的话原是径接的。知道径接,项王当时的心 情声态更觉如在目前。又可以进而推求, 为什么要把吕马童向 王翳说的话插在中间? 推求的结果, 便知道移到后面去就安排 不好, 唯有插在中间, 才表现出当时的生动的场面。这一类注 都有用处,都该细看。

又一类是说明文章的作用。如《项羽本纪》,于"诸项氏枝属,汉王皆不诛,乃封项伯为射阳侯"下注道: "合叙中见轻重法。"读者便知特提项伯,其作用在显示他是有恩于汉王的人,下文桃侯、平皋侯、玄武侯三人都无甚关系,所以只以"皆项氏,赐姓刘氏"了之。又如《高祖本纪》,于"吕公大惊,起迎之门。吕公者,好相人"下注道: "史公每用夹注法,最奇妙。"于下文"见高祖状貌,因重敬之,引入坐"下又注道: "接上'迎之门'句。"读者便知"吕公者,好相

人"的作用是插注,"引入坐"的作用是回接。又如《河渠书》,于"随山浚川,任土作贡,通九道,陂九泽,度九山,然河菑衍溢,害中国也尤甚"下注道: "忽宕一笔,是史公文至此方从洪水独抽出河来,以下皆言治河。"读者便知"然河菑衍溢,害中国也尤甚"的作用是从广泛的洪水转到单独的河害。这一类注也有用处,由此可以养成仔细阅读的习惯。

又一类是阐说文章的旨趣。如《项羽本纪》,于"梁父即楚将项燕,为秦将王翦所戮者也。项氏世世为楚将"的上方注道:"提出项燕王翦,以著秦项世仇,提出世为楚将,以著霸楚缘起。"又如同篇,于"项王渡淮,骑能属者百余人耳"的上方注道:"以下皆子长极意摹神之笔,非他传可比。"又如《高祖本纪》,于所选第一段的上方注道:"汉室定鼎,诛伐大事,皆详于诸功臣世家列传中,及《高祖本纪》,则多载其细微时事及他神异符验,所以其文繁而不杀,灵而不滞;叹后世撰实录者不敢复用此格,而因以竟可无传之文也。"又如《六国表序》,于"独有秦记"至"此与耳食无异,悲夫"的上方注道:"此段是正叙采秦记以著《六国年表》本意;然秦记卑陋,为世儒聚道,下段故特举'耳食'之弊,以见秦记之不可尽废也;文义始终照应,一丝不走。"

以上四例,从第一例,可知叙述项燕为王翦所戮和项氏世世为楚将,并非闲笔墨;从第二例,可以唤起阅读时的注意,于项王战败自刭一大段,细辨其"极意摹神"之处;从第三例,可知《高祖本纪》内容的大概,以及其何以略于"诛伐大事";从第四例,可知《六国表序》以"太史公读秦记"开

头,以下以各国与秦并论,而侧重于秦,皆所以说明"因秦记"作表的旨趣。这一类注都于读者有帮助。

又一类是指出描写的妙笔。如《项羽本纪》,于"项 伯……欲呼张良与俱去,曰: '毋从俱死也'"下注道: "十 余字耳, 叙得情事俱尽, 性情态色俱现, 千古奇笔。"于"张 良曰: '谁为大王为此计者'"下又注道: "从容得妙。"于 "(沛公)曰:'鲰生说我曰'"下又注道:"急中骂语,皆 极传神。"于"良曰:'料大王士卒,足以当项王乎'"下又 注道: "偏从容。"于"沛公默然曰: '固不如也,且为之奈 何'"下又注道:"又倔强,又急遽,传神之笔。"于"张良 曰: '请往谓项伯,言沛公不敢背项王也'"下又注道: "到 底从容,音节琅琅可听,只如此妙。"于这段文字的上方又注 道: "以一笔夹写两人,一则窘迫绝人,一则从容自如,性情 须眉,跃跃纸上。史公独绝之文,左国中无有此文字。"沛公 与张良计议是史实, 但这些注语并不论史实而论文章: 从文章 看, 沛公的窘迫和张良的从容都表现了出来, 而注语把表现了 出来之处给点醒了。又如《高祖本纪》,于"吕后与两子居田 中耨,有一老父过,请饮,吕后因之"下注道: "看他连叙两 个相人,无一笔犯复,古人不可及在此。"一个相人是吕公相 高祖,一个相人是老父相吕后,孝惠和鲁元。于"相鲁元亦皆 贵"下又注道: "相人凡换四样笔,乃至一字不相袭,与城北 徐公语又大不同。"所谓四样笔,一是吕公相高祖,明说"臣 少好相人,相人多矣,无如季相";二是老父相吕后,赞称 "夫人天下贵人";三是老父相孝惠,说明"夫人所以贵者, 乃此男也": 四是老父相鲁元,不复记其言语,只叙道: "相

鲁元亦皆贵。"这也是论文章,记叙同样的事实,而文章能变 化,确然值得玩味。后一注中所称"城北徐公语",指《战国 策•齐策》"邹忌修八尺有余"一篇中的问答语而言。邹忌问 其妻: "我孰与城北徐公美?"妻答道: "君美甚,徐公何能 及君也!"又问其妾:"吾孰与徐公美?"妾答道:"徐公何 能及君也!"又问其客:"吾与徐公孰美?"客答道:"徐公 不若君之美也。"每次问答语都不相同,向来认为文章能变化 的好例。但与《高祖本纪》写相人的这一节对比,便觉得《战 国策》问答语的变化仅在字句之间了。又如《项羽本纪》, "项王范增……乃阴谋曰:'巴蜀道险,秦之迁人皆居 蜀。'乃曰: '巴蜀亦关中地也。'故立沛公为汉王,王巴蜀 汉中"一节,于"巴蜀亦关中地也"下注道: "'乃阴谋 曰''乃曰',一阴一阳,连缀而下,真绘水绘声手。"经这 一点明,便知道两语一表私下的计议,一表公开的宣布,虽是 简单的叙述,也具有描写的作用。又如《陈涉世家》,于"旦 日,卒中往往语,皆指目陈胜"下道:"画出情景。"经这一 点明,便觉"指目陈胜"四字写出一个繁复而生动的场面,读 者各自可以想象得之。又如《信陵君列传》,于"当是时,魏 将相宾客满堂,待公子举酒,市人皆观公子执辔,从骑皆窃骂 侯生"下注道:"方写市中公子侯生,忽从家内插一笔,从骑 插一笔, 市人插一笔, 神妙之笔, 当面飞来, 又凭空抹倒。" 经这一点明,便觉这几语看似突兀,而实则极入情理,以见所 有的人都惊怪于公子的谦恭和侯生的骄蹇,于是"侯生视公 子,色终不变"两语接上去,才格外的有力——因为看似突 兀, 所以说"当面飞来", 因为下文仍归到市中公子侯生, 所 以说"又凭空抹倒"。这一类注都足以启发读者,语句虽简

短。有时又不免抽象一点,但读者据此推想开来,往往可以体会到描写的佳处。

十

以上所举几类的注,都是关于文章的。现在再说关于事迹 的。这又可以分为几类。一类是批评事迹,与文章全无关系: 但其语精警,于读者知人论世颇有帮助。如《项羽本纪》,于 "樊哙带剑拥盾入项王军门"一节的上方批道: "樊哙谏还军 霸上,及定天下后排闼问疾数语,俱有大臣作用。此段忠诚勇 决,亦岂等闲可同。论世者宜分别观之。"编者恐读者但认樊 哙为粗豪武夫, 所以批注这一条, 唤起读者的注意。沛公攻进 了咸阳,艳羡秦宫的富有,意欲就此住下来;樊哙劝他还军霸 上,他不听;张良说樊哙的话是忠言,他才听了:事见《留侯 世家》(此书《留侯世家》没有选录这一节)。高祖在禁中卧 病,不让群臣进见;樊哙排闼直人,一班大臣也就跟了进去, 却见高祖枕着一个宦者躺在那里; 哙等于是流涕进谏, 有"陛 下病甚,大臣震恐,不见臣等计事,顾独与一宦者绝乎! 且陛 下独不见赵高之事乎"的话,事见《樊郦滕灌列传》(此书没 有选录下《樊郦滕灌列传》)。读者若细味本篇樊哙对项王说 的一番话, 再兼看那两篇, 对于樊哙这个人物, 印象自当不 同。又如《廉颇蔺相如列传》,于相如送璧先归,庭对秦王一 节的上方批道: "人臣谋国,只是致身二字看得明白,即智勇 皆从此生,而天下无难处之事矣。玩相如'完璧归赵'一语, 当奉使时,已自分璧完而身碎,璧归赵而身不与之俱归矣。此 时只身庭见,若有丝毫冀幸之情,即一字说不出。看其侃侃数

言,有伦有脊,故知其明于致身之义者也。"这里提出"致 身"二字,解释相如智勇的由来,很有见地。又如《淮阴侯列 传》,于诸将问韩信致胜之术,韩信答以"置之死地"一节的 上方批道: "岳忠武论兵曰: '运用之妙, 存乎一心。' 夫心 之精微,口不能言也,况于书乎。汉王尝以十万之兵,夹睢水 阵,为楚所蹙,睢水为之不流;此与'置之死地'者何异,而 败衄至此。使泥韩信之言,其不至颠蹶舆尸,载胥及沫者几何 矣。此总难为死守训话者言也。"这一段以韩信背水阵与汉王 夹睢水阵并论,两回战役情形相似,而一胜一败,可见致胜的 因素绝不止一个;韩信据兵法说由于"置之死地"这不过许多 因素中的一个而已: 因此归结到韩信的话不可泥, 自是颇为通 达的议论。又如《李将军列传》,于文帝说李广"惜乎子不遇 时,如令子当高帝时,万户侯岂足道哉"的上方批道:"文 帝'惜乎子不遇时'之言,非谓高帝时尚武而今偃武修文也。 文帝时匈奴无岁不扰, 岂得不倚重名将? 帝意正以广才气跃 弛,大有黥彭樊灌之风;当肇造区宇之时,大者王,小者侯, 取之如探策矣。今天下已定, 虽勒兵陷阵, 要必束之于簿书文 法之中; 鳃鳃纪律, 良非广之所堪也, 故叹惜之。此实文帝有 鉴别人才处; 广之一生数奇, 早为所决矣。"这一段发明文帝 语意和李广所以一生数奇,都很精辟。

又一类也是批评事迹,也与文章全无关系,且所评只是编者一时的兴会,说不上知人论世。这一类评注对读者无甚益处,竟可不看;即使顺便看了,也无须加以仔细研求。如《项羽本纪》,于项羽拔剑斩会稽守头下批道:"如此起局,自然只成群雄事业。"这似乎说项羽不能取天下,成帝业,乃由于

他起局的不正, 未免把历史大事看得太简单太机械了。于项王 以马赐乌江亭长下批道:"以马与长者,好处分。"于项王对 吕马童说"若非吾故人乎"下又批道:"寻一自刭好题目。" 于项王"乃自刭而死"下又批道:"以身与故人,又好处 分。"这些都是在小节目上说巧话,颇像从前人批评小说的格 调,对于读者实在没有什么启发。又如《绛侯周勃世家》,于 文帝劳军细柳, "军士吏被甲锐兵刃彀弓弩持满"下批道: "作临阵之态,岂非着意妆点,见才于人主乎?"于"天子先 驱至,不得人"下又批道:"若先驱得人,则不能令天子亲见 军容矣, 其理可知。"于"都尉曰:'将军令曰'"下又批 道:"极意作态。"于"于是上乃使使持节诏将军"下又批 道: "此亦天子之诏也,天子未至则不受,至则受之,为其整 肃之已见也, 倨甚。"于"壁门士吏谓从属车骑曰: '将军 约,军中不得驱驰'"下又批道:"乃至以约束吏者约束天 子, 倨甚。"于"将军亚夫持兵揖曰"下又批道:"倨甚。" 于这一节文字的上方又批道:"细柳劳军,千古美谈。全谓亚 夫之巧于自著其能,以邀主眷耳:行军之要,固不在此也。何 者? 当时遣三将军出屯备胡, 既非临阵之时, 则执兵介胄, 传 呼辟门,一何过倨。况军屯首重侦探,岂有天子劳军已历两 塞,而亚夫尚未知之理?乃至先驱既至,犹闭壁门,都尉申 辞,令天子亦遵军令,不亦甚乎!然其持重之体迥异他军,则 锥处囊中,脱颖而出,亚夫之谋亦工矣。顾非文帝之贤,安能 相赏于形迹之外哉?"这些评语以为亚夫有意做作,好像他预 知文帝能够赏识他那一套似的,未免是存心挑剔。从前有一部 分翻案的史论就属于这一类,都无关于史实的认识。

又一类是批评事迹, 却与文章的了解或欣赏有关。这一类 大致可看,看了之后,于事迹,于文章,都可有进一步的体 会。如《项羽本纪》,于"籍曰:'彼可取而代也'"下批 道: "蛮得妙,与高祖语互看,两人大局已定于此。"《高祖 本纪》,于"观秦皇帝,喟然太息曰:'嗟乎!大丈夫当如此 也'"下批道:"与项羽语参看。""两人大局已定于此"的 话虽浮游无根, 但把两语参看, 确可见刘、项微时, 正具一般 的雄心: 而两语一表粗豪, 一表阔大, 也可从比较中见出。又 如《项羽本纪》,于项王困于垓下,自为诗歌下批道:"英雄 气短,儿女情深,千古有心人莫不下涕。"《留侯世家》,于 高祖欲立戚夫人子为太子,因张良计阳,不得如愿,"戚夫人 泣,上曰: '为我楚舞,吾为若楚歌'"下批道: "项羽垓下 事情,高祖此时却类之,英雄儿女之情,何必以成败异也,读 之凄绝。"两事很相类,若取这两节文章对看,体会其文情, 更吟味两人所为诗歌的感慨意绪,自比单看一节有趣得多。又 如《魏其武安侯列传》,于篇首的上方批道:"叙魏其事,须 看其段段与武安针锋相对,豫为占地步处。"又道:"田蚡借 太后之势以得侯,魏其诎太后之私以去位,此一异也;田蚡贵 幸,镇抚多宾客之谋,魏其赐环,投身赴国家之难,此二异 也; 田蚡居丞相之位, 不肯诎于其兄, 魏其受大将之权, 必先 进乎其友,此三异也;田蚡之狗马玩好,遍征郡国而未厌其 心,魏其之赐金千斤,尽陈廊庑而不私于己,此四异也;魏其 以强谏谢病,宾客语之莫来,田蚡以怙势见疏,人主麾之不 去,此五异也;凡此之类,皆史公着意推毂魏其,以深致痛惜 之情: 而田蚡之不值一钱, 亦俱于反照处见之矣。"这些评语 把两人事迹扼要提示,同时指出作者的文心,使读者看下去,

头绪很清楚,并能领会于叙述中见褒贬的笔法。但这一类中也有不足取的。如《留侯世家》,于"子房始所见下邳圯上父老与太公书者,后十三年,从高帝过济北,果见谷城山下黄石,取而葆祠之"的"子房始所见下邳圯上父老与太公书者"下批道:"好结穴,诸传所无。"他人并没有老人授书事,他人传中当然不会有此结笔;这不过是补叙余事,回应前文而已,定要说是"诸传所无"的"好结穴",未免求之过深。又如《张仪列传》,于苏秦使舍人阴奉张仪,让他得见秦惠王,既已达到目的,舍人辞去;张仪留他,舍人说:"臣非知君,知君乃苏君;苏君忧秦伐赵败从约,以为非君莫能得秦柄,故感怒君"下批道:"此数语恐当日未必明明说出,若说出一毫无味矣。史公未检之笔也,不可不晓。"因其明说无味,便认为"未检之笔",这纯把作史看成作小说了。并且,不叙舍人说"苏君忧秦伐赵败从约",下文张仪"吾又新用,安能谋赵乎"的话又怎能着拍?所以这个评语乃是不中节的吹求。

此书所选《史记》文字,其中二十四篇的篇末,有编者的评论,都就全篇而言。体例也不一律,或仅论事论人,或在论事论人之外兼论文章理法,或仅发表对于本篇的感想,现在各举一例。《商君列传》篇末评道:

商君变法一事,乃三代以下一大关键。由斯以后,先王之流风余韵遂荡然一无可考。其罪固不可胜诛,然设身处地,以一羁旅之臣,岸然排父兄百官之议,任众怨,兼众劳,以卒成其破荒特创之功,非绝世之异才,不能为也。故吾以为古今言变法者数人:

卫鞅,才子也;介甫,学究也;赵武灵王,雄主也;魏孝文帝,明辟也,其所见不同,而有定力则一。惟学究之害最深,以其执古方以杀人,而不知通其理也。

这一说商鞅废古,罪不可胜诛,王介甫行新法,是执古方以杀人,都是从前读书人的传统见解,无甚意思。但说商鞅变法是三代以下一大关键,却有识见。秦变法之后,立了许多新制度,后来传给汉,于是秦汉的局面与三代大不相同;岂不是一大关键?《秦楚之际月表序》篇末评道:

题曰"秦楚之际",试问二世既亡,汉国未建,此时号令所出,非项羽而谁?又当山东蜂起,六国复立,武信初兴,沛公未兆,此时号令所出,非陈胜而谁?故不可言"秦",不可言"楚",谓之"际"者,凡以陈、项两雄也。表为两雄而作,却以记本朝创业之由,故首以三家并起,而言下轩轾自明。次引古反击一段,然后收归本朝,作赞叹不尽之语以结之。布局之工,未易测也。

这一段前半据史实发明立题的旨趣,后半就文章阐说全局的布置,都很精当,于读者颇有帮助。又如《信陵君列传》篇末评道:

不知文者当谓无奇功伟烈,便不足垂之青简,照耀千秋。岂知文章予夺,都不关实事。此传以存赵起,抑秦终;然窃符救赵,本未交兵,即逐秦至关,

亦只数言带叙,其余摹情写景,按之无一端实事。乃 千载读之,无不神情飞舞,推为绝世伟人。文章有 神,夫岂细故哉!

这一段点明《信陵君列传》所以使人赞赏不已,不在信陵 君的事功,而在文章描写的精妙,确是见到之言。

关于此书的评注,前面已经谈得很多。读者若能依据前面 所分类目,逐一比附,取其精要的,特别加以体会,略其肤泛 的,不再多费思索,便是善于利用此书了。当然,在编者的评 注以外,读者自己若能有深入的心得,那是尤其可贵的。

唐诗三百首

有些人在生病的时候或烦恼的时候,拿过一本诗来翻读,偶尔也朗吟几首,便会觉得心上平静些,轻松些。这是一种消遣,但跟玩骨牌或纸牌等等不同,那些大概只是碰碰运气。跟读笔记一类书也不同,那些书可以给人新的知识和趣味,但不直接调平情感。读小说在这些时候大概只注意在故事上,直接调平情感的效用也不如诗。诗是抒情的,直接诉诸情感;又是节奏的,同时直接诉诸感觉;又是最经济的,语短而意长。具备这些条件,读了心上容易平静轻松,也是当然。自来说,诗可以陶冶性情,这句话不错。

但是诗绝不只是一种消遣,正如笔记一类书和小说等不是的一样。诗调平情感,也就是节制情感。诗里的喜怒哀乐跟实生活里的喜怒哀乐不同,这是经过"再团再炼再调和"的。诗人正在喜怒哀乐的时候,绝想不到作诗。必得等到他的情感平静了,他才会吟味那平静了的情感想到作诗,于是乎运思造句,作成他的诗,这才可以供欣赏。要不然,大笑狂号只教人心紧,有什么可欣赏的呢?读诗所欣赏的便是诗里所表现的那些平静了的情感,假如是好诗,说的即使怎样可气可哀,我们还是不厌百回读的。在实生活里便不然,可气可哀的事我们大概不愿重提。这似乎是有私、无私或有我无我的分别。诗里无我,实生活里有我。别的文学类型也都有这种情形,不过诗里更容易见出。读诗的人直接吟味那无我的情感,欣赏它的发而

中节,自己也得到平静,而且也会渐渐知道节制自己的情感。 一方面因为诗里的情感是无我的,欣赏起来得设身处地,替人 着想。这也可以影响到性情上去。节制自己和替人着想这两种 影响都可以说是人在模仿诗。诗可以陶冶性情,便是这个意 思。所谓温柔敦厚的诗教,也只该是这个意思。

部定初中国文课程标准"目标"里有"养成欣赏文艺之兴 趣"一项,略读教材里有"有注释之诗歌选本"一项。高中国 文课程标准"目标"里又有"培养学生欣赏中国文学名著之能 力"一项,关于略读教材也有"选读整部或选本之名著"的 话。欣赏文艺,欣赏中国文学名著,都不能忽略读诗。读诗家 专集不如读诗歌选本。读选本虽只能"尝鼎一脔",却能将各 家各派鸟瞰一番;这在中学生是最适宜的,也最需要的。有特 殊的选本,有一般的选本。按着特殊的作派选的是前者,按着 一般的品味选的是后者。中学生不用说该读后者。《唐诗三百 首》正是一般的选本。这部诗选很著名,流行最广,从前是家 弦户诵的书,现在也还是相当普遍的书。但这部选本并不成为 古典,它跟《古文观止》一样,只是当年的童蒙书,等于现在 的小学用书。不过在现在的教育制度下,这部书给高中学生读 才合适。无论它从前的地位如何,现在它却是高中学生最合式 的一部诗歌选本。唐代是诗的时代,许多大诗家都在这时代出 现,各种诗体也都在这时代发展。这部书选在清代中叶,入选 的差不多都是经过一千多年淘汰的名作,差不多都是历代公认 的好诗。虽然以明白易解为主,并限定诗篇的数目,规模不免 狭窄些,却因此成为道地的一般的选本。高中学生读这部书, 靠着注释的帮忙,可以吟味欣赏,收到陶冶性情的益处。

本书是清乾隆间一位别号"蘅塘退士"的人编选的。卷头有"题辞",末尾记着"时乾隆癸未年春日,蘅塘退士题"。乾隆癸未是公元1763年,到现在快一百八十年了。有一种刻本"题"字下押了一方印章,是"孙洙"两字,也许是选者的姓名。孙洙的事迹,因为眼前书少,还不能考出、印证。这件事只好暂时存疑。题辞说明编选的旨趣,很简短,抄在这里:

世俗儿童就学,即授《千家诗》,取其易于成 诵,故流传不废。但其诗随手掇拾,工拙莫辨。且止 五七律绝二体,而唐宋人又杂出其间,殊乖体制。因 专就唐诗中脍炙人口之作,择其尤要者,每体得数十 首,共三百余首,录成一编,为家塾课本。俾童而习 之,白首亦莫能废。较《千家诗》不远胜耶?谚云: "熟读唐诗三百首,不会吟诗也会吟。"请以是编验 之。

这里可见本书是断代的选本,所选的只是"唐诗中脍炙人口之作",就是唐诗中的名作。而又只"择其尤要者",所以只有三百余首,实数是三百一十首。所谓"尤要者"大概着眼在陶冶性情上。至于以明白易解的为主,是"家塾课本"的当然,无须特别提及。本书是分体编的,所以说"每体得数十首"。引谚语一方面说明为什么只选三百余首,但编者显然同时在模仿"三百篇"。《诗经》三百零五篇,连那有目无诗的六篇算上,共三百一十一篇;本书三百一十首,绝不是偶然巧合。编者是怕人笑他僭妄,所以不将这番意思说出。引谚语另

一方面教人熟读,学会吟诗。我们现在也劝高中学生熟读,熟读才真是吟味,才能欣赏到精致处。但现在却无须再学作旧体诗了。

本书流传既广,版本极多。原书有注释和评点,该是出于编者之手。注释只注事,颇简当,但不释义。读诗首先得了解诗句的文义;不能了解文义,欣赏根本说不上。书中各诗虽然比较明白易懂,又有一些注,但在初学还不免困难。书中的评,在诗的行旁,多半指点作法,说明作意,偶然也品评工拙。点只有句圈和连圈,没有读点和密点——密点和连圈都表示好句和关键句,并用的时候,圈的比点的更重要或更好。评点大约起于南宋,向来认为有伤雅道,因为妨碍读者欣赏的自由,而且免不了成见或偏见。但是谨慎的评点对于初学也未尝没有用处。这种评点可以帮助初学了解诗中各句的意旨,并培养他们欣赏的能力。本书的评点似乎就有这样效用。

但是最需要的还是详细的注释。道光间,浙江省建德县 (?)人章燮鉴于这个需要,便给本书作注,成《唐诗三百首注疏》一书。他的自跋作于道光甲午,就是公元1834年,离蘅塘退士题辞的那年是七十一年。这注本也是"为家塾子弟起见",很详细。有诗人小传,有事注,有义疏,并明作法,引评语。其中李白诗用王琦《李太白集注》,杜甫诗用仇兆鳌《杜诗详注》。原书的评也留着,但连圈没有——原刻本并句圈也没有。书中还增补了一些诗,却没有增选诗家。以注书的体例而论,这部书可以说是驳杂不纯,而且不免繁琐疏漏附会等毛病。书中有"子墨客卿"(名翰,姓不详)的校正语十来 条,都确切可信。但在初学,却是一部有益的书。这部书我只见过两种刻本。一种是原刻本。另一种是坊刻本,四川常见。这种刻本有句圈,书眉增录各家评语,并附道光丁酉(1837)印行的江苏金坛于庆元的《续选唐诗三百首》。读唐诗三百首用这个本子最好。此外还有商务印书馆铅印本《唐诗三百首》,根据蘅塘退士的原本而未印评语。又,世界书局石印《新体广注唐诗三百首读本》,每诗后有"注释"和"作法"两项。"注释"注事比原书详细些;兼释字义,却间有误处。"作法"兼说明作意,还得要领。卷首有"学诗浅说",大致简明可看。书中只绝句有连圈,别体只有句圈。绝句连圈处也跟原书不同,似乎是抄印时随手加上,不足凭信。

 \equiv

本书编配各体诗,计五言古诗三十三首。乐府七首,七言古诗二十八首。乐府十四首,五言律诗八十首,七言律诗五十首。乐府一首,五言绝句二十九首、乐府八首,七言绝句五十一首。乐府九首,共三百一十首。五言古诗和乐府,七言古诗和乐府,两项总数差不多。五言律诗的数目超出七言律诗和乐府很多;七言绝句和乐府却又超出五言绝句和乐府很多。这不是编者的偏好,是反映着唐代各体诗发展的情形。五言律诗和七言绝句作的多,可选的也就多。这一层下文还要讨论。五、七、古、律、绝的分别都在形式,乐府是题材和作风不同。乐府也等下文再论,先说五七古律绝的形式。这些又大别为两类:古体诗和近体诗。五七言古诗属于前者,五七言律绝属于后者。所谓形式,包括字数和声调(即节奏),律诗再加对偶

一项。五言古诗全篇五言句,七言古诗或全篇七言句,或在七言句当中夹着一些长短句。如李白《庐山谣》开端道:

我本楚狂人,凤歌笑孔丘。手持绿玉杖,朝别黄鹤楼。五岳寻仙不辞远,一生好入名山游。

又如他的《宣州谢朓楼饯别校书叔云》开端道:

弃我去者,昨日之日不可留。乱我心者,今日之 日多烦忧。长风万里送秋雁,对此可以酣高楼。

这些都是七言古诗。五七古全篇没有一定的句数。古近体诗都得用韵,通常两句一韵,押在双句末字,有时也可以一句一韵,开端时便多如此。上面引的第一例里,"丘""楼""游"是韵,两句间见;第二例里,"留"和"忧"是逐句韵,"忧"和"楼"是隔句韵。古体诗的声调比较近乎语言之自然,七言更是如此,只以读来顺口听来顺耳为标准。但顺口顺耳跟着训练的不同而有等差,并不是一致的。

近体诗的声调却有一定的规律。五七言绝句还可以用古体诗的声调,律诗老得跟着规律走。规律的基础在字调的平仄; 字调就是平上去入四声,上去入都是仄声。五七言律诗基本的平仄式之一如次:

五律

灰灰平平灰 平平灰灰平 平 平平灰灰 灰灰灰平平

灰灰平平灰 平平灰灰平 平 平平灰灰 灰灰灰平平

七律

仄 仄 平 平 平 仄 仄 平平仄仄仄平平

仄 仄 平 平 平 仄 仄 平平仄仄仄平平

四

即使不懂平仄的人也能看出律诗是两组重复、均齐的节奏所构成,每组里又自有对称、重复、变化的地方。节奏本是异中有同,同中有异,律诗的平仄式也不外这个理。即使不懂平仄的人只默诵或朗吟这两个平仄式,也会觉得顺口顺耳;但这种顺口顺耳是音乐性的,跟古体诗不同,正和语言跟音乐不同一样。律诗既有平仄式,就只能有八句,五律是四十字,七律是五十六字(排律不限句数,但本书里没有)。绝句的平仄式照律诗减半(七绝照七律的前四句),就是只有一组的节奏。这里所举的平仄式只是最基本的,其中有种种繁复的变化。懂

得平仄的自然渐渐便会明白。不懂平仄的,只要多读、熟读、多朗吟,也能欣赏那些声调变化的好处。恰像听戏多的人不懂板眼也能分别唱的好坏,不过不大精确就是了。四声中国人人语言中有,但要辨别某字是某声,却得受过训练才成。从前的训练是对对子跟读四声表,都在幼小的时候。现在高中学生不能辨别四声也就是不懂平仄的,大概有十之八九。他们若愿意懂,不妨试读四声表。这只消从《康熙字典》卷首附载的《等韵切音指南》里选些容易读的四声如"巴把霸捌""庚梗更格"之类,得闲就练习,也许不难一旦豁然贯通(中华书局出版的《学诗入门》里有一个四声表,似乎还容易读出,也可用)。律诗还有一项规律,就是中四句得两两对偶,这层也在下文论。

初学人读诗,往往给典故难住。他们一回两回不懂,便望而生畏,因畏生懒;这会断了他们到诗去的路。所以需要注释。但典故多半只是历史的比喻和神仙的比喻;用典故跟用比喻往往是一个理,并无深奥可畏之处。不过比喻多取材于眼前的事物,容易了解些罢了。广义的比喻连典故在内,是诗的主要的生命素;诗的含蓄、诗的多义、诗的暗示力,主要的建筑在广义的比喻上。那些取材于经验和常识的比喻(一般所谓比喻只指这些),可以称为事物的比喻,跟历史的比喻、神仙的比喻鼎足而三。这些比喻(广义,后同)都有三个成分:一、喻依,二、喻体,三、意旨。喻依是作比喻的材料,喻体是被比喻的材料,意旨是比喻的用意所在。先从事物的比喻说起。如"天边树若荠"(五古,孟浩然《秋登兰山寄张五》),荠是喻依:天边树是喻体;登山望远树,只如荠菜一般,只见树

的小和山的高,是意旨。意旨却没有说出。又"今朝为此别, 何处还相遇? 世事波上舟,沿洄安得住"(五古,韦应物《初 发扬子寄元大校书》),世事是喻体,沿洄不得住的波上舟是 喻依,惜别难留是意旨——也没有明白说出。又"吴姬压酒劝 客尝"(七古,李白《金陵酒肆留别》),当城是喻体,压酒 是喻依。压酒的"压"和所谓"压装"的"压"用法一样,压 酒是使酒的分量加重,更值得"尽觞"(原诗,"欲行不行各 尽觞")。吴姬当墟,助客酒兴是意旨。这里只说出喻依。又 "辞严义密读难晓,字体不类隶与蝌。年深岂免有缺画?快剑 **斫断生蛟鼍。鸾翔凤翥众仙下,珊瑚碧树交枝柯。金绳铁索锁** 纽壮, 古鼎跃水龙腾梭"(七古, 韩愈《石鼓歌》), "快 剑"以下五句都是描写石鼓的字体的。这又分两层。第一,专 描写残缺的字。缺画是喻体,"快剑"句是喻依,缺画依然劲 挺有生气是意旨。第二,描写字体的一般。字体便是喻体, "鸾翔"以下四句是五个喻依("古鼎跃水"跟"龙腾梭"各 是一个喻依)。意旨依次是隽逸、典丽、坚壮、挺拔(末两个 喻依只一个意旨),都指字体而言,却都未说出。又"大弦嘈 嘈如急雨,小弦切切如私语:嘈嘈切切错杂弹,大珠小珠落玉 盘。间关莺语花底滑,幽咽泉流冰上难"(原作"水下滩", 依段玉裁说改——七古,白居易《琵琶行》),这几句都描写 琵琶的声音。大弦嘈嘈跟小弦切切各是喻体,急雨跟私语各是 喻依,意旨一个是高而急,一个是低而急。"嘈嘈"句又是喻 体, "大珠"句是喻依,圆润是意旨。"间关"二句各是一个 喻依,喻体是琵琶的声音;前者的意旨是明滑,后者是幽涩。 头两层的意旨未说出,这一层喻体跟意旨都未说出。事物的比 喻虽然取材于经验和常识,却得新鲜,才能增强情感的力量;

这需要创造的功夫。新鲜还得入情入理,才能让读者消化,这需要雅正的品味。

五

有时全诗是一套事物的比喻,或者一套事物的比喻渗透在 全诗里。前者如朱庆余《近试上张水部》(七绝):

洞房昨夜停红烛,待晓堂前拜舅姑。妆罢低声问夫婿,"画眉深浅入时无?"

唐代士子应试, 先将所作的诗文呈给在朝的知名人看。若得他赞许宣扬, 登科便不难。宋人诗话里说: "庆余遇水部郎中张籍, 因索庆余新旧篇什, 寄之怀袖而推赞之,遂登科。"这首诗大概就是呈献诗文时作的。全诗是新嫁娘的话, 她在拜舅姑以前问夫婿, 画眉深浅合适否? 这是喻依。喻体是近试献诗文给人, 朱庆余是在应试以前问张籍, 所作诗文合式否? 新嫁娘问画眉深浅, 为的请夫婿指点, 好让舅姑看得入眼。朱庆余问诗文合式与否, 为的请张籍指点, 好让考官看得入眼。这是全诗的主旨。又, 骆宾王《在狱咏蝉》(五律):

西陆蝉声唱,南冠客思深。不堪玄鬓影,来对白 头吟。露重飞难进,风多响易沉。无人信高洁,谁为 表予心!

这是闻蝉声而感身世。蝉的头是黑的,是喻体,玄鬓影是喻依,意旨是少年时不堪回首。"露重"一联是蝉,是喻依,喻体是自己,身微言轻是意旨。诗有长序,序尾道:"庶情沿

物应,哀弱羽之飘零,道寄人知,悯余声之寂寞。"正指出这层意旨。"高洁"是蝉,也是人、是自己;这个词是双关的,多义的。又杜甫《古柏行》(七古)咏夔州武侯庙和成都武侯祠的古柏,作意从"君臣已与时际会,树木犹为人爱惜"二语见出。篇末道:

大厦如倾要梁栋,万牛回首丘山重。不露文章世已惊,未辞剪伐谁能送?苦心岂免容蝼蚁?香叶终经宿鸾凤。志士幽人莫怨嗟,古来材大难为用。

大厦倾和梁栋虽已成为典故,但原是事物的比喻。两者都是喻依。前者的喻体是国家乱;大厦倾会压死人,国家乱人民受难,这是意旨。后者的喻体是大臣,梁栋支柱大厦,大臣支持国家,这是意旨。古柏是栋梁材,虽然"不露文章世已惊",也乐意供世用,但是太重了,太大了,谁能送去供用呢?无从供用,渐渐心空了,蚂蚁爬进去了;但是"香叶终经宿鸾凤",它的身份还是高的。这是喻依。喻体是怀才不遇的志士幽人。志士幽人本有用世之心,但是才太大了,无人真知灼见,推荐入朝;于是贫贱衰老,为世人所揶揄,但是他们的身份还是高的。这是才大难为用,是意旨。

六

典故只是故事的意思。这所谓故事包罗的却很广大。经史子集等等可以说都是的;不过诗文里引用,总以常见的和易知的为主。典故有一部分原是事物的比喻,有一部分是事迹,另一部分是成辞。上文说典故是历史的比喻和神仙的比喻,是专

从诗文的一般读者着眼,他们觉得诗文里引用史事和神话或神仙故事的地方最困难。这两类比喻都应该包括着那三部分。如前节所引《古柏行》里的"大厦如倾要梁栋""大厦之倾,非一木所支"(见《文中子》)、"栝柏豫章虽小,已有栋梁之器"是袁粲叹美王俭的话,见《晋书》。大厦和梁栋都是历史的比喻,同时可还是事物的比喻。又"乾坤日夜浮"(五律,杜甫《登岳阳楼》)是用《水经注》。《水经注》道:"洞庭湖广五百里,日月若出没其中。"乾坤是喻体,日夜浮是喻依。天地中间好像只有此湖;湖盖地,天盖湖,天地好像只是日夜飘浮在湖里。洞庭湖的广大是意旨。又"古调虽自爱,今人多不弹"(五绝,刘长卿《弹琴》),用魏文侯听古乐就要睡觉的话(见《礼记》)。两句是喻依,世人不好古是喻体,自己不合时宜是意旨。这三例不必知道出处便能明白;但知道出处,句便多义,诗味更厚些。

引用事迹和成辞不然,得知道出处,才能了解正确。如: "圣代无隐者,英灵尽来归。遂令东山客,不得顾采薇。" (五古,王维《送綦毋潜落第还乡》)谢安曾隐居会稽东山。 东山客是喻依,喻体是綦毋潜,意旨是大才隐处。《采薇》是 伯夷叔齐的故事,他们义不食周粟,隐于首阳山,采薇而食。 采薇是喻依,隐居是喻体,自甘淡泊是意旨。又"客心洗流 水"(五律,李白《听蜀僧溶弹琴》),流水用俞伯牙、钟子 期的故事。俞伯牙弹琴,志在流水。钟子期就听出了,道: "洋洋乎,若江河!"诗句是倒装,原是说流水洗客心。流水 是喻依,喻体是蜀僧溶的琴曲,意旨是曲调高妙。洗流水又是 双关的,多义的。洗是喻依,净是喻体,高妙的琴曲涤净客心

的俗虑是意旨。洗流水又是喻依,喻体是客心:听琴而客心清 净,像流水洗过一般,是意旨。又钱起《送僧归日本》(五 律)道:"……浮天沧海远,去世法舟轻。……惟怜一灯影, 万里眼中明。"一灯影用《维摩经》。经里道: "有法门,名 无尽灯。譬如一灯燃百千灯, 冥者皆明, 明终不尽。夫一菩萨 开导千百众生,令发阿耨多罗三藐三菩提心(译言"无上正等 正觉心"),其于道意亦不灭尽。是名无尽灯。"这儿一灯是 喻依,喻体是觉者:一灯燃千百灯,一觉者造成千百觉者,道 意不灭是意旨。但在诗句里,一灯影却指舟中禅灯的光影,是 喻依;喻体是那日本僧,意旨是他回国传法,辗转无尽("惟 怜"是"最爱"的意思)。又: "后来鞍马何逡巡,当轩下马 入锦茵。杨花雪落覆白苹,青鸟飞去衔红巾。炙手可热势绝 伦,慎莫近前丞相嗔!"(七言,乐府,杜甫《丽人行》)全 诗咏三月三日长安水边游乐的情形,以杨国忠兄妹为主。诗中 上文说到虢国夫人和秦国夫人,这几句说到杨国忠——他那时 是丞相。"杨花"二语正是暮春水边的景物。但是全诗里只在 这儿插入两句景语, 奇特的安排暗示别有用意。北魏胡太后私 通杨华作《杨白花歌辞》,有"杨花飘荡入南家""愿衔杨花 人窠里"等语。白苹,旧说是杨花入水所化。杨国忠也和虢国 夫人私通。"杨花"句一方面是个喻依,喻体便是这件事实。 杨国忠兄妹相通,都是杨家人,所以用杨花覆白苹为喻,暗示 讥刺的意旨。三青鸟是西王母传书带信的侍者。当时总该有些 侍婢是给那兄妹二人居间。"青鸟"句一方面也是喻依,喻体 便是这些居间的侍婢, 意旨还是讥刺杨国忠不知耻。青鸟是神 仙的比喻。这两句隐约其辞,虽志在讥刺,而言之者无罪。又 杜甫《登楼》(七律):

花近高楼伤客心,万方多难此登临。锦江春色来 天地,玉垒浮云变古今。北极朝廷终不改,西山寇盗 莫相侵。可怜后主还祠庙,日暮聊为《梁父吟》。

旧注说本诗是代宗广德二年在成都作。元年冬,吐蕃陷京 师,郭子仪收复京师,请代宗反正。所以有"北极"二句。本 篇组织用赋体,以四方为骨干。锦江在东,玉垒山在西,"北 极"二句是北朓所思。当时后主附祀先主庙中,先主庙在成都 城南。"可怜"二句正是南瞻所感(罗庸先生说见《国文月 刊》九期)。可怜后主还有祠庙,受祭享,他信任宦官,终于 亡国,辜负了诸葛亮出山一番。《三国志》里说"亮躬耕陇 亩,好为《梁父吟》",《梁父吟》的原辞不传(流传的《梁 父吟》绝不是诸葛亮的《梁父吟》),大概慨叹小人当道。这 二语一方面又是喻依,喻体是代宗和郭子仪:代宗也信任宦 官,杜甫希望他"亲贤臣,远小人"(诸葛亮《出师表》中 语),这是意旨。"日暮"句又是喻依,喻体是杜甫自己;想 用世是意旨。又: "今朝郡斋冷,忽念山中客。涧底束荆薪, 归来煮白石。"(五古,韦应物《寄全椒山中道士》)煮白石 用鲍靓事。《晋书》:"靓学兼内外,明天文河洛书。尝入 海,遇风,饥甚,取白石煮食之。"煮白石是喻依,喻体是那 山中道士,他的清苦生涯是意旨。这也是神仙的比喻。又"总 为浮云能蔽日,长安不见使人愁"(七律,李白《登金陵凤凰 台》),两句一贯,思君的意思似甚明白。但乐府《古杨柳 行》道: "谗邪害公正,浮云冷白日。"古句也道: "浮云蔽 白日,游子不顾反。"本诗显然在引用成辞。陆贾《新语》 说: "邪官之蔽贤, 犹浮云之鄣日月。"本诗的"浮云能蔽

日"一方面也是喻依,喻体大概是杨国忠等遮塞贤路。意旨是 邪臣蔽君误国;所以有"长安"句历史的比喻和神仙的比喻引 用故事,得增减变化,才能新鲜入目。宋人所谓"以旧为 新",便是这意思。所引各例可见。

七

典故渗透全诗的,如孟浩然《临洞庭上张丞相》(五律):

八月湖水平,涵虚混太清。气蒸云梦泽,波撼岳阳城。欲济无舟楫,端居耻圣明。坐观垂钓者,徒有 羡鱼情。

张丞相是张九龄,那时在荆州。前四语描写洞庭湖,三、四是名句。后四语蝉联而下,还是就湖说,只"端居"句露出本意,这一语便是《论语》"邦有道,贫且贱焉,耻也"的意思。"欲济"句一方面说想渡湖上荆州去,却没有船,一方面是一喻依。伪《古文尚书·说命》殷高宗命傅说道,若济巨川,"用汝作舟楫"。本诗用这喻依,喻体却是欲用世而无引进的人,意旨是希望张丞相援手。"坐观"二语是一喻依。《汉书》用古人言:"临渊羡鱼,不如退而结网。"本诗里网变为钓。这一联的喻体是羡人出仕而得行道。自己无钓具,只好羡人家钓的鱼,自己不得仕,只好羡人家行道。意旨同上。

全诗用典故最多的。本书中推杜甫《寄韩谏议》一首(七古):

今我不乐思岳阳,身欲奋飞病在床。美人娟娟隔 秋水,濯足洞庭望八荒。鸿飞冥冥日月白,青枫叶赤 天雨霜。

玉京群帝集北斗,或骑麒麟翳凤凰。芙蓉旌旗烟 雾落,影动倒景摇潇湘。星宫之君醉琼浆,羽人稀少 不在旁。

似闻昨者赤松子,恐是汉代韩张良。昔随刘氏定 长安,帷幄未改神惨伤。国家成败吾岂敢,色难腥腐 餐枫香。

周南留滞古所惜,南极老人应寿昌。美人胡为隔 秋水,焉得置之贡玉堂!

韩谏议的名字事迹无考。从诗里看,他是楚人,住在岳阳。肃宗平定安史之乱,收复东西京,他大约也是参与机密的一人。后来去官归隐,修道学仙。这首诗是爱惜他,思念他。第一节说思念他,是秋日,自己是在病中。美人这喻依见《楚辞》,但在这儿喻体是韩谏议,意旨是他的才能出众。"鸿飞冥冥,弋人何篡焉!"见扬雄《法言》。这儿一方面描写秋天的实景,一方面是喻依;喻体还是韩谏议,意旨是他已逃出世网。第二节说京师贵官声势煊赫而韩谏议不在朝。本节差不多全是神仙的比喻,各有来历。"玉京"句一喻依,喻体是集于君侧的朝廷贵官,意旨是他们承君命掌大权。"或骑"二语一套喻依("烟雾落"就是落在烟雾中),喻体同上句,意旨是他们的骑从仪卫之盛。影是芙蓉旌旗的影。"影动"句一喻

依,喻体是声势煊赫,从京师传遍天下;意旨是在潇湘的韩谏议也必闻知这种声势。星宫之君就是玉京群帝,醉琼浆的喻体是宴饮,意旨是征逐酒食。羽人是飞仙,羽人稀少就是稀少的羽人,全句一喻依,喻体是一些远引的臣僚不在这繁华场中,意旨是韩谏议没有分享到这种声势。第三节说韩谏议曾参预定乱收京大计,如今却不问国事,修道学仙。全节是神仙的比喻夹着历史的比喻。昨者是从前的意思。如今的赤松子,昨者"恐是汉代韩张良"。韩张良的跟赤松子的喻体都是韩谏议,前者的意旨是他有谋略,后者的意旨是他修道学仙。别的喻依可以准此类推下去。第四节说他闲居不出很可惜,祝他老寿,希望朝廷再起用他来匡君济世。太史公司马谈因病留滞周南,不得参与汉武帝的封禅大典,引为生平恨事。诗中"周南留滞"是喻依,喻体是韩谏议,意旨是他闲居乡里。南极老人就是寿星,是喻依,喻体同,意旨便是"应寿昌"。以上只阐明大端,细节从略。

八

诗和文的分别,一部分是在词句篇段的组织上,诗的组织比文的组织要经济些。引用比喻或典故,一个原因便是求得经济的组织。在旧体诗里,有字数、声调、对偶等制限,有时更不得不铸造一些特别经济的组织来适应。这种特殊的组织在文里往往没有,至少不常见。初学遇到这种地方也感困难,或误解,或竟不懂。这得去看详细的注释。但读诗多了,常常比较着看,也可明白。这种特殊的组织也常利用比喻或典故组成,那便更复杂些。如刘长卿《送李中丞归汉阳别业》(五律):

流落征南将,曾驱十万师。罢归无旧业,老去恋明时。独立三边静,轻生一剑知。茫茫江汉上,日暮欲何之!

"轻生一剑知"就是一剑知轻生的意思,轻生是说李中承 做征南将时不顾性命杀敌人。一剑知就是自己知:剑是杀敌所 用,是自己的一部分,部分代全体是修辞格之一。自己知又有 两层用意:一是问心无愧,忠可报君:二是只有自己知,别人 不知。上下文都可印证。又"即此羡闲逸,怅然吟式微"(五 古,王维《渭川田家》),式微用《诗经•式微》篇道:"式 微,式微,胡不归!"本诗的式微是篇名,指的是这篇诗。吟 式微只是取"胡不归"那一语,用意是"何不归田呢"。又 "惟将迟暮供多病,未有涓埃答圣朝"(七律,杜甫《野 望》),"恐美人之迟暮"见《楚辞》,迟暮是老大无成的意 思。"惟将"句是说自己已老大,不曾有所建树报答圣朝,加 上迟暮的年光又都消磨在多病里,虽然"海内风尘"(见本诗 第三句),却丝毫的力量也不能尽。"供"是喻依,杜甫自己 是喻体,消磨在里面是意旨。这三例都是用辞格(也是一种比 喻)或典故组成的。又如李颀《送陈章甫》(七古)末尾道: "闻道故林相识多,罢官昨日今如何?"昨日罢官,想到就要 别了许多朋友归里,自然不免一番寂寞;但是"闻道故林相识 多",今日临行,想到就要会见着那些故林相识的朋友,又觉 如何呢?——该不会寂寞了罢?昨今对照,用意是安慰(昨日 是目前的意思)。又刘长卿《寻南溪常道士》:

一路经行处, 莓苔见屐痕。白云依静渚, 芳草闭闲门。过雨看松色, 随山到水源。溪花与禅意, 相对亦忘言。

去寻常道士,他不在寓处;"随山到水源"才寻着。对着南溪边的花和常道士的禅意,却不觉忘言。相对是和"溪花与禅意"相对着。禅意给人妙悟,溪花也给人妙悟(禅家有拈花微笑的故事,那正是妙悟的故事),所以说"与"。妙悟是忘言的。寻着了常道士,却被溪花与禅意吸引住!只顾欣赏那无言之美,不想多交谈,所以说"亦"忘言。又韦应物《送杨氏女》(五古),是送女儿出嫁杨家,前面道:"女子今有行,大江溯轻舟。尔辈苦无恃,抚念益慈柔。幼为长所育,两别泣不休。"篇尾道:"归来视幼女,零泪缘缨流。"全诗不曾说出杨氏女是长女,但读了这几句关系自然明白。

倒装这特殊的组织,诗里也常见。如"竹喧归浣女,莲动下渔舟"(五律,王维《山居秋暝》),"归浣女""下渔舟"就是浣女归,渔舟下。又"家书到隔年"(五律,杜牧《旅宿》),就是家书隔年到。又"东门酤酒饮我曹"(七古,李颀《送陈章甫》),"饮我曹"就是我曹饮,从上下文可知。又"名岂文章著,官应老病休"(五律,杜甫《旅夜书怀》),就是文章岂著名,老病应休官。又"幽映每白日"(五律,刘奋虚《阙题》),就是白日每幽映。又"徒劳恨费声"(五律,李商隐《蝉》),就是费声恨徒劳。又"竹怜新雨后,山爱夕阳时"(五律,钱起《谷口书斋寄杨补阙》),就是怜新雨后之竹,爱夕阳时之山——怜爱同意。又"独夜忆

秦关,听钟未眠客"(五古,韦应物《夕次盱眙县》),就是 听钟未眠客,独夜忆秦关。这些倒装句里纯然为了适应字数、 声调、对偶等制限的却没有,它们主要的作用还在增强语气。 此外如"何因不归去,淮上对秋山?"(五律,韦应物《淮上 喜会梁州故人》)这是诘问自己,"何因"直贯下句,二语合 为一句。这也为了经济的缘故。至如"少陵无人谪仙死"(七 古,韩愈《石鼓歌》),"无人"也就是"死"。这是求新, 求惊人。又"百年多是几多时"(七律,元稹《遣悲怀》之 三),是说百年虽多,究竟又有多少时候呢?这也许是当时口 语的调子。又如"云中君不见"(五律,马戴《楚江怀 古》),云中君是一个词:这句诗上三字下二字,跟一般五言 句上二下三的不同, 但似乎只是个无意为之的例外, 跟古诗里 "出郭门直视"一般。可是如"永夜角声悲自语,中天月色好 谁看"(七律,杜甫《宿府》),"五更鼓角声悲壮,三峡星 河影动摇"(七律,杜甫《阁夜》),都是上五下二,跟一般 七言句上四下三或上二下五的不同。又"近寒食雨草萋萋,着 麦苗风柳映堤"(七绝,无名氏《杂诗》),每句上四字作一 二一, 而一般作二二或三一。这些却是有意变调求新了。

本书选诗,各方面的题材大致都有,分配又匀称,没有单调或琐屑的弊病。这也是唐代生活小小的一个缩影。可是题材的内容虽反映着时代,题材的项目却多是汉魏六朝诗里所已有。只有音乐、图画似乎是新的。赋里有以音乐为题材的,但晋以来就少。唐代音乐、图画特别发达,反映到诗里,便增加了题材的项目。这也是时势使然。在各种题材里,"出处"是一重大的项目。从前读书人唯一的出路是出仕,出仕为了行

道,自然也为了衣食。出仕以前的隐居、干谒、应试(落第) 等, 出仕以后的恩遇、迁谪, 乃至忧民、忧国、思林栖、思归 田等, 乃至真个辞官归田, 都是常见的诗的题目, 本书便可作 例。仕君行道是儒家的思想,隐居和归田都是道家的思想。儒 道两家的思想合成了从前的读书人。但是现在时势变了,读书 人不一定出仕,林栖、归田等思想也绝无仅有。有些人读这些 诗,也许会觉得不真切;青年学生读书,往往只凭自己的狭隘 的兴趣,更容易有此感。但是会读诗的人,多读诗的人,能够 设身处地,替古人着想,依然觉得这些诗真切。这是情感的真 切,不是知识的真切。这些人不但对于现在有情感,对于过去 也有情感。他们知道唐人的需要、唐人的得失和现代人不一 样,可是在读唐诗的时候,只让那对于过去的情感领着走;这 种无私、无我、无关心的同情教他们觉到这些诗的真切。这种 无关心的情感需要慢慢调整自己、扩大自己,才能养成。多读 史, 多读诗, 是一条修养的途径。就是那些比较有普遍性的题 材,如相思、离别、慈幼、慕亲、友爱等也还是需要无关心的 情感。这些题材的节目多少也跟着时代改变一些,固执"知识 的真切"的人读古代的这些诗,有时也不能感到兴趣。

至于咏古之作,如唐玄宗《经鲁祭孔子而叹之》(五律),是古人敬慕古人,纪时之作。如李商隐《韩碑》(七古),是古人论当时事。虽然我们也敬慕孔子,替韩愈抱屈,但知识的看,古人总隔一层。这些题材的普遍性比前一类低减些,不过还在"出处"那项目之上。还有,朝会诗,如岑参,王维《和贾至舍人早朝大明宫之作》(七律),见出一番堂皇富丽的气象;又,宫词,往往见出一番怨情,宛转可怜。可是

这些题材现代生活里简直没有。最别扭的是边塞和从军之作,唐人很喜欢作这类诗,而悯苦寒讥黩武的居多数,跟现代人冒险尚武的精神恰恰相反。但荒寒的边塞自是一种新境界,从军苦在当时也是一种真情的流露;若能节取,未尝没有是处。要能欣赏这几类诗,都得靠无关心的情感。此外,唐人酬应的诗很多,本书里也可见。有些人觉得作诗该等候感兴,酬应的诗不会真切。但伫兴而作的人向来大概不多,据现在所知,只有孟浩然是如此。作诗都在情感平静了的时候,运诗造句都得用到理智。伫兴而作是无所为,酬应而作是有所为,在功力深厚的人其实无多差别。酬应的诗若能恰如分际,也就见得真切。况是这种诗里也不短至情至性之作。总之,读诗得除去偏见和成见,放大眼光,设身处地看去。

九

明代高棅编选《唐诗品汇》,将唐诗分为四期。后来虽有种种批评,这分期法却渐被一般沿用。初唐是高祖武德元年(618)至玄宗开元初(713一),约一百年。盛唐是玄宗开元元年至代宗大历初(766一),五十多年。中唐是代宗大历元年至文宗太和九年(835),七十年。晚唐是文宗开成元年(836)至昭宗天祐三年(906),八十年。初唐诗还是齐梁的影响,题材多半是艳情和风云月露,讲究声调和对偶。到了沈佺期、宋之问手里,便成立了律诗的体制。这是唐代诗坛一件大事,影响后世最大。当时有个陈子昂,独主张复古,扩大诗的境界。但他死得早,成就不多。盛唐诗李白努力复古,杜甫努力开新。所谓复古,只是体会汉魏的作风和借用乐府诗的题

目,并非模拟词句。所以陈子昂、李白都能够创一家,而李白 的成就更大。他的成就主要的在七言乐府,绝句也独步一时。 杜甫却各体诗都是创作,全然不落古人窠臼。他以时事入诗, 议论入诗, 使诗散文化, 使诗扩大境界; 一方面研究律诗的变 化,用来表达各种新题材。他的影响的久远,几乎没有一个诗 人比得上。这时期作七古体的最多,为的这一体比较自由,又 刚在开始发展。而王维、孟浩然专用五律写山水,也能变古成 家。中唐诗韦应物、柳宗元的五古以复古的作风创作,各自成 家。古文家韩愈继承杜甫,更使诗向散文化的路上走。宋诗受 他的影响极大。他的门下作诗,有词句冷涩的,有题材诡僻 的,本书里只选了贾岛一首。另一面有些人描写一般的社会生 活;这原是乐府精神,却也是杜甫开的风气。元稹、白居易主 张诗该写社会生活而有规讽的作意,才是正宗。但他们的成就 却不在此而在情景亲切,明白如话。他们不避俗,跟韩愈一派 恰相对照, 可也出于杜甫。晚唐诗刻画景物, 雕琢词句, 题材 又回到风云月露和艳情上,只加了一些雅事。诗境重趋狭窄, 但精致过于前人。这时期的精力集中在近体诗。精致的只是词 句,全篇组织往往配合不上。其中李商隐、温庭筠虽咏艳情, 却有大处奇处,不跼蹐在绮靡的圈子里;而李商隐学杜学韩境 界更广阔些。学杜、韩而兼受温、李熏染的是杜牧,豪放之 余,不失深秀。本书选诗七十七家,初唐不到十家,盛中晚三 期各二十多家。入选的诗较多的八家。盛唐四家:杜甫的三十 六首,王维三十首,李白二十九首,孟浩然十五首。中唐二 家: 韦应物十二首, 刘长卿十一首。晚唐二家: 李商隐二十四 首, 杜牧十首。

李白诗,书中选五古三首、乐府三首,七古四首、乐府五 首,五律五首,七律一首,五绝二首、乐府一首,七绝二首、 乐府三首。各体都备,七古和乐府共九首,最多:五七绝和乐 府共八首,居次。李白,字太白,蜀人,玄宗时作供奉翰林, 触犯了杨贵妃,不能得志。他是个放浪不羁的人,便辞了职, 游山水,喝酒,作诗。他的态度是出世的,作诗全任自然。当 时称他为"天上谪仙人",这说明了他的人和他的诗。他的乐 府很多,取材很广:他其实是在抒写自己的生活,只借用乐府 的旧题目而已。他的七古和乐府篇幅恢张,气势充沛,增进了 七古体的价值。他的绝句也奠定了一种新体制。绝句最需要经 济的写出,李白所作,自然含蓄,情韵不尽。书中所收《下江 陵》一首,有人推为唐代七绝第一。杜甫诗,计五古五首,七 古五首、乐府四首, 五七律各十首, 五七绝各一首。只少五言 乐府,别体都有。律诗共二十首,最多;七古和乐府共九首, 居次。杜甫,字子美,河南巩县人。安禄山陷长安,肃宗在灵 武即位。他从长安逃到灵武,做了左拾遗的官。后因事被放, 辗转流落到成都,依故人严武,做到"检校工部员外郎"。世 称杜工部。他在蜀住的很久。他是儒家的信徒,一辈子惦着仕 君行道:又身经乱离,亲见民间疾苦。他的诗努力描写当时的 情形,发抒自己的感想。唐代用诗取士,诗原是应试的玩意 川: 诗又是供给乐工歌伎唱来伺候宫廷和贵人的玩意儿。李白 用来抒写自己的生活,杜甫用来抒写那个大时代;诗的境界扩 大了,地位也增高了。而杜甫抓住了广大的实在的人生,更给 诗开辟了新世界。他的诗可以说是写实的,这写实的态度是从 乐府来的。他使诗历史化, 散文化, 正是乐府的影响。七古体

到他手里正式成立,律诗到他手里应用自如——他的五律极多,差不多穷尽了这一体的变化。

王维诗,计五古五首、七言乐府三首、五律九首、七律四首、五绝五首、七绝和乐府四首,五律最多。王维,字摩诘,太原人,试进士,第一,官至尚书右丞。世称王右丞。他会草书、隶书,会画画。有别墅在辋川,常和裴迪去游览作诗。沈宋的五律还多写艳情,王维改写山水,选词造句都得自出心裁。从前虽也有山水诗,但体制不同,无从因袭。苏轼说他"诗中有画"。他是苦吟的,宋人笔记里说他曾因苦吟走入醋缸里;他的《渭城曲》(乐府),有人也推为唐代七绝压卷之作。他的诗是精致的。孟浩然诗,计五古三首、七古一首、五律九首、五绝二首,也是五律最多。孟浩然,名浩,以字行,襄州襄阳人。隐居鹿门山,四十岁才游京师。张九龄在荆州,召为僚属。他用五律写江湖,却不苦吟,伫兴而作。他专工五言,五言各体都擅长。山水诗不但描写自然,还欣赏自然。王维的描写比孟浩然多些。

韦应物诗,五古七首、五律二首、七律一首、五七绝各一首,五古多。韦应物,京兆长安人,做滁州刺史,改江州,入京做左司郎中,又出做苏州刺史。世称韦左司或韦苏州。他为人少食寡欲,常焚香扫地而坐。诗淡远如其人。五古学古诗,学陶诗,指事述情,明白易见——有理语也有理趣,正是陶渊明所长。这些是淡处。篇幅多短,句子浑含不刻画,是远处。朱子说他的诗无一字造作,气象近道。他在苏州所作《郡斋中雨与诸文士燕集》诗开端道: "兵卫森画戟,宴寝凝清香;海

上风雨至,逍遥池阁凉。"诗话推为一代绝唱,也只是为那肃穆清华的气象。篇中又道"自惭居处崇,未瞻斯民康",《寄李儋元锡》(七律)也道"邑有流亡愧俸钱",这是忧民;识得为政之体,才能有些忠君爱民之言。刘长卿诗,计五律五首、七律三首、五绝三首,五律最多。刘长卿,字文房,河间人,登进士第,官终随州刺史。世称刘随州。他也是苦吟的人,律诗组织最为精密整炼;五律更胜,当时推为"五言长城"。上文曾举过两首作例,可见出他的用心处。

李商隐诗, 计七古一首、五律五首、七律十首、五绝一 首、七绝七首。七律最多,七绝居次。李商隐,字义山,河内 人, 登进士第。王茂元镇河阳, 召他掌书记, 并使他做女婿。 王茂元是李德裕的党, 李德裕和令狐楚是政敌。李商隐和令狐 本有交谊,这一来却得罪了他家。后来令狐楚的儿子令狐做了 宰相,李商隐屡次写信表明心迹,他只是不理。这是李商隐一 生的失意事, 诗中常常涉及, 不过多半隐约其辞。后来柳仲郢 镇东蜀,他去做过节度判官。他博学强记,又有隐衷,诗里的 典故特别多。他的七律里有好些"无题"诗,一方面像是相思 不相见的艳情诗;另一方面又像是比喻,咏叹他和令狐的事, 寄托那"不遇"的意旨。还有那篇《锦瑟》,虽有题,解者也 纷纷不一。那或许是悼亡诗,或许也是比喻。又有些咏史诗, 如《隋宫》,或许不止是咏古,还有刺时的意旨。他的诗语既 然是一贯的隐约, 读起来便只能凭文义、典故、他的事迹作一 些可能的概括的解释。他的七绝里也有这种咏 史或游仙诗,如 《隋官》《瑶池》等。这些都是奇情壮采之作(一方面七律的 组织也有了进步),所以入选的多。他的七绝最著名的可是 《寄令狐郎中》一首。杜牧诗,五律一首、七绝九首,几乎是专选一体。杜牧,字牧之,登进士第。牛僧孺镇扬州,他在节度府掌书记,又作过司勋员外郎。世称杜司勋,又称小杜(杜甫称老杜)。他很有政治的眼光,但朝中无人,终于是个失意者。他的七绝感慨深切,情辞新秀。《泊秦淮》一首也曾被推为压卷之作。

唐以前的诗,可以说大多数是五古,极少数是七古。但那 些时候并没有体制的分类。那些时候诗的分类,大概只从内容 方面看: 最显著的一组类别是五言诗和乐府诗。五言诗虽也从 乐府演变而出,但从阮籍开始,已经高度的文人化,为独立的 抒情写景的体制。乐府原是民歌,叙述民间故事,描写各社会 的生活,有时也说教。东汉以来文人仿作乐府的很多,大都沿 用旧题旧调, 也是五言的体制。汉末旧调渐亡, 文人仿作, 便 只沿用旧题目; 但到后来诗中的话也不尽合于旧题目。这些时 候有了七言乐府,不过少极:汉魏六朝间著名的只有曹丕的 《燕歌行》,鲍照的《行路难》十八首等。乐府多朴素的铺 排,跟五言诗的浑含不露有别。五言诗经过汉魏六朝的演变, 作风也分化。阮籍是一期,陶渊明、谢灵运是一期,"宫体" 又是一期。阮籍抒情,"志在刺讥而文多隐避"(颜延年、沈 约等注咏怀诗语),最是浑含不露。陶、谢抒情、写景、说 理,渐趋详切,题材是田园、山水。宫体起于梁简文帝时,以 艳情为主,渐讲声调对偶。

初唐五古还是宫体余风。陈子昂、张九龄、李白主张复古,虽标榜"建安"(汉献帝年号,建安体的代表是曹植),

实是学阮籍,本书张九龄《感遇》二首便是例子。但盛唐五 古,张九龄以外,连李白所作(《古风》除外)在内,可以说 都是陶、谢的流派。中唐韦应物、柳宗元也如此。陶、谢的详 切本受乐府的影响。乐府的影响到唐代最为显著。杜甫的五古 便多从乐府变化。他第一个变了五古的调子, 也是创了五古的 新调子。新调子的特色是散文化。但本书所选他的五古还不是 新调子,读他的长篇才易见出。这种新调子后来渐渐代替了旧 调子。本书里似乎只有元结《贼退示官吏》一首是新调子:可 是散文化太过,不是成功之作。至于唐人七古,却全然从乐府 变出。这又有两派。一派学鲍照,以慷慨为主;另一派学"晋 白纻 (舞名)歌辞" (四首见《乐府诗集》)等,以绮艳为 主。李白便是著名学鲍照的,盛唐人似乎已经多是这一派。七 言句长,本不像五言句的易加整炼,散文化更方便些。《行路 难》里已有散文句,李白诗里又多些,如"我欲因之梦吴越" (《梦游天姥吟留别》),又如上文举过的"弃我去者"二 语。七古体夹长短句原也是散文化的一个方向。初唐陈子昂 《登幽州台歌》全首道:"前不见古人,后不见来者。念天地 之悠悠,独怆然而涕下。"简直没有七言句,却也可以算入七 古里。到了杜甫, 更有意的以文为诗, 但多七言到底, 少用长 短句。后来人作七古,多半跟着他走。他不作旧题目的乐府而 作了许多叙述时事、描写社会生活的诗。这正是乐府的本来面 目。本书据《乐府诗集》将他的《哀江头》《哀王孙》等都放 在七言乐府里, 便是这个理。从他以后, 用乐府旧题作诗的就 渐渐的稀少了。另一方面,元稹、白居易创出一种七古新调, 全篇都用平仄调协的律句,但押韵随时转换,平仄相间,各句 安排也不像七律有一定的规矩。这叫作长庆体。长庆是穆宗的

年号, 也是元白的集名。本书白居易的《长恨歌》《琵琶行》 都是的。古体诗的声调本来比较近乎语言之自然,长庆体全用 律句,反失自然,只是一种变调,但却便于歌唱。《长恨歌》 可以唱,见于记载,可不知道是否全唱。五七古里律句多的本 可歌唱,不过似乎只唱四句,跟唱五七绝一样。古体诗虽不像 近体诗的整炼,但组织的经济也最着重。这也是它跟散文的一 个主要的分别, 前举韦应物《送杨氏女》便是一例。又如李白 《宣州谢朓楼饯别校书叔云》里道: "蓬莱文章建安骨,中间 小谢又清发。"一方面说谢朓(小谢),一方面是比喻。且不 说喻旨,只就文义看。"蓬莱"句又有两层比喻,全句的意旨 是后汉文章首推建安诗。"中间"句说建安以后"大雅久不 作"(见李白《古风》第一首),小谢清发,才重振遗绪。 "中间""又"三个字包括多少朝代,多少诗家,多少诗,多 少议论!组织有时也变换些新方式,但得出于自然。如李白 《梦游天姥吟留别》(七古)用梦游和梦醒作纲领;韩愈《八 月十五夜赠张功曹》用唱歌跟和歌作纲领,将两篇歌穿插在里 头。

律诗出于齐梁以来的五言诗和乐府。何逊、阴铿、徐陵、 庾信等的五言都已讲究声调和对偶。庾信的《乌夜啼》乐府简 直像七律一般;不过到了沈宋才成定体罢了。律首声调,前已 论及。对偶在中间四句,就是第一组节奏的后两句,第二组节 奏的前两句,也是异中有同,同中有异。这样,前四句由散趋 整,后四句由整复归于散,增前两组节奏的往复回还的效用。 这两组对偶又得自有变化,如一联写景,一联写情,一联写 见,一联写闻之类,才不致板滞,才能和上下打成一片。所谓

情景或见闻,只是从浅处举例,其实这中间变化很多,很复 杂。五律如:"地犹鄹氏邑,宅即鲁王宫。叹凤嗟身否,伤麟 怨道穷。"(唐玄宗《经鲁祭孔子而叹之》)四句虽两两平 列,可是前一联上句范围大,下句范围小;后一联上句说平 时,下句说将死,便见流走。又:"为我一挥手,如听万壑 松。客心洗流水,余响入霜钟。"(李白《听蜀僧溶弹琴》) 前联一弹一听,后联一在弹,一已止,各是一串儿。又: "遥 怜小儿女,未解忆长安;香雾云鬟湿,清辉玉臂寒。"(杜甫 《月夜》)"遥怜"直贯四句。"小儿女未解忆长安"固然可 怜,"香雾"云云的人(杜甫妻)解得忆长安,也许更可怜 些。前联只是一句话,后联平列:两相调剂着。律诗多在四句 分段,但也不尽然,从这一首可见。又前面引过的刘长卿《寻 南溪常道士》次联"白云依静渚, 芳草闭闲门", 似乎平列, 用意却侧重寻常道士不遇,侧重在下句。三联"过雨看松色, 随山到水源",上句景物,下句动作,虽然平列而不是一类。 再说"过雨"暗示忽然遇雨;雨住后松色才更苍翠好看;这就 兼着叙事,跟单纯写景又不同。

七律如: "云边雁断胡天月,陇上羊归塞草烟。回日楼台非甲帐,去时冠剑是丁年。" (温庭筠《苏武庙》)前联平列,但不是单纯的写景句;这中间引用着《汉书·苏武传》,上句意旨是和汉朝音信断绝(雁足传书事),下句意旨是无归期(匈奴使苏武放牡羊,说牡羊有乳才许归汉)。后联说去汉时还是冠剑的壮年,回汉时武帝已死。"丁年奉使"见《李陵答苏武书》;甲帐是头等帐,是武帝作来敬神的,见《汉武故事》。这一联是倒装,为的更见出那"不堪回首"的用意。

又: "玉玺不缘归日角,锦帆应是到天涯。于今腐草无萤火, 终古垂杨有暮鸦。"(李商隐《隋宫》)日角是额骨隆起如 日,是帝王之相,这儿是根据《旧唐书》,用来指太宗。锦帆 指隋炀帝的游船,见《开河记》。这一联说若不因为太宗得了 天下,炀帝还该游得远呢!上句是因,下句是果。放萤火,种 垂杨,都是炀帝的事。后联平列,上句说不放萤火,下句说垂 杨栖鸦,一有一无,却见出"而今安在"一个用意。又李商隐 《筹笔驿》中二联道:"徒令上将挥神笔,终见降王走传车。 管乐有才真不忝,关张无命欲何如!"筹笔驿在绵州绵谷县, 诸葛武侯曾在那里驻军筹画。上将指武侯,降王指后主;管乐 是管仲、乐毅, 武侯早年曾自比这二人。前联也是倒装, 因为 "终见——",才觉"徒令"。但因"筹笔"想到"降王", 即景生情,虽倒装还是自然。后联也将"有""无"对照,见 出本诗末句"恨有余"的用意。七律对偶用倒装句、因果句, 到晚唐才有。七言句长,整炼较难,整炼而能变化如意更难。 唐代律诗刚创始, 五言比较容易些, 发展得自然快些。作五律 的大概多些,好诗也多些,本书五律多,便是这个缘故。律诗 也有不对偶或对偶不全的,如李白《夜泊牛渚怀古》(五 律),又如崔颢《黄鹤楼》(七律)的次联,这些只算例外。 又有不调平仄的,如《黄鹤楼》和王维《终南别业》(五 律),也是例外。也有故意这样作的,后来称为拗体,但究竟 是变调。本书不选排律。七言排律本来少,五言的却多,也推 杜甫为大家。排律将律诗的节奏重复多次,便觉单调,教人不 乐意读下去。但本书不选,恐怕是为了典故多。晚唐律诗着重 一句一联,忽略全篇的组织,因此后人评论律诗,多爱摘句, 好像律诗篇幅完整的很少似的。其实不然,这只是偏好罢了。

绝句不是截取律诗的四句而成。五绝的源头在六朝乐府 里。六朝五言四句的乐府很多,《子夜歌》最著名。这些大都 是艳情之作,诗中用谐声辞格很多。谐声辞格如"蟢子"谐 "喜"声,"藁砧"就是""(铡刀)谐"夫"声。本书选了 权德舆《玉台体》一首,就是这种诗。也许因为诗体太短,用 这种辞格来增加它的内容,这也是多义的一式。但唐代五绝已 经不用谐声辞格,因为不大方,范围也窄。唐代五绝有调平仄 的,有不调平仄而押仄声韵的;后者声调上也可以说是古体 诗,但题材和作风不同。所以容许这种声调不谐的五绝,大约 也是因为诗体太短,变化少: 多一些自由,可以让作者多一些 回旋的地方。但就是这样, 作的还是不多。七言四句的诗, 唐 以前没有,似乎是唐人的创作。这大概是为了当时流行的西域 乐调而作: 先有调,后有诗。五七绝都能歌唱,七绝歌唱的更 多。该是因为声调曼长,好听些。作七绝的比五绝的多得多, 本书选得也多。唐人绝句有两种作风:一是铺排,一是含蓄。 前者如柳宗元《江雪》:

千山鸟飞绝,万径人踪灭。孤舟簑笠翁,独钓寒江雪。

又韦应物《滁州西涧》:

独怜幽草涧边生,上有黄鹂深树鸣。春潮带雨晚 来急,野渡无人舟自横。

柳诗铺排了三个印象见出"江雪"的幽静,韦诗铺排了四个印象见出西涧的幽静,但柳诗有"千山""万径""绝"

"灭"等词,显得那幽静更大些。所谓铺排,是平排(或略参差,如所举例)几个同性质的印象,让它们集合起来,暗示一个境界。这是让印象自己说明,也是经济的组织,但得选择那些精印象。后者是说要从浅中见深,小中见大;这两者有时是一回事。含蓄的绝句,似乎是正宗,如杜牧《秋夕》:

银烛秋光冷画屏,轻罗小扇扑流萤。天街夜色凉如水,卧看牵牛织女星。

是说宫人秋夕的幽怨,可作浅中见深的一例。又刘禹锡《乌衣巷》:

朱雀桥边野草花,乌衣巷口夕阳斜。旧时王谢堂 前燕,飞入寻常百姓家。

乌衣巷是晋代王导谢安住过的地方,唐代早为民居。诗中 只用野花、夕阳、燕子,对照今昔,便见出盛衰不常一番道 理。这是小中见大,也是浅中见深。又王之涣《登鹳雀楼》:

> 白日依山尽,黄河入海流。欲穷千里目,更上一 层楼。

鹳雀楼在平阳府蒲州城上。白日依山,黄河入海,一层楼的境界已穷,若要看得更远,更清楚,得上高处去。三四句上一层楼,穷千里目,是小中见大;但另一方面,这两句可能是个比喻,喻体是人生,意旨是若求远大得向高处去。这又是浅中见深了。但这一首比较前二首明快些。

论七绝的称含蓄为"风调"。风飘摇而有远情,调悠扬而有远韵,总之是余味深长。这也配合着七绝的曼长的声调而言,五绝字少节促,便无所谓风调。风调也有变化,最显著的是强弱的差别,就是口气否定肯定的差别。明清两代论诗家推举唐人七绝压卷之作共十一首,见于本书的八首。就是:王维《渭城曲》(乐府),王昌龄《长信怨》或《出塞》(皆乐府),王翰《凉州词》,李白《下江陵》,王之涣《出塞》(乐府,一作《凉州词》),李益《夜上受降城闻笛》,杜牧《泊秦淮》。这中间四首是乐府,乐府的措辞总要比较明快些。其余四首虽非乐府,也是明快一类。只看八首诗的末二语便可知道。现在依次抄出:

劝君更尽一杯酒,西出阳关无故人。 玉颜不及寒鸦色,犹带昭阳日影来。 但使龙城飞将在,不教胡马度阴山。 醉卧沙场君莫笑,古来征战几人回? 两岸猿声啼不住,轻舟已过万重山。 羌笛何须怨杨柳?春风不度玉门关。 不知何处吹芦管,一夜征人尽望乡。 商女不知亡国恨,隔江犹唱后庭花。 这些都用否定语作骨子,所以都比较明快些,这些诗也有所含蓄,可是强调。七绝原来专为歌唱而作,含蓄中略求明快,听着才容易懂,适应需要,本当如此。弱调的发展该是晚点儿。——不见于本书的三首,一首也是强调,二首是弱调。十一首中共有九首调强,可算是大多数。

当时为人传唱的绝句见于本书的,五言有王维的《相思》,七言有他的《渭城曲》,王昌龄的《芙蓉楼送辛渐》和《长信怨》,王之涣的《出塞》。《相思》道:

红豆生南国,春来发几枝?愿君多采撷!此物最相思。

《芙蓉楼送辛渐》道:

寒雨连江夜入吴,平明送客楚山孤。洛阳亲友如相问,一片冰心在玉壶。

除《长信怨》外,四首都是对称的口气。王之涣的"羌笛"句是说: "你何须吹羌笛的折柳词来怨久别?"那不见于本书的高适的"开箧泪沾臆,见君前日书"一首也是的(这一首本是一首五古的开端四语,歌者截取,作为绝句)。歌辞用对称的口气,唱诗好像在对听者说话,显得亲切。绝句用对称口气的特别多,有时用问句,作用也一般。这些原都是乐府的老调儿,绝句只是推广应用罢了。风调转而为才调,奇情壮采依托在艳辞和故事上,是李商隐的七绝。这些诗虽增加了些新类型,却非七绝的本色。他又有《夜雨寄北》一绝:

君问归期未有期,巴山夜雨涨秋池。何当共剪西窗烛,却话巴山夜雨时!

这也是对称的口气。设想归后向那人谈此时此地的情形, 见出此时此地思归和相念的心境,回环含蓄,却又亲切明快。 这种重复的组织极精炼可喜,但绝句以自然为主。像本诗的组织,精炼不失自然,是可遇而不可求的。

朱宝莹先生有《诗式》(中华书局版),专释唐人近体诗的作法作意,颇切实;邵祖平先生有《唐诗通论》(《学衡》十二期)颇详明,都可参看。

蔡孑民先生言行录

本书是新潮社编辑的新潮丛书第四种,出版在民国九年。 新潮社早已不存在,这部书也早已绝版了。但书的版权已归开 明书店所有,我们希望开明能够继续印行(删去《致汪精卫 书》和《华工学校讲义》汪序),因为这是一部有益于青年 (特别是中学生)的书,在文字上,也在思想上。本书分上下 二册,约十七万字。前有凡例,第一条道:

> 蔡先生的道德学问和事业,用不着我们标榜。不 过我们知道国内外尚有许多急欲明白先生言行的人, 极希望一部有系统的先生言行录:这便是我们编印本 书的一点微意。

蔡先生去年死了。盖棺论定,他老人家一生的道德学问和事业的确可以作青年人的模范;他的言行,青年人更该"急欲明白"。这部书的继续印行真是必要的。听说刘开渠先生还给他编了一部全集,似乎没有付印。全集的篇幅一定很多,而且不免有些"与社会无甚关系的"(见凡例第四条)文字。为青年人(特别是中学生)阅读,本书该是更适宜些。

凡例第二条道:

本书内容共计先生传略一篇,言论八十四篇,附录三篇。言论大别为六类。分类本是不容易的事;归

入甲类的,同时也与乙丙有关。故本书没有标明分类的名目。不过我们可以在这里略为说明的:第一类大约关于最重大普遍的问题;第二类关于教育;第三类关于北京大学;第四类关于中西文化的沟通;第五类为普遍的问题;第六类为范围较小,关系较轻的问题。"附录"第一篇内《华工学校讲义》四十小篇······为先生大部分道德精神所寄。其余两篇,系大学改制的提案,也与先生事业很有关系。

_

第一类共十八篇,论世界观与人生观、哲学与科学、劳工神圣、国文的趋势等等。第二类共十六篇,论教育方针、新教育与旧教育、美育、平民教育、五四运动等等。第三类共十八篇,说明办北京大学的宗旨和对于学生的希望,还有提倡学生课外活动(音乐、书法、新闻学等)的文字。关系重大的《致公言报并答林琴南君函》便在这一类里。第四类共十一篇,所论以中法文化的沟通为主。第五类共十一篇,杂论修养、学术教育。第六类共十篇,杂论学术、时事、教育,其中有四篇是民国纪元前旧作。《华工学校讲义》三十篇论德育,十篇论智育。这些文字差不多都和教育有关;教育是蔡先生的终生事业,所以他全神贯注,念念不忘。读这部书不妨将第六类和附录的二篇略去,别的都得细看。第三类都是些关于当时的北京大学的文字,似乎不能引起现在中学生读者的兴味。但是不然。民国八年的五四运动,北京大学是领导者,那时正是蔡先生做校长。五四运动是政治运动,同时是新文化运动,影响的

重大,青年人都知道。再说改进北京大学也是蔡先生平生最重大的教育事业,值得后来人景仰。所以这一类文字,兴趣绝不会在别的几类以下。

本书六类文字中,文言文五十六篇,白话文二十八篇,共 八十四篇。《华工学校讲义》四十篇,全是文言,连前共一百 二十四篇,文言文共九十六篇,占全书百分之八十弱。全书按 体裁分,又有论文、演说词、序(包括发刊词)、书信、日 记、启事等类。论文六十四篇、演说词三十八篇、序十五篇、 书信五篇, 日记、启事各一篇。这些又都只是说明文和论说文 两类。演说词占全书百分之三十,却是文言多于白话;三十八 篇里有二十四篇是文言,占百分之六十弱。这中间有三篇注明 是别人笔记的,一篇是文言,两篇是白话。还有一篇,题目下 注着"八年十二月三日改定",不知道是不是先经别人笔记后 来再改定的。蔡先生是个忙人,该常有些文牍或秘书帮他拟 稿。本书所收的文字,除注明别人笔记的三篇演说词以外,原 也不一定全出于他的亲手,但大部分该是的。《华工学校讲 义》四十篇都是他"手撰",有明文可据。论文、序、书信 里,至少那些重要的是他自己动笔。那篇日记和那条启事更该 是他自己写的。别的即使有人拟稿,也该是他的意思,并且经 他手定的。全书所收的文字, 思想是如此一致, 风格也是如此 一致,他至少逐篇都下过功夫来看。无论如何,这问题并不影 响书的价值;在文字上,在思想上,本书无疑的是青年人—— 特别是中学生——有益的读物。现在中学生的读物里最缺乏简 短的说明文和议论文,无论文言或白话。再说文言方面有的是 古书、唐宋八家文、明人小品文,以及著述文等等,这些却都 不能帮助学生学习应用的文言。梁启超先生的文言可以算是应用的了,但只在清末合式,现在看来,却还嫌高古似的。只有本书的文言,朴实简明,恰合现在的应用;现在报纸上的文言便是这种文言,这是最显著的标准。我们说应用,蔡先生也说应用(《国文之将来》),又称为"实用"(《论国文的趋势及国文与外国语及科学之关系》)都是广义的。一般所谓"应用文"却是狭义的,指公文、书信、电报、商业文件等。那些都有一定的程式。程式为求经济,求确当,是一种经验的传统,渗透在我们所谓应用的文言里。学会了应用的文言,学那些程式便不难。应用的文言才是真正的基础。所以我们特别推荐这部书。

 \equiv

蔡先生名元培,字孑民,浙江省绍兴县人,死时年七十四岁。本书里的传略,是江西黄世晖先生记的。黄先生是蔡夫人家里人,记得很确实,虽说是"传略",却也够详的。蔡先生曾做到清廷的翰林院编修,后来尽力教育,运动革命,又到德国游学。辛亥革命后,回国任教育总长。他觉得当时的总统袁世凯不能合作,不久便辞职再到德国游学。后来又到法国游学,并帮助李石曾先生等办留法俭学会,组织华法教育会。民国六年回国任北京大学校长。五四运动,辞职出京,不久又回任。过了一年多,便出国考察,从此没有回北京大学。国民革命后,任大学院院长。后来改任中央研究院院长,直到去年逝世时止。本书出版在民国九年,所以传略只记到北京大学校长时代。统观蔡先生的一生事业,可以说他是一个革命家,又是

一个教育家。辛亥以前,他是革命家。那时虽也尽力教育,却 似乎只将教育当手段,达到革命的目的。传略里说他以为戊戌 变法康、梁"所以失败,由于不先培养革新之人才,而欲以少 数人弋取政权,排斥顽旧,不能不情见势绌。此后北京政府无 可希望, 故抛弃京职, 而愿委身于教育"(五面)。可见他的 动机是在那里。他办教育,提倡民权(参看五面,八面,九 面),提倡进化论(参看六面),提倡俄国的虚无主义(参看 一四面,一七面)。但他当时虽以教育为手段,却真相信教育 的永久的价值。他的游学便为的是充实自己的教育。他在德国 研究哲学、文明史等, 尤其注重实验心理学和美学。曾进实验 心理学研究所参加实验工作(一九面、二四面)。他倾向哲 学, 而对于科学的训练也不忽略。辛亥以后, 他是教育家。他 特别提倡公民道德的教育,以及世界观教育、美感教育(《对 于教育方针之意见》)。他提倡中西文化的沟通,而特别注重 欧化(参看第四类各篇)。他办大学,主张纯粹研究学问,思 想自由(参看《北京大学开学式之演说》《北京大学月刊发刊 词》等)。对于中学,反对文理分科,主张"高等普通"的教 育(《德国分科中学之说明》)。他又提倡工学(参看《工业 互助团的大希望》等),提倡平民教育(参看《在平民夜校开 学目的演说》等)。他不但是个理想家,并且是个实行家。这 些主张都曾相当的实现,留下强大的影响。他尤其注重砥砺德 行,提倡进德会,《华工学校讲义》里有三十篇论德育,以及 提倡公民道德的教育,是他一致的态度。他是个躬行实践的 人, 能做到他所说的, 他的话是有重量的。

蔡先生虽做过翰林院编修,但在欧洲研究考察得很久,对 于西洋文化认识得很清楚。他看出中国必须欧化,他说:

吾国古代文明,有源出巴比仑之说,迄今尚未证实。汉以后,天方、大秦之文物,稍稍输入矣,而影响不著。其最著者,为印度之文明。汉季,接触之时代也;自晋至唐,吸收之时代也。吾族之哲学、文学及美术,得此而放一异彩。自元以来,与欧洲文明相接触,逾六百年矣,而未尝大有所吸收,如球茎之植物,冬蛰之动物,恃素所贮蓄者以自赡。日趣羸瘠,亦固其所。至于今日,始有吸收欧洲文明之机会;而当其冲者,实为我寓欧之同人。(《文明之消化》)

又说:

西人之学术所以达今日之程度者,自希腊以来, 固己积二千余年之进步而后得之。吾先秦之文化无以 远过于希腊,当亦吾同胞之所认许也。吾与彼分道而 驰,既二千余年矣,而始有羡于彼等所等(得)之 一,则循自然公例,取最短之途径以达之可也。乃曰 吾必舍此捷径,以二千余年前之所诣为发足点,而奔 轶绝尘以追之,则无论彼我速率之比较如何,苟是由 是而彼我果有同等之一日,我等无益于世界之耗费, 己非巧历所能计矣。不观日本之步趋欧化乎,彼固取 最短之径者也。行之且五十年,未敢曰与欧人达同等 之地位也。然则吾即取最短之径以往,犹惧不及,其 又堪迁道焉?(《学风杂志发刊词》) 他主张欧化,而且主张急起直追的欧化。他也提到中印文化对于欧洲的影响(三六一面),也提到东西文化的媒合(四〇二面),但他总"觉得返忆旧文明的兴会,不及欢迎新文明的浓至"(四〇三面)。——蔡先生所谓"文明"似乎和"文化"同一意思。——他尤其倾慕法国的文化,因为法国没有"绅民阶级,政府万能,宗教万能等观念"(三七八面),而"科学界之大发明家,多属于法,德人则往往取法人所发明而更为精密之研究","法人科学程度,并不下于德人"(三七八面,三七九面)。

蔡先生信仰法国革命时代所标揭的自由、平等、博爱三大义(参看一九一面,三七三面),加上哲学、科学、美学,便见出他的一贯的思想。他说人生观必得有世界观作根据:

世界无涯涘也,而吾人乃于其中占有数尺之地位。世界无终始也,而吾人乃于其中占有数十年之寿命。世界之迁流如是其繁变也,而吾人乃于其中占有少许之历史。以吾人之一生较之世界,其大小久暂之相去既不可以数量计,而吾人一生又决不能有几微遁出于世界以外。则吾人非先有一世界观,绝无所容喙于人生观。(《世界观与人生观》)

有本体世界,有现象世界。本体世界是世界的本性或本质,是哲学或玄学研究的对象。现象世界是我们感觉的世界。 现象世界"最后之大鹄的"是"合世界之各分子息息相关,无 复有彼此之差别"(三八至三九面)。但这个大鹄的须渐渐达成,大地的进化史便显示着向这个大鹄的路:

统大地之进化史而观之,无机物之各质点,自自然引力外,殆无特别相互之关系。进而为有机之植物,则能以质点集合之机关共同操作,以行其延年传种之作用。进而为动物,则又于同种类间为亲子朋友之关系,而其分职通功之例视植物为繁。及进而为人类,则由家庭而宗族,而社会,而国家,而国际,其互相关系之形式既日趋于博大,而成绩所留,随举一端,皆有自阂而通,自别而同之趋势。……昔之同情,及最近者而止耳。……今则四海兄弟之观念为人类所公认。……夫已往之世界,经其各分子经营而进步者其成绩固已如此,过此以往,不亦可比例而知之欤?(同上)

那个大鹄的便是大同主义,进化史便是大同主义的发展。 蔡先生的大同的理想,来源不止一个,"博爱"的信念无疑的 给了他很大的影响。他曾引孔子的话"圣人以天下为一家,中 国为一人",子夏的话"四海之内皆兄弟",张载的话"民吾 同胞",以为"尤与法人所唱之博爱主义相合"(三七四至三 七五面),可以为证。蔡先生既从进化史里看出"人类之义 务,为群伦不为小己",他又看出人类之义务,"为将来不为 现在"(四二面):

自进化史考之……人满之患虽自昔借为口实,而自昔探险新地者率生于好奇心,而非为饥寒所迫。南

北极苦寒之所,未必于吾侪生活有直接利用之资料,而冒险探极者踵相接。由椎轮而大辂,由桴槎而方舟,足以济不通矣,乃必进而为汽车,(即火车)汽船及自动车(即汽车)之属。近则飞机飞艇更为竞争之的。其构造之初必有若干之试验者供其牺牲,而初不以及身之不及利用而生悔。文学家美术家最高尚之著作,被崇拜者或在死后,而初不以及身之不得信用而辍业。用以知:为将来而牺牲现在者,又人类之通性也。(同上)

他又看出人类之义务"为精神之愉快,而非为体魄之享 受"(四二面):

> 人生之初,耕田而食,凿井而饮,谋生之事至为 繁重,无暇为高尚之思想。自机械发明,交通迅速, 资生之具日趋于便利。循是以往,必有菽粟如水火之 一日,使人类不复为口腹所累,而得专致力于精神之 修养。今虽尚非其时,而纯理之科学,高尚之美术, 笃嗜者固己有甚于饥渴,是即他日普及之朕兆也。科 学者,所以祛现象世界之障碍,而引致于光明。美术 者,所以写本体世界之现象,而提醒其觉性。人类精 神之趋向既毗于是,则其所达到之点,盖可知矣。 (同上)

美术虽用现象世界作材料,但能使人超越利害的兴趣,对于现象世界无厌弃也无执着,只有浑然的美感。这就是"与造物为友",这就接触到本体世界了(参看一九八面,二七三

面)。所谓"写本体世界之现象而提醒其觉性",便是这番意思。

五

蔡先生提倡哲学、科学、美术,便因"为将来""为精神之愉快"是人类之义务。他以为哲学、科学、美术的研究是大学的责任。但这种研究得超越利害的兴趣才成。他说:"大学为纯粹研究学问之机关,不可视为养成资格之所,亦不可视为贩卖知识之所。学者当有研究学问之兴趣,尤当养成学问家之人格。"(二九六面)要做到这地步,首先得破除专己守残的陋见:

吾国学子,承举子文人之旧习,虽有少数高才生知以科学为单纯之目的,而大多数或以学校为科学,但能教室听讲,年考及格,有取得毕业证书之资格,则他无所求。或以学校为书院,暖暖姝姝,守一先生之言而排斥其他。于是治文学者,恒蔑视科学;而不知世文学全以科学为基础。治一国文学者,恒不肯兼涉他国;不知文学之进步,亦有资于比较。治自然科学者,局守一门,而不肯稍涉哲学;而不知哲学即科学之归宿,其中如自然哲学一部,尤为科学家所需要。治哲学者以能读古书为足用,不耐烦于科学之实验;而不知哲学之基础不外科学,即最超然之玄学,亦不能与科学全无关系。(《北京大学月刊发刊词》)

这是说大学要养成通才。要养成通才,还得有思想自由:

大学者,囊括大典,网罗众家之学府也。《礼记·中庸》曰"万物并育而不相害,道并行而不相悖",足以形容之。如人身然,官体之有左右也,呼吸之有出入也,骨肉之有刚柔也,若相反而实相成。各国大学,哲学之唯心论与唯物论,文学美术之理想派与写实派,计学(经济学)之干涉论与放任论,伦理之动机论与功利论,宇宙论之乐天观与厌世观,常樊然并峙于其中;此思想自由之通则,而大学之所以为大也。(同上)

还有,哲学、科学、美术"最完全不受他种社会之囿域,而合于世界主义",所以研究这些,足以增进世界的文化(三六〇面)。

思想自由之外,蔡先生最注意的是信仰自由。民国初年 "论者往往有请定孔教为国教之议"(四五面)。蔡先生以为 "孔子之说,教育耳、政治耳、道德耳。其所以不废古来近乎 宗教之礼制者,特其从宜从俗之作用,非本意也"(四七 面)。"而一宗教之中,可以包含多数国家之人民""国教亦 不成名词"(四八面,四九面)。他说"各国宪法,均有信仰 自由一条,所以解除宗教之束缚"(四七面)。信仰为什么该 自由呢?

> 若夫信仰则属之吾心,与他人毫无影响,初无迁 就之必要。昔之宗教本初民神话、创造万物、末日审

判诸说,不合科学。在今日信者盖寡。而所谓与科学不相冲突之信仰,则不过玄学问题之一假定答语。不得此答语,则此问题终梗于吾心而不快。吾又穷思冥索而不得,则且于宗教哲学之中,择吾所最契合之答语,以相慰藉焉。孔之答语可也,耶之答语可也,其他无量数之宗教家、哲学家之答语亦可也。信仰之为用如此。既为聊相慰藉之一假定答语,吾必取其与我最契合者,则吾之决择有完全之自由,且亦不能限于现在少数之宗教。故曰,信仰期于自由也。(《在清华学校高等科演说词》)

蔡先生在另一处说: "旧宗教之主义不足以博信仰。其所余者,祈祷之仪式、僧侣之酬应而已。而人之信仰心,乃渐移于哲学家之所主张。"(四七面)可以跟这一段话互证。他并且更进一步,主张"以美育代宗教":

无论何等宗教, 无不有扩张己教攻击异教之条件。……宗教之为累, 一至于此, 皆激刺感情之作用为之也。鉴激刺感情之弊, 而专尚陶养感情之术, 则莫如舍宗教而易以纯粹之美育。纯粹之美育, 所以陶养吾人之感情, 使有高尚纯洁之习惯, 而使人我之见, 利己损人之思念, 以渐消沮者也。盖以美为普遍性, 决无人我差别之见能参入其中。食物之入我口者, 不能兼果他人之腹; 衣服之在我身者, 不能兼供他人之温; 以其非普遍性也。美则不然。即如北京左近之西山, 我游之, 人亦游之, 我无损于人, 人亦无

损于我也。"隔千里兮共明月",我与人均不得而私之。中央公园之花石,农事试验场之水木,人人得而赏之。埃及之金字塔、希腊之神祠、罗马之剧场,瞻望赏叹者若干人,且历若干年而价值如故。各国之时,即私人收藏者之珍品,亦时供同志之赏览。各地方之音乐会演剧场,均以容多数人为快。所谓独乐乐不如与人乐乐,与寡乐乐不如与人乐乐,与寡乐乐不如与人乐乐,以齐宣王之惛,尚能承认之。美之为普遍性可知,关而曰是为美。是亦以普遍性为标准之一证也。美而曰是为美。是亦以普遍性为标准之一证也。美声已是为美。。此此则所以陶养性灵,使之日进于高尚者,以善,而使之渐丧其纯粹之美感为耶?(《以美育代宗教说》)

蔡先生引孔子的"匹夫不可夺志",孟子的"大丈夫者,富贵不能淫,贫贱不能移,威武不能屈",说就是自由,古时候叫作"义"(一九一面),仁义礼智信的"义"便是这个(三一九面)。他又引这两句话说是坚忍(五二二面)。唯其坚忍,才能真自由。所以他又说"人之思想不缚于宗教,不牵于俗尚,而以良心为准,此真自由也"。各种自由都为了个性的发展(二五六面),但都有一定的程度。"自由者,就主观而言之也。然我欲自由,则亦当尊人之自由,故通于客观。"(一九一面)自由和放纵是不同的:

自由,美德也。若思想,若身体,若言论,若居处,若职业,若集会,无不有一自由之程度。若受外界之压制,而不及其度,则尽力以争之,虽流血亦所不顾,所谓"不自由毋宁死"是也。然若过于其度,而有愧于己,有害于人,则不复为自由,而谓之放纵。放纵者,自由之敌也。(《自由与放纵》)

蔡先生虽然信仰进化论,却不提倡互竞而提倡互助:

从陆谟克、达尔文等发明生物进化论后,就演出两种主义:一是说生物的进化全恃互竞,弱的竞不过,就被淘汰了,凡是存的都是强的,所以世界上止有强权,没有公理。一是说生物的进化全恃互助,无论甚(怎)么强,要是孤立了没有不失败的。但看地底发现的大鸟大兽的骨,他们生存时何尝不强,但久已灭种了。无论甚(怎)么弱,要是合群互助,没有不能支持(的)。但看蜂蚁也算比较的弱极了,现在全世界都有这两种动物。可见生物进化,恃互助不恃强权。(《黑暗与光明的消长》)

他最佩服克罗巴金的"互助论":

克氏集众说的大成,又加以自己历史的研究,于 一千八百九十年公布动物的互助,于九十一年公布野 蛮人的互助,九十二年公布未开化人的互助,九十四 年公布中古时代自治都市之互助,九十六年公布新时 代之互助,于一千九百零二年成书。于动物中,列举 昆虫鸟兽等互助的证据。此后各章,从野蛮人到文明人,列举各种互助的证据。于最后一章,列举同盟罢工、公社、慈善事业,种种实例,较之其他进化学家所举"互竞"的实例更为繁密了。·····克氏的互助主义,主张联合众弱,抵抗强权,叫强的永不能凌弱的。不但人与人如是,即国与国亦如是了。(《大战与哲学》)

承认"凡弱者亦有生存及发展之权利,与强者同,而且无论其为各人,为各民族,在生存期间,均有互助之义务",就是人道主义(三七三面),也是蔡先生所提倡的。

六

蔡先生的政治思想和经济思想都跟互助主义联系着。他不大谈政治,但我们可以看出,他主张人道主义,反对帝国主义。他论第一次欧洲大战,以为"与帝国主义及人道主义之消长,有密切关系","使协约方面而胜利,则必主张人道主义而消灭军国主义,使世界永久和平"。他说:"吾人既反对帝国主义,而渴望人道主义,则希望协约国之胜利也,又复何疑?"(五五面,五六面)协约国果然胜利了,他又说这是"武断主义消灭,平民主义发展"。"从美国独立,法国革命后,世界已增加了许多共和国。国民虽知道共和国的幸福,然野心的政治家,很嫌他不便。"大战中俄国已改为共和国了。大战停止,德国也要改共和国了。"这就是武断主义的末日,平民主义的新纪元了。"(八七至八八面)所谓"平民"的意思,便是"人人都是平等的"(二八二面)。平等只是破除阶

级,"决非减灭个性"(二五三面)。说到破除阶级,就牵涉到蔡先生的经济思想。他的理想的社会是"各尽所能,各取所需"。各文中常常提及(一七五面,一七九面,三八六面,四六六面)。

尽所能,便是工;不管他是劳力,是劳心,凡是有益于人类的生存、文化的进步的,都是。所需有两种:一是体魄上的需要,如衣食住等是。一是精神上的需要,如学术是。现在有一部分的人,完全不作工;有一部分的人,作了不正当的工;所以正当的工人不能不特别劳苦,延长他工作时间。而且除了正当的工人以外,都是靠着特殊的势力,把人类所需的,逾量攫取,逾量的消耗。所以正当的工人,要取所需,常恐不足。就是体魄上的需要勉强得到了,精神上的需要,或者一点没有。这不是文化的大障碍么?我们要除去这个障碍,就要先来实行工学并进的生活。(《国外勤工俭学会与国内工学互助团》)

他感觉现在的经济组织不合理,"为了贫富不均,与财产权特别占有,不知牺牲了多少人的权利与生命"(四六六面)。他主张人人作工,"人不能为生而工,是为工而生的"(一七〇面)。"劳工神圣!""此后的世界,全是劳工的世界。"(一六八面,一六九面)他所谓劳工,兼包用体力的和用脑力的(一六八面,并参看上节),所以工学并重。工而且学才是新生活:

要是有一个人肯日日作工,日日求学,便是一个新生活的人;有一个团体里面的人,都是日日作工,日日求学,便是一个新生活的团体;全世界的人都是日日作工,日日求学,那就是新生活的世界了。(《我的新生活观》)

蔡先生的思想系统,大概如此。他的教育主张便以这个系统为根据。他说:

教育有二大别: 曰隶属于政治者, 曰超轶乎政治者。专制时代(兼立宪而含专制性质者言之), 教育家循政府之方针以标准教育, 常为纯粹之隶属政治者。共和时代, 教育家得立于人民之地位以定标准, 乃得有超轶政治之教育。(《对于教育方针之意见》)

他将军国民主义、实利主义、德育主义列为隶属于政治之教育,世界观、美育列为超轶政治之教育,说这五者都是今日之教育所不可偏废的(一九八面)。他虽觉得今日之中国不能不采用军国民教育,原则上却并不以国家主义的军国民教育为然。他还反对绅士教育、宗教教育、资本家教育,而主张教育平等。教育平等,同时得兼顾个性的发展和群性的发展:

群性以国家为界,个性以国民为界,适于甲国者不必适于乙国。于是持军国民主义者,以军人为国民教育之标准。持贵族主义者,以绅士为标准。持教会主义者,以教义为标准。持实利主义者,以资本家为

标准。个人所有者,为"民"权而非"人"权;教育家所行者,为"民权的"教育而非"人格的"教育。自人类智德进步,其群性渐溢乎国家以外,则有所谓世界主义若人道主义;其个性渐超乎国民以上而有所谓人权若人格。科学研究也、工农集会也、慈善事业之进行也,既皆为国际之组织,推之于一切事业将无乎不然。而个人思想之自由,则虽临之以君父,监之以帝天,囿之以各种社会之习惯,亦将无所畏葸而一切有以自申。盖群性与个性之发展,相反而适以相成,是今日完全之人格,亦即新教育之标准也。持个人的无政府主义者,不顾群性;持极端的社会主义者,不顾个性。是为偏畸之说,言教育者其慎之。(《教育之对待的发展》)

蔡先生对于语言文字的意见,很有独到的地方,值得详细研究一番。现在却只想介绍他自己的一些话。关于白话与文言的竞争,他断定"白话派一定占优胜。但文言是否绝对的被排斥,尚是一个问题"。照他的观察,"将来应用文一定全用白话,但美术文或者有一部分仍用文言"(一五六面)。应用文他又称为实用文:

实用文又分两种:一种是说明的。譬如对于一样 道理,我的见解与人不同,我就发表出来,好给大家 知道。或者遇见一件事情,大家讨论讨论,求一个较 好的办法。或者有一种道理,我已知道,别人还有不 知道的,因用文章发表出来,如学校的讲义就是。一 种是叙述的。譬如自然界及社会的现象,我已见到,他人还没有见到的,因用文章叙述出来,如科学的记述和一切记事的文章皆是。(《论国文的趋势及国文与外国语及科学之关系》)

应用文"只要明白与确实,不必加新的色彩,所以宜于白话"。司马迁记古人的事,改用今字。译佛经的人,别创一种近似白话的文体。禅宗的语录全用白话,宋儒也如此。"可见记载与说明,应用白话,古人已经见到,将来的人自然更知道了。"(一五六至一五七面)

美术文大约可分为诗歌、小说、剧本三类。小说 从元朝起多用白话。剧本,元时也有用白话的,现在 新流行的白话剧,更不必说了。诗歌如《击壤集》 等,古人也用白话,现在有几个人能作很好的白话 诗,可以料到将来是统统可以用白话的。但是美术有 兼重内容的,如图画、造像等。也有专重形式的,如 音乐、舞蹈、图画等。专重形式的美术,在乎支配均 齐,节奏调适。旧式的五七言律诗与骈文,音调铿 锵,合于调适的原则,对仗工整,合乎均齐的原则, 在美术上不能说毫无价值。就是白话文盛行的时候, 也许有特别传习的人。譬如我们现在通行的是楷书、 行书,但是写八分的,写小篆的,写石鼓文或钟鼎文 的,也未尝没有。将来文言的位置,也是这个样子。

(《国文之将来》)

不过中学校或师范学校学生都是研究学问的,是将来到社会上做事的。"因研究的学问的必要,社会生活上的必要",他们的国文应以实用为主(一四六面)。蔡先生这一个意见是很切实的,但当时学生都爱创作,都将功夫费在美术文的尝试上,成为风气,他的话没有发生影响。直到现在,大家渐能看出中等学校学生不训练应用文写作,便不能适应实际的需要,风气已在转变。蔡先生的话值得我们仔细吟味,我们佩服他的先见之明。

蔡先生以为白话文是自然的进化:

文章的开始,必是语体。后来为要便于记诵,变作整齐的句读,抑扬的音韵,这就是文言了。古人没有印刷,抄写也苦繁重,不得不然。孔子说言之不文,不能行远,就是这个缘故。但是这种句调音调,是与人类审美的性情相投的,所以愈演愈精,一直到六朝人骈文,算是登峰造极了。物极必反,有韩昌黎,柳柳州等提倡古文,这也算文学上一次革命,与欧洲的文艺中兴一样。看韩柳的传志,很看得出表示特性的眼光与手段,比东汉到唐初的碑文进步得多了。这一次进步,仿佛由图案画进为山水画、实物画的样子,从前是拘定均齐节奏,与颜色的映照,现在不拘此等,要按着实物、实景来安排了。但是这种文体,传到宋元时代,又觉得与人类的性情不能适应。所以又有《水浒》《三国演义》等语体小说与演义。罗贯中的思想与所描写的模范人物,虽然不见得高

妙,但把他所描写的同陈承祚的原文或裴注所引的各书对照,觉得他的文体是显豁得多。把《水浒》同唐人的文言小说比较,那描写的技能,更显出大有进步。这仿佛西洋美术从古典主义进到写实主义的样子,绘影绘光,不像从前单写通式的习惯了。但是许多语体小说里面,要算《石头记》是第一部。 ……《石头记》是北京语,虽不能算是折衷的说体,但是他在文学上的价值,是没有别的书比得上他。(《在国语讲习所的演说》)

蔡先生主张"折衷的语体",说现在通行的白话文就是这一体,这也就是吴稚晖先生所谓"近文的语"。蔡先生以为国语便该以此为标准,"决不能指定一种方言"(一六〇面):

用哪一语言作国语?有人主张用北京语。但北京也有许多土语,不是大多数通行的。有主张用汉口话的(章太炎)。有主张用河南话的,说洛阳是全国的中心点。也有主张用南京话的,俗语有"蓝青官话"的成语,"蓝青"就是南京。也有主张用广东话的,说是广东话声音比较的多。但我们现在还没有一种方言比较表,可以指出哪一地方的话是确占大多数,就不能武断用哪一地方的。且标准地方最易起争执,即如北京是现在的首都,以地方论,比较的可占势力,但首都的话不能一定有国语的资格。德国的语言是以汉堡一带为准,柏林话算是土话。北京话没有入声,是必受大多数反对的。(同上)

后来政府公布以北平语为国语,但是通行的白话文还只是 所谓"近文的语",直到如今。

七

蔡先生在民国纪元前十年就已注意"文变",他选了一个 总集,就用这两个词作名字。序言道:

先儒有言,"文以载道"。道不变也,而见道之识,随世界之进化而屡变;则载道之书,与夫载道之言之法,皆不得不随之而变。……自唐以来,有所谓古文专集,繁矣。拔其尤而为纂录,评选之本,亦不鲜。自今日观之,其所谓体格,所谓义法,纠缠束缚,徒便摹拟,而不适于发挥新思想之用;其所载之道,亦不免有迂谬窒塞,贻读者以麻木脑筋,风痹手足之效者焉。……不揣固陋,搴当世名士著译之文,汇为一册,而先哲所作于新义无忤者,亦间录焉。读者寻其义而知世界风会之所趋,玩其文而知有曲折如意应变无方之效用,以无为三家村夫子之头巾气所范围,则选者之所厚望焉尔。

"新义"便是那"随世界之进化而屡变"的"见道之识","曲折如意,应变无方"便是那随见到之识而变的"载道之书与夫载道之言之法"。清末文体的变化从"新名词"起头。新事物新知识输入了,带来了大批新词汇,就是所谓新名词。古文里还可以不用这些新名词;用的大概只为了好奇。但是应用的文言里便无法避免。从前应用的文言跟古文原没有多

大差别,只不打起调子,不做作情韵就是了。自从新名词夹杂 到应用的文言里以后,应用的文言跟古文的差别便一天大似一 天。古文家虽然疾首蹙额,只落得无可奈何。到了梁启超先 生,提倡"新文体"(详见他的《清代学术概论》),不但用 新名词,还用新句调。新文体风靡一时,古文反倒黯淡起来。 梁先生的新文体,"笔锋常带情感"(见同书),又多用典 故。他的情感是奔放的,跟古文里的蕴藉的情韵迥乎不同。因 为情感奔放达意便不免有粗疏的地方。而一般读者在古典的训 练上下的功夫, 也渐渐不能像从前人那样深厚, 对于那些典 故,往往不免茫然。我们所谓一般读者,是以中等学校毕业生 为标准。本书所收的蔡先生的文言,都是应用的文言,也是新 文体之一。但只重达意的清切,不带感情,又不大见典故,便 更合用些。白话文兴起以来, 古文的势力越见衰微, 真可以说 不绝如缕。应用的文言暂时还能生存,却都只以达意清切为 主:这一体差不多成了文言的正宗。而本书的文言正是当行的 样本。

本书正编里的文字大部分因事而作,自由发挥的极多。附录的《华工学校讲义》四十篇却可以说全是自由发挥的。因事而作的文字,贴切事情是第一着。如《就任北京大学校长演说词》,可说的话很多,所谓千头万绪。但蔡先生只举出三件事告学生:一曰抱定宗旨,二曰砥砺德行,三曰敬爱师友。又举出所计划的两件事:一曰改良讲义,二曰添购书籍。这些都针对着当时北京大学的缺点说话,虽然并不冠冕堂皇,却切实有重量。但如"勤工俭学传序",原传各自成篇,一一的贴着说,便不能成为一篇序。于是只可先行概论勤工俭学,次说勤

工俭学会,最后说到传。作传的用意本在鼓起勤工俭学的兴会,先从概论入手,也还是贴切的。不过说到传的部分就不能再作概括语。原文道:

其(李石曾先生)所演述,又不仅据事直书,而 且于心迹醇疵之间,观察异同之点,悉之(?)以至新 至正之宗旨,疏通而证明之,使勤工俭学之本义,昭 然揭日月而行,而不致有歧途之误,意至善也。

这便贴切各篇,跟前面的概论部分相调剂相匀称了。接着道:"余既读其所述樊克林敷来尔卢梭诸传,甚赞同之,因以所见述勤工俭学会之缘起及其主义,以为之序。"勤工俭学会是枢纽,概论部分是它的缘起和主义,并非泛泛落笔,传的部分是它的例证或模范人物。这样,全篇便都贴切事情了。

贴切事情的另一面是要言不烦,得扼要,才真贴切。还就上引两例看。第一例"抱定宗旨"项下道: "外人每指摘本校之腐败,以求学于此者,皆有做官发财思想。故毕业预科者,多入法科,入文科者甚少,入理科者尤少。盖以法科为干禄之终南捷径也。"全节只就这一义发挥下去。"砥砺德行"项下道: "为诸君计,莫如以正当之娱乐,易不正当之娱乐,庶于道德无亏,而于身体有益。"指给学生砥砺德行的一条积极的路。第二例论勤工的"勤"和俭学的"俭"道:

现今社会之通工易事,乃以工人之工作,取得普遍之价值,而后以之购吾之所需。两者之间,往往不能得平均之度:于是以吾工之所得,易一切之需要,

当惴惴然恐其不足焉。吾人于是济之以勤。勤焉(也)者,冀吾工之所得,倍蓰于普通,而始有余力以求学也。俭勤之度终有际限,而学之需要或相引而日增,则其道又穷。吾人于是又济之以俭。

俭焉(也)者,得由两方而实行之。一则于吾人之日用,务撙节其不甚要者,使有以应用于学而不匮。……一则于学问之途,用其费省而事举者。……

这种勤俭是有特殊性的,跟一般的勤俭不尽同。第一例里的"抱定宗旨""砥砺德行"也是有特殊性的,而"抱定宗旨"一项尤其如此。指出事情的特殊性,而不人云亦云,是扼要;能扼要,贴切才算到家。贴切是纲,扼要是目。

得体是贴切的另一目。得体是恰合分际的意思。一方面得恰合说话人或作者的身份,一方面得恰合话中人或文中人的身份,一方面也得恰合听话人或读者的身份。不亢不卑,不骄不谄,称赞人得给自己留地步,责备人得给人家留地步,这才成。如"北京大学授与班乐卫氏等名誉学位礼开会辞"第二段道:

北京大学第一次授与学位,而受者为班乐卫先生,可为特别纪念者有两点:第一,大学宗旨,凡治哲学文学及应用科学者,都要从纯粹科学入手。治纯粹科学者,都要从数学入手。所以各系次序,列数学为第一系。班乐卫先生为世界数学大家,可以代表此义。第二, ·····北京大学既设在中国,于世界学者共

通研究之对象外,对于中国特有之对象,尤负特别责任。班乐卫先生最提倡中国学问的研究,又可以代表此义。

第一点, "凡治哲学、文学及应用科学者, '都'要从纯粹科学入手"不一定是普遍的真理,但"大学宗旨"不妨如此。从此落到班乐卫氏身上,便很自然。一方面提出"大学宗旨",也见出大学校长的身份。第二点不但给自己占身份,同时更给北京大学和中国占身份。又如"法政学报周年纪念会演说辞"第二段道:

兄弟将贵报第一期翻阅,见刘先生及高先生的发刊词,都是对于社会上看不起法政学生发出一番感慨。社会上所以看不起法政学生,也有缘故的。但观一年来的法政学报,也可以去从前的病根了。

接着两段都说社会上看不起法政学生的缘故,又接着一段说他自己"两年前到北京的时候,还受了外来的刺激,对于法政学生,还没有看得起他"。他说他"常时对法科学生,已经揭穿这个话了"。话到这里才拐弯,下一段便道:"后来兄弟读了贵报的发刊词,见得怎么的痛心疾首(?),才晓得诸君的一番自觉。兄弟以为这就是可以一洗从前法政学生的污点了。……法政学生能出学报,就是把从前的病根都除去了。"社会上看不起法政学生是当时的事实,蔡先生看不起法科学生的话是"两年前"的事实(参看前引"就任北京大学校长演说词",那儿他只说"外人每指摘"云云,为的是顾到学生的身份)。他不愿抹杀一般事实,更不愿抹杀自己的话。好在《法

政学报》的发刊词里曾经提到那一般的事实,他就索性发挥一下。但他既肯参加这纪念会,这会多少总有些意义的。意义便在"法政学生能办学报"这一点上。他指出法政学生确有这些那些污点或病根,可只是"从前"如此。只"从前"一个词便轻轻的将种种的污点或病根开脱了,给他自己、法政学生和听众,都留下了地步,占住了身份。

又如《致公言报并答林琴南君函》里道:

公所举"斥父母为自感情欲,于己无恩",谓随园文中有之。弟则忆《后汉书·孔融传》,路粹枉状奏融有曰:"前与白衣祢衡跌荡放言云,父之于子,当有何亲?论其本意,实为情欲发耳。子之于母,亦复奚为?譬如寄物瓶中,出则离矣。"孔融、祢衡并不以是损其声价,而路粹则何如者?且公能指出谁何教员,曾于何书、何杂志,述路粹或随园之语,而表其极端赞成之意者?

林氏只知父母于己无恩一说见于袁枚文中,不知早已见于《后汉书》。蔡先生引《孔融传》见出林氏的陋处。北大教员并无"述路粹或随园之语,而表其极端赞成之意者",而林氏云云。蔡先生引路粹枉奏孔融、祢衡的话,说:"孔融、祢衡并不以是损其声价,而路粹则何如者?"路粹诬人,林氏也诬人,诬人的只是自损声价罢了。这两层都是锋利的讽刺,但能出以婉约,便保存着彼此的身份。又如"燕京大学男女两校联欢会的演说"首段道:

今日我承司徒校长招与男女两校联欢会。我知道 这个会是为要实行男女同校的预备。我得参与,甚为 荣幸,甚为感谢。但秩序单上却派我作北京男校的代 表。我要说句笑话,我似乎不好承认。为什么呢?因 为我有几个关系的学校,都不是专收男生的。……这 几个学校,可以叫作男校么?

第二段说"大学本来没有女禁"。末段却道:

所以我的本意,似乎不必有男校女校的分别。但 燕京大学,历史的演进,校舍的限制,当然男女分 校。就是北京的学校,事实上大都是男女分校的。况 且今日代表北京女校的毛夫人,已经演说过了。我的 不肯承认男校代表,只好算一句笑话。我现在仍遵司 徒校长之命,代表北京男校敬致祝贺之意。

用了"一句笑话""历史""事实"等等,既表明了自己主张,又遵了主人的命,人我兼顾,可以说是"曲折如意、应变有方"的辞令。

八

作文或演说一般都以受过中等教育的人为对象。有时候对象是教育程度较低的人,便得降低标准,向浅近处说去。这件事并不易,得特别注意选用那些简明的词汇和句调,才能普及。本书里如《黑暗与光明的消长》《洪水与猛兽》《劳工神圣》《北京大学校役夜班开学式演说》《平民夜校开学日的演

说》《我的新生活观》等篇,词汇和句式都特别简明,大约都是为了普及一般民众的。其中只有第三篇是文言,别的都是白话。一般的说,白话比较文言容易普及些;但许多白话文,许多演说,一般民众还不能看懂听懂,也是事实,所以也需要特别注意。这几篇里,《劳工神圣》影响最大,许多种中学国文教科书里都选录。读者将这几篇跟别些篇仔细比较,可以知道普及一般民众的文字或演说怎样下手。《华工学校讲义》四十篇是给华工读的,也该是普及的文字;但因为是讲义,有人教,所以普及之中兼有提高作用。各文中常常引证经史,便是为此。讲义里,德育三十篇以公德为主,智育十篇其实关系美育的居大多数,这两者可以说原是欧化。蔡先生却引证经史,一方面是沟通中西文化,使华工感觉亲切些,也使他们不至于忘本,另一方面是使他们接触些古典,可以将文字的修养提高些。

这四十篇可以算是自由发挥的文字,跟《世界观与人生观》《哲学与科学》《大战与哲学》《美术的起源》《教育之对待的发展》《文明之消化》等篇相同。这种自由发挥的文字,得特别注意层次或条理。语言文字都得注意层次或条理,但如那些因事而作的文字,有"事"管着,层次或条理似乎容易安排些,不至于乱到哪儿去。这种自由发挥的文字,自由较多,便容易有泛滥无归、轻重倒置,以及琐碎纷歧等毛病一长篇尤其如此。所以得特别注意。本书文字,可以说都没有这些毛病。在自由发挥的一类中,如《世界观与人生观》《哲学与科学》《美术的起源》(最长)等篇,题材都很复杂,而蔡先生说来却头头是道。——因事而作的一类中,层次谨严或条

理完密的更多。——这就见出他分析的力量。他的分析的力量 又表现在分辨意义上。《华工学校讲义》德育类从《文明与奢 侈》直到最末的《有恒与保守》止,共十六篇,差不多每篇都 在分辨两个相似而不同的、容易混淆的词的意义——《理信与 迷信》也是分析"信"这个词的意义的,只有"尚洁与太洁" 是例外。有些词的意义的分辨,影响人的信念和行为很大(特 别是那些抽象名词),从这十几篇里可见。一方面分析词义也 是一种不可少的文字的训练,可以增进了解和写作的确切。这 四十篇讲义都是蔡先生本人精心结撰的,中学生为了学习文 言,该先细读了这些,再读别的。

本书各文虽然常有引证的地方,而作为技巧的典故,用的却极少。比喻是用的,如《黑暗与光明的消长》《洪水与猛兽》等题目,以及《教育之对待的发展》和《坚忍与顽固》(华工学校讲义)的头一段等,可是也少。蔡先生的文字原只注重达意的清切,少用典故,少用比喻,都是为了清切。比喻有时也可以帮助传达那些不经常的意思,可还是表示情感的作用大。梁启超先生的新文体,用比喻就很多,"笔锋常带情感",这是一个因子。本书《教育之对待的发展》头一段道:

吾人所处之世界,对待的世界也。磁电之流,有阳极则必有阴极,植物之生,上发枝叶,则下茁根荄:非对待的发展乎?初民数学之知识,自一至五而已;及其进步,自五而积之,以至于无穷大;抑亦自一而折之,以至于无穷小:非对待的发展乎?古人所观察之物象,上有日月星辰,下有动植水土而已;及

其进步,则大之若日局之组织,恒星之光质,小之若微生物之活动,原子电子之配置,皆能推测而记录之:非对待的发展乎?

第二段第一句接着道,"教育之发展也亦然"。三排比喻跟着复沓的三个诘问句都为的增强"吾人所处之世界,对待的世界也"一句话的力量。接连抛掷三层排语,逼得人不能不信这句话。这种比喻的作用在表示信念,表示情感。这种作风显然是梁先生新文体的影响。但本书这种例子极少。蔡先生用比喻,还是帮助达意的较多。如《对于教育方针之意见》里有一段道:

譬之人身:军国民主义,筋肉也,用以自卫;实利主义,胃肠也,用以营养;公民道德者,呼吸机、循环机也,周贯全体;美育者,神经系也,所以传导;世界观者,心理作用也,附丽于神经系,而无迹象之可求。此即五者不可偏废之理也。(参看前引《北京大学月刊发刊词》)

这五者相关的情形是不经常的理,必得用一些具体的比喻表明,才可以想象得之。这种比喻是为了增加知识,不是为了增强情感,跟上一例的分别,细心人不难看出。蔡先生的文字既不大用典故,又不大用比喻,只求朴实简明,我们可以套用吴稚晖先生的调子,说是"近语的文"。近语的文,或文求近语,便是现在文言的趋势。

本书各篇偶有不熟练的词句(以白话文里为多),上引各条中有些括弧问号和括弧字,可见一斑。此外如:"应用文,不过记载与说明两种作用。前的是要把……后的是要把……"(一五六面)两"的"字该是"者"字。又:"近来有人对于第三位代名词,一定要分别,有用她字的,有用伊字的。但是觉得这种分别的是没有必要。"(一六三面)末句,"的"移到句末,便合文法了。又:"甚至有写封信还要请人去写。"(二八二面)或删"有"字,或改"有"字为"于"字,或在句末加"的"字。文言如:"以后处世,即使毫无权利,则义务亦在所应尽。"(四一六面)"则"字宜删去。别的还有些,读者可以自己留心去分辨。这些地方大概是拟稿人或记录人的责任,蔡先生复阅的时候大概也看漏了。白话文错误的地方较多,该是因为那时期白话文刚在发展,一般人还读得少,写得少的缘故。

胡适文选

本书是三集《胡适文存》的选本,选者是胡先生自己。上 海亚东图书馆印行,民国十九年十二月初版,二十二年二月三 版。本篇便根据三版的本子。本书后方极少见,究竟已经出到 几版,现在还不能查出。这部选本是特意预备给少年人读的, 胡先生自己说得明白:

> 我在这十年之中, 出版了三集《胡适文存》, 约 计有一百四五十万字。我希望少年学生能读我的书, 故用报纸印刷,要使定价不贵。但现在三集的书价已 在七元以上, 贫寒的中学生已无力全买了。字数近百 五十万, 也不是中学生能全读的了。所以我现在从这 三集里选出了二十二篇论文, 印作一册, 预备给国内 的少年朋友们作一种课外读物。如有学校教师愿意选 我的文字作课本的,我也希望他们用这个选本。

(《介绍我自己的思想》,一面)

这个选本里的二十二篇论文代表胡先生各方面的思想。他 顾念少年学生的财力和精力, 苦心的从三集文存里选出了这二 十二篇,足以代表他的各方面的思想的论文,成为这部文选, 给少年学生做课外读物,并希望学校教师选他的文字,做课本 的也用这个足以代表他的思想的选本。预备给少年学生读的书 虽然不算少,好的却不多。本书是一部值得读的好书。现在我 们介绍给高中学生,作为略读的书。书中论文,除第五组各篇有些也许略略深些之外,都合于高中学生的程度,相信他们读了可以得着益处。全书约二十二万字。

胡先生名适,号适之,安徽省绩溪县人,今年五十岁。他 是美国哥伦比亚大学哲学博士,大思想家杜威先生的学生。回 国后任国立北京大学教授多年, 先后办《新青年》杂志、《每 周评论》《努力周报》《独立评论》等。现任驻美大使。他有 一本《四十自述》(原由新月书店出版,版权现归商务),是 一本很有趣味的自传,可惜没有写完就打住。他的著作很多, 这里只想举出一部分重要的, 高中学生可以看懂的。《胡适文 存》《胡适文存二集》《胡适文存三集》(亚东版),包括各 方面的论文,是本书的源头。《中国古代哲学史》(原名《中 国哲学史大纲》上卷,商务)是第一部用西洋哲学作"比较的 研究"(参看三三二至三三四面)而写成的中国哲学史。《白 话文学史》上卷(新月版,现归商务)是第一部专叙近于白话 的文学的中国文学史。《尝试集》是第一部白话诗集。这些都 可以说是划时代的著作,影响非常广大。还有他翻译的《短篇 小说》(亚东版),也有广大的读众;差不多每种国文教科书 都选了的《最后一课》和《二渔夫》, 便出在这个译本里。

胡先生是新文化运动的领袖之一。新青年时代他的影响最大。文学革命,他可以说是主帅。他的《文学改良刍议》 (《文存》)实在是文学革命的第一声号角。在那篇论文里, 他提出了他的"八不主义"(参看一九三至一九四面,又二三 五至二三六面),是单从消极的破坏的一方面下手(一九三

面)。后来又作《建设的文学革命论》(见本书)。但"这篇 文章名为'建设的',其实还是破坏的方面最有力"(二八七 面)。胡先生说过:"文学革命的运动,不论古今中外,大概 都是从'文的形式'一方面下手,大概都是先要求语言、文 字、文体等方面的大解放。……这一次中国文学的革命运动, 也是先要求语言、文字和文体的解放。"(《谈新诗》第二 段,《文存》)解放正是消极的破坏的工作。胡先生的大成功 就在他的破坏的工作达到了那解放的目的。胡先生又是思想革 命的一员大将。他用评判的态度"重新估定一切的价值"(五 七面);他拥护科学,提倡健全的个人主义,颂扬西洋的近代 文明(参看《介绍我自己的思想》第二段、第三段)。这里建 设的比破坏的多。可是他的最大的建设的工作还在整理国故 上。《中国古代哲学史》《白话文学史》,以及许多篇旧小说 的考证,都是"用评判的态度、科学的精神,去做一番整理国 故的功夫"(六七面)。这些对于旧有的学术思想给了一道新 的光。胡先生"认定民国六年以后的新文化运动的目的是再造 中国文明"(《介绍我自己的思想》,四面,参看正文六八 面),以上种种便是他对于再造文明的贡献。但是他从办《努 力周报》起,实际政治的兴趣渐渐浓厚。那时他的朋友有反对 他的,有赞成他的。他曾经写过一篇《我的歧路》(《文存二 集》),说明他的政治的兴趣不致妨碍他在学术思想方面的工 作。不过《努力周报》还附刊"读书杂志",《独立评论》却 差不多是纯粹政治性的刊物,他显然偏向那一条路了。现在作 了驻美大使,简直是在那一路上了。他在文学革命和整理国故 方面的功绩,可以说已经是不朽的;对于实际政治的贡献,目 前还难以定论。

本书开端是《介绍我自己的思想》,胡先生专给本书写的。他说:

我选的这二十二篇文字, 可以分作五组。

第一组六篇, 泛论思想的方法。

第二组三篇,论人生观。

第三组三篇,论中西文化。

第四组六篇,代表我对于中国文学的见解。

第五组四篇,代表我对于整理国故问题的态度与 方法。

为读者的便利起见,我现在给每一组作一个简短的提要,使我的少年朋友们容易明白我的思想的路径。(一至二面)

读本书,自然该从这一篇入手。胡先生在第一段里道:

我的思想受两个人的影响最大:一个是赫胥黎, 一个是杜威先生。赫胥黎教我怎样怀疑,教我不信任 一切没有充分证据的东西。杜威先生教我怎样思想, 教我处处顾到当前的问题,教我把一切学说理想都看 作待证的假设,教我处处顾到思想的结果。这两个人使我明了科学方法的性质与功用。(三面)

科学方法是胡先生的根本的思想方法;他用科学方法评判旧有的种种思想学术以及东西文化,"重新估定一切的价值"。结果便是他的文存、哲学史、文学史等。——他创作自话诗,也是一种实验,也是"科学的精神",这是他的"文学的实验主义"(正文二三二面)。他又说作诗也得根据经验,这是他的"诗的经验主义"(见《尝试集》里《梦与诗》里的跋语)。在他,科学的精神真可以算得"一以贯之"。他编选这部书的用意,在篇尾说得很明白:

从前禅宗和尚曾说,"菩提达摩东来,只要寻一个不受人惑的人"。我这里千言万语,也只是要教人一个不受人惑的方法。被孔丘、朱熹牵着鼻子走,固然不算高明;被马克斯、列宁、斯大林牵着鼻子走,也算不得好汉。我自己决不想牵着谁的鼻子走。我只希望尽我微薄的能力,教我的少年朋友们学一点防身的本领,努力做一个不受人惑的人。

这个"不受人惑的方法"便是科学的方法,也便是赫胥黎 和杜威先生所教人的。

赫胥黎教人怎样怀疑。怀疑是评判的入手处。胡先生在《新思潮的意义》里说"评判的态度含有几种特别的要求":

- 一、对于习俗相传下来的制度风俗,要问:"这种制度现在还有存在的价值吗?"
- 二、对于古代遗传下来的圣贤教训,要问:"这句话在今日还是不错吗?"
- 三、对于社会上糊涂公认的行为与信仰,都要问:"大家公认的,就不会错了吗?人家这样做,我也该这样做吗?

难道没有别样做法比这个更好,更有理,更有益的吗?"

(五七面)

这是怀疑,这是"不信任一切没有充分证据的东西"。存疑和怀疑不同,但"不信任一切没有充分证据的东西"的态度是从赫胥黎的存疑主义来的。胡先生道:

达尔文与赫胥黎在哲学方法上最重要的贡献,在于他们的"存疑主义"。存疑主义这个名词,是赫胥黎造出来的,直译为"不知主义"。孔丘说: "知之为知之,不知为不知,是知也。"这话确是存疑主义的一个好解说。但近代的科学家还要进一步,他们要问,"怎样的知,才可以算是无疑的知?"赫胥黎说,只有那证据充分的知识,方才可以信仰,凡没有充分证据的,只可存疑,不当信仰。这是存疑主义的主脑。(《演化论与存疑主义》,七面)

又道:

赫胥黎是达尔文的作战先锋,从战场上的经验里 认清了科学的唯一武器是证据,所以大声疾呼的把这 个无敌的武器提出来,叫人认为思想解放和思想革命 的唯一工具。自从这个"拿证据来"的喊声传出以 后,世界的哲学思想就不能不起一个根本的革命—— 哲学方法上的大革命。于是十九世纪前半的哲学实证 主义就一变而为十九世纪末年的实验主义了。(同 上,一二面)

杜威先生教人怎样思想。胡先生在《杜威先生与中国》里特别指出:

杜威先生不曾给我们一些关于特别问题的特别主张——如共产主义,无政府主义,自由恋爱之类——他只给了我们一个哲学方法,使我们用这个方法去解决我们自己的特别问题。他的哲学方法,总名叫作"实验主义"。(一四面)

实验主义是存疑主义的影响所形成,它和存疑主义可以说是一贯的。杜威先生的实验主义分开来可作两步说:

一、历史的方法——"祖孙的方法"。他从来不把一个制度或学说看作一个孤立的东西,总把他看作一个中段:一头是他所以发生的原因,一头是他自己发生的效果;上头有他的祖父,下面有他的子孙。捉住了这两头,他再也逃不出去了!这

个方法的应用,一方面是很忠厚宽恕的,因为他处处指出一个制度或学说所以发生的原因,指出他的历史的背景,故能了解他在历史上占的地位与价值,故不致有过分的苛责。一方面,这个方法又是最严厉的,最带有革命性质的,因为他处处拿一个学说或制度所发生的结果来评判他本身的价值,故最公平,又最厉害。这种方法是一切带有评判精神的运动,一个重要武器。

二、实验的方法。实验的方法至少注重三件事: (一)从 具体的事实与境地下手; (二)一切学说理想,一切知识,都 只是待证的假设,并非天经地义; (三)一切学说与理想都须 用实行来试验过;实验是真理的唯一试金石。第一件(注意具 体的境地),使我们免去许多无谓的假问题,省去许多无意义 的争论。第二件(一切学理都看作假设),可以解放许多"古 人的奴隶"。第三件(实验),可以稍稍限制那上天下地的妄 想冥想。实验主义只承认那一点一滴做到的进步——步步有智 慧的指导,步步有自动的实验——才是真进化。(一四至一六 面)

胡先生指出"特别主张的应用是有限的,方法的应用是无穷的"(一六面)。

在《杜威论思想》里,胡先生说:"杜威的哲学基本观念是:'知识思想是人生应付环境的工具。'""杜威哲学的最大目的,只是怎样能使人类养成那种'创造的智慧',使人应付种种环境充分满意。换句话说,杜威的哲学的最大目的是怎样能使人有创造的思想力。"(一九面)"杜威所指的思

想……有两大特性。(一)须先有一种疑惑困难的情境做起点。(二)须有寻思搜索的作用,要寻出新事物或新知识来解决这种疑惑困难。"(二〇面)"杜威论思想,分作五步说:(一)疑难的境地;(二)指定疑难之点究竟在什么地方;(三)假定种种解决疑难的方法;(四)把每种假定所涵的结果,一一想出来,看哪一个假定能够解决这个困难;(五)证实这种解决,使人信用,或证明这种解决的谬误,使人不信

用。"(二一面)胡先生特别指出:

村威一系的哲学家论思想的作用,最注意"假 设"。试看上文所说的五步之中,最重要的就是第三 步。……我们研究这第三步,应该知道这一步在临时 思想的时候是不可强求的: 是自然涌上来, 如潮水一 样,压制不住的:他若不来时,随你怎样搔头抓耳, 挖尽心血,都不中用。……所以思想训练的着手功夫 在于使人有许多活的学问知识。活的学问知识的最大 来源在于人生有意识的活动。使(从)活动事业得来 的经验,是真实可靠的学问知识。这种有意识的活 动,不但能增加我们假设意思的来源,还可训练我们 时时刻刻拿当前的问题来限制假设的范围, 不至于上 天下地的胡思乱想。还有一层,人生实际的事业,处 处是实用, 处处用效果来证实理论, 可以养成我们用 效果来评判假设的能力,可以养成我们实验的态度。 养成了实验的习惯,每起一个假设,自然会推想到他 所涵的效果, 自然会来用这种推想出来的效果来评判

原有的假设的价值。这才是思想训练的效果,这才是 思想能力的养成。(二八至二九面)

"创造的智慧""创造的思想力"主要的得靠"活的学问知识"养成。所以胡先生自己虽然只将赫胥黎、杜威的方法应用在文学革命和整理国故等等上,但他看见一班少年人跟着他们向故纸堆去乱钻,却以为"是最可悲叹的现状"。他"希望他们及早回头多学一点自然科学的知识与技术"。他说"那条路是活路,这条故纸的路是死路"(四八九面)。自然科学的知识是"活的学问知识";从自然界的实物下手,可以造成科学文明,工业世界(参看四八七面)。这便是胡先生所希望再造的文明。

 \equiv

胡先生的科学的精神是一贯的。他所信仰的新人生观(包括宇宙观)便是"建筑在二三百年的科学常识之上的一个大假设"(九四面)。他总括吴稚晖先生的"一个新信仰的宇宙观及人生观"(在《科学与人生观》里)的大意,加上一点扩充和补充,提出了这个新人生观的轮廓:

- 一、根据于天文学和物理学的知识,叫人知道空间的无穷之大。
- 二、根据于地质学及古生物学的知识,叫人知道时间的无穷之长。

三、根据于一切科学,叫人知道宇宙及其中万物的运行变迁皆是自然的、自己如此的——正用不着什么超自然的主宰或造物者。

四、根据于生物的科学的知识,叫人知道生物界的生存竞争的浪费与惨酷——因此,叫人更可以明白那"有好生之德"的主宰的假设是不能成立的。

五、根据于生物学、生理学、心理学的知识,叫 人知道人不过是动物的一种,他和别种动物只有程度 的差异,并无种类的区别。

六、根据于生物的科学及人类学、人种学、社会学的知识,叫人知道生物及人类社会演进的历史和演进的原因。

七、根据于生物的及心理的科学,叫人知道一切心理的现象都是有因的。

八、根据于生物学及社会学的知识,叫人知道道 德礼教是变迁的,而变迁的原因都是可以用科学方法 寻求出来的。

九、根据于新的物理化学的知识,叫人知道物质不是死的,是活的,不是静的,是动的。

十、根据于生物学及社会学的知识,叫人知道个人("小我")是要死灭的,而人类("大我")是

不死的,不朽的;叫人知道"为全种万世而生活"就是宗教,就是最高的宗教;而那些替个人谋死后的"天堂""净土"的宗教,乃是自私自利的宗教。(《科学与人生观序》,九二至九四面)

这种新人生观原可以算得"科学的人生观",但胡先生"为避免无谓的争论起见"。主张叫他作"自然主义的人生观"。"在那个自然主义的宇宙里,在那无穷之大的空间里,在那无穷之长的时间里,这个平均高五尺六寸,上寿不过百年的两手动物——人——真是一个藐乎其小的微生物了"。然而"这个渺小的两手动物却也有他的相当的地位和相当的价值。他用两手和一个大脑,居然能做出许多器具,想出许多方法,造成一点文化"(九四面)。"这个自然主义的人生观里,未尝没有美,未尝没有诗意,未尝没有道德的责任,未尝没有充分运用'创造的智慧'的机会。"(九五面)

胡先生虽然说小我是要死灭的,"但个人自有他的不死不灭的部分:他的一切作为,一切功德罪恶,一切语言行事,无论大小,无论善恶,无论是非,都在那大我上留下不能磨灭的结果和影响"。"我们应该说,'说一句话而不敢忘这句话的社会影响,走一步路而不敢忘这步路的社会影响。'这才是对于大我负责任。能如此做,便是道德,便是宗教。"(《介绍我自己的思想》,一一至一二面,参看《不朽》)"这样说法,并不是推崇社会而抹杀个人。这正是极力抬高个人的重要。个人虽渺小,而他的一言一动都在社会上留下不朽的痕迹……这不是绝对承认个人的重要吗?"懂得个人的重要,便

懂得胡先生在《易卜生主义》里所提倡的"一个健全的个人主义的人生观"(《介绍我自己的思想》,四面)。这和自然主义的人生观并不相反而相成。那文中引易卜生给他的朋友白兰戴的信道:

我所最期望于你的是一种真实纯粹的为我主义。 要使你有时觉得天下只有关于我的事最要紧,其余的 都算不得什么。……你要想有益于社会,最好的法子 莫如把你自己这块材料铸造成器。……有的时候我真 觉得全世界都像海上撞沉了船,最要紧的还是救出自 己。

胡先生说:"这便是最健全的个人主义。救出自己的唯一法子便是把你自己这块材料铸造成器。把自己铸造成器,方才可以希望有益于社会。真实的为我,便是最有益的为人。把自己铸造成了自由独立的人格,你自然会不知足,不满意于现状,敢说老实话,敢攻击社会上的腐败情形,做一个'贫贱不能移,富贵不能淫,威武不能屈'的斯铎曼医生。"(《介绍我自己的思想》,九面)他又很带情感的指出:

这个个人主义的人生观一面教我们学娜拉,要努力把自己铸造成个人,一面教我们学斯铎曼医生,要特立独行,敢说老实话,敢向恶势力作战。少年的朋友们,不要笑这是十九世纪维多利亚的陈腐思想!我们去维多利亚时代还老远哩。欧洲有了十八九世纪的个人主义,造出了无数爱自由过于面包,爱真理过于

生命的特立独行之士,方才有今日的文明世界。(同上,九至一〇面)

这也是胡先生所希望再造的文明。

四

胡先生思想的间架大概如此。存疑主义和实验主义是他的方法论,自然主义和个人主义是他的人生观。但他不是空谈外来进口的偏向纸上的主义的人,他说主义应该和实行的方法合为一件事。他做到了他所说的。他指出:

凡"主义"都是应时势而起的。某社会,到了某时代,受了某种的影响,呈现某种不满意的现状。于是有一些有心人,观察这种现象,想出某种救济的法子。这是主义的原起。主义初起时,大都是一种救时的具体主张。后来这种主张传播出去,传播的人要图简便,便用一两个字来代表这种具体的主张,所以叫他作"某某主义"。主张成了主义,便由具体的计划,变成一个抽象的名词,主义的弱点和危险,就在这里。因为世间没有一个抽象名词能把某人某派的具体主张都包括在里面。(《问题与主义》,三三至三四面)

他曾在《每周评论》里说过:"现在舆论界的大危险,就 是偏向纸上的学说,不去实地考察中国今日的社会需要究竟是 什么东西。"又道:"舆论家的第一天职,就是细心考察社会 的实在情形。一切学理,一切主义,都是这种考察的工具。有了学理作参考材料,便可使我们容易懂得所考察的情形,容易明白某种情形有什么意义,应该用什么救济的方法。"(三一至三二面引)所以他劝人:

多研究些具体的问题,少谈些抽象的主义。一切主义,一切学理,都该研究,但是只可认作一些假设的见解,不可认作天经地义的信条;只可认作参考印证的材料,不可奉为金科玉律的宗教;只可用作启发心思的工具,切不可用作蒙蔽聪明,停止思想的绝对真理。如此方才可以渐渐养成人类的创造的思想力,方才可以渐渐使人类有解决具体问题的能力,方才可以渐渐解放人类对于抽象名词的迷信。(《问题与主义》,五〇面)

在《新思潮的意义》里,胡先生曾说新思潮的手段有两项: "一方面讨论社会上、政治上、宗教上、文学上种种问题。一方面是介绍西洋的新思想、新学术、新文学、新信仰。'前者是研究问题,后者是输入学理。"(五九面)但是"新思潮运动的最大成绩差不多全是研究问题的结果。新文学的运动便是一个最明白的例。"(六二面)而"从研究问题里面输入的学理,最容易消除平常人对于学理的抗拒力,最容易使人于不知不觉之中受学理的影响"。所以他希望新思潮的领袖人物"能把一切学理应用到我们自己的种种切要问题上去,能在研究问题上面做输入学理的功夫,能用研究问题的功夫来提倡研究问题的态度"(六四面)。他说: "再造文明的下手

功夫,是这个那个问题的研究。再造文明的进行,是这个那个问题的解决。""文明不是拢统造成的,是一点一滴的造成的。进化不是一晚上拢统进化的,是一点一滴的进化的。" (六八面)

胡先生的贡献,大部分也在问题的研究上。文学革命是一些具体问题,整理国故也是一些具体问题,中西文化,问题与主义,都是一些具体问题。他讨论问题与主义,只因"当时(民国八年)承'五四''六三'之后,国内正倾向于空谈主义"(《介绍我自己的思想》,五面)。这问题"是与许多人有密切关系的"(六二面)。他讨论中西文化,也只为"今日最没有根据而又最有毒害的妖言是讥贬西洋文明为唯物的,而尊崇东方文明为精神的"(一三九面)。他说:

这本是很老的见解,在今日却有新兴的气象。从前东方民族受了西洋民族的压迫,往往用这种见解来解嘲,来安慰自己。近几年来,欧洲大战的影响使一部分的西洋人对于近世科学的文化起一种厌倦的反感,所以我们时时听见西洋学者有崇拜东方的精神文明的议论。这种议论,本来只是一时的病态的心理,却正投合东方民族的夸大狂;东方的旧势力就因此增加了不少的气焰。(《我们对于西洋近代文明的态度》,一三七面)

因此他觉得"不能没有一种鲜明的表示"(一三七面)。 他研究的结果是这样: 东方的文明的最大特色是知足。西洋的近代文明 的最大特色是不知足。

知足的东方人自安于简陋的生活,故不求物质享受的提高;自安于愚昧,自安于"不识不知",故不注意真理的发见与技艺器械的发明;自安于现成的环境与命运,故不想征服自然、只求乐天安命,不想改革制度;只图安分守己,不想革命,只做顺民。

这样受物质环境的拘束与支配,不能跳出来,不能运用人的心思智力来改造环境、改良现状的文明,是懒惰不长进的民族的文明,是真正唯物的文明。这种文明只可以遏抑,而决不能满足人类精神上的要求。

西方人大不然。他们说,"不知足是神圣的"。 物质上的不知足产生了今日的钢铁世界、汽机世界、 电力世界。理智上的不知足产生了今日的科学世界。 社会政治制度上的不知足产生了今日的民权世界、自 由政体、男女平权的社会、劳工神圣的喊声、社会主 义的运动。神圣的不知足是一切革新、一切进化的动 力。

这样充分运用人的聪明智慧来寻求真理以解放人的心灵,来制服天行以供人用,来改造物质的环境,来改革社会政治的制度,来谋人类最大多数的最大幸福——这样的文明应该满足人类精神上的要求;这样

的文明,是精神的文明,是真正理想主义的文明,绝 不是唯物的文明。(同上,一五四至一五五面)

因此他说我们自己要认错,我们必须承认我们自己不如人。"肯认错了,方才肯死心塌地的去学人家。"他说:"不要怕模仿,因为模仿是创造的必要预备功夫。"(《介绍我自己的思想》,一六面)

Ŧī.

胡先生的文学革命论的基本观念是"历史的文学进化观念"(参看二二四面)。他有一篇《历史的文学观念论》(见《文存》,本书未选)说得很详细:

居今日而言文学改良,当注重"历史的文学观念"。一言以蔽之曰:一时代有一时代之文学。此时代与彼时代之间,虽皆有承前启后之关系,而决不容完全抄袭;其完全抄袭者,决不成为真文学。……纵观古今文学变迁之趋势……白话之文学,自宋以来,虽见屏于古文家,而终一线相承,至今不绝。……岂不以此为吾国文学趋势自然如此,故不可禁遏而日以昌大耶?……吾辈之攻古文家,正以其不明文学之趋势,而强欲作一千年二千年以上之文。此说不破,则白话之文学无有列为文学正宗之一日,而世之文人将犹鄙薄之,以为小道邪径而不肯以全力经营造作之。……夫不以全副精神造文学而望文学之发生,此犹不耕而求获,不食而求饱也,亦终不可得矣。施耐廉、

曹雪芹诸人所以能有成者,正赖其有特别毅力,能以全力为之耳。(《文学革命运动》引,二八三至三八四面)

这里最重要的是将白话文学当作中国文学正宗(参看《文学改良刍议》,《文存》,又本书二八三面引)。这一点他在《建设的文学革命论》里说得更明白:

自从三百篇到于今,中国的文学凡是有一些儿价值,有一些儿生命的,都是白话的,或是近于白话的。其余的都是没有生气的古董,都是博物院中的陈列品!

这确是一个划时代的看法,即使欠公平些。他说:

死文言决不能产出活文学。中国若想有活文学, 必须用白话,必须用国语,必须做国语的文学。(一 九七面)

他在《尝试集》自序里道:

我们也知道单有白话未必就能造出新文学;我们也知道新文学必须要有新思想做里子。但是我们认定文学革命须有先后的程序:先要做到文学体裁的大解放,方可以用来做新思想、新精神的运输品。我们认定白话实在有文学的可能,实在是新文学的唯一利器。(《尝试集》自序,二三九面)

文学革命是得从"文学体裁的大解放"下手,真是一针见血。胡先生的大成功就在他能看出这个"先后的程序"。他和他的朋友们集中力量在这一步上,加上五四运动的影响,两三年间白话文的传播便已有一日千里之势(参看二九四至二九五面)。胡先生所谓"文学",范围是很广的。他主张"用白话作各种文学",说:"我们有志造新文学的人,都该发誓不用文言作文:无论通信、作诗、译书、作笔记、作报馆文章、编学堂讲义、替死人作墓志、替活人上条陈·····都该用白话来作。"(二〇四面)这里"文学"和"文"只是一个意义。"用白话作各种文学"也是解放文学体裁的工作。但是一节话中所举的"各种文学",除作诗和译书外,其实都是应用的文学,这种种文学体裁的解放却远在诗、小说戏剧、小品散文以及长篇议论文之后,直到近年才开始。胡先生自己大体上倒在照他所主张的做着,但就一般社会而论,这部分文体的解放工作还须要努力才能完成。

文体的解放究竟只是破坏的工作。胡先生的文学革命论 "其实还是破坏的方面最有力"(一八七面),他自己的评判 没有错。但他的"建设的文学革命论"在"建设的"方面"也 有一点贡献":

若要造国语,先须造国语的文学。有了国语的文学,自然有国语。……真正有功效有势力的国语教科书,便是国语的文学,便是国语的小说、诗文、戏本。国语的小说、诗文、戏本通行之日,便是中国国语成立之时。试问我们今日居然能拿起笔来作几篇白

话文章,居然能写得出好几百个白话的字,可是从什 么白话教科书上学来的?可不是从《水浒传》《西游 记》《红楼梦》《儒林外史》……等书学来的 吗? ……我们今日所用的"标准白话"都是这几部白 话的文学定下来的。我们今日要想重新规定一种"标 准国语",还须先造无数国语的《水浒传》《西游 记》《儒林外史》《红楼梦》。所以我以为我们提倡 新文学的人,尽可不必问今日中国有无标准国语。我 们尽可努力去作白话的文学。我们可尽量采用《水浒 传》《西游记》《儒林外史》《红楼梦》的白话,有 不合今日用的,便不用他;有不够用的,便用今日的 白话来补助,有不得不用文言的,便用文言来补助。 这样做去, 决不愁语言文字不够用, 也决不用愁没有 标准白话。中国将来的新文学用的白话,就是将来中 国的标准国语。造中国将来白话文学的人, 就是制定 标准国语的人。(一九七至一九九面)

胡先生说:这篇文章把从前他和陈独秀先生的种种主张归纳到"国语的文学——文学的国语"十个字,"其实又只有'国语的文学'五个字。旗帜更明白了,进行也就更顺利了"(二八八面)。这话是不错的。他在破坏的解放文体的工作里安置了制造将来的标准国语的基石;这是建设的工作。

他首先指出"我们今日所用的标准白话"是怎样来的。在《文学革命运动》(这是《五十年来中国之文学》的末段,全文见《文存二集》)里他有更详细的说明:

这五百年之中,流行最广,势力最大,影响最深的书······乃是那几部"言之无文行之最远"的《水浒》《三国》《西游》《红楼》。这些小说的流行便是白话的传播;多卖得一部小说,便添得一个白话教员。所以这几百年来,白话的知识与技术都传播的很远,超出平常所谓"官话疆域"之外。试看清朝末年南方作白话小说的人,如李伯元是常州人,吴沃尧是广东人,便可以想见白话传播之广远了。······中国国语的写定与传播两方面的大功臣,我们不能不公推这几部伟大的白话小说了。(二八〇面)

这种"家喻户晓的《水浒》《西游》文字"(二三三面)确是我们的新文学的基础,也是我们的标准国语的基础。但是:

一个时代的大文学家至多只能把那个时代的现成语言,结晶成文学的著作;他们只能把那个时代的语言的进步,作一个小小的结束;他们是语言进步的产儿,并不是语言进步的原动力。……至于民间日用的白话,正因为文人学者不去干涉,故反能自由变迁,自由进化。(《国语的进化》,二五八面)

自由变迁之中,"却有个条理次序可寻;表面上很像没有道理,其实仔细研究起来,都是有理由的""都是改良,都是进化!"(二五八面)"白话是古文的进化呢?还是古文的退化呢?"——这个问题"是国语运动的生死关头!这个问题不能解决,国语文与国语文学的价值便不能确定"(二五二

面)。唯其白话是进化的,它的应用的能力在不断的增加着,所以"国语的文学"才能成立和发展。胡先生教我们"莫要看轻了那些无量数的'乡曲愚夫,闾巷妇稚',他们能做那些文学专门名家所不能做又不敢做的革新专业!"(二六七面)那是不错的。可是话说回来,要使国语成为"文学的国语",还得"那些文学专门名家"努力做去。胡先生教人"努力去作自话的文学","尽量采用《水浒传》《西游记》《儒林外史》《红楼梦》的白话",再用今日的白话和文言来补助。这便是到"文学的国语"的路。但他后来叙述"文学革命运动",提到"直译的方法,严格的尽量保全原文的文法与口气,说"这种译法,近年来很有人仿效,是国语的欧化的一个起点"(二八九面)。他至少不反对"国语的欧化"。到了现在,这已经从"一个起点"发展为一个不可抵抗的趋势,成了到"文学的国语"的一条大路了。

胡先生的文学革命论"只是进化论和实验主义的一种实际应用"(《介绍我自己的思想》,一八面),他的整理国故也"不过是赫胥黎、杜威的思想方法的实际应用"(同上,二一面)。他在《新思潮的意义》里道:

现在有许多人自己不懂得国粹是什么东西,却偏要高谈"保存国粹"。……这种人如何配谈国粹?若要知道什么是国粹,什么是国渣,先须要用评判的态度,科学的精神,去做一番整理国故的功夫。(六七面)

他说明整理国故的意义道:

整理就是从乱七八糟里面寻出一个条理脉络来;从无头无脑里面寻出一个前因后果来;从胡说谬解里面寻出一个真意义来;从武断迷信里面寻出一个真价值来。为什么要整理呢?因为古代的学术思想向来没有条理、没有头绪、没有系统,故第一步是条理系统的整理。因为前人研究古书,很少有历史进化的前的,故从来不讲究一种学术的渊源,一种思想的前因后果,所以第二步是要寻出每种学术思想怎样发生,发生之后有什么影响效果。因为前人读古书,除极少数学者以外,大都是以讹传讹的谬说……故第三步是要用科学的方法,作精确的考证,把古人的意义弄得明白清楚。因为前人对于古代的学术思想,有种种武断的成见,有种种可笑的迷信……故第四步是综合三步的研究,各家都还他一个本来真面目,各家都还他一个真价值。(六六至六七面)

评判的态度,科学的精神以及这四个步骤,正是"赫胥黎、杜威的思想的实际'应用"。

胡先生说: "'国故'这个名词,最为妥当;因为它是一个中立的名词,不合褒贬的意义。'国故'包含'国粹';但它又包含'国渣'。我们若不了解'国渣',如何懂得'国粹'?"(三二〇至三二一面)他道:

"国学"在我们的心眼里,只是"国故学"的缩写。中国的一切过去的文化历史,都是我们的"国故";研究这一切过去历史文化的学问,就是"国故

学",省称为"国学"。……所以我们现在要扩充国学的领域,包括上下三四千年的过去文化,打破一切的门户成见:拿历史的眼光来整统一切,认清了"国故学"的使命是理整中国一切文化历史,便可以把一切狭陋的门户之见都扫空了。(《国学季刊》发刊宣言,三二〇至三二一面)

又道:

历史是多方面的:单记朝代兴亡,固不是历史; 单有一宗一派,也不成历史。过去种种,上自思想学术之大,下至一个字,一只山歌之细,都是历史,都属于国学研究的范围。(同上,三二二面)

胡先生用历史的眼光将整理国故的范围扩大了(参看三三五面)。他"要教人知道学问是平等的,思想是一贯的"(《介绍我自己的思想》,二三面引《文存三集》里的话)。他的"几十万字的小说考证"(《介绍我自己的思想》,二一面)都是本着这个意思写的。他的《中国古代哲学史》和《白话文学史》上卷,固然是划时代的,这些篇旧小说的考证也是划时代的。而将严格的考据方法应用到小说上,胡先生是第一个人。他的收获很多,而开辟了一条新路,功劳尤大。这扩大了也充实了我们的文学史。

这些小说考证的本身价值是不朽的。胡先生在《红楼梦考证》的末尾道:

我自信:这种考证的方法,除了(孟莼荪先生的)《董小宛考》之外,是向来研究《红楼梦》的人不曾用过的。我希望这一点小贡献,能引起大家研究《红楼梦》的兴趣,能把将来的《红楼梦》研究引上正当的轨道去:打破从前种种穿凿附会的"红学",创造科学方法的《红楼梦》研究!(四一二面)

这便是这种考证本身的价值。但胡先生更注重"这种考证的方法",也就是科学方法,他说:

少年的朋友们,莫把这些小说考证看作我教你们读小说的文字。这些都只是思想学问的方法的一些例子。在这些文字里,我要读者学得一点科学精神,一点科学态度,一点科学方法。科学精神在于寻求事实,寻求真理。科学态度在于撇开成见,搁起感情,只认得事实,只跟着证据走。科学方法只是"大胆的假设,小心的求证"十个字。,没有证据,只可悬而不断;证据不够,只可假设,不可武断;必须等到证实之后,方才奉为定论。(《介绍我自己的思想》,二四面)

胡先生的考证文字里创见——"大胆的假设"——颇多,可是真能严格的做到"搁起感情,只认得事实,只跟着证据走",真能严格的做到"大胆的假设,小心的求证"十个字的,似乎得推这些小说考证为最。他在《红楼梦考证》里道,"自从我第一次发表这篇考证以来,我已经改正了无数大错误了——也许有将来发见新证据后即须改正的"(四一二面)。

又在《介绍我自己的思想》里举曹雪芹的生卒年代问题作例,说"考证两个年代,经过七年的时间,方才得着证实"(二一至二三面)。这才真是"小心的求证"。这种小说考证,高中学生乍一翻阅,也许觉得深奥些。其实只是生疏些。若能耐心顺次读下去,相信必会迎刃而解,他们终于会得着受用的。

胡先生的小说考证还有一个重大的影响,便是古史的讨论。这是二十年来我们学术界一件大事,发难的是顾颉刚先生。胡先生道:

顾颉刚先生在他的《古史辨》的自序里,曾说他 从我的《水浒传考证》和《井田辨》等文字里得着历 史方法的暗示。这个方法便是用历史演化的眼光来追 求每一个传说演变的历程。我考证水浒的故事、包公 的传说、狸猫换太子的故事、井田的制度,都用这个 方法。顾先生用这方法来研究中国古代,曾有很好的 成绩。(《介绍我自己的思想》,二〇面)

水浒的故事、包公的传说、狸猫换太子的故事,都是小说考证。顾先生自己承认从这些文字和《井田辨》里得着历史方法的暗示,正见得"学问是平等的,思想是一贯的"。本书选了一篇《古史讨论的读后感》,胡先生说在他的"文存里要算是最精彩的方法论"。"这里面讨论了两个基本方法:一个是用历史演变的眼光来追求传说的演变,一个是用严格的考据方法来评判史料。"(《介绍我自己的思想》,一九至二〇面)这第一个方法便是顾先生《古史辨》自序里所提到的。他用这

方法研究中国古史,得到"层累地造成的古史"这个中心的见解。顾先生自己"层累地造成的古史"有三个意思:

- 一、可以说明时代愈后, 传说的古史期愈长。
- 二、可以说明时代愈后,传说中的中心人物愈放愈大。
- 三、我们在这上,即不能知道某一件事的真确的 状况,也可以知道某一件事在传说中的最早状况。 (三四〇面)

胡先生将他的方法的细节总括成下列的方式:

- 一、把每一件史事的种种传说,依先后出现的次序排列起来。
- 二、研究这件史事在每一个时代有什么样子的传说。
- 三、研究这件史事的逐渐演进:由简单变为复杂,由陋野变为雅驯,由地方的(局部的)变为全国的,由神变为人,由神话变为史事,由寓言变为事实。

四、遇可能时,解释每一次演变的原因。(三四二面)

关于第二个基本方法,就是评判史料的方法,这篇文字里 举出五项标准。胡先生道:

我们对于"证据"的态度是:一切史料都是证据。但史家要问:(一)这种证据是在什么地方寻出的?(二)什么时候寻出的?(三)什么人寻出的?(四)依地方和时候上看起来,这个人有做证人的资格吗?(五)这个人虽有证人资格,而他说这句话时有作伪(无心的,或有意的)的可能吗?(三四五面)

研究古史,高中学生的程度是不够的,他们知道这一些轮廓也就行了。

六

《文学革命运动》写于民国十一年,胡先生在这段文字里论到"五年以来白话文学的成绩",指出四个要点。第三是:"白话散文很进步了。长篇议论文的进步,那是显而易见的。"(二九九至三〇〇面)他自己的文字便是很显著的例子。他早就"自信颇能用白话作散文"(二三四面,引民国五年答任叔永先生的信),他的自信是不错的。他的散文,特别是长篇议论文,自成一种风格,成就远在他的白话诗之上。他的长篇议论文尤其是白话文的一个大成功。一方面"明白清楚";一方面"有力能动人",可以说是"达意达得好,表情表得妙"。胡先生以为"达意达得好,表情表得妙"的便是文学。文学有三个要件:一是"懂得性",便是"明白清楚":

二是"逼人性",便是"有力能动人";三是"美",是前二者"加起来自然发生的结果"(见《什么是文学》,《文存》;参看本书一九六面)。这个文学的界说也许太广泛些,可是,他的散文做到了他所说的。他在民国七年说过,我们今日所用的"标准白话"都是《水浒传》《西游记》《儒林外史》《红楼梦》几部白话的文学定下来的。他的文字用的就是这种"标准白话"。如"好汉"(《介绍我自己的思想》,二四面)、"项天立地的好汉"(一二三面)、"列位"(一九七面)、"一言表过不提"(一六七面)、"一笔表过,且说正文"(一九三面)等旧小说套语,他有时都还用着。但他那些长篇议论文在发展和组织方面,受梁启超先生等的"新文体"的影响极大,而"笔锋常带情感",更和梁先生有异曲同工之妙。

在《介绍我自己的思想》里,胡先生说他的《易卜生主义》那篇文章"在民国七、八年间所以能有最大的兴奋作用和解放作用,也正是因为他所提倡的个人主义,在当日确是最新鲜又最需要的一针注射"(八面)。这种"最大的兴奋作用和解放作用"一方面也由于他那带情感的笔锋。他那笔锋使他的别的文字也常有兴奋的作用,所谓"有力能动人"。他那笔锋是怎样带情感的呢?我们分析他的文字,看出几种他爱用的格调。第一是排语,翻开本书,几乎触目都是的,上面引文里也常见。这里且抄几个例。如《介绍我自己的思想》的最后:

抱着无限的爱和无限的希望,我很诚挚的把这一本小书贡献给全国的少年朋友! (二五面)

又如:

我要教人疑而后信,考而后信,有充分证据而后信。(二三面,引《文存三集》)

因为我们从不曾悔祸,从不曾彻底痛责自己,从 不曾彻底认错。(一八八面)

我这几年来研究欧洲各国国语的历史,没有一种国语不是这样造成的。没有一种国语是教育部的老爷们造成的。没有一种是言语学专门家造成的。没有一种不是文学家造成的。(一九九面)

又如:

诸位,千万不要说"为什么"这三个字是很容易的小事。你打今天起,每做一件事,便问一个为什么一一为什么不把辫子剪了?为什么不把大姑娘的小脚放了?为什么大嫂子脸上搽那么多的脂粉?为什么出棺材要用那么多叫化子?为什么骂人要骂他的爹妈?为什么这个?为什么那个?一一你试办一两天,你就会觉得这三个字的趣味真是无穷无尽,这三个字的功用也无穷无尽。

(《新生活》,五三面)

又如《易〉生主义》里:

这种理想是社会所最忌的。大多数人都骂他是"捣乱分子",都恨他"扰乱治安",都说他"大逆不道";所以他们用大多数的专制威权去压制那"捣乱"的理想志士,不许他开口,不许他行动自由;把他关在监牢里,把他赶出境去,把他杀了,把他钉在十字架上活活的钉死,把他捆在柴草上活活烧死。(一二四面)

排语连续的用同样的词和同样的句式,借着复沓与均齐加急语气,加强语气,兴奋读者的情感。

第二是对称。上面所抄《新生活》一段,可以作例。此外如:

但是列位仔细想想便可明白了。(一九七面)

你们嫌我用"圣人"一个字吗? (一六〇面)

他(指"假设")若不来时,随你怎样搔头抓耳,挖尽心血,都不中用。(二九面)

又如:

有人对你说,"人生如梦"。就算是一场梦罢,可是你只有这一个做梦的机会,岂可不振作一番,做一个痛痛快快、轰轰烈烈的梦?

有人对你说,"人生如戏"。就说是做戏罢,可是,吴稚晖先生说的好:"这唱的是义务戏,自己要好看才唱的;谁便无端的自己扮作跑龙套,辛苦的出台,止算作没有呢?"

其实人生不是梦,也不是戏,是一件最严重的事实。你种谷子,便有人充饥;你种树,便有人砍柴,便有人乘凉;你拆烂污,便有人遭瘟;你放野火,便有人烧死。你种瓜便得瓜,种豆便得豆,种荆棘便得荆棘。

少年的朋友们,你爱种什么?你能种什么? (《介绍我自己的思想》,一三面)

末一节不但用对称,并且同时在用排语。又如上文引过的"自从这个'拿证据来'的喊声传出以后"(一二面)一语中的"拿证据来"也是对称,不过用法变化罢了。对称有如面谈,语气亲切,也是诉诸读者的情感的。

第三是严词。古语道,"嫉恶如仇",严词正是因为深嫉的缘故。如:

自由平等的国家不是一群奴才建造得起来的。 (《介绍我自己的思想》,一〇面)

这样又愚又懒的民族,成了一分像人九分像鬼的 不长进民族。(同上,一五面) 空谈好听的"主义",是极容易的事,是阿猫阿狗都能做的事,是鹦鹉和留声机器都能做的事。(三二面)

又如:

坐禅主敬,不过造成许多"四体不勤,五谷不分"的废物!(一四九面)

《晋书》说王衍少时,山涛称赞他道: "何物老妪,生宁馨儿!"后来不通的文人把"宁馨"当作一个古典用,以为很"雅"很"美"。其实"宁馨"即是现在苏州上海人的"那哼"。但是这班不通的文人一定说"那哼"就"鄙俗可噱"了! (二五七面)

和严词相近的是故甚其词。故甚其词,唯恐言之不尽,为的是表达自己深切的信仰。如:

至于钱(静方)先生说的纳兰成德的夫人即是黛玉,似乎更不能成立。……钱先生引他(成德)的悼亡词来附会黛玉,其实这种悼亡的诗词在中国旧文学里,何止几千首?况且大致都是千篇一律的东西。若几首悼亡词可以附会林黛玉,林黛玉真要成"人尽可夫"了!(三六四面)

这是不信。又如:

我……到了哈尔滨。在此地我得了一个绝大的发现;我发现了东西文明的交界点。

• • • • •

我到了哈尔滨,看了"道里"与"道外"的区别,忍不住叹口气,自己想道:这不是东方文明与西方文明的交界点吗?东西洋文明的界线只是人力车文明与摩托车文明的界线——这是我的一大发现。(一五八、一五九面)

我们当此时候,不能不感谢那发明蒸气机的大圣人,不能不感谢那发明电力的大圣人,不能不祝福那制作汽船汽车的大圣人。……你们嫌我用"圣人"这个字吗?孔夫子不说过吗?"制而用之谓之器。利用出入,民咸用之,谓之神。"孔老先生还嫌"圣"字不够,他简直要尊他们为"神"呢!(一六〇面)

这些是信仰。为了强调这些信仰,所以"忍不住"故甚其词——后一节同时在用排语。还有:

我们可以大胆地宣言:西洋近代文明绝不轻视人 类的精神上的要求。我们还可以大胆地进一步说:西 洋近代文明能够满足人类心灵上的要求的程度,远非 东洋旧文明所能梦见。(一四二面)

我们可以武断地说:美国是不会有社会革命的,因为美国天天在社会革命之中。(一六五面)

这些信仰,胡先生是有充分证据的。他用"大胆地""武断地",只是为了强调他的信仰。他仿佛在说: "即使你们觉得我的证据不充分,我还是信仰这些。"

胡先生运用带情感的笔锋,却不教情感朦胧了理智,这是难能可贵的。读他的文字的人往往不很觉得他那笔锋,却只跟着他那"明白清楚"的思路走。他能驾驭情感,使情感只帮助他的思路而不至于跑野马。但他还另有些格调,足以帮助他的文字的明白清楚。如比喻就是的。比喻是举彼明此,因所知见所不知,可以诉诸理智,也可以诉诸感情。胡先生用的比喻差不多都是前者。例如:

科学家明知真理无穷,知识无穷,但他们仍然有他们的满足:进一寸有一寸的愉快,进一尺有一尺的满足。(四四面)

这种种过去的"小我",和种种现在的"小我",和种种将来无穷的"小我",一代传一代,一点加一滴;一线相传,连绵不断;一水奔流,滔滔不绝:这便是一个"大我"。(一〇五面)

又如《易〉生主义》里:

社会国家是时刻变迁的,所以不能指定哪一种方法是救世的良药。十年前用补药,十年后或者须用泄药了;十年前用凉药,十年后或者须用热药了。(一三五面)

这些同时在用排语。又如:

真理是深藏在事物之中的;你不去寻求探讨,它 绝不会露面……"自然"是一个最狡猾的妖魔,只有 敲打逼拶可以逼他吐露真情。(一四三面)

考证的方法好有一比,比现今的法官判案:他坐在堂上静听两造的律师把证据都呈上来了,他提起笔来,宣判道:某一造的证据不充足,败诉了;某一造的证据充足,胜诉了。他的职务只在评判现成的证据,他不能跳出现成的证据之外。实验的方法也有一比,比那侦探小说里的福尔摩斯访案:他必须改装微行,出外探险,造出种种机会来,使罪人不能不呈献真凭实据。他可以不动笔,但他不能不动手动脚,去创造那逼出证据的境地与机会。(四八四面)

又如:

到现在他(指人)居然能叫电气给他赶车,以太给他送信了。(九五面,参看一四五面)

这也同时在用排语。以上三例都是有趣味的比喻。还有《易〉生主义》里:

社会对个人道: "你们顺我者生, 逆我者死; 顺 我者有赏, 逆我者有罚。" (一二二面) 这是将"社会"人化,也是一种比喻。这种种比喻虽也诉诸情感,但主要的作用还在说明。其实胡先生所用的种种增强情感的格调,主要的作用都在说明,不过比喻这一项更显而易见罢了。

文字的"明白清楚",主要的还靠条理。条理是思想的秩序。条理分明,读书才容易懂,才能跟着走。长篇议论文更得首尾一贯,最忌的是"朽索驭六马,游骑无归期"。胡先生的文字大都分项或分段;间架定了,自然不致大走样子。但各项各段得有机的联系着,逻辑的联系着,不然还是难免散漫支离的毛病。胡先生的文字一方面纲举目张,一方面又首尾联贯,确可以作长篇议论文的范本。有些复杂的题材,条理不但得分明,还得严密,那就更需要组织的力量。本书中如《问题与主义》(二)、《新思潮的意义》《我们对于西洋近代文明的态度》《红楼梦考证》及《附录》,都头绪纷繁,可是写来条分缕析,丝毫不乱,当得起"严密"两个字。长篇议论文的结尾,最应注重,有时得提纲挈领,总括全篇,给读者一个简要的观念,帮助他的了解和记忆。如《不朽》的末尾说,"以我个人看来,这种'社会的不朽'观念很可以做我的宗教了"。接着道:

我的宗教的教旨是:

我这个现在的"小我",对于那永远不朽的"大我"的无穷过去,须负重大的责任;对于那永远不朽的"大我"的无穷未来,也须负重大的责任。我须要时时想着,我应该如何努力利用现在的"小我",方

才可以不辜负了那"大我"的无穷过去,方才可以不遗害那"大我"的无穷未来? (一一〇面)

又如《新思潮的意义》的结尾:

这是这几年新思潮运动的大教训!我希望新思潮的领袖人物以后能了解这个教训,能把全副精力贯注到研究问题上去;能把一切学理不看作天经地义,但看作研究问题的参考材料;能把一切学理应用到我们自己的种种切要问题上去;能在研究问题上面做输入学理的功夫;能用研究问题的功夫来提倡研究问题的态度,来养成研究问题的人才。

这是我对于新思潮运动的解释。这也是我对于新思潮将来的趋向的希望(六四面)。《易卜生主义》的结尾最为特别:

他(易\生)仿佛说道:"人的身体全靠血里面有无量数的白血轮时时刻刻与人身的病菌开战,把一切病菌扑灭干净,方才可使身体健全,精神充足。社会国家的健康也全靠社会中有许多永不知足、永不满意、时刻与罪恶分子、龌龊分子宣战的白血轮,方才有改良进步的希望。我们若要保卫社会的健康,须要使社会时时刻刻有斯铎曼医生一般的白血轮分子。但使社会常有这种白血轮精神,社会决没有不改良进步的道理。"(一三五至一三六面)

接着还引译了易卜生给朋友的信里的一节话,说社会的少数人"总是向前去",多数人总是赶不上。这更是好整以暇,笔有余妍了。

有人说胡先生太注重"明白清楚",有时不免牺牲了精细 和确切,说他有时不免忽略了那些虽然麻烦却有关系的材料或 证据。即如《易〉生主义》那篇,在民国七、八年间虽曾"有 最大的兴奋作用和解放作用",后来却就有人觉得粗浅了。他 有一些整理国故的文字,有人觉得也不免粗浅的地方。胡先生 是文学革命和思想革命的领袖,他的文字不能不注重宣传的作 用,他偏重"懂得性",也是当然。他的文字可没有一般宣传 的叫嚣气: 他的议论、他的说明都透澈而干脆, 没有一点渣 滓。——他所谓"长篇议论文"包括说明文而言。——就是这 些, 尽够青年学生学的。况且精细确切的文字, 胡先生也常 有,上节所举《问题与主义》(二)等四篇便是的,而《红楼 梦考证》及《附录》更见如此。高中学生学习议论文和说明 文,自然该从条理入手。比喻也练习。至于那些增强情感的格 调,用时却得斟酌。大概排语不妨随便用,只要不太多不呆板 就成。胡先生用对称,虽是为了亲切,却带着教训的口气。青 年学生用不到教训的口气,只消就亲切上着眼。但得留意,对 称也容易带轻佻的口气, 轻佻就失了文格了。故其其词可以 用,但得配合上下文的语气,才觉自然。严词能够不用最好; 胡先生的严词有时也还不免有太过的地方。——这些年很有些 人攻击胡先生的思想, 青年学生以耳代目, 便不大去读他的 书。这不算"一个不受人惑的人"。胡先生说过:

就是那些反对白话文学的人,我也奉劝他们用白话来作文字。为什么呢?因为他们若不能作白话文字,便不配反对白话文学。(二〇四面)

这是"评判的态度"。青年学生若不用胡先生的书,也不配反对他的思想。况且就是反对他的思想,他的文字也还是值得学的。无论赞成胡先生的思想的也罢,反对他的也罢,我们奉劝高中学生先平心静气的细读这本书。

呐喊

鲁迅先生所写的短篇小说,编成三本集子,一本叫作《呐 喊》,一本叫作《彷徨》,又一本叫作《故事新编》。第三本 是以神话、传记及文实为题材的——如嫦娥奔月,大禹治水; 以现代社会生活为题材的,是前面两本。现在从两本中提出 《呐喊》,供大家略读:一方面练习短篇小说的阅读,一方面 约略窥见鲁迅先生的思想和艺术。《呐喊》起初由新潮社出 版,后来北新书局发行:鲁迅先生去世后,鲁迅先生纪念委员 会编纂《鲁迅全集》,便收在第一卷里。现在最容易买到的, 是北新书局的本子。有些书局出版《鲁迅选集•鲁迅创作选》 之类, 虽不全收《呐喊》中的短篇小说, 但重要的几篇总是有 的。还有各家书局所出的国文教科书,往往采选《呐喊》中的 短篇小说,统计起来,也有七八篇,所以即使不买整本的《呐 喊》,还是可以各随方便,搜集拢来,看到《呐喊》的全貌。 《呐喊》共收短篇小说十四篇,目次如下:《狂人日记》《孔 乙己》《药》《明天》《一件小事》《头发的故事》《风波》 《故乡》《阿Q正传》《端午节》《白光》《兔和猫》《鸭的喜 剧》《社戏》——那是按照写作时日的先后编排的;前面有 《自序》一文,略述自己的经历,作小说的动机和集子命名的 由来。

小说是什么东西?在我国,最早的说明当推《汉书·艺文志》: "小说家者流,盖出于稗官,街谈巷语,道听途说者之所造也。"这是说,小说是琐屑的或不经的记载。后来人受这个观念的影响,把性质并不相类的一些著作,都包括在"小说"这个共名之下。明朝胡应麟的《少室山房笔丛》里,分小说为六类: (一) 志怪,如《搜神记》《述异记》之类; (二) 传奇,如《飞燕外传》《霍小玉传》之类; (三) 杂录,如《世说新语》《北梦琐言》之类; (四) 丛谈,如《容斋随笔》《梦溪笔谈》之类; (五) 辩订,如《鼠璞》《鸡肋》之类; (六) 箴规,如《颜氏家训》《世范》之类。清朝编《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分小说为三派: (一) 叙述杂事,如《西京杂记》《世说新语》之类; (二) 记录异闻,如《山海经》《穆天子传》之类; (三) 缀缉琐语,如《博物志》《述异记》之类。这些所谓小说,和我们现在的"短篇小说"都不相干。

我国从前杂戏之中,有一种叫作"说话",在庆祝及斋会的时候,供人娱乐;操这种职业的,称为"说话人"。据记载,南宋时的"说话"有四种家数:一是"小说",二是"讲史",其余两种,这里从略。"小说"的必要条件大约有三项:(一)须讲近世事;(二)须有"得胜头回"("头回"是冒头的意思,"得胜"是吉语);(三)须引证诗词。"讲史"是讲说前代书史文传兴废争战之事。"说话人"的"说话",记录下来,称为"话本"。宋时"小说"的"话本",现在可以见到的,有《京本通俗小说》。明末有一部《今古奇观》,至今还流传得很普遍,中间保存有宋代的旧话本,也有

明人的拟话本(就是说,那不是"说话人"的"说话",只是摹拟他们"说话"的体式而写作的)。"讲史"方面,有《大唐三藏取经诗话》《大宋宣和遗事》等,都是宋代的拟话本,其篇幅比较长,故事比较复杂,是后来"章回小说"(如《水浒传》《儒林外史》之类)的始祖。以上两类,向来都称为小说,但和我们现在的"短篇小说"也不相干。

现在所谓"短篇小说",是从西方传来的。胡适先生有一篇文字,叫作《论短篇小说》,从其中摘录几节如下:

·····西方的"短篇小说",在文学上有一定的范围,有特别的性质,不是单靠篇辐不长便可称为"短篇小说"的。

我如今且下一个"短篇小说"的界说:短篇小说 是用最经济的文学手段,描写事实中最精彩的一段,或一方面,而能使人充分满意的文章。这条界说中, 有两个条件最宜特别注意。今且把两个条件分说如下:

(一)"事实中最精彩的一段,或一方面"譬如把大树的树身锯断,懂植物学的人看了树身的"横截面",数了树的"年轮",便可以知道这树的年纪。一人的生活,一国的历史,一个社会的变迁,都有一个"纵剖面"和无数"横截面"。纵面看去,须从头看到尾,才可看见全部。横而截开一段,若截在要紧的所在,便可把这个"横截面"代表这个人,或这一

国,或这一个社会。这种可以代表全部的部分,便是我所谓"最精彩"的部分。又譬如西洋照像术未发明之前,有一种"侧面剪影",用纸剪下人的侧面,便可知道是某人(此种剪像,曾风行一时,今虽有照像术,尚有人为之)。这种可以代表全形的一面,便是我所谓"最精彩"的方面。若不是"最精彩"的所在,决不能用一段代表全体,决不能用一面代表全形。

(二)"最经济的文学手段"形容"经济"两个字,最好是借用宋玉的话:"增之一分则太长,减之一分则太短;着粉则太白,施朱则太赤。"须要不可增减,不可涂饰,处处恰到好处,方可当"经济"二字。因此,凡可以拉长演作章回小说的短篇,不是真正"短篇小说";凡叙事不能畅尽,写情不能饱满的短篇,也不是真正"短篇小说"。

能合我所下的界说的,便是理想上完全的"短篇小说"。世间所称"短篇小说",虽未能处处都与这界说相合,但是那些可传世不朽的"短篇小说",决没有不具上文所说两个条件的。

这个短篇小说的界说很扼要,但还有需要补充说明的地方。从"描写事实中最精彩的一段"一语看来,好像短篇小说和历史著作、报纸记载一样,也是记录事实的;不过不记录全部,只描写其中最精彩的一段罢了。如果这样想,就错了。短篇小说固然有记录事实的,如《呐喊》中《一件小事》那一

篇,说的是鲁迅先生自己坐人力车,那车夫撞倒了一个老女 人, 便不再拉车, 却扶了那老女人一同到巡警分驻所去, 这当 然是事实: 但大多数的短篇小说却出于虚构, 并非事实: 即使 有事实作底子,也决不是依样葫芦,照录其中最精彩的一段。 世间实在不曾有过阿Q那个人,也不曾有人做过像《阿Q正传》 所叙的那番事。同样情形,世间实在不曾有过写《狂人日记》 的那个狂人; 日记前面的序文里, 虽有"今撮录一篇, 以供医 家研究"的话,好像鲁迅先生只做了"撮录"的功夫,其实那 日记就是鲁迅先生虚构的。我们知道,用文字记录事实,是有 实际上的需要,为的要把那事实告诉远方或将来的人。虚构一 些小说,难道也有实际上的需要吗?小说家为什么要不惮烦劳 的写他们的小说呢?原来小说家写小说,就广义说,也是有实 际上的需要:不过不像写记录事实的文章一样,单把事实告诉 了人家就完事;他们提起笔来,最基本的欲望却在把他们之 "所见"告诉人家。什么叫"所见"?就是从生活经验中得来 的某种意思。那意思也许包含得很广博,也许只是很狭小的一 点儿,都没有关系:可是必须有了它,小说家才动手写小说。 ——如果没有它,而硬要写小说,写下来的一定不是真正小 说,只是或为实录或为虚构的叙事文而已。——就如鲁迅先 生,从他生活经验中,见到人类有许多不甚高明的品性,如 "精神上的胜利法"(就是:被人欺侮了,却以见欺于小人或 后辈自慰,这样想的时候,自己俨然是君子或前辈,感到胜利 的愉快了)之类,他才把这许多品性赋与阿Q,写成《阿Q正 传》。又从他的生活经验中,见到家庭制度和礼教对于人性的 戕贼,他才借了狂人的口吻把它暴露出来,写成《狂人日 记》。"所见"是抽象的意思,写成了小说,便是具体的故 事,其中却含蓄着、发挥着那抽象的意思:这是小说和叙事文的根本不同处。叙事文在事实本身而外,不需要作者的什么"所见",作者只须把事实记录得明白得当,就算尽了责任了。凡是好的小说,其中所含蓄、所发挥的必具有真实性:就是说:世间的确有这么一种情形或道理,一般人对它,或是没有见到,或是见到了而并不深入透切,待小说家把它写成了小说,大家才恍然有悟,表示同感或相信。这样说起来,胡适先生所下界说中的"事实"两个字,若认为"实有其事"的事实,便与短篇小说的实际不尽符合;须认为"具有真实性"的情形或道理,那才适合于一般的真正短篇小说呢。

我们有了"所见",也可以径直写出来。如鲁迅先生见到人类有许多不甚高明的品性,见到家庭制度和礼教对于人性的戕贼,未尝不可以一是一,二是二,列举例子,逐步论断,写成两篇文章。但那是议论文,不是短篇小说。小说家不把自己的"所见"写成议论文,却借故事来发挥,让它含蓄在故事里头;为的要使读者感动,得到深切的印象;也为的要使读者读了故事而见到小说的"所见",仿佛是自己发见似的,不像读议论文那样显然处于被动地位。这里所说借故事来发挥,最关重要,故事的大纲和细节,都为那"所见"而存在,不充分,不行,太噜苏,也不行,所以必须用"最经济的文学手段"来组织故事。按照讨论小说的用语,那"所见"便是题旨,那故事便是题材。把实有其事的事实作题材,对于题旨,往往有不充分或太噜苏的缺憾;不如径自造个故事,凡足以发挥那题旨的,充分采入,与题旨没有关涉的,绝不滥取,来得称心得多,即使并不自造故事,而以事实作题材,也决不能像作叙事

文一样,一律照实记录,事实上有这个节目,可是,这个节目与题旨无关,便不能不把它去掉,事实上没有那个节目,可是,从发挥题旨的观点看来,那个节目非有不可,便不能不把它加进去。鲁迅先生有一篇《我怎么做起小说来》,讲他作小说的经验,中间说: "所写的事迹,大抵有一点见过或听到过的缘由,但决不全用这事实,只是采取一端,加以改造,或生发开去,到足以几乎完全发表我的意思为止。人物的模特儿也一样,没有专用过一个人,往往嘴在浙江,脸在北京,衣服在山西,是一个拼凑起来的脚色。"这个话是作小说不全依事实的实例。——以上所说,都关于组织故事,就是组织题材,明白了这一层,小说为什么常常出于虚构,或只从事实中"采取一端",也就可以了然。原来唯有这样做,才是发挥题旨的"最经济的手段",而那手段才够得上称为"文学手段"。

"最经济的文学手段",总括的说,是把抽象的题旨化为 具体的题材,按照讨论小说的用语,便是把题旨"形象化", 题旨是小说家从生活经验中得来的,说给人家听,虽也可以使 人家了解,可是看不见,摸不着,不能使人家感动,得到深切 的印象。必须把它装在一个题材里,成为某一件故事,故事之 中有某一个或某几个人物在那里活动着,与实有其事的事实一 般模样,于是它具有了形象,仿佛看得见摸得着似的;这才能 使人家感动,得到深切的印象。故事不能不是某一件,人物不 能不是某一个或某几个,否则就不成形象。形象要充分的活泼 生动,有血有肉,形象后面要处处伏着抽象的题旨;这是认真 的小说家所努力经营的。从形象受到了感动,得到了深切的印 象,进一步去探索那伏在形象后面的东西;这是认真的小说读 者应该努力从事的。张天翼先生作过一篇《论(阿Q正传)》, 篇中《读书笔记一则》里的几节,对于"形象化"说得很透 澈,现在摘录在这里:

阿Q之癞,说"儿子打老子",不能反抗未庄"那伙鸟男女"而只欺侮小尼姑,以及痛恶"假洋鬼子"及其"哭丧捧",等等,这的确是《阿Q正传》里的那个阿Q才有的花头,这些,只是属于一个阿Q的。这些是特殊的东西。

但这些只是使抽象阿Q具体化,使之形象化的一种 手段。

······这是表现阿Q性本质的一种艺术手段。

换言之,那么这篇作品里关于阿Q的这些形象虽然是特殊的,是仅仅属于"这一个"阿Q,但它倒正是为了表现一般的阿Q性而有的。例如"癞",用来表现忌讳毛病,"儿子打老子"是用来表现"精神胜利法",而调笑小尼姑则用来表现欺软怕硬,以及排斥异端,诸如此类。

所以作品里表现出来的典型人物,又有特殊性, 又有许多现实阿Q的一般性。而后者则居于主要地位: 这是那个典型人物的灵魂,是作者在这作品中所含的 哲学,是这作品的内在精神。 但那些表现成"这一个"人物的诸形象,艺术家也决不把它忽略过去。要是忽略了这些,仅只写出一个不可感觉的灵魂,没有血肉,那么就不像一个人了,不能使我们得到一个印象,不能使我们当作真有这么一个阿Q似的那样感受了。

并且——要是忽略了这些形象,或是随意处置这些形象的话,那就连那个灵魂都不能充分表现出来,或是不能适如其可地表现出来。

这些形象——决不是随便安排的。

你看,关于阿Q的状貌,举动,谈吐等等,哪怕只要写一两笔,我们就知道阿Q的地位身份,并且由此而知道阿Q之为人。

就说"癞"罢,这也正是阿Q那么生活里才会有的 毛病。

······别的人,只要他是在阿Q之得癞病的同样条件之下,也会变成一个癞头。当然,并不是一得了"癞"即成了阿Q。他跟阿Q仅仅只有这一点相同:就是他也没法讲卫生,也让细菌在他头上猖獗。此外他也许就跟阿Q再没有相同之点了。他并不是阿Q。这样,他头上的"癞"——所起的作用也就不同了,不是可以拿来表现阿Q性之一的"忌讳毛病"的了。或者呢,他的"癞",压根儿就不起什么作用。

这"癞"等等,如果在这个典型人物身上是不可能有的,或者即可能有而并不是可以用来表现这阿Q性的,或是压根没有作用的——那么这"癞"在此就不适当。那么作者就不会选它进去,而会另外去选上别的一些更适当的东西来表现它。

这些形象是要经过选择的:要适当,形象也该有其典型性。

张先生的这几节文字只就《阿Q正传》而言,其实凡是好的小说,用的都是同样的手段。我们虽不一定要写作小说,可是我们要阅读小说,对于小说家所用的手段就不能不有一点知识;有了这种知识,我们才可以深入的了解每一篇好小说,也可以辨别哪些小说是好的,哪些小说却要不得。——没有什么题旨的,当然不成其为小说;虽有题旨而并不"具有其真实性"的,不是好小说;题旨虽不错而"形象化"不够充分的,也不是好小说。

胡先生文中既提明"西方的'短篇小说'"(其实"西方"之上还得加上"近代"两字),以下却又讲"中国短篇小说的略史"记庄子、列子中的一些"寓言",陶潜的《桃花源记》,杜光庭的《虬髯客传》,都是很好的短篇小说,好像我国从前原也有短篇小说似的。我们要知道,那些文章只不过和近代西方的短篇小说偶尔相类而已,其作者决不是有意识的要写什么短篇小说。我国人有意识的写像胡先生给它下界说的那种短篇小说,并不上承"寓言"、《桃花源记》《虬髯客传》的系统,而是受的西方文学的影响。鲁迅先生是其中最早的一

个。在《我怎么做起小说来》里,他说到开始写《狂人日记》,以下接着说"大约所仰仗的全在先前看过的百来篇外国作品和一点医学上的知识",这便是他受西方文学影响的证据。还有,我国文字向来的方式,说到一个人,往往先叙他的籍贯、家世、经历等等,说到一件事,往往从头至尾,交代得清清楚楚;短篇小说不一定用那些方式,却把作者所要说明的在故事的进展中和人物的动作、对话中表现出来。这在向来是很为少见的;像鲁迅先生的那篇《明天》,开头就是没头没脑的一句话:"没有声音——小东西怎了?"又像那篇《孔乙己》,描写孔乙己那个人物,全从酒店小伙计的观点出发,篇中的"我"便是酒店的小伙计:这些方式,更是向来所没有。短篇小说所以要运用这些方式,为的是"经济",也是受的西方文学的影响。

 \equiv

鲁迅先生有《自叙传》一篇,现在抄录于后:

我于一八八一年生于浙江省绍兴府城里的一家姓 周的家里。父亲是读书的;母亲姓鲁,乡下人,她以 自修得到能够看书的能力。听人说,在我幼小的时候,家里还有四五十亩水田,并不很愁生计,但到我 十三岁时,我家忽而遭了一场很大变故,几乎什么也 没有了;我寄住在一个亲戚家里,有时还被称为乞食 者。我于是决心回家,而我的父亲又生了重病,约有 三年多,死去了,我渐至于极少的学费也无法可想; 我的母亲便给我筹备了一点旅费,教我去寻无需学费 的学校去,因为我总不肯学做幕友或商人——这是我 乡衰落了的读书人家子弟所常走的两条路。

其时我是十八岁,便旅行到南京,考入水师学堂了,分在机关科,大约过了半年,我又走了,改进矿路学堂去学开矿,毕业之后,即被派往日本去留学。但待到在东京的预备学校毕业,我已经决意要学医了,原因之一是因为我确知道了新的医学对于日本的维新有很大的助力。我于是进了仙台医学专门学校,学了两年。这时正值俄日战争,我偶然在电影上看见一个中国人因做侦探而被斩,因此又觉得在中国医好几个人也无用,还应该有较为广大的运动……先提倡新文艺,我便弃了学籍,再到东京,和几个朋友立了些小计划,但都陆续失败了。我又想往德国去,也失败了。终于,因为我的母亲和几个别的人很希望我有经济上的帮助,我便回到中国来,这时我是二十九岁。

我一回国,就在浙江杭州的两级师范学堂做化学和生理学教员,第二年就走出,到绍兴中学堂去做教务长,第三年又走出,没有地方可去,想在一个书店去做编译员,到底被拒绝了。但革命也就发生,绍兴光复后,我做了师范学校的校长。革命政府在南京成立,教育部长招我去做部员,移入北京,兼做北京大学、师范大学、女子师范大学的国文系讲师。到一九二六年,有几个学者到段祺瑞政府去告密,说我不

好,要捕拿我,我便因了朋友林语堂的帮助,逃到厦门大学做教授,十二月走出,到广东,做了中山大学的教授,四月辞职,九月出广东,一直住在上海。

我在留学时候,只在杂志上登过几篇不好的文章。初做小说是一九一八年,因了一个朋友钱玄同的劝告,做来登在《新青年》上的。这时候才用"鲁迅"的笔名,也常用别的名字做一点短论。现在汇印成书的有两本短篇小说集,《呐喊》,《彷徨》,一本论文,一本回忆记,一本散文诗,四本短评,别的除翻译不计外,印成的又有一本《中国小说史略》和一本编定的《唐宋传奇集》。

鲁迅先生名树人,字豫才,《自叙传》中没有提及。此篇作于1930年(民国十九年),以后他仍住在上海,从事著译。 到1936年(民国二十五年)8月19日病殁,年五十六岁。

关于他想提倡新文艺,在《(呐喊)自序》中说得比较详细,这和他以后的写作态度极有关系。《自序》中说:

……我便觉得医学并非一件紧要事,凡是愚弱的国民,即使体格如何健全,如何茁壮,也只能做毫无意义的示众的材料和看客(上文叙述在日本看到日俄战争日本所摄的战事电影,一个我国人绑在中间,据说是替俄国做军事侦探的,正要被日军砍下头颅来示众,而围着的许多我国人便是来鉴赏这示众盛举的看客,他们的体格一样的强壮),病死多少是不必以为

不幸的。所以我们的第一要着,是在改变他们的精神,而善于改变精神的是,我那时以为当然要推文艺,于是想提倡文艺运动了。在东京的留学生很有学法政理化以至警察工业的,但没有人治文学和美术;可是在冷淡的空气中,也幸而寻到几个同志了,此外又邀集了必须的几个人,商量之后,第一步当然是出杂志,名目是取"新的生命"的意思,因为我们那时大抵带些复古的倾向,所以只谓之《新生》。

《新生》的出版之期接近了,但最先就隐去了若 干担当文字的人,接着又逃走了资本,结果只剩下不 名一钱的三个人。创始时候既已背时,失败时候当然 无可告语,而其后却连这三个人也为各自的运命所驱 策,不能在一处纵谈将来的好梦了,这就是我们的并 未产生的《新生》的结局。

我感到未尝经验的无聊,是自此以后的事。我当初是不知其所以然的;后来想,凡有一人的主张,得了赞和,是促其前进的,得了反对,是促其奋斗的,独有叫喊在生人中,而生人并无反应,既非赞同,也无反对,如置身毫无边际的荒原,无可措手的了,这是怎样的悲哀啊,于是以我所感到者为寂寞。

这寂寞又一天一天的长大起来,如大毒蛇,缠住 了我的灵魂了。 然而我虽然自有无端的悲哀,却也并不愤懑,因为这经验使我反省,看见自己了:就是我决不是一个振臂一呼应者云集的英雄。

"改变他们的精神",是他当初想提倡文艺运动的因由,后来他做文章,就一贯的实做这句话,不但短篇小说如此,其他许多杂文也无不如此。关于这一层,以下还要说,现在且再摘录《(呐喊)自序》的话。序中说那年他住在北京一个会馆里抄古碑,一个老朋友跑来,问他抄这些是什么意思,他回答说:

"没什么意思。"

"我想,你可以做点文章……"

我懂得他的意思了,他们正办《新青年》,然而 那时仿佛不特没有人来赞同,并且也没有人来反对, 我想,他们许是感到寂寞了,但是说:

"假如一间铁屋子,是绝无窗户而万难破毁的, 里面有许多熟睡的人们,不久都要闷死了,然而是从 昏睡入死灭,并不感到就死的悲哀。现在你大嚷起 来,惊起了较为清醒的几个人,使这不幸的少数者来 受无可挽救的临终的苦楚,你倒以为对得起他们 么?"

"然而几个人既然起来,你不能说决没有毁坏这 铁屋的希望。" 是的。我虽然自有我的确信,然而说到希望,却是不能抹杀的,因为希望是在于将来,决不能以我之必无的证明,来折服了他之所谓可有,于是我终于答应他也做文章了,这便是最初的一篇《狂人日记》。从此以后,便一发而不可收,每写些小说模样的文章,以敷衍朋友们的嘱托,积久就有了十余篇。

中间用铁屋子作比喻的一节,是热诚的先觉者失望以后的沉痛语。为什么失望?因为人家对他的主张, "既非赞同,也无反对";又因为眼见了现代我国的许多史实。关于后者,在另外一篇《〈自选集〉自序》里说很明白。

……见过辛亥革命,见过二次革命,见过袁世凯称帝,张勋复辟,看来看去,就看得怀疑起来,于是失望,颓唐得很了。……不过我却又怀疑于自己的失望,因为我所见过的人们,事件,是有限得很的,这想头,就给了我提笔的力量。

接着前面所抄的,《(呐喊)自序》还有以下的话:

在我自己,本以为现在是已经并非一个切迫而不能已于言的人了,但或者也还未能忘怀于当日自己的寂寞的悲哀罢,所以有时候仍不免呐喊几声,聊以慰藉那在寂寞里奔驰的猛士,使他不惮于前驱。至于我的喊声是勇猛或是悲哀,是可憎或是可笑,那倒是不暇顾及的;但既然是呐喊,则当然须听将令的了,所以我往往不恤用了曲笔,在《药》的瑜儿的坟上平空

添上一个花环(这一篇的副题旨是革命者的寂寞的悲哀,瑜儿因参加革命而被杀,连他的母亲也不能理解他,可是他的坟上却有一个不知是谁献与的花环,这暗示同情他理解他的未尝无其人),在《明天》里,也不叙单四嫂子竟没有做到看见儿子的梦(这一篇的题旨是母子之爱,寡居的单四嫂子把整个的心魂放在儿子宝儿身上,宝儿病了,求签许愿,请教地方上顶有名的医生,样样都做到,可是宝儿终于死掉,于是她什么希望也没有了,只希望在梦里见见她的宝儿),因为那时的主将是不主张消极的,至于自己,却也并不愿将自以为苦的寂寞,再来传染给也如我那年青时候似的正做着好梦的青年。

"呐喊"的名称,取义就是如此。在《(自选集)自序》里,也有类似的话,现在再抄在这里,以供参看:

……为什么提笔的呢?想起来,大半倒是为了对于热情者们的同感。这些战士,我们虽在寂寞中,想头是不错的,也来喊几声助助威罢。首先,就是为此。自然,在这中间,也不免夹杂些将旧社会的病根暴露出来,催人留心,设法加以疗治的希望。但为达到这希望计,是必须与前驱者取同一的步调的,我于是删削些黑暗,装点些欢容,使作品比较的显出若干亮色,那就是从来结集起来的《呐喊》,一共有十四篇。

这些也可以说是"遵命文学"。不过我所遵奉的,是那时革命的前驱者的命令,也是我自己所愿意 遵奉的命令……

在《我怎么做起小说来》里,还有以下的几句话:

·······当我留心文学的时候,情形和现在很不同: 在中国,小说不算文学,做小说的也决不能称为文学 家,所以并没有人想往这一条道路上出世。我也并没 有要将小说抬进"文苑"里的意思,不过想利用他的 力量,来改良社会。

自然,做起小说来,总不免自己有些主见的。例如说到"为什么"做小说罢,我仍抱着十多年前的"启蒙主义",以为必须是"为人生",而且要改良这人生。我深恶先前的称小说为"闲书",而且将"为艺术的艺术"看作不过是"消闲"的新式的别号。所以我的取材,多采自病态社会的不幸的人们中,意思在揭出病苦,引起疗救的注意。

从上面抄录的一些话看来,可见鲁迅先生当时虽然失望,虽然感到寂寞的悲哀,可是热诚绝没有消散;所以一见前驱的猛士,便寄与同感,和他们作一伙儿。说"聊以慰藉"他们,说"喊几声助助威",都是谦逊的话;在那时,他的寂寞至少减轻了若干分之一,而"改变他们的精神"的热诚重又燃烧起来了吧。为什么"不恤用了曲笔"?他自己说是听从"将令","那时的主将是不主张消极的",所以他在作品里也保

留着一点希望;但是他又说"不愿将自以为苦的寂寞,再来传 染给……青年",这不是他自己也愿意保留着一点希望吗? "删削些黑暗,装点些欢容,使作品比较的显出若干亮色", 这三语是"不恤用了曲笔"的注脚;为什么要如此?说是"与 前驱者取同一的步调"。为什么"必须与前驱者取同一的步 调"?说是这才可以达到"将旧社会的病根暴露出来,催人留 心,设法加以疗治的希望"。斟酌周详,还取了最有效的道路 走,这正是热诚的先觉者的苦心;而为的是前面悬得有希望。 "改良社会""改良这人生""改变他们的精神",话虽不 同, 意义也不尽一样, 但指的都是那希望。"将旧社会的病根 暴露出来,催人留心,设法加以疗治";从"病态社会的不幸 的人们中"取材,"揭出病苦,引起疗救的注意":在这些方 面发挥他的"所见",便是他取的达到那个希望的手段。以上 单就《呐喊》一集而言,却可以推及其他作品;《呐喊》之 外,他还有短篇小说,还有多量的杂文,取材不一定限于旧社 会和不幸的人们,但揭露病根,促人注意疗治,是前后一致 的:希望"改良社会""改良这人生""改变他们的精神", 也是前后一致的。从这里,便可以认识他的一贯的写作态度, 一贯的战斗精神。

关于作小说的手段,《我怎么做起小说来》里很说到一些,这也该抄下来看看,因为别人的说明总不及作者自己说的来得亲切。作小说不全依事实的一节,前面已经抄过了,这里便略去。

……我力避行文的唠叨,只要觉得够将意思传给别人了,就宁可什么陪衬拖带也没有。中国旧戏上,没有背景,新年卖给孩子看的花纸上,只有主要的几个人(但现在的花纸却多有背景了),我深信对于我的目的,这方法是适宜的,所以我不去描写风月,对话也决不说到一大篇。

我做完之后,总要看两遍,自己觉得拗口的,就增删几个字,一定要它读得顺口,没有相宜的白话,宁可引古语,希望总有人会懂,只有自己懂得或连自己也不懂的生造出来的字句,是不大用的······

忘记是谁说的了,总之是,要极省俭的画出一个人的特点,最好是画他的眼睛。我以为这话是极对的,倘若画了全副的头发,即使细得逼真,也毫无意思。我常在学学这一种方法,可惜学不好。

可省的处所,我决不硬添,做不出的时候,我也 决不硬做······

这些话无非说,用最经济的文学手段,使题材充分的"形象化";可以与前面谈短篇小说的部分相印证。

四

有一些人,他们相信某一事应该怎么做,或主张必须怎么做,可是做来并不如他们所相信、所主张的;这就是心手不相融,也称为眼高手低。原来相信或主张是知识方面的事儿,按

照着实做是习行方面的事儿,从知识到习行,不是一步就跨得过去的,中间还有个努力历练的阶段;历练不够,两方面就不一致了。鲁迅先生的写作态度和手段,他自己说得很明白了,这些都属于知识方面;从他的作品看,又可知道他的历练非常充分,所以习行方面能够心手相应,眼光和手段一样,就行了。剖析作品的结果,才真窥见了他的思想和艺术——仅仅读他的《自序》一类文字,虽不能说无所窥见,但总之还隔着一层。

鲁迅先生说: "将旧社会的病根暴露出来,催人留心,设 法加以疗治":就暴露病根的观点看,《呐喊》一集是充分注 意此点的。暴露得最深广的,自然是《狂人日记》和《阿Q正 传》两篇。前一篇差不多包括全部的历史: 所谓病根是人与人 之间互相欺凌,互相压迫(依照狂人的说法便是"吃人"), 以自私为当然,不肯拿出真心来与人相见。那大家所遵从的是 传统的制度和教条(依照狂人的说法便是"古久先生的陈年流 水簿子"),认为"这是从来如此",碰也碰不得的;谁如果 碰了它, 便是"疯子", 便是公众的仇敌。给狂人诊病的何先 生说"不要乱想",这句话很有意味。"不要乱想"便是不要 怀疑传统的制度和教条:一个人必须和众人一样,以自私为当 然,不拿出一点真心来,他才不是"疯子"。可是,人人如 此, "真的人"("不吃人的人")便不会出现了, "人人太 平"的日子也不会到来了。这样的暴露,骤然看去,好像有点 过分: 但只要放开眼光, 留心现实, 便会见到家庭、社会乃至 国家、民族之间,或为小事,或为大事,的确时时刻刻在那里 起纠纷:真正"吃人"当然只是狂人的"狂"想头,而互相欺 凌, 互相压迫, 却是今日极普遍的现象。那么, 鲁迅先生所谓 "旧社会", 岂仅指"以前的社会"(依照狂人的说法便是 "四千年来")而言;在大家还没有"从真心改起""去了这 心思(指'吃人'的心思)放心做事吃饭睡觉"以前,那社会 全是他所希望改良的"旧社会"了。《阿Q正传》所暴露的,差 不多全是人性上的重要病根。如前面已经提到的"忌讳毛病" "精神胜利法""欺软怕硬"等,表现在阿Q身上,虽不过是些 可笑的言语和行动: 但只要放开眼, 便会见到在庄严的场合 里,在体面的人物身上,也常常有类似的言语和行动。自从阿Q 这个人物被鲁迅先生创造出来之后,当我们听到那些类似的言 语,看到那些类似的行动的时候,便说"这是阿Q性",听的人 听了这一句,也就点头同意,不待再加解释,已能心领神会: 这可见那些病根的普遍存在,且被普遍认识了。前些年有人 说, "阿Q时代"已经过去了,又有人说,且没有过去:于是起 了争辩。依我们看来,必须现实人物的言语和行动,再没有需 要用着"这是阿Q性"这句话去批评它的了,那"阿Q时代"才 算过去。在还需要用着这句话的时候,即使是将来的社会,也 还是鲁迅先生所希望改良的"旧社会"。

在《孔乙己》里,写孔乙己"也读过书,但终于没有进学,又不会营生",于是穷困潦倒,不免"做些偷窃的事";最后因此被打折了腿,死在不知什么地方,在人们的记忆里也就消失,好像他并没有生到世上来似的。在《白光》里,写陈士成应了第十六回的考试,仍没有进得一个秀才;旧有的精神失常症又发作了,"贵"的方面既绝了望,想在"富"的方面取得补偿,便又去挖掘那相传祖宗埋在地下的宝藏;挖掘的结

果如以前一样,毫无所得;错乱的精神更指引他到山里挖掘去,于是跌落湖里,被淹而死。这两篇暴露的是从前教育制度的病根。从前教育制度绝不注重在教育成能思想能实干的人;那只是利禄之途,谁贪那利禄谁就往这一途碰去,碰而不得如愿的当然是大多数,他们固然不一定像孔乙己似的作贼或陈士成似的发痴,但潦倒终身,虚此一生,却和孔乙己、陈士成并无二致。

《药》和《明天》两篇,题旨都是亲子之爱;亲子之爱是最原始又最普遍的,该没有什么病根了,但两篇中也暴露了一个病根,就是:因为愚昧无知,以致爱而不得其道。在《药》里,华老栓的儿子小栓害了肺痨病,老夫妻两个不惜拿出辛苦积蓄下来的一包洋钱,去买人血馒头(蘸的是杀头的犯人的血)给他吃,希望他一服而愈。在《明天》里,单四嫂子照料她儿子宝儿的病,"神签也求过了,愿心也许过了,单方也吃过了",最后去诊地方上最有名望的医生何小仙,他听了何小仙几句莫名其妙的话,"不好意思再问",买了一服莫名其妙的药回来,希望它有起死回生的功效。就爱子之心而论,华老栓夫妻两个和单四嫂子都算是至乎其极的了,可是并不能挽救他们儿子的死亡,即说尽人事,他们也实在没有尽得到家;这都由于他们的愚味无知。在愚味无知的病根之下,爱子而不得其道的父母,世间正多着呢。

《头发的故事》和《风波》两篇,题材都关于发辫。前一篇记一位N先生谈他剪掉发辫以后的经历:先是满清还没有推翻,到处受人的笑骂、冷待和严防,有几个学生学他的样,也

剪掉了发辫, 立刻被学校开除: 后来民国成立了, 可是"元年 冬天到北京,还被人骂过几次,后来骂我的人也被警察剪去了 辫子,我就不再被人辱骂了:但我没有到乡间去":以下又谈 到当时有人嚷什么女子的剪发,以为这"又要造出许多毫无所 得而痛苦的人":最后他说了"造物的皮鞭没有到中国的脊梁 上时,中国便永远是这一样的中国,决不肯自己改变一枝毫 毛"的话。《风波》是张勋拥了溥仪复辟那时候发生在乡村间 的故事: 航船夫七斤剪掉了辫子, 听说皇帝又坐龙庭了, 惴惴 于自己的没有辫子, 他的妻子也同样的惴惴, 由怨恨而至于绝 望,可巧邻村的酒店主人赵七爷来了,他本来"将辫子盘在顶 上,像道士一般",这时却回复了原来的打扮,力说"没有辫 子,该当何罪",使七斤更感到着急,可是总想不出办法;幸 而过了十多日,他看见赵七爷的"辫子又盘在顶上了",从此 推知皇帝不坐龙庭了,一场风波才算平静下来。这两篇中的 "辫子"是"改革"的象征;一般人对改革都抱着对辫子的态 度,"决不肯自己改变一枝毫毛",这正是我国人心理上的重 要病根。N先生的辫子是自己嫌它不便当剪掉的:剪掉之后,直 到民国元年的冬天,在首善之区的北京,他还受人的骂。七斤 的辫子是进城时被人剪掉的:剪掉之后,在传闻皇帝又坐龙庭 了的时候,他自己家庭间和心理上不免掀起风波。看似重要而 实际上无关重要的辫子问题尚且如此,其他的改革还能轻易谈 到吗?

以上只是粗略的说,对于《呐喊》一集中暴露病根的部分,没有说得精密和齐全。此外的部分,希望大家在阅读的时候,逐一自己检出。鲁迅先生所以能够暴露出这些病很,由于

他有深广的生活经验,又有一腔希望加以疗治的热诚。就读者一方面说,当然不应该一味盲从,见作者怎么说就怎么相信,最要紧的,得问一问:作者所暴露的是不是真际?社会间是不是确实有此病根?要回答这样的问题,必须凭藉读者自己的生活经验。如果读者对于人性和社会情形毫无所知,那简直无从知道"是不是"。但毫无所知的人到底少有,生活经验即没有作者那样深广,也往往会涉及作者所经验的范围;如见向来男子实行多妻主义,却一般的要求女子守贞操,便觉得狂人的"吃人"之说不尽是"狂"想头;又如见败家子潦倒颓唐不堪,却盛称祖宗积德,富贵功名,世间无两,便觉得阿Q宛然如在目前。这时候,读者和作者起了"共鸣"了,他断言作者所暴露的是真际,断言社会间确实有此病根,便绝不是盲从。读者的生活经验愈丰富,从好作品里得到的东西便愈多愈精。

暴露病根的作品,其中的人物自然是"不幸的人们";在前面提到的几篇里,主人公如狂人,阿Q,孔乙己,陈士成,等等,都是的,他如狂人的大哥,用怪眼色看着狂人的赵贵翁,与阿Q打架的王胡,不准阿Q革命的"假洋鬼子",等等,又何尝不是。他们受病的情形虽各各不同;可是,同样的陷入那"旧社会"的大泽中,只能随波逐流,与"势"推移,不能跳出那大泽,另走新途径,另辟新天地,所以同样是"不幸"的人。看鲁迅先生使用"不幸"这两个字,便可知道他并没有鄙薄他们,深恶他们的意思,他只侧重在"改良社会",社会改良了,一切的"势"另换个样子,这批人也便从"不幸"之中解放出来了。因此,描写人物的手法,和一般谴责小说大有不同。谴责小说认定某一些人是坏人,把一切的坏事情都归到他

们身上去, 而他们的坏又似乎并没有旁的根由, 只在于他们本 性坏, 天生是坏人。这也算是作者的一种认识, 其合理与否且 不论,单问作者何以要写那样的小说,从好一点的方面说,并 非借此发抒愤懑,从坏一点的方面说,便是借此揭人阴私。这 种认识和用意影响到读者,第一,使读者认为人是单独活动 的、与社会毫无关涉的生物,翻开小说来,就想查究谁是坏 人, 谁是好人, 而得到答案也很容易, 仿佛看旧戏似的, 只须 认那登场人物的"脸谱",便可以明白。第二,使读者也感到 愤懑,对于所谓坏人,恨之刺骨:或者得到一种窥见了人家的 秘密似的快感, 仿佛说, 你们这批坏东西现在是赤裸裸的显现 在我眼前了,此外就别无所得。《呐喊》一集中的短篇小说便 不然。由于作者的认识和谴责小说的作者不一样,其描写人 物,着力于人物在社会中,凭其性习,与事物接触,内、外面 起怎样的变化这一方面。起变化的虽是这一个人物,但使他起 这样变化而不起那样变化的因素,不完全居于他自己(前面所 说"随波逐流,与'势'推移",那用"波"和"流"来作比 喻的"势",便不居于他自己);这一点也极注意。如此写 来,好人坏人就并不划然分明。如阿Q,总算是个极不足取的人 了: 他头上有了癞疮疤, 口头便有许多忌讳, 他时常被闲人揪 住了打, 便发明精神上的胜利法; 他与事物接触而起这样的变 化, 其因素完全属于他吗? 如果社会间没有把人家的缺陷作为 取笑资料的风尚,阿Q该不至于讳说"癞""赖",从而一转再 转,连"光""亮""灯""烛"都讳说的吧?如果社会间没 有以撩打人为乐的闲人,阿Q该不会有"儿子打老子""我是虫 豸""第一个能够自轻自贱的人,除了'自轻自贱'不算外, 余下的就是'第一个'"这些奇妙想头吧?这样想开去,便见

得阿Q虽然不足取,但他不是坏人,而是个"不幸"的人;他的"不幸"在他的习性既不高妙,又正遇着了有这样风尚、这样闲人的社会。伏在背后的可以想得出来的意旨,不就是:假如社会改良了(性习虽属于个人,但与社会牵涉之处太多了),阿Q也许会颇有可取吗?这里就阿Q说,无非举个例,指明鲁迅先生描写"不幸"的人的手法,与谴责小说描写坏人不同,其用意则在引导读者向"改良社会"的目标走去。

鲁迅先生说: "我力避行文的唠叨,只要觉得够将意思传 给别人了,就宁可什么陪衬拖带也没有。""经济"本是短篇 小说的一个重要条件,陪衬拖带太多,便说不上"经济"了, 但必须以"够将意思传给别人"为度。鲁迅先生对于此点,是 确实能够做到的。试以《白光》一篇为例。若逐一叙述主人公 陈士成状貌怎样, 处在怎样的境况之中, 一连应了多少回的 考,以前应考失败了曾有怎样的举动,那便是陪衬拖带太多 了: 而且琐屑芜杂, 连不成一气。所以并不那么写, 而从陈士 成看了第十六回的榜,还是看不到自己的名字,精神重又失常 开始:这精神失常便成为一条线索,全篇写陈士成那个下午那 一晚上的思想行动,都集中在此点,而必须让读者明白的一些 事情,也就交织在其中。如写他看榜时候,凉风"吹动他斑白 的短发":写他跌落在万流湖里之后,乡下人将他捞上来, "那是一个男尸,五十多岁,'身中面白无须'(以前照相还 未通行,凡需要表明状貌的场合,只能用文字记载;这六个字 是"仵作"填写在"尸单"上的,而应考时候也得同样填写; "身中"是中等身材, "无须"见得陈士成是个老童生——没 有进学的童生,年纪无论如何大,是照例不得有须的)";读

者从这两语,便知道他的状貌。关于状貌,可写的也很多,而 只写这两语,因为这两语和他的屡次失败以致精神失常有关系 的缘故。头发已经斑白了,还只是个只能"无须"的童生,在 一个热心于锦样前程的人,怎得不发痴?又如写他看了榜回到 家里,便把七个学童放了学,租住在他宅子里的"杂姓"都及 早关了门。为的是根据他们的老经验,怕看见发榜后他那闪烁 的眼光:读者从这两点,便知道他的境况的一斑。宅子里收容 一些"杂姓",是家境凋零的最显著的说明,仅有几个学童为 伴, 生活的孤苦寂寞可想而知了。唯其如此, 他对于锦样前程 盼望得愈切,然而那前程"又像受潮的糖塔一般,刹时倒塌 了: 因此他萌生了图谋另一前程(发掘窖藏而致巨富)的想 头,虽说在精神失常的当儿,却也是非常自然的事。又如让读 者知道他这回应考是第十六回,只从叙述他屈指计数,"十 一,十三回,连今年是十六回"带出;让读者知道他以前也曾 发掘过窖藏, 只从叙述他平时对于家传的那个谜语的揣测带 出。这些都是不可以略的,省略了便教读者模糊;但不使这些 各自分立,成为陪衬拖带的部分,而全给统摄在那个下午那一 晚上他精神失常这一条线索之下;这便做到了"够将意思传给 别人",而"什么陪衬拖带也没有"。——其他各篇差不多都 这样的"经济",大家阅读的时候,可以各自研求。

鲁迅先生以旧戏与花纸为比,说他的小说也不用背景;这个话也不宜呆看。他所不用的背景,是指与传达意思没有关系而言。世间的确有一些短篇小说,写自然景物(鲁迅先生称为"描写风月")费了许多的篇幅,写人物来历费了许多的篇幅;可是仔细看时,那些篇幅与题旨并没有多大关系,去掉了

也不致使读者模糊,这就同旧戏与花纸有了不相称的背景一 样,反而使人物见得不很显著了。那种背景当然不用,用了便 是小说本身的一种疵病。至于没有了便不"够将意思传给别 人"的背景,鲁迅先生却未尝不用。如《风波》的开头两节, 第一节写临河土场上的晚景。第二节写农家的男女老幼准备在 这土场上吃晚版,分明是背景。这背景何以要有呢?因为下文 七斤为了辫子问题发愁,赵七爷到来发表"没有辫子,该当何 罪"的大道理,以及九斤老太发抒她的不平,七斤嫂由急而 恨, 骂人打孩子, 八一嫂给七斤辩护, 致受七斤嫂辱骂, 和赵 七爷的威胁,等等,都发生在这个场面上,都发生在这吃晚饭 的时间: 先把场面和时间叙明, 便使读者格外感到亲切——农 村里的许多人,只有在这个场面这个时间,大家才聚在一起, 说长道短,交换意见。并且,先叙了"场边靠河的乌桕树", 以下叙小女孩六斤被曾祖母骂了,"直奔河边,藏在乌桕树 后",以及七斤嫂"透过了乌桕叶,看见又矮又胖的赵七爷正 从独木桥上走来",才见得位置分明,使读者如看见舞台上的 现代剧。先叙了大家准备在场上吃晚饭,以下叙九斤老太骂曾 孙女儿的话:"立刻就要吃饭了还吃炒豆子,吃穷了一家 子!"才见得声口妙肖,使读者一与她接触便有如见其人的感 觉。而赵七爷一路走来,大家都招呼他"请在我们这里用 饭": 待赵七爷站定在七斤家的饭桌旁边,周围便聚集了许多 看客: 也因开头有大家准备吃晚饭的叙述, 便不觉得突兀。又 如《故乡》一篇, 叙鲁迅先生自己还乡搬家, 觉得故乡不如记 忆中的故乡那么好了,而全篇中心则放在一个幼年时一起玩得 很熟的乡间小朋友闰土的转变上:借此表达出生活的重担压在 各人的肩上, 会把人转变得与绝不相同的题旨。篇中于母亲提 起了闰土的当儿,便回忆幼年时与闰土结识的经过,叙他讲述许多有趣的乡间生活经验,"都是我往常的朋友所不知道的"——这部分占了一千字以上的篇幅,也是背景的性质。这背景何以要有呢?因为下文闰土到来时,鲁迅先生招呼他:"啊!闰土哥,——你来了?……"而他开口便是一声"老爷!……"这一声"老爷"暗示了他一切的转变,所以鲁迅先生接着叙道:"我似乎打了一个寒噤,我就知道,我们之间已经隔了一层可悲的厚障壁了。"而要让读者也明白这层意思,非把闰土当初是怎样一个乡下小孩子交代清楚不可,如果没有那一千多字背景的叙述,那么,鲁迅先生听了一声"老爷"虽打个寒噤,而在读者决不会有什么深刻的印象。

《呐喊》一集十四篇小说中,只有《头发的故事》有大篇的对话;那是体裁如此,特意要让N先生自言自语,发一大篇议论,议论发完,小说也就完毕。以外各篇,对话都很简短,与鲁迅先生自己说的"对话也决不说到一大篇"的话完全应合。鲁迅先生曾称引或人的话:"要极省俭的画出一个人的特点,最好是画他的眼睛。"他写对话,就用的画眼睛的方法,简单几笔,便把人物的特点表现出来了。现在随举一些例子来说。如酒客嘲笑孔乙己偷人家的东西,孔乙己便睁大眼睛说:"你怎么这样凭空污人清白……"酒客又说亲眼见他偷了人家的书,被人家吊着打,孔乙己便争辩说:"窃书不能算偷……窃书……读书人的事,能算偷么?"街坊孩子吃了孔乙己的茴香豆,每人一颗,还想再吃;孔乙己看一看豆,摇头说:"不多不多!多乎哉?不多也("君子多乎哉?不多也"是孔子的话,见《论语·子罕》篇)。"这些对话,表现出孔乙己所受

于书本的教养。闰土重逢分别了近三十年的鲁迅先生, 劈头便 叫"老爷"!鲁迅先生的母亲教他不要这样客气,还是照旧哥 弟称呼时,他便说:"啊呀,老太太真是……这成什么规矩。 那时是孩子,不懂事……"这些对话,表现出闰土所受于习俗 的教养。又如华大妈烤好了人血馒头给小栓吃,轻轻说:"吃 下去罢, ——病便好了。"小栓吃过馒头, 一阵咳嗽, 她就 说:"睡一会罢,——便好了。"话是简短极了,却充分传出 了她钟爱儿子切盼儿子病好的心情。九斤老太见曾孙女儿在晚 饭前吃炒豆子,发怒说:"我活到七十九岁了,活够了,不愿 意眼见这些败家相,——还是死的好。"随后就连说"一代不 如一代"! 等听赵七爷提到"长毛", 便对赵七爷说: "现在 的长毛,只是剪人家的辫子,僧不僧,道不道的。从前的长 毛,这样的么?我活到七十九岁了,活够了。从前的长毛是 ——整匹的红缎裹头,拖下去,拖下去,一直拖到脚跟;王爷 是黄缎子,拖下去,黄缎子;红缎子,黄缎子,——我活够 了,七十九岁了。"这些话,具体的传出了她贱今贵古,愤愤 不平的顽固心情。阿Q既决定了投降革命党,想得高兴,便大声 嚷道:"造反了!造反了!"他见未庄人都用惊惧的眼光看 他, 更加高兴, 喊道: "好……我要什么就要什么, 我欢喜谁 就是谁。"接着便唱起锣鼓的首节和戏文来了。"得得,锵 锵! 悔不该, 酒醉了错斩了郑贤弟, 悔不该, 呀呀呀……得 得, 锵锵, 得, 锵令锵! 我手执钢鞭将你打……" 正在惧怕革 命的赵家人见他走过,想从他那里探听一点关于革命的消息, 欲说不好说,却问他:"现在……发财么?"他便回答:"发 财?自然。要什么就是什么……"赵家人又说:"像我们这样 穷朋友是不要紧的……"他便说:"穷朋友?你总比我有

钱。"这些话,把阿Q预料前程无限的得意心情,活泼泼的烘托 出来: 而他意识中的革命是怎么一回事, 也就同时点出。又如 康大叔把人血馒头交给华老栓,说:"喂,一手交钱,一手交 货!"只此一句,便传出了当刽子手的粗人的神态。驼背五少 爷走进华老栓的茶馆,正是华大妈在灶下烤人血馒头的时候, 他便说: "好香!你们吃什么点心呀?炒米粥么?"只此三 句,便传出了闲得无聊,专爱管闲事的茶客的神态。赵七爷听 七斤嫂问起"皇恩大赦",便说:"皇恩大赦?——大赦是慢 慢的总要大赦罢。但是你家七斤的辫子呢,辫子?这倒是要紧 的事。你们知道,长毛时候,留发不留头,留头不留发……" 只此数句, 便传出了颇负时望, 但实际上并不了了的乡村学问 家的神态。在《社戏》里,鲁迅先生叙他在北京看旧戏,因为 不知道台上唱老旦的那个名角是谁,就去问挤在左边的一个胖 绅士: 那胖绅士"很看不起似的斜瞥了我一眼,说道,'龚云 甫'!"如果是到过北京的人,用北京人的声调念起来,便会 觉得只这"龚云甫"三个字,已经传出了北京的"老戏迷"的 神态。——以上所举例子,用简短的对话,把人物的教养、心 情、神态等表现出来,使读者直觉的感到;比较用琐琐的叙述 加以说明, 更为有效。所有各篇的对话, 差不多都是这样: 与 人物的教养、心情、神态等无关而徒然占去篇幅的对话,几乎 可以说没有。唯其如此,自也不会有与人物不相称的对话,如 乡村中人而作都会中人的口吻,劳动阶级而用知识分子的词语 之类。对话与人物不相称,人物的形象便不明确生动,不能使 读者当作真有这么一个人物似的那样感到; 那是小说的大毛 病。对话与人物相称了,然而是些普普通通的话,有固可以, 没有也无妨:那样的对话只是拖带的部分,足以破坏"经济"

的条件,也还是小说的疵病。必须每句对话都有它的作用,直接的,为表现人物的特点而存在,间接的,为传达整个的题旨而存在,才够得上精粹。鲁迅先生的小说便是这样的;阅读的时候,应当追求每句对话所以要这么写的作用。

不仅写对话,就是写动作,也用画眼睛的方法,使读者知 道人物有某种动作之外,更知道一点别的什么。如华老栓夫妻 两个准备去买人血馒头, "华大妈在枕头底下掏了半天,掏出 一包洋钱,交给老栓,老栓接了,抖抖的装入衣袋,又在外面 按了两下"。这就字面看,是说取钱藏钱的动作:然而老夫妻 两个积钱不易,把钱看得特别郑重,为了儿子的病,才肯花掉 这一包洋钱,这心理,也就在这上头传出来了。又如单四嫂子 的儿子宝儿死了,对门的"王九妈便发命令,烧了一串纸钱; 又将两条板凳和五件衣服作抵, 替单四嫂子借了两块洋钱, 给 帮忙的人备饭"。蓝皮阿五愿意帮单四嫂子筹措棺材,"王九 妈却不许他,只准他明天抬棺材的差使"。当宝儿入殓的时 候,单四嫂子哭一回,看一回,总不肯让棺盖盖上,"幸亏王 九妈等得不耐烦,气愤愤的跑上前,一把拖开她,才七手八脚 的盖上了。事后单四嫂子以为待她的宝儿已经尽了心,再没有 什么缺陷, "王九妈掐着指头仔细推敲,也终于想不出一些什 么缺陷"。这些就字面看,是说王九妈种种的动作:然而一个 自以为能干有经验,爱帮人家作主张的乡间老妇的性格,也就 在这上头传出来了。又如闰土简略的说了他景况的艰难,"沉 默了片时,便拿起烟管来默默的吸烟了"。这就字面看,是说 吸烟的动作;然而闰土为生活的重担所压,致变得木讷阴郁, 这意思,也就在这上头传出来了。又如阿Q和小D打架,互扭着 头颅,彼此弯着腰,"阿Q进三步,小D便退三步,都站着;小D进三步,阿Q便退三步,又都站着。大约半点钟,他们的头发里便都冒烟,额上便都流汗,阿Q的手放松了,在同一瞬间,小D的手也正放松了,同时直起,同时退开,都挤出人丛去"。这就字面看,是说打架的动作;然而两个人并非勇于战斗,只因实逼处此,不得不做出战斗的姿态,这意思,也就在这上头传出来了。——以上所举例子,都在写人物的动作之外,还有别的作用。集中写动作之处差不多都是如此,读者也不宜忽略过去。

此外写人物的感觉和思想之处,也有可以说的。如《狂人 日记》,狂人吃了蒸鱼,便记道:"这鱼的眼睛,白而且硬, 张着嘴,同那一伙想吃人的人一样。"狂人受了何先生的诊 脉, 听何先生说了"不要乱想,静静的养几天,就好了"的 话,便记道: "不要乱想,静静的养!养肥了,他们是自然可 以多吃;我有什么好处,怎么会'好了'?"这些都表现狂人 的精神失常,神经过敏,因他一心认定"吃人"两个字,便把 一切都联想到这上头去。又如写华老栓在天刚亮时出去买人血 馒头, 所见的路人, 护送犯人的兵丁, 看"杀人"的看客, 以 及"杀人"的场面,都朦胧恍惚,不很清楚。这表现华老栓从 半夜起来, 作不习惯的晓行, 精神不免异样: 更因心有所注, 专一放在又觉害怕又存有绝大希望的那件事情(买人血馒头) 上, 所以所见都成了奇景。又如写宝儿的棺材抬了出去之后, 单四嫂子忽然觉得屋子太静、太大、太空了,包围着她,压迫 着她, 使她喘气不得。这表现单四嫂子似的粗笨女人丧了唯一 的爱子之后的感觉,最是真切;若写她有种种的敏锐感觉,有

思前顾后的许多想头,便不成其为粗笨女人了。又如《一件小事》,写那车夫扶着自称"我摔坏了"的老女人向巡警分驻所走去,"我这时突然感到一种异样的感觉,觉得他满身灰尘的后影,刹时高大了,而且愈走愈大,须仰视才见。而且他对于我,渐渐的又几乎变成一种威压,甚而至于要榨出皮袍下面藏着的'小'来"。这表现车夫对事认真,绊倒了人,生意也不顾了,定须照例到巡警局去理会,这是他的"大";而"我"却对事苟且,见老女人并没有受什么伤,便教车夫"走你的罢",替自己赶路,这是"我"的"小";"小"和"大"相形,便仿佛觉得车夫的后影非常高大,而且对"我"有压迫之感了。

如以上所说,可见写人物的动作和感觉,思想的部分,也和对话一样,直接的,为表现人物的特点而存在,间接的,为传达整个的题旨而存在。这种笔墨,就一方面说,也是叙述,因为它把对话、动作、感觉、思想等写在纸面,让读者知道,与一切文字的叙述相同;但就另一方面说,便是描写,因为它把人物生动的勾勒出来,把故事生动的表现出来,让读者感受,与绘画、戏剧有同样的作用。谈论小说的人常常使用"描写"一词,便指这种笔墨而言。鲁迅先生善于描写,他说"可省的处所,我决不硬添",反面的话没有说,其实不该省的处所,他也决不硬省;因此,他的小说无不是精粹之作。

鲁迅先生自己说:"没有相宜的白话,宁可引古语,希望总有人会懂。"他所谓古语便是文言。在《呐喊》一集中,引用文言的处所其实极少,只有《阿Q正传》一篇是例外。关于

《阿Q正传》中引用文言一层,张天翼先生《论(阿Q正传)》的《关于(序)及其他》一节里,曾经提及,颇有所发明;现在摘抄在这里。那一节是用主客对话的形式写成的。

主:"创作里面总不该用那些非现代语的句子和词儿"——我完全同意。记得鲁迅先生在一篇文章里谈过,说有人要是写山,拿"崚嶒""巉岩"之类的词儿来形容它……(谈到这里,客人弄不明白这两个词儿是哪四个字,主人就在纸上写给他看。客人笑了起来。)你看这样的词儿!读者读了,那简直不知道这山到底是个什么样子。连作者自己也不知道。这些词儿只是他从旧书上抄下来的。鲁迅先生批评了这种写法。真的,这类词儿实在没有表现出什么来。旧句旧词拿来这么用法,那是三家村老学究式的创作方法:活人说死话。然而《阿Q正传》里那些旧句旧词的用法,那正也是我们刚才谈过的——正是拿来示众,拿来否定它的。

客: (接嘴。)也跟他的杂感文一样,是讽刺那些死话的。跟那些什么"崚嶒"的用法——绝对是两回事。

主:是的,是一个讽刺。不单是讽刺了那些死话的形式,而且还讽刺了那些死话里所含的意义。(接过《呐喊》来。)例如,"夫文童者,将来恐怕要变秀才者也",我想世界上决不会有这样的傻瓜,就以为这是作者的正面文章,要叫天下的人都去尊敬文

童。也决不会有人把"不孝有三,无后为大""若敖之鬼馁而"这些,以为是作者要说的话。这些句子在这篇作品里所起的作用,也跟(指着书上。)"即此一端,我们便可以知道女人是害人的东西"一样:作用是相同的。这并不是作者自己的意见,也不是作者自己所要说的话。这些——是透过这作品中那些人物来说的,是用了那些人物的口气来说的。这些意见,是未庄文化圈子里那些人物的意见。

作者对未庄文化是否定的,讽刺的。而这些词句的拿来用到这里,也就是对它的含义和形式加以否定和讽刺,换一句话说,那么作者所写下的这些词句,倒恰好是一种反语。

客: (微笑。)这种旧词儿还很多哩。(一面翻着书找着,一面说。)比如——"立言""引车卖浆者流""著之竹帛""深恶而痛绝之""诛心""而立""庭训""敬而远之""斯亦不足畏也已""神往""咸与维新"……这些这些——用在这里就显得极其可笑,正也跟引用"先前阔"、"假洋鬼子"、"一定想引诱野男人"的女人、"假正经"、"妈妈的"这类的话一样可笑。

主:作者正要我们笑它:Tolaughittokill.

客: (想起了一件事。)哦,对了!喜欢引用旧句旧词的这种作风,的确不仅是因为读了旧书而已。

(自言自语似的。) 唔。如果这仅仅只是因为读多了旧书的话,那么三家村老学究和写"崚嶒"的作者也都是读多了旧书,可是一写出来,态度各不相同:一种是把那些旧句旧词当作正派角儿上台,一种可是把它当作歹角和丑角上台。不错,鲁迅先生欢喜引用旧句旧词的这种作风,他的这种引用法——正是出于他的思想和情感,出于他那是非善恶的判断:这正表现了他对未庄文化的批评态度。

主:我认为这一点比"读多了旧书"那个原因还重要得多:这一点,是构成这种作风的更主要因素。 (稍停。)我认为我们要是把一个词儿,一句话,一个举动的描写等等——全都孤零零地单独提出来看,那就无所谓作风不作风。我们一定要看看这作者用起这些东西来,是怎样一个态度,他把它用在什么地方,怎样用法,等等,这才看得到他的作风。

爱的教育

本书初版,在民国十五年发行。过了十多年,又经译者修改过一遍,把一些带有翻译调子的语句改得近乎通常的口语,其他选词造句方面也有修润,这便是修正本。现在买得到的,大概是修正本;所以本篇指称页数和引用原文,都依据着它。修正本有几处显然排错的地方,先在这里提出一下,诸位同学可以改正了再看。第三十页第八行"母亲"该是"父亲";这"我的母亲"一节,所记的话完全是父亲说的。第二百七十二页第十一行下方漏掉"父亲"两字,这"格里勃尔第将军"一节也完全是父亲的话;照本书的格式,凡是记录父亲、母亲或姊姊的整篇的话,都低一格写,这一节没有低一格,也是错误。第二百七十五页第八行下方也漏掉"父亲"两字;这"意大利"一节也低一格写。第二百九十七页第十行下方漏掉"母亲"两字,看"母亲的末后一页"这个题目便可以知道。

本书命名的来历,看卷首《译者序言》便能明白。原作者 亚米契斯的生平,可看卷首《作者传略》。这是作者作品中间 销行最广的一部书;在意大利儿童读物中间,也算是最普遍 的。意大利为什么会产生这样一部书?意大利人又为什么欢迎 这样一部书?都和意大利当时的社会情形、政治情形有关系。 关于意大利当时的社会情形、政治情形,现在先约略说一说, 使诸位同学对于本书的立意可以多一点了解。本书中有少数几 节是关涉到意大利的历史的,也必须略知意大利的情形,读下去才不至于茫无头绪。

欧洲各国打败了法国的拿破仑(1815)之后,三十多年 间, 奥地利的势力最为强盛, 由首相梅特涅掌握大权, 在国际 间占着主人翁的地位。当时各国因受美国独立(1776)和法国 革命(1789)的影响,民权思想已很普遍;一般新党对于在梅 特涅领导下的社会、政治制度很不满意,都想起来革命。且说 意大利,其时绝对没有政治上的统一,各邦的君主都依附着奥 地利,把旧时的种种苛政恢复过来。这使爱国志士非常痛心, 便有许多秘密团体组织起来,从事革命运动。"烧炭党"是其 中最有名而且最有力量的一个。但因奥地利派遣军队到来,革 命运动暂时被镇压下去了。这是公元1820年到1821年间的事。 到了公元1848年,奥地利民众起来革命,把梅特涅赶走。意大 利人闻风响应, 强迫撒地尼亚王查理阿尔柏特出任抗奥地利的 领袖, 想把奥地利的势力完全驱逐出境。但战争失败了, 不得 已与奥地利订立停战条约,把军队退出业已取还的隆巴尔地。 下一年春天, 意大利各地的民权运动盛极一时: 撒地尼亚的民 主党人重张旗鼓,用武力驱逐奥地利人。但这运动不久又失败 了。于是查理阿尔柏特让位于他的儿子维多利亚爱马努爱列二 世。维多利亚爱马努爱列二世得到三个人的帮助,终于在公元 1861年成立了统一的意大利王国。那三个人便是加富尔、马志 尼和加里波的。

加富尔是现代欧洲史上一个伟大的政治家,向来反对专制政体,羡慕英国的国会制度。他长于解决实际问题,不肯但凭

理想。自从任了首相以后,极得爱马努爱列二世的信任,他便 专心致志于发展国内的富源,提倡教育的普及,改良军队的组 织。因此之故,撒地尼亚不久就成为一个富强而且开明的国 家,一方面足以驱逐奥地利人,另一方面足以吸引国内其他各 邦的倾慕。内政上既有相当成效,又从事外交上的工作,联络 英法两国。结果得到法国拿破仑三世的援助,在公元1859年, 意法两国联军把奥地利人打得大败。

马志尼是意大利当时革命党人中间最有名的一个。他原是个文学家,曾经加入烧炭党。后来看见烧炭党人大都口是心非,大不满意,便另行组织一个"少年意大利党"。这个党的潜势力非常之大,使国内人才在精神上集合拢来。他们和当时各国的革命党人一样,不但抱持民权主义,且也抱持民族主义;以爱国、爱民族为高于忠君的美德,以全国民众大团结为非实现不可的目标,他们要建设一个统一的民族的国家。爱马努爱列二世和加富尔所以能够成功,实在得力于马志尼所领导的少年意大利党人为多。

加里波的是个军事天才。他早年就从事革命工作,屡次失败,逃往国外,常常往来于南北美洲。公元1859年,撒地尼亚和奥地利战争,他才回国加入军队服务。下一年,意大利中部各地并入撒地尼亚王国;南部的西西里人也起来背叛西班牙方面的波旁族的统治势力。加里波的便乘机统率他的红衣志愿军一千人,由热那亚南下援助,不到三个月工夫,就把西西里岛征服。于是再渡海登陆,把那不勒斯王赶走。由西西里王国的人民公决把本国领土并入撒地尼亚王国。其年11月间,加里波

的和爱马努爱列二世并辔进那不勒斯城,沿路人民无不欢声雷动。

公元1861年2月,意大利统一后的国会,在首都丘林,开第一次会议,议决以意大利国王的尊号上给爱马努爱列二世。现代的意大利王国于是正式成立。自从对奥战争到这时候,仅有两年的短时间,一般都认为现代世界史上少见的伟迹。到了公元1866年,普鲁士、奥地利两国战争;意大利得到普鲁士的援助,乘机向奥地利收回威尼西亚地方。公元1870年,法国拿破仑三世因屡次败于普鲁士,把驻防罗马城的法国兵士召回;意大利又乘机进占罗马城。于是意大利半岛完全统一,首都也从丘林迁到了罗马。

诸位同学手头如果有世界地图,最好翻出来,看一看意大利的形势。

从前面所说的意大利建国略史,可以知道作者所处的是怎样一个时代。本书中充满着爱国、爱民族的情绪,对于教育、对于军事,都极端推崇,几乎到了虔敬的地步;这正是所谓时代精神的表现,何况如《作者传略》里所引"近代意大利文学"的话,他"自称为马志尼的弟子,他的信仰,他的癖性,都属于马志尼派"。本书初版出于何年,不得而知。但据第四卷"维多利亚爱马努爱列王的大葬"一节,可知本书是从公元1881年10月起记,到公元1882年7月为止(爱马努爱列二世死于公元1878年,这一节里说"四年前今日"国王大葬,可证其年是公元1882年)。假定本书的撰作就在这年(其年作者三十七岁),这以后正是意大利人从奋斗中得到满足,意兴非常发皇

的一段时期,说到爱国、爱民族,主张教师神圣、军人神圣,谁又不中心激动,五体投地?这便是本书所以受普遍欢迎的原由了。

本书算是一个小学生在校一学年,共十个月的日记。那个小学生名叫安利柯;父亲亚尔培脱勃谛尼,是个技师。日记并不每天都记;最多的是二月,记了十三节;最少的是七月,只有四节;十个月共一百节。除了最后一个月(7月),九个月中都有一篇"每月例话",是教师讲给学生听的关于高尚的少年的故事,由学生笔记下来的。"每月例话"用的旁叙法;就是说,作者但作客观的叙述,自己并不在文中露脸。"每月例话"以外各节,如通常日记一样,用的自叙法;就是说,所叙思想情感都是属于安利柯的,所闻所见都是通过了安利柯的耳目的。后一节和前一节,往往互相联系,使读者不觉得突兀。如第一节"始业日"叙述换了个新先生,结尾说"学校也不如以前的有趣味了";第二节"我们的先生"便用"从今天起,现在的先生也可爱起来了"开头,描写新先生的性态,记载新先生的谈话,便是一例。

这一学年的日记不只记学校生活,也有校外的种种事故, 个人的、家庭的,乃至社会的,总之以安利柯为线索。除安利 柯是主人公以外,属于家庭的,有安利柯的父亲、母亲和姊 姊。属于学校的,有男教师、女教师和同学,都在书中担任重 要角色。对于父亲、母亲和姊姊,并不特别提叙,只在涉及他 们的处所,描写他们的性格和姿态。对于男教师,第一卷的 "我们的先生"和第二卷的"校长先生"两节是提叙;全校八位男教师都讲到了,而特别详于安利柯那一级的教师和校长先生。对于女教师,第一卷的"我的女先生"、第二卷的"弟弟的女先生"和第三卷的"女教师"三节是提叙。对于同学,第一卷的"同窗朋友"一节是提叙;一级中间共有五十五个学生,而这一节里只叙了十五个,以后提到的就是这十五个(还有一个在第一卷"灾难"一节里叙及的因救人而受伤的洛佩谛)。以上所说提叙的几节都须仔细看,把各人的大概情形记住,看下去才不至于搅不清楚。书中在提叙的时候,不一定把其人名字点明,以后再行提到时,名字方才出现;如"同窗朋友"一节里只说"有一个小孩绰号叫作'小石匠'的",那个小孩名叫安东尼阿拉勒柯,要看了第三卷"小石匠"一节才知道:这一层也须注意。

仔细看过提叙的几节,你就对于书中的重要角色有个扼要的印象了;于是一节节读下去,可以看他们种种的活动。那种种的活动,犹如一把刻刀在你的心上一回又一回的刻着,使你对于他们的性格和姿态,印象愈来愈深。原来作者先想定了这么些人物,他们的性格和姿态,都宛然如在目前,然后下笔;所以能够前后一贯,在读者心上留下深刻的印象。在有些长篇小说里,人物的性态往往有转变,前后不尽一样;其所以转变的因素,在外的是环境,在内的是心理,环境和心理有移动,性态自也转变。本书的体裁虽是日记,实际也是一部长篇小说,人物的性态却是很少转变的;只有泼来可西的父亲,那个铁匠,先是虐待儿子,习惯不良,自从儿子得了奖赏(第五卷"赏牌授与"),他的脾气改好了,和以前竟如两人,是个显

著的例外。这因为本书所叙,时间仅占十个月,不能算长。在这十个月中间,安利柯和一班同学,所处的环境无非平静的丘林地方的学校、家庭和社会,他们心理上虽不能说绝无移动,但还不至于使性态有显然的转变的缘故。知道了这一层,便可以明白本书和前面提及的有些长篇小说不同;那些小说描写人物的性态,打个譬喻说,是沿着一条线进展的;而本书却注重在性态的某几点,并不注重在进展。一个人的性态不容易一下子描写尽致,所以分开几处写;在不同的事件和场合上,把性态的某几点再三刻画,于是性态不是平面的,而是立体的了。

本书为什么以技师的儿子安利柯为主人公?这有可以说 的。像技师一类人物,在社会上属于所谓中层阶级,不如富贵 之家那样占有特殊地位, 也不如劳苦之家那样处处逊人一筹。 从所受的教养和生活的经验上,他们最深切感到爱国、爱民族 的必要(主张革命维新的人大多出于中层阶级);其他公民道 德方面, 也是他们知道的多、实践的多。作者写作本书, 根本 意旨在教训小学生乃至一般人; 其教训的内容是中层阶级的爱 国、爱民族的思想,以及种种公民道德。这唯有用一个中层阶 级的儿童作主人公,让他应付各事,就在叙述各事的时候,把 教训传达出来,最为方便。还有许多在故事中没有传达得尽的 教训,也可以借指导的口吻,径直的发挥一阵;所以本书各 节,除了叙事而外,特别有"记言"一体,专记父亲、母亲和 姊姊的教训。大凡教训人家,不宜摆起教训的架子来;说个故 事, 谈阵闲天, 使人家自能悟出其中所含的教训, 不但悟出而 已,且能深深感动,这是最高妙的。径直的发挥一阵,是摆起 教训的架子来了,效果要差一点。本书虽用记言体,而并不多 (用占全书五分之一不到一点),其故在此。记言的各节都与故事密切关联,仿佛就是故事之中的一部分,靠这办法,直接教训的气味也就减轻不少。

《译者序言》里说:

书中叙述亲子之爱、师友之情、朋友之谊、乡国之感、社会之同情,都已近于理想的世界;虽是幻影,使人读了觉到理想世界的情味,以为世间要如此才好。

这差不多说本书的写法属于理想一派,并非写实一派。大概从教训的动机写下来的东西,不能没有"要如此才好"的意味,一有这个,自然入于理想一派。但本书叙述各人的思想行动,都切近人情,事实上未必尽有,而人情上可能有;描写人貌物态,又根据细密的观察和深入的体会;所以能像写实一派的作品一样,给人一种亲切之感。

阅读本书的时候,可就全书一百节顺次在题目上加个数目。这样,深究起来就方便多了。譬如,你把涉及卡隆的各节的节数都记下来,第二回汇看那九节,就可以看出卡隆的性态的整个,以及作者用什么方法描写卡隆的性态。又如,你把涉及可莱谛、泼来西可、克洛西等家庭状况的各节的节数都记下来,第二回汇看那几节,就可以看出中层阶级的安利柯对那些家庭作何感想,以及作者所表现的家庭给予儿童的影响又是怎样。又如,你把有关舍己助人的各节的节数都记下来,第二回汇看那几节,就可以看出作者心目中的义勇观念是怎样,又可

以推求那种义勇观念的动机是什么。你要研究作者怎样描写人情,摹状物态,都可以用这样方法;那是说不尽的。记下节数的时候,如果顺便记下阅读当时的印象或意见,自然更好。把零星的印象或意见汇集拢来,你的深究就有了凭借,有了线索,绝不至于全不着拍了。

本书原名 Coure, 这个意大利字是"心"的意思。"心" 字的确可以统摄本书: 书中人物不少, 故事很多, 人与人之间 有各个不同的关系,但无非相感以"心"、相爱以"心"的具 体例子。单说个"心"字还不免笼统;若说得精切些,作者在 本书中所表现的乃是"善推的心"。什么叫作"推"?就是推 己及人,推近及远。书中人物的见解和行动,差不多都从 "推"字出发。如父亲给与安利柯的教训: 勉励他勤学, 以全 世界的儿童如果停止了求学的活动,人类就将退回野蛮的状态 着想(第一卷"学校"); 教他同情穷苦的人, 以丐妇不得人 帮助时的难过心情着想(第二卷"贫民"): 教他敬爱教师, 以意大利五万小学教师,为国民的进步、发达而劳动着想(第 三卷"感恩");给他说明爱国的理由,以国人的血统、祖 墓、语言、文字、人物、环境都是属于意大利的,彼此构成个 不可分的整体着想(第四卷"爱国");都是显著的例。又 如,校长要鼓励学生向军队致敬,向军旗致敬,便说军队之 中, 意大利各处的人都有, 意即说这便是意大利全国人的缩 影,足见全国人都热烈的保卫国家;旗还是公元1844年当时的 旗,为了国家,其下曾战死了不知多少的人(第二卷"兵 士")。安利柯看见曾为罪犯的人叫住了代洛西,问代洛西为 什么爱护他的儿子(克洛西),其时代洛西脸红得像火一样,

没有回答;安利柯便想象代洛西心中要说的话道:"我的爱 他,因他不幸的缘故:又因为他父亲是不幸的人,是忠实地偿 了罪的人,是有真心的人的缘故。"(第六卷"七十八号的犯 人")这些见解,也从"推"字而来,与安利柯的父亲颇相一 致。至于人物的行动,凡读过本书的人,该会注意到书中特多 关于体贴人情的描写。体贴人情,就是"己所弗欲,勿施于 人",反过来,就是:他人所愿欲的,务须努力使他满足,他 人的满足,也就是自己的满足。若不是"善推",就不会有那 种行动。安利柯跟了母亲去布施贫民,发觉那人家的儿子是自 己的同学(克洛西),轻轻的告诉了母亲;母亲就教他不要作 声,说:"如果他觉到自己的母亲受朋友的布施,多少难为情 呢!"(第一卷"贫民窟")"小石匠"访问安利柯,把衣上 沾着的白粉沾在椅背上, 安利柯想用手去拍, 被父亲按住了 手:过了一会,父亲却偷偷的把它拭去了。事后父亲说明道: "在朋友前面如果扑了,那就无异于骂他说:'你为什么把这 弄龌龊了?'"(第三卷"小石匠")代洛西去探访害着重病 的"小石匠",把新近得到的挂在胸前的赏牌取下,放入袋 里;同去的安利柯问他为什么,他说:"我自己也不知道,总 觉得还是不挂的好。"(第六卷"病床的小石匠")卡隆新遭 母丧:那一天放学的时候,安利柯看见母亲来了,就跑过去想 求抚抱,母亲却把他推开;他起初莫名其妙,及见卡隆的悲哀 孤独的神情,才悟出了母亲推开他的缘故(第七卷"卡隆的母 亲")。这些例子,都是属于"己所弗欲,勿施于人"一类 的。可莱谛当安利柯往访的时候,忙着用锯截柴,说要在父亲 回家以前把柴锯完, 使父亲见了欢喜(第二卷"朋友可莱 · "。")。卡洛斐掷雪球,误伤了一个老人的眼睛,他去探访那

老人,把自己费尽心血、搜集而成的邮票帖送给他,作为礼 物:后来那老人把邮票帖送还卡洛斐,并且加粘二张瓜地玛拉 的邮票,那是卡洛斐搜求了三个月还没有得到的(第三卷"坚 忍心")。泼来可西来到安利柯家里,在安利柯的玩具中间, 很像特别中意那小火车,安利柯心想把小火车赠他,父亲也示 意于安利柯,要他赠他;于是泼来可西带了那小火车回去(第 五卷"玩具的火车")。安利柯和姊姊闻知家里要没有钱了, 大家愿意牺牲, 特地向母亲说明, 先前答应他们购买的扇子和 颜料盒都不要了,可是第二天早晨就餐时候,安利柯的食巾下 面藏着新买的颜料盒,姊姊的食巾下面藏着新买的扇子(第八 卷"牺牲")。这些例子,都是属于"以他人的满足为满足" 一类的。以上不过随便举出,使诸位同学对于所谓"善推的 心"有个明晰的观念。这种例子多得很,不能也不必尽举。本 书作者把这种"善推的心"赋与书中的人物,编成许多故事, 以传达他的教训。爱父母、爱师、爱朋友、爱军人、爱劳动 者、爱穷苦的人、爱残废的人、爱死了的人、爱学校、爱社 会、爱国家民族,伦理方面的许多项目差不多都提到了。因为 一切的爱都出于"推","推"根本就是感觉和情绪方面的事 川, 所以本书对于一切现象, 多从感觉和情绪方面发挥, 很少 用剖析之笔。有一类小说用了剖析之笔写故事,在故事的背 后,往往隐伏着关于人生、社会的问题,待读者自己去解答。 本书并不属于那一类:它注重在引起读者的感觉和情绪,以 "善推的心"感染读者。

试举一个例子。克洛西的父亲的故事,见于第五卷"囚犯"和第六卷"七十八号的犯人"两节。那人是个细木工,因

为主人虐待他,发起火来,把刨子掷过去,误中了主人的头 部, 主人致命, 于是犯了罪。他被禁在监狱中六年, 才得释放 出来。若用剖析之笔,他被虐待当时的愤怒心情,以及在监狱 中六年心情上的变动,多少要刻画一点。但本书并不刻画,对 于他的犯罪,只说"与其说他是恶人,毋宁说他是个不幸者" (第一一一页):对于监狱生活给予他的影响,只说"学问进 步,性情因以变好,已觉悟自己的罪过,自己痛悔了"(同 页): 都是寻常的述说。而于一个墨水瓶的赠与, 却费了许多 笔墨,成为"囚犯"一节的中心。原来作者意在借此一事,引 起读者感恩的情绪和同情于罪犯的情绪。那人的性情,以前是 否完全不好?到出狱时候知道感恩,是否由于监狱把他改好 了?这些是作者不想去剖析的。作者又写代洛西发觉了克洛西 的父亲是罪犯,就要安利柯务守秘密,不要让克洛西知道(第 一一三页): 及安利柯和代洛西看见了那父亲,两人和克洛西 告别,都把手托在颐下,又写道:"克洛西的父亲虽亲切的看 着我们,脸上却呈露出若干不安和疑惑的影子来,我们自己觉 得好像胸里正在浇着冷水。"(第一一四页)后来又遇见了, 那父亲问代洛西为什么那样爱护他的儿子, 代洛西没有回答, 安利柯解释其故道:"大约是因眼见着曾杀过人,曾住过六年 监牢的犯人,心里不免恐惧了罢。"(第一五二页)最后, "克洛西的父亲走近拢去,想用腕勾住代洛西的项颈,终于不 敢这样,只是把手指插入那黄金色的头发里抚摸了一会,又眼 泪汪汪地对着代洛西,将自己的手放在口上接吻,其意好像在 说,这接吻是给你的"(同页)。这些都是告诉读者一种感 觉: 普通人和罪犯之间,心理上总存着一条界限: 一方面虽具 有十二分同情,但"心里不免恐惧";另一方面虽"已觉悟自

己的罪过",但不敢去勾住同情于他的人的项颈。这条界限从何而来?是不是在感觉上可以撤除?也是作者不想去剖析的。

从感觉和情绪方面发挥,可以说是本书的根本手法。父 亲、母亲的直接教训如此;安利柯记他的经历见闻如此;插进 去的九节"每月例话"也如此。加写卡降的正直:如果有人说 他说谎, "他立刻火冒起来, 眼睛发红, 一拳打下来, 可以击 得椅子破"(第二四页)。写女先生的辛苦:既已费尽心力对 付学生, "学生的母亲还要来说不平: 什么'先生, 我儿子的 钢笔头为什么不见的',什么'我的儿子一些都不进步,究竟 为什么',什么'我的儿子成绩那样的好,为什么得不到赏 牌',什么'我们配罗的裤子,被钉穿破了,你为什么不把那 钉去了的'"(第二七至二八页)。写校长的终于不愿放弃教 育事业: 当他要辞职踌躇未决的时候, 忽有一个人领了孩子来 请许转学,校长把那孩子的脸和桌上的亡儿的照片比较打量好 久,说了一声"可以的",随后就把预备好的辞职书撕了(第 三五页)。写父亲的体贴人情: 当安利柯想拍去"小石匠"沾 在椅背上的白粉的时候, "不知为了什么,忽然父亲抑住我的 手,过了一会,父亲自己却偷偷的把它拭了"(第五五页)。 写代洛西的熟悉地理:他闭了眼讲给朋友听道:"我现在眼前 好像看见全意大利。那里有亚配那英山脉突出爱盎尼安海中, 河水在这里那里流着,有白色的都会,有湾,有青的内海,有 绿色的群岛。"(第八二页)写斯带地的镇静:当他打胜了欺 侮他妹子的勿兰谛之后, 检点书包里的书册笔记簿。用衣袖拂 过,又数一数钢笔的数目,放好了,"然后像平常的态度,向 妹子说: '快回去罢!我还有一问算术没有演出哩!' (第一 四七至一四八页)以上所举,都就感觉着笔,使读者如闻其声,如见其态。

又如教师请学生各给他一颗真心,说:"我现在并不是想 你们用口来答应我,我确己知道你们已在心里答应我'背 的'了。"(第四页)教师给全班学生介绍格拉勃利亚的小 孩, 说格拉勃利亚是名所, 是名人的出生地, 是产生强健的劳 动者和勇敢的军人的地方,又是风景之区(第六页)。泼来可 西明明是常被父亲打的, 当同学劝他告诉校长, 请校长替他向 父亲劝说的时候,他却"跳立起来,红着脸,战抖了怒声 说: '这是没有的事,父亲是不打我的!'"(第八〇页)勿 兰谛因为不守校规,被斥退了:他的母亲跑到学校里,哭着向 教师恳求道: "我为了这孩子,不知受了多少苦楚!如果先生 知道,必能怜悯我罢。对不起!我怕不能久活了,先生!死是 早已预备了的,但总想见了这孩子改好以后才死。"(第九八 页)街上抬过受伤的劳动者,勿兰谛挤在人群中闲看:一个绅 士怒目向着勿兰谛,用手更把他帽子掠落在地上,说:"除去 帽子!蠢货!因劳动而负伤的人正在通过哩!"(第一一〇 页)以上所举,都就情绪着笔,是情的喷吐;多少有些压迫的 力量, 使读者不得不被它感动。

本书中有好些节,叙写兼注于感觉和情绪两方面,对某一题旨造成一种空气,把读者包围在那空气中间。现在举两节为例。一是第六卷"赏品授与式"一节。其中写授与赏品的会场,写参与该会的各色人物,写七百个小孩的合唱,写代表意大利全国十二区的少年的登台受赏,写乐队的奏乐,写满场观

众的喝彩和抛掷花朵,都是从感觉方面把一个规模盛大、精神 奋发的集会烘托出来, 使读者的"耳目之官"仿佛亲自接受到 那些感觉。接受赏品的少年是十二个,是代表意大利全国十二 区的,这在读者已经知道了;而在十二个少年上了台,一列排 立的时候,忽然场中有人叫喊:"请看意大利的气象!"虽只 是一句话,其中蕴蓄着多少爱国的情绪啊!读者读到这一句, 想到国家的前途系于少年,想到全国各区少年齐集在一起所含 的象征意义, 更想到其他, 他虽不是意大利人, 对于他自己的 国家,必将深深的爱着了。给赏之后,判事演说:演说辞不全 记,只记末了几句:"但是,你们要在离开这里以前,对于为 你们费了非常劳力的人们,应该致谢! 有为你们尽了全心力 的,为你们而生存,为你们而死亡的许多人哩!这许多人现在 哪里?你们看!"这几句话蕴蓄着多少敬师的情绪啊!读者读 到这里,对于通常认为卑卑不足道的小学教师,必将另有个看 法: 他们是关系国家前途的少年们的教导者, 他们是神圣。 "请看意大利的气象"那句话虽只由一个人叫喊出来,敬师的 几句话虽只是判事个人的演说,但从会场的热烈情形上,很可 以想见他们二人实在吐出了全场的心声。若没有热烈情形的描 写,他们二人的话是无法安插的,写了下来也是没有效果的。 唯其兼注于感觉情绪两方面,如上所说,结果乃造成一种空 气,表达出爱国的题旨(敬师也为的爱国)。

又一例是第八卷"诗"一节。那是父亲的教训,题旨是学校生活的情味好像诗。篇中随举从教室里传出来的教师讲话的片段,又从静的瞬间写,说"静得像这大屋中已无一人一样",更从动的瞬间写,说"小孩们从教室门口水也似的向大

门泻出",又随举学生家属见着他们孩子时问话的片段;这些是人人经验过的对于学校的感觉。把这些综合起来,加上想象,于是教师的热情教育,家属的殷勤期望,那一批孩子当前的生意蓬勃、将来的未可限量,都宛然如在目前。想象到这些,爱学校的情绪自然引起来了;学校不仅是许多孩子与若干教师聚集的场所,而是一首充溢着生命的诗,其精神的美,永远值得歌咏赞叹。——这一节就文字上看固然专从感觉方面着笔,但所写感觉有唤起情绪的作用,所以也是感觉和情绪双方兼注。

 \equiv

本书中九节"每月例话"是插入的故事。其中"少年爱国者""少年侦探""少年鼓手"三节,题旨都是爱国。后两节没有什么,读了"少年爱国者"那一节,却该知道一点:那种爱国未免偏于感情,即此为止,也还没有弊病;若顺此发展开来,以为本国的一切都是好的,不容他国人批评的,那就要不得了。那节故事很简单:一个穷苦的意大利少年在海轮中,受了三个外国人周济他的钱,那三个外国人喝醉了,批评意大利种种的不好,甚至于说意大利人是强盗。当"强盗"两个字刚说出口的时候,那少年把得来的纯金丢到他们身上,怒叫说:"拿回去!我不要那说我国坏话的人的东西。"故事就此完了。那末了的动作与话语,就是通常谈小说的所谓"顶点";人家侮辱我的同国人,我动怒而加以呵斥,确是人情之常;若再加上一些叙说,表明听取他国人的批评,不能纯凭感情,有时很要理智,那自然同于蛇足。但纯凭感情的爱国,往往流于

狂妄,从唯我最好到唯我独尊,势必至于蔑视他国,排斥他国。现代世界的纷扰不安,未尝不是此种爱国心存在那里作祟。唯有知道己国的可爱在哪里,忠心诚意的爱着;又知道己国的缺失在哪里,与同国人共同努力,弥补此缺失,直到绝无缺失为止;那才是现代公民应持的态度。而那种态度,是不凭理智不会有的。

此外,"洛马格那的血""少年受勋章""难船"三节,题旨都是舍己救人。舍己救人的动机,从一方面说,由于人己一体的观念。既认定人己一体,他人将要遇到的灾害,就如自己的灾害一样,若不竭力抵御,不是对不起他人,简直是对不起自己:这样想时,自然表现出舍己救人的行动来。从另一方面说,由于灾害宁归于我的观念。这种观念的反面,便是乐利宁归于人;许多圣贤豪杰的存心,实在也不外于此。既见灾害到来,猜测其结果,必将有人受难,与其让人受难,不如由我来受。这样想时,自然也表现出舍己救人的行动来。以上两种观念原是相通的,不过前者着眼于己的方面较多,后者着眼于人的方面较多罢了。三节故事中的主人公都抱着舍己救人的精神,显然的,作者意欲教训读者,使读者实践这种人类社会间的美德,至少也得理解这种美德。

"洛马格那的血"一节,故事是这样的:一个深夜里,洛马格那街附近的一所屋子里,费鲁乔和他的外祖母(书中作祖母,但据"我是你母亲的母亲"一语,应该是外祖母)两个人留着,父亲母亲都有事出去了。费鲁乔是个欢喜赌钱常常和人打架的孩子,这时刚才回来;外祖母询知他又干了恶事,便一

面哭着一面用温和的言辞劝戒他。可是他生性刚强,听了外祖母的话,只是默不作声,并没有认错的表示。这使外祖母更痛伤了;于是说到她自己的将死,说到他幼小时怎样的柔顺,但愿他能够回复到那时的柔顺。费鲁乔感动了,"心中充满了悲哀,正想把身子投到祖母的怀里去",两个强盗进来了。当其中一个的面幕偶而落下来的时候,外祖母认出是一个熟人,叫出他的名字。那强盗便"擎起短刀扑近前去;老妇人立时吓倒了。费鲁乔见这光景,悲叫起来,一壁跳上前去,用自己的身体覆在祖母身上。强盗在桌子上碰了一下逃走了,灯被碰翻,也就熄灭了"。在黑暗之中,费鲁乔才说出强盗未来以前的心中言语,请求外祖母饶恕他;外祖母说她已经饶恕他了。于是费鲁乔再也不作声,原来他代替了外祖母,背部被强盗的短刀戮穿,他死了。

这故事无非说费鲁乔的恶行只是一时的过误,骨子里却如书中所说,有着"壮美的灵魂"。严格说起来,故事并不能算写得好;前半节的外祖母责备费鲁乔和后半节的费鲁乔被杀,有些勉强牵合拢来似的。费鲁乔和外祖母没有一点仇恨(当时也不过不肯认错而已,怨恨外祖母的心是没有的),却有十多年来依依膝下的情意,看见强盗擎起短刀向外祖母扑去,当然会不假思索跳上前去保护;先前的责备不责备,与此并没有多大关系。而一篇理想的完美的小说,犹如一个有机体,是不容许有没有多大关系的部分存在的。其所以有前半节文字,还是由于作者一贯的作风,可使费鲁乔在将死的时候,与外祖母作一番关于饶恕过错的对话,借以激动读者的感情。

"少年受勋章"一节,和前面提及的"赏品授与式"一节 一样, 描写一个盛大的会场, 以唤起读者的感觉和情绪。故事 是简单不过的: 那作为篇中主人公的少年在河中救起了一个将 要淹死的孩子,因而由市长以意大利国王的名义,授与他勋 章。他的行为的高尚,在市长的演说辞中有所说明。"勇敢在 大人已是难能可贵的美德,至于在没有名利之念的小孩,在体 力怯弱、无论做什么都非有十分热心不可的小孩,在并无何等 的义务责任,就使不做什么,只要能了解人所说的,不忘人的 恩惠,已是受人爱悦的小孩,勇敢的行为,真是神圣之至的 了。"这么长的一句话,无非说那少年救人是"无所为而 为"。"无所为而为"比较起"有所为而为"来,结果纵使相 同,价值可高得多了,这一节只是一篇记叙文字,不能算是一 篇类似小说的东西: 因为小说常常写人和事相遇时, 心理上行 为上的发展过程,其过程或简或繁都可以,但不能绝对没有, 而这一节里却绝对没有。"难船"一节就不同了。故事也很简 单: 少年马利阿和少女寇列泰同乘一条海船,遇到了风浪,船 沉没了: 逃命的舢板上只剩一个位置, 马利阿很慷慨的把它让 给了寇列泰。在开头,先叙两人相遇,彼此拿出食品来,一同 吃着。次叙两人关于身世的问答: 马利阿的父亲近在客中逝 世,他回去预备依靠亲戚: 寇列泰的离家原想承受叔母的遗 产,可是没有如愿,现在是回到父母那里去。次叙风浪来了, 马利阿被震倒,头都撞出了血;寇列泰照料他,把自己的头巾 替他包在头上。然后叙到作为"顶点"的马利阿让寇列泰逃生 的一幕。前面的那些叙写,都与末后马利阿的英勇行为有照 应,因为同食同谈,彼此之间就有了情感;因为身世不同,马 利阿就觉得寇列泰比起他自己来,是更不容死的;因为有过的

替包头部创伤的事儿,马利阿又觉得对于这样一个好同伴,是非让她活命不可的。关于这些,只要读时稍稍留心,很容易看出来。看出了这些,便会感到马利阿抱起寇列泰,把她掷给舢板上的水手,这个行动非常的自然。为什么非常的自然?就在于切合心理,近于人情。

"每月例话"的另外三节——"少年笔耕""爸爸的看护 者""六千里寻母",题旨都是对于父母的爱。其中"爸爸的 看护者"一节,那主人公少年西西洛在医院中看护的实在不是 他的父亲, 而是个不相识的老人。他父亲离家已一年, 回到国 土就得病,西西洛接了信跑去看他,可巧医院中人给他指错了 一个人: 那病人的容貌原来全不像他父亲, 但病了变了样子是 可能的,那病人又病得很重,不能开口;因此他就认为真是他 父亲, 留在医院里看护他了。到了第五天, 他自己的父亲病愈 出院了,无意中彼此遇见,西西洛才知认错了人。但当父亲教 他一同回去的时候, 他却说不能丢弃那当作爸爸看护了他五天 的孤身病人,他愿意再留在这里。于是像以前一样,又看护了 两天,直到那病人死去。他在离开病房的当儿,"那五日来叫 惯了的称呼,不觉脱口而出: '再会!爸爸!'"——这篇故 事带着喜剧情味(关键在于误会),而意义非常严肃。对于错 认为父亲而看护他的病人,即使在弄明白之后,情感还是深 挚,这并非奇迹,正是人情。若是前五天尽心竭力的看护,到 发觉了错误之后,便把那病人看得如不相干的人一样,头也不 回的离开了他,那才不近人情了。

"少年笔耕"是少年叙利亚因年老的父亲佣书养家,心上 过不去,便每夜起来私自代替父亲缮写的故事。父亲以为自己 的工作成绩增多, 觉得高兴, 可是看了叙利亚的疲惫神态, 不 能努力用功(他每夜起来写字太困乏了),又深深的烦恼,严 厉的责备着他。在叙利亚, 屡次想向父亲说明缘由, 但是给帮 助父亲的念头战胜了,终于不曾出口。在父亲,见儿子总是不 肯改好,愤怒愈甚,竟至说出了"我早已不管他了"的话。这 样的发展是很自然的。叙利亚既已存了私自帮助父亲的意念, 唯有一直帮助下去最是正办,假若说破了,父亲便将不让他深 夜里起来,那就无法再帮了。并且,父亲正为了自己的工作成 绩增多而高兴, 若让他明白了所以然, 他那高兴便将转而为懊 恼了; 所以想说而终于不说。再说父亲, 因为经常收入不够家 用,至于另做工作来补贴,他的心情一定是非常郁闷的;若是 一家人能够体谅他,大家努力奋勉,那还足以自慰:而眼前偏 有一个不肯用功只想打瞌睡的叙利亚: 他或许还这样想, 目前 收入增多, 若没有别的烦心的事, 生活也还不算错; 而叙利亚 的事偏来烦他的心, 使他不得舒快, 所以他对于叙利亚愈来愈 恨,几乎不当他做儿子。发展到了这地步,于是达到故事的 "顶点";在叙利亚下了决心,想不再起来的那一夜,由于 "习惯的力",他又起来缮写了。不一会,父亲闪进室中来 了,看见了叙利亚的作为,便恍然于从前的一切。在互说"原 恕我"的声音中,父子两个的爱如火一般燃烧起来,两个灵魂 融和在一块了。——这故事组织完美,有动人的力量。

"六千里寻母"是少年玛尔可到美洲去寻访断了消息的母亲的故事。他的母亲原在叫作爱列斯的地方,他到爱列斯,探

知母亲跟了主人家到可特准去了。寻到可特准, 又知迁到杜克 曼去了。寻到杜克曼,又知迁到赛拉地罗去了。在赛拉地罗才 见到他的母亲。这样屡次转换目的地,无非要使玛尔可多跋涉 些路程,借此见出他的孝心;然而在故事的结构上,未免有重 复呆板之嫌。当寻到赛拉地罗的时候,他母亲正患着重病(内 脏起了致命的癌肿),一因家信阻梗,二因对于自己的身体没 有信心, 悲伤和畏怯使她拒绝医生动手术的主张, 她宁愿就此 死去。但在闻知玛尔可老远跑来看她的当儿,她的希望勇气突 然鼓起来了,她情愿受医生的手术了。于是她有救了。医生对 玛尔可说: "救活你母亲的,就是你!"这里见出儿子是母亲 的生命的光,为了儿子,母亲重又热爱着生命:反过来,也就 见出儿子对于母亲的爱,是本于天性,莫知其然而然的:然而 在故事的结构上,未免太凑巧了。此篇写美洲的景物,都从玛 尔可(一个意大利少年)的眼光着笔,又搀入玛尔可的恓惶焦 灼的心情, 一切景物便带着奇幻的色彩。玛尔可所到之处, 常 常受着同国人的帮助,这虽说是常情,却也是作者极欲着力叙 写的一个项目:从这个项目,很易激起读者的爱国心的。

四

读这一本《爱的教育》,若是想"摘录佳句"的话,其中佳句可真不少。什么叫作佳句呢?就是情味丰富,禁得起咀嚼,愈咀嚼愈觉得有意思的句子。如果读的时候不加咀嚼,只是逐字逐句的读下去,那就虽遇佳句,也辨认不出来。所以咀嚼功夫是不可少的。咀嚼不是凭空的冥想,须从揣摩故事的情景出发;在如此这般的情景中,看这么一句,或传出一种深至

的心情,或表出一种生动的姿态,或显出一种鲜明的印象,那 无疑的是佳句了。现在略举几个例子在此,待诸位同学自己去 "反三"。

先生讲盲童学校的情形给学生听(第五卷"盲孩"),说 到因病盲目的比较生来就盲目的痛苦更深,他举一个盲童的话道:

就是一瞬间也好,让我眼睛再亮一亮,再看看我母亲的脸孔,我已记不清母亲的面貌了!

这是佳句,中间含着不知多少的哀酸。这盲童所希望的并不奢,只要一瞬间,一瞬间之后,再回入黑暗的世界,直到终身,他也情愿;但是这一瞬间事实上不会有了。事实上不会有而仍希望着,那心情的伤痛不言可知了。

"小石匠"的父亲进了夜学校(第六卷"夜学校"),总 爱坐在自己儿子的座位上(夜学校就设在小学校里)。当他第 一夜讲学校,就和校长商量道:

校长先生! 让我坐在我们"兔头"的位子里罢!

这是佳句,细细咀嚼时,可以辨出多种意味。他自己是早年失学,他的儿子却在学龄得入学校,比他幸福得多,这在他自是一种安慰,但安慰之中不免带着羡妒。现在他也得上学了,而且正坐在儿子的座位了。他的羡妒之心也就得到满足了。这是一。他入夜学校,自以为回返到幼年时代了。他要坐在儿子的位子里,就是要处在儿子的观点上感受一切,尝尝那

儿子经历已惯而自己还没有经历到的趣味。这是二。他对校长称自己的儿子,不叫他的名字,不说"我的孩子",而用平时叫惯的他的诨名"兔头"。在这两个字上,透露着多少天真和喜爱孩子的心情啊!这是三。

诺琵斯性情傲慢,待同学没有和气,先生劝戒了他一番,问他还有什么要说的(第五卷"傲慢")。

他只是冷淡地回答: "不,没有什么。"

这是佳句,把傲慢者的神态和心情都表出来了。傲慢者不肯接受别人的意见,尤其不肯接受别人劝戒自己的意见;表现在外面,便是任别人说得如何详恳亲切,总是回答他一个冷淡。诺琵斯听了先生的话,心里果真没有什么话要说吗?不,他心里的话多着呢。他自以家庭地位比别的同学好,别的同学都不在他眼里,对于他们,他认为没有亲爱和气可言的。先生教他和大家要好,那无异教他辱没自己。但这些道理先生是不会明白的,对他说也徒然。所以负气的说"没有什么"就完了。读者把这些辨认出来,一个傲慢的诺琵斯就如在目前了。

安利柯去参观幼儿院(第七卷"幼儿院"),许多幼儿正 进食堂就餐。就餐之前,按照习俗,须作祈祷。

> 祈祷的时候,头不许对着食物的,他们心为食物 所系,总常拉转头来看后面,大家合着手,眼向着屋 顶,心不在焉地述毕祈祷的话,才开始就食。

这是佳句,描绘出幼儿的天真神态。拉转头颈来看后面,该是看先生是不是在注意他们吧;如果先生不注意的话,也许回转头来对着将要到嘴的食物偷看一眼吧。行祈祷的仪式,若在大人,即使心里并没有宗教的信仰,也会假装出非常虔敬的神态的。而在幼儿,没有那矜饰的习惯,要他们祈祷,他们只能"眼向着屋顶",只能"心不在焉"。试想,"眼向着屋顶"五个字,包含着多少无聊意味?他们对祈祷既是"心不在焉",他们的心到哪里去了?不是说他们在这个时候,除了放在面前的食物,什么都不想了吗?

安利柯记"弟弟的女先生"(第二卷),说她:

有时对于小孩,受不住气闹,不觉举起手来,终于用齿咬住了自己的指,把气忍住了。她发了怒以后,非常后悔,就去抱慰方才骂过的小孩。也曾把顽皮的小孩赶出教室过,赶出以后,自己却咽着泪。

安利柯记泼来可西得了赏牌(第五卷"赏牌授与"):

大家都向他道贺:有的去抱他,有的用手去触他的赏牌。

安利柯记春天到了的时候(第七卷"春"):

一吸着窗外来的新鲜空气,就闻得出泥土和木叶的气息,好像身已在乡间了。

写巴拉那河岸的景色,说(第八卷"六千里寻母"):

港口泊着百艘光景的各国的船只,旗影乱落在波下。

这些都是佳句,给读者一个宛然自己感受到的印象。

诸位同学如果把以上所举的为例,自己去推求,将发现许多的佳句,每句足供良久的欣赏。

- [1] 躐(liè)等,指超越等级,不接次序。——编者注
- [2] 倍,古同"背",背叛。——编者注
- [3] 本篇前半谈《史记》的部分,有许多意见是从朱东润先生的《史记讲录》(武汉大学讲义)和《传叙文学与史传之别》(《星期评论》第三十一期)采来的。不敢掠美,特此声明。

Table of Contents

如何阅读一本书

版权信息

"开明文库•语文大师教你能读会写"出版说明

前言

第一部分 如何精读

泷冈阡表

药

我所知道的康桥

谈新诗(第五段节录)

封建论

前言

第二部分 如何略读

孟子

史记菁华录

唐诗三百首

蔡孑民先生言行录

胡适文选

呐喊

爱的教育